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颜师古语言学研究/张金霞著. —济南:齐鲁书社, 2006. 2
(山东文献与传统文化研究丛书)

ISBN 7-5333-1632-0

I . 颜… II . 张… III . 颜师古—汉语—语言学—研究
IV . H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59589 号

颜师古语言学研究

张金霞 著

齐鲁书社出版发行

(地址: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邮编: 250001)

网址: www.qlss.com.cn

E-mail: qlss@sdpress.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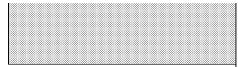
日照报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625 印张 2 插页 190 千字

2006 年 2 月第 1 版 200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33-1632-0

H · 58 定价: 18.00 元



目 录

目
录

序 / 1

壹 绪论 / 1

- 一 颜师古生活的时代 / 1
- 二 颜师古的家世 / 3
- 三 颜师古的生平与著述 / 5
- 四 颜师古学术思想研究综述 / 8
- 五 颜师古语言学研究的意义 / 18

贰 文字学 / 23

- 一 颜师古的六书研究 / 24
- 二 颜师古的古书用字研究 / 29
- 三 颜师古的汉字演变研究 / 39

叁 音韵学 / 44

- 一 颜师古的古音学 / 44
- 二 颜师古的“合韵”说 / 53
- 三 颜师古的俗音学 / 56

肆 训诂学 / 60

- 一 颜师古的因声求义 / 61
- 二 颜师古的语源研究 / 89

伍 词汇学 / 106

- 一 颜师古对词义演变的研究 / 106
- 二 颜师古对双音词的认识 / 112
- 三 颜师古对同义连用现象的认识 / 122
- 四 颜师古对词义的辨析 / 124
- 五 颜师古对口语词的研究 / 133
- 六 颜师古对外来词的研究 / 147

陆 语法学 / 150

- 一 颜师古对词类的划分 / 150
- 二 颜师古对动宾关系的研究 / 154
- 三 颜师古对被动用法的研究 / 159
- 四 颜师古对宾语前置的研究 / 161
- 五 颜师古对名词用作一般动词的研究 / 162
- 六 颜师古对名词做状语的研究 / 164
- 七 颜师古对名词、量词重叠的研究 / 167
- 八 颜师古对歧义现象的分析 / 1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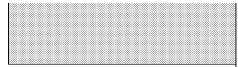
柒 语用学 / 172

- 一 颜师古的语义阐释 / 173
- 二 颜师古的语境研究 / 189

捌 修辞学 / 1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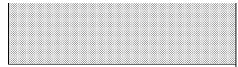
- 一 颜师古对比喻的研究 / 197
- 二 颜师古对借代的研究 / 198
- 三 颜师古对委婉的研究 / 198
- 四 颜师古对互文的研究 / 201
- 五 颜师古对并提的研究 / 201
- 六 颜师古对共用的研究 / 201
- 七 颜师古对偶句的研究 / 202

玖 汉语规范化 / 203

**拾 校勘学 / 220**

- 一 颜师古语言规范的理论 / 203
- 二 颜师古语言规范的实践 / 206
- 附录一 《旧唐书·颜师古传》 / 246
- 附录二 《新唐书·颜师古传》 / 249
- 附录三 《汉书叙例》 / 251
- 附录四 《急就篇注·叙》 / 256
- 附录五 《上匡谬正俗表》 / 258
- 参考文献 / 259
- 后记 / 264





序

研究语言学史应当注意分期，分期的目的是为了使历史的线索更加明显。在研究某个历史时期的语言学的过程中，分析研究个别语言学家占有重要的地位。把这个时期语言学家的情况弄清楚了，总结这一时期的语言学思想也就有了坚实的基础。

就拿颜师古来说，他在唐代的语言学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他的著作里面有丰富的语言学思想，值得很好地去分析研究，进行总结。如果不研究颜师古，不去分析他的语言学思想，对唐代的语言学来说总不能够不说是一个缺陷。

颜师古，字籀，生于隋开皇元年（581年），卒于唐贞观十九年（645年），他的学术活动主要是在唐代。在封建社会，唐朝是一个强大的朝代，国家的统一，版图的扩大，经济的发展，伴随而来的是统一文化的需求。颜师古的多项学术活动正是适应了社会这方面的需要。

颜师古出生于一个学术世家，祖父颜之推是隋朝一代大师，学识渊博，他的《颜氏家训》，对后世影响极大。父亲颜思鲁，也以学艺闻名当世。叔父颜游秦，曾撰《汉书决疑》。颜师古幼承家学，他后来作《汉书注》就受他叔父著作的影响。在封建社会，这种继承家学的传统应该认为是一种好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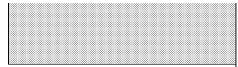


不能够用今天的眼光去看他，认为是抄袭。

唐太宗贞观年间，颜师古受命于秘书省考定《五经》，编出定本，太宗下诏颁行天下，使当时文字异读的《五经》有了一个统一的本子。师古在考定《五经》的时候，将校正文字异同的记录整理成册，这就是《字样》。颜元孙在《干禄字书·序》里面说：“元孙伯祖故秘书监贞观中刊正经籍，因录字体数纸，以示讎校楷书，当代共传，号为颜氏《字样》。”就是指这件事。这部著作已经佚亡，还有后人的辑本可以窥见它一些情况。

颜师古著作今天完整保存下来的有《汉书注》、《急就篇注》和《匡谬正俗》，前两种是古书注释，后一种是他晚年写的读书笔记。《汉书注》是他奉唐太宗儿子李承乾之命编写的，他采用了集注的方式，引用了服虔、应劭、晋灼、臣瓊、蔡谟等二十多家的说法，凡断以己意的地方都加“师古曰”来表示，体例非常严整。《急就篇》是西汉人编的童蒙识字课本，颜师古作注注意名物字的训诂，在探索事物得名的由来方面有许多精辟的见解，很有特色。《匡谬正俗》涉及的面非常广，许多考订都极有学术价值。从这些书里面可以看到他丰富的语言学思想。他在对前代文献语言的分析当中，从字形到字音，从单个字的意义到句子的结构，都有非常精彩的论断。这是我国语言学史上一笔非常宝贵的财富，值得我们后人去认真地研究，很好地总结。

当然，我们在肯定颜师古语言学成就的同时，也不能够不看到他的不足。如对连语的解释，就有不妥当的地方。其实早在晋朝郭璞注《尔雅》的时候就已经指出孙炎《尔雅音义》把连语拆开来讲的错误。



《尔雅·释诂》：“覩髣，茀离也。”郭璞注：“谓草木之丛蓐翳荟也。茀离即弥离，弥离犹蒙茏耳。孙叔然字别为义，失矣。”

所谓“字别为义”就是把连语拆开来讲。郭璞已经明确地指出了“字别为义”在解读连语上的错误，但是颜师古在解释“犹豫”、“狐疑”等连语的时候，仍然墨守他祖父在《颜氏家训》里面的说法，难怪王念孙在《广雅疏证》和《读书杂志》里面都要对这种说法提出批评了。

限于当时的历史条件，颜师古在分析一些古代民族的时候也有不尽妥当的地方。例如：

《汉书·西南夷两粤朝鲜传》：“自筰以东北，君长以十数，冉駹最大。”颜师古注：“今夔州、开州首领多姓冉者，本皆冉种也。”

照今天已经有的民族学知识，古代的冉駹应该在今天阿坝一带，那是羌族，而所谓夔州、开州是今天重庆东部地区酉阳、秀山一带，这是古代土家族地区，冉是土家族的大姓，今天土家族姓冉的还不少。他和古代的冉駹不是一回事。

举这些例子并不是要否定颜师古的成就，我们的意思是说对颜师古这样一位古代著名的语言学家要给他以恰当的历史地位。张金霞博士多年研究颜师古的著作，已经有丰富的成果问世，最近又推出她的《颜师古语言学研究》，洋洋数十万言，对颜师古的生平、家世、著述以及他在语言学各方面的成就都有详细的论述。作者不仅探讨了颜师古在传统的音韵学、文字学和训诂学上的成就，还从词汇学、语用学、修辞学各方面论述了颜师古语言学思想里面已经有了一些现代语言学思想的萌



芽。读书讲求正音是我国语文教育的传统，作者还从理论和实践两个方面探讨了颜师古在语言规范化方面的作用，书的最后还论及颜师古在古籍校勘方面的建树，要言不烦，也能给人以启迪。

在论述问题的时候，作者不是平铺直叙，面面俱到，而是抓住重点进行研究。比方在音韵学方面，就只讨论了古音学、“合韵”说和俗音学三个问题。在颜师古的著作里面谈到音韵问题的远不止这些方面，但是这三点无疑是最主要的。训诂学的内容比较多，作者也只讨论了因声求义和语源研究，当然像词义演变、复音词、词义的辨析、口语词、外来词等，有的训诂学著作也曾提到，但是放在词汇学里面去研究也不是不可以的。除了这些以外，颜师古谈到的训诂问题还很多，只是比较零散，著作也就略而不论。

读完这部著作，可以发现作者在语言文字学方面有极为深厚的学识和功力，这本书是我读到的研究颜师古语言学思想最全面的著作。金霞正当壮年，富于春秋，相信她会不懈努力，勤于钻研，勇于思考，在今后的工作中取得更加丰硕的成果，是为序。

公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廿九日赵振铎序于望江路之桃林村



壹

绪 论

颜师古是我国唐代著名的语言学家、经学家、史学家。他在诸学科上的建树彪炳青史，《旧唐书》、《新唐书》均有传。

颜师古，名籀，字师古（一说名师古，字籀），京兆万年（今陕西省西安市）人，祖籍琅邪（今山东省临沂市）。《新唐书》说：“颜师古，字籀，其先琅邪临沂人。祖之推，自高齐入周，终隋黄门郎，遂居关中，为京兆万年人。”颜之推《颜氏家训·诫兵》篇曰：“颜氏之先，本乎邹鲁，或分入齐，世以儒雅为业，遍在书记。”师古生于隋开皇元年（581年），卒于唐贞观十九年（645年），终年65岁。师古在隋生活了37年，在唐生活了28年，其主要业绩是在唐朝建立起来的。

一 颜师古生活的时代

1

颜师古是语言学家，又是经学家、史学家，但最主要的还是语言学家。唐代初年出现了许多有名的语言学家，除颜师古外，还有徐文远、陆德明、孔颖达、曹宪、贾公彦、敬播、李

玄植、僧玄应、刘伯庄、李善等。之所以如此，是与时代的造就有密切关系的。

唐朝的建立，虽然承之隋朝，但隋朝太短暂，所以要考察唐初的社会，需要从更远的时代开始。

东汉以来，群雄割据，形成了三国鼎立的局面。公元 220 年，曹丕灭汉立魏，直到公元 581 年隋朝建立，共三百六十余年。其间，除西晋有过短暂的统一外，其余都是处在分裂的状态下。其中最大的分裂是南北划江而治，分为南朝与北朝。南朝自东晋后有宋、齐、梁、陈，北朝有所谓“五胡十六国”。就南北朝而言，南朝略为稳定，经济比较发达，文化比较繁荣，比北朝要好一些，所以南方的文化就比较能够影响北方的文化。

由于南北分裂，战乱频仍，政治腐败，民不聊生，因此，佛教就能够得以大规模发展。佛教的兴盛，逐渐夺取了儒学在思想领域的正宗地位。但佛教是“出世”的，不能用来治理国家，要治理国家、统治百姓，还需要靠儒学。因而，封建统治者主张尊奉儒学，提倡读经。但是，由于国家的混乱，儒学得不到昌盛，因而造成了经文不同、章句歧异，这样就严重影响了人们读经，尤其不利于隋唐以来的科举考试。这就需要重新对经书进行整理。于是颜师古奉诏撰成《五经定本》，并与孔颖达等一道编定《五经正义》。这样，魏晋以来相沿的各家异说，从经文到经义的解释，都有了统一的国家标准。统一的儒学在与佛教和道教的斗争中便逐渐取得了有利地位，这对国家的统一、社会的安定是非常重要的。

魏晋以来，战乱不止，文教不兴，体现在文字上就是汉字大量增加，汉字的使用极为混乱。师古的祖父颜之推有《颜氏

家训》一书，他在《杂艺》篇里指出了文字使用上的混乱状况。他说：“大同之末，讹替滋生。萧子云改易字体，邵陵王颇行伪字；朝野翕然，以为楷式，画虎不成，多所伤败。至为一字，唯见数点，或妄斟酌，逐便转移。尔后坟籍，略不可看。北朝丧乱之余，书迹鄙陋，加以专辄造字，猥拙甚于江南。乃以百念为忧，言反为变，不用为罢，追来为归，更生为苏，先人为老，如此非一，遍满经传。”颜之推所言，乃南北朝时之通病，到了初唐时期，这种流弊依然存在。针对这种用字的混乱状况，师古乃撰《字样》，作为天下学人识写文字的标准。

另外，唐太宗有鉴于隋朝短命而终的事实，自己加以反省，希望借鉴前朝的兴衰史，开创自己的万代基业，因此十分注意吸取前朝的经验与教训，十分重视史籍的整理。他说：“读史可以知兴衰。”在他的倡导之下，对《史记》的研究，唐代有张守节的《史记正义》、司马贞的《史记索隐》，而对《汉书》的研究，则有师古代太子承乾所作的《汉书注》。至于《后汉书》，则有太宗的孙子李贤所作的《后汉书注》。

由上所述可以看出，师古所处的时代，是一个在文教、儒学诸方面都需要巨人的时代。师古的成就，是与社会的需要、时代的造就密不可分的。

二 颜师古的家世

3

颜师古出生在一个官僚世家、儒学世家、文章世家。这样的家世也是造就颜师古伟大成就的重要条件。

颜氏家族自师古的十三世祖颜盛（曹魏时任青、徐二州刺

史)起,几乎每代都做官,但多是县令、刺史、博士、秘书监、国子祭酒、御史大夫之类。这说明颜氏家族只是一个中上层的官僚世家,还不是那种出将入相的有显赫门第的官僚世家。这样的家世,仅靠门第升官是很困难的,它必须创造优于其他官族的条件,即具有较高的文化素养。事实上,颜氏家族正是走的这条路。如师古十二世祖颜钦,精通《诗》、《礼》、《易》、《尚书》等典籍,官至给事中;其十一世祖颜默承其家学,名闻乡里;其十世祖颜含精通儒学,颇知礼仪,东晋时为太子中庶子,官至侍中;其七世从祖颜延之,与以儒学闻名的周续之辩难《礼记》,连挫其锋,升授国子祭酒、秘书监;其五世从祖颜竣精通儒学,南朝刘宋时任太学博士;颜竣弟颜惲以文章知名,曾任江夏王刘义恭傅、大司徒录事参军;其高祖颜见远,博学有志行,官至御史中丞;其曾祖颜协,博览群书,以文学知名,曾任南梁湘东王萧绎记室;其祖父颜之推,历任南梁、西魏、北齐、北周、隋诸朝,官至黄门侍郎。颜之推“早传家业”,十二岁即专攻《周礼》、《左传》,后博览群籍,成为著名的学者、文学家。他精通音韵之学,隋开皇初曾在陆法言家与刘臻等人讨论音韵,在审音辨韵上多所决定。^①颜之推又著有《颜氏家训》,述立身治家之法,辩世风时俗,有很多可取之处,其中论文字音韵、考正典籍、品第文艺,尤为精审。师古之父颜思鲁,也以学艺闻名当世,唐高祖武德(618~626年)初年,任秦王府记室参军;其叔父颜游秦,唐初曾任廉州刺史、郢州刺史,为官清平,甚有政声,曾撰《汉书决疑》十二卷,师古注《汉书》,亦多取其义。师古二弟颜

^① 见陆法言《切韵·序》。

相时亦有学业，曾为秦王府学士，后官谏议大夫；师古三弟颜勤礼精通儒学，初任校书郎，后为弘文馆学士、崇文馆学士。可见，颜氏家族儒学传家，世代绵延。“颜氏之所以能连绵几百年长盛不衰，至隋唐犹不败，很大程度上就是因为他们没有放弃这种文化优势。严格的家教、深厚的家学，使颜氏子孙多能独善其身。”^①生活在这样一个家族里的颜师古，成为唐初的儒学大师，成为大语言学家、大史学家，也就非常自然了。

三 颜师古的生平与著述

师古少传家业，博通经史，尤精训诂之学，并且才思敏捷，下笔为文，倚马可待。隋文帝仁封（601～604年）年间，任安养（治今湖北省襄樊市）尉。尚书左仆射杨素见其年轻，因谓之曰：“安养剧县，何以克当？”师古曰：“割鸡焉用牛刀？”到任后，师古果然干得很好。当时著名诗人薛道衡为襄州总管，知道师古是老友颜之推之孙，又悦其才学，每作文章，则令其指摘瑕疵。后师古坐事失官，回到长安，十年不得任职，家中贫困，以教授为业。

唐高祖李渊在太原起兵后，师古前往拜谒，授朝散大夫，累迁至中书舍人，专掌机密。此时唐政权初立，战争尚未结束，军政要务繁多，高祖的诏令皆出自师古之手。而且师古性行敏给，明达政理，册奏工稳，当时人无能及之者。5

唐太宗李世民即位，拜师古为中书侍郎，封琅邪县男。

^① 刘国石《八十年代以来〈颜氏家训〉研究概述》，见《中国史研究动态》1997年第4期。

后太宗命师古于秘书省考定《五经》，师古多所厘正。太宗复遣诸儒重加详议，师古随言晓答，援据详明，诸儒莫不叹服。于是加师古通直郎、散骑常侍。太宗因颁所定《五经》于天下，学者赖之。

贞观七年（633年），师古为秘书少监，专典刊正，所有奇书难字、众所共惑者，随疑剖析，曲尽其源。这时有人攻击师古收受贿赂，多引后进之士、贵势之人、商贾之流参与校讎工作，因出为郴州刺史。未行，太宗惜其才，不忍远放，特下令复其原职（秘书少监），仍留京城。不久，奉诏与诸博士撰定《五礼》。后此书撰成，计有《吉礼》61篇、《宾礼》4篇、《军礼》12篇、《嘉礼》42篇、《凶礼》6篇，另有《国恤》5篇，共130篇。因撰此书有功，进爵为琅邪县子。此时，太子承乾又命师古为班固《汉书》作注。班书文句艰深，词义深奥，很不好读。前代旧注虽已有三十余种，但有的过于简略，有的说解不当，有的前后矛盾，完善足称者很少。师古在重注《汉书》时，对前人旧注，取其精华，弃其糟粕，申其隐略，纠其谬误，补其缺漏。^①由于师古能择善而从，下注精审，故其《汉书注》能超迈前贤，独步千古（今通行的中华书局点校

^① 颜师古注《汉书》，征引前人注解二十余家，但只标姓氏，未注书名。今据《隋书·经籍志》、《旧唐书·艺文志》、《新唐书·艺文志》和《史记索隐引书考实》等书，列出注者姓名和所著书名（有两家考不出书名）如下：荀悦《汉纪》、服虔《汉书音训》、应劭《汉书集解音义》、伏伊《汉书注》、刘德《汉书注》、郑氏《汉书注》、李斐、李奇《汉书注》、邓展《汉书注》、文颖《汉书注》、张揖《汉书注》（师古云：“止解《司马相如传》一卷。”）、苏林《汉书注》、张晏《汉书注》、如淳《汉书注》、孟康《汉书音义》、项昭、韦昭《汉书音义》、晋灼《汉书集注》、刘宝《汉书注》（师古云：“别有《驳义》。”）、臣瓚《汉书集解》、郭璞《汉书·司马相如传注》（师古云：“止注《相如传序》及游猎诗赋。”）、蔡谟《汉书集解》、崔浩《汉书音义》。



本二十四史中的《汉书》，即为颜师古注本）。此书完成后，师古又为承乾作《上〈汉书注〉表》，连同书稿，上奏太宗。太宗倍加赞赏，令付之秘阁，赐师古物二百段、良马一匹。时人谓杜征南、颜秘书为左丘明、班孟坚忠臣。^①

其间，师古还编著了《字样》，注释了《急就篇》，撰写了《匡谬正俗》等。

师古在任秘书少监时，“刊正经籍，因录字体数纸，以示讎校楷书”，世间号为《颜氏字样》。师古的《字样》，开创了唐代的字样之学，对规范文字起到了积极作用。

《急就篇》是西汉史游所撰字书。全书收罗当时社会上使用范围广、频率高的字，根据“分别部居不杂厕”的原则进行编排，押韵和谐，颇便记忆。但此书到了唐代，错乱已甚，莫能厘正。“师古家传《苍》《雅》，广综流略，尤精训故”，“遂因暇日，为之训解”。师古之注，或溯姓氏本源，或辨名物异同，或推求语源，或明后世语变，皆能“必则古昔，信而有征”。^②

《匡谬正俗》是师古晚年所作的一部学术札记，又作《刊谬正俗》或《纠谬正俗》。钱大昕《廿二史考异》卷七十三《宋史七·艺文志一》说：“颜师古《刊谬正俗》八卷，已见《经解类》，而《儒家类》又有颜师古《纠谬正俗》八卷，此书本名《匡谬正俗》，宋人避讳，或改为‘刊’，或改为‘纠’，其实一书也。”^③ 师古“以世俗之言多谬误，质诸经史，匡而

7

① 见《新唐书·颜师古传》。

② 见《急就篇注·叙》。

③ 陈文和主编《嘉定钱大昕全集》第三册，江苏古籍出版社1997年12月版。

正之，谓之《匡谬正俗》”。其中有考校古书文字讹误的，有纠正古注误读误训的，有探求方言俗语来源的。质而言之，主要是字形、字音、字义方面的，也有三者交织在一起的。大抵考据精密，结论准确。正如其子颜扬庭上此书的《表》所云：“百氏纰缪，虽未可穷，六典迂讹，于斯矫革。”因此，此书一向为训诂学者们所推崇。

贞观十五年（641年），太宗将封禅泰山，诏公卿博士杂定其仪。师古奏曰：“臣撰定《封禅仪注书》在十一年春，于时诸儒参详，以为适中。”后公卿杂议，“多从师古之说”。俄迁秘书监、弘文馆学士。

贞观十九年，颜师古随太宗远征高丽，道病而卒，谥曰“戴”。《逸周书·溢法解》云：“典礼不愆曰戴。”孔晁注：“无过。”“典礼不愆”、“无过”，这是唐王朝对师古的最高评价。

颜师古去世后，后人对他评价极高。五代著名史学家、《旧唐书》的作者刘昫说：“师古家籍儒风，该博经义，至于详注史策，探测典礼，清明在躬，天有才格。”刘昫为师古作的赞词为：“解经不穷，希颜之徒。”

总之，颜师古在语言学、经学、史学上的贡献是伟大的，值得后人研究。

我们研究颜师古在语言学方面的贡献，主要就是依据他考定《五经》、参定《五经正义》、编写《字样》，以及他的《汉书注》、《急就篇注》和《匡谬正俗》。

四 颜师古学术思想研究综述

颜师古流传至今的学术著作有《汉书注》、《急就篇注》和

《匡谬正俗》。它们对世人均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其中尤以《汉书注》受关注的程度最高，宋代以来即陆续有人为颜注纠谬补缺。其中，专门著作如清人王先谦的《汉书补注》、近人杨树达的《汉书窥管》等影响较大，再者王念孙的《读书杂志》亦专列“汉书”一章，其《广雅疏证·释训》又对颜师古望文生义而误释联绵词的现象提出了批评。今人开始注意从语言文字角度研究颜师古的学术思想，研究的范围进一步扩大，包括他的《急就篇注》、《匡谬正俗》和虽已不存但有辑佚的《字样》。特别是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随着我国各项事业的全面发展，语言研究也开始兴盛起来，颜师古学术著作在语言研究上的价值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出现了很多研究成果，今将有关研究概况述之于下。

(一) 综合研究

综合研究是指对颜师古的所有学术著作进行全面的研究，刘晓东的《颜师古》^① 即属此类。该文介绍了颜师古的家世、生平及著述，分别论述了颜师古的《汉书注》、《急就篇注》及《匡谬正俗》在语言研究上所取得的成就。另外，梁宗奎、李瑞生合写的《论一代训诂大师颜师古》^②，介绍了颜师古的学术成就及其成就学术事业的主客观条件；史鉴的《颜师古的语文规范实践》^③，通过师古所撰《五经定本》、《字样》、《匡谬正俗》等分析了师古在语文规范方面的贡献。

9

① 吉常宏、王佩增编《中国古代语言学家评传》，山东教育出版社 1992 年版。

② 《临沂师范学院学报》2002 年第 5 期。

③ 《语文建设》1995 年第 11 期。

笔者近年致力于颜师古语言学研究，发表了几篇与之相关的论文：《论颜师古对音义关系的认识》^①，探讨了颜师古在因声求义上的贡献；《颜师古的古音学》^②，探讨了颜师古在古音研究方面所取得的成就；《颜师古语言规范的理论与实践》^③，从理论与实践两方面探讨了颜师古在汉语规范化方面的贡献。

(二) 《汉书注》研究

1. 颜注音韵研究

有关颜师古《汉书注》的研究，取得成果最多的是音韵方面，音韵方面最突出的又是对颜师古注音语音系统的研究。颜师古在《汉书注》中大量使用反切、直音、读曰、合韵等方式注音，给我们留下了一份宝贵的语音资料，很多研究者即从颜师古的注音资料入手，考察颜师古注音的语音系统，借以研究初唐时期的语音面貌，并探讨《切韵》的性质。在这方面，比较重要的研究成果有黄富成的硕士论文《〈汉书〉颜注反切考》^④，钟兆华的《颜师古反切考略》^⑤，欧阳宗书的《〈汉书·音注〉声母系统》^⑥、《〈汉书·音注〉韵母系统及其语音基础》^⑦，谢纪锋的《〈汉书〉颜氏音切声母系统》^⑧、《〈汉书〉颜

①《古籍整理研究学刊》2003年第1期。

②《古汉语研究》2003年第2期。

③《中国训诂学研究会论文集》(2002)，中国文史出版社2002年版。

④《语言学新探》(1978~1983年全国语言专业研究生论文提要集)，高等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

⑤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古代汉语研究室编《古汉语研究论文集》。

⑥《江西大学学报》(社科版)1990年第4期。

⑦《江西大学研究生学刊》1988年第2期。

⑧《北京师范大学学报增刊》第3期。



氏音切韵母系统的特点——兼论〈切韵〉音系的综合性》^①等。

黄富成根据颜注中的反切材料考察了颜师古的语音系统。全文分为通论、声类考、韵类考三部分。“通论”部分分析了颜师古注音的体例，探讨了颜师古音系的性质，即“在关中方言的基础上，融合了旧有通语和部分江南方言而形成的隋以来的通语的规范读音”。“声类考”部分根据陈澧的系联法将师古的反切上字加以归类，发现师古音系中声类的特点，并与《广韵》相比较，归纳出四十声类。“韵类考”部分根据陈澧系联法将师古反切下字进行了归类，发现师古音系中韵类的特点，并与《广韵》相比较，归纳出一百七十七韵。

钟兆华的文章分为四部分：一，颜师古及其反切资料；二，声类系统略说；三，韵类系统略说；四，余说。钟氏根据颜师古的反切上字进行分类归纳，得到三十九个声类。但他没有归纳出师古音系中共有多少韵类，而是通过与《切韵》的韵类系统进行比较，讨论了个别韵类的合并，又通过对反切的对照，考查了一些韵类的混淆。“余说”部分，钟氏指出颜师古反切的语音系统和《切韵》大同而小异，师古注音的依据应是以长安话为中心的关中方言。

欧阳宗书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将研究范围进一步扩大，他所利用的语音材料除了反切外，还有直音、合韵、异体字、读与、读曰及颜氏所肯定的诸家音等六种。将这些语音材料与《切韵》或《广韵》对比，然后用统计方法进行全面分析，得出结论。全部考察共分声母系统、韵母系统、声调系统及语音

^①《语言研究》1992年第2期。

基础四部分。

谢纪锋也对颜氏音切的声母系统、韵母系统进行了研究，发表了《〈汉书〉颜氏音切声母系统》、《〈汉书〉颜氏音切韵母系统的特点——兼论切韵音系的综合性》两篇文章。除此之外，谢氏又有《〈汉书〉颜氏直音释例》^①一文，专门对颜氏的全部直音进行了考查。作者从颜氏直音目的出发，将其直音分为八类，对其中每一类都进行了具体分析。在此基础上，作者又对颜氏各类直音的音韵学价值做出了判断，为进一步研究颜氏音系打下了基础。另外，谢氏还有《〈汉书〉音切校议》^②一文。

据姚永铭《慧琳〈一切经音义〉研究》^③，日本大岛正二先后发表的两篇论文《颜师古汉书音义の研究》、《颜师古汉书音义韵类考》，认为《汉书音义》与《慧琳音义》音系近似。^④

这里还需要一提的是马重奇的《颜师古〈汉书注〉反切考》^⑤一文。马氏此文分声类考、韵类考和声调考三部分。但由于他没有对颜注反切材料进行全面的统计与分析，所以他得出的结论有些是值得商榷的。针对马氏的文章，任福禄写了《颜师古〈汉书注〉中的齿音喉音反切声类》^⑥、《颜师古〈汉书注〉舌音唇音的反切声类研究——兼与马重奇先生商榷》^⑦

①《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科版）1991年第6期。

②《内蒙古民族师院学报》（哲社汉文版）1992年第2期。

③ 姚永铭《慧琳〈一切经音义〉研究》，江苏古籍出版社2003年版。

④ 殷方《1965～1979年国外汉语音韵学研究述评》，见袁晓园主编《汉字汉语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吉林教育出版社1991年版。

⑤《福建师范大学报》（哲社版）1990年第3期。

⑥《青海师范大学学报》（社科版）1993年第1期。

⑦《古汉语研究》1993年第3期。



等文章，考定了齿音、喉音、舌音、唇音的反切声类，并对马文的声类分析进行了纠正。^①

颜注中的“合韵”音也是一个备受关注的问题。师古所谓“合韵”，就其性质来说，与魏晋南北朝人的“协韵”、“协句”、“协音”是一样的，而与后来段玉裁、江有诰、王力等人的“合韵”名同而实异。师古不用“协韵”之名，乃是为了避其曾祖父颜协之讳。

对颜注中的“合韵”音研究最多的要数张文轩了。他的《颜师古的“合韵”和他的古音学》^②一文，结合师古的学术札记《匡谬正俗》进行研究，认为师古所注“合韵”音大多反映了该字的古音特点，对后世古音学产生了极大影响。他的另外几篇探讨“叶韵”的文章《论初期“叶韵”》^③、《从初唐“协韵”看当时实际韵部》^④、《论“叶韵”和“读破”的关系》^⑤等也涉及了颜注“合韵”问题。马重奇的《颜师古〈汉书注〉中的“合韵音”浅论》^⑥一文认为，颜氏“合韵”之说，大抵有两种类型：其一，改声调以求和谐；其二，改韵部以求协韵。不论是改声调以求和谐，还是改韵部以求协韵，都是用自己的音来读古音，用唐代韵律来解释汉代“不合韵律”的韵文。

王东的《颜师古〈汉书注〉中的汉语语音现象》^⑦则从颜

① 任福禄还有一篇文章《颜师古〈汉书注〉喉音反切声类再研究》（《求是学刊》1994年第5期），此文即是其《颜师古〈汉书注〉中的齿音喉音反切声类》的“喉音反切声类”部分。

② 《兰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87年第4期。

③ 《兰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82年第1期。

④ 《中国语文》1983年第3期。

⑤ 《兰州大学学报》1984年第4期。

⑥ 《福建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9年第1期。

⑦ 《怀化学院学报》2002年第3期。

注中的方俗读音入手，从声、韵、调三个方面对颜师古《汉书注》中涉及的有关汉语语音资料进行了具体分析，进而指出，在颜师古时代，有些方俗读音中仍然保留了不少古音。

2. 颜注训诂研究

对颜注训诂的研究多数集中在对师古词语训释的考辨、纠正以及从师古对词语的注释看其对词义训释的贡献等方面。主要有董志翘的《〈汉书〉旧训考辨略例》^①，张如元的《〈汉书〉词义札记》^②，尤炜祥的《〈汉书〉颜注异议举例》^③和《〈汉书〉颜注商榷举例》^④，范天成的《〈汉书〉旧注释正二则》^⑤，秦进才的《〈汉书〉鄂邑盖长公主颜注辨误》^⑥，郑贤章的《〈汉书〉古今注考辨略例》^⑦，力之的《〈史记〉、〈汉书〉、〈后汉书〉注札记》^⑧，曲文军的《颜师古王念孙误释‘奔踶’辨正》^⑨，王辉的《“都官”颜注申论》^⑩，林海权、黄维的《从“六国互丧”看古代副词“互”字的意义和用法，兼谈颜师古对“互”、“更”词义训释的贡献》^⑪等。

属于训诂学方面的有孙兵的《从〈汉书注〉看颜师古训诂学》^⑫。该文指出，颜注具有独特的语言学价值，它包含丰富的

①《江苏师范学院学报》1981年第4期。

②《温州师专学报》1985年第1期。

③《浙江大学学报》1995年第2期。

④《中国民警大学学报》1995年第2期。

⑤《文献》1997年第2期。

⑥《文史》第三十九辑，中华书局1994年。

⑦《中国语文通讯》1999年总第50期。

⑧《内蒙古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9年第1期。

⑨《武汉教育学院学报》2001年第2期。

⑩《人文杂志》1993年第6期。

⑪《福州师专学报》（社科版）1994年第3期。

⑫《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9年第4期。

文字、音韵、训诂、语法修辞学的史料,可供进行专门化研究。在本篇论文中,作者重点分析了颜注在训诂上所具有的一些特点。另外,薄守生的《〈汉书注〉声训法举例》^①一文,简单列举了师古声训法的几种形式,作者没有进一步深入地分析和研究。

3. 颜注语法研究

专门对颜师古《汉书注》的语法进行研究的,就笔者目前所见,有孙良明和王宇两位先生。王宇的《〈汉书〉师古注的虚词研究》^②一文发现,师古《汉书注》中有大量关于虚词的解释和说明,作者根据现今语法中的词法系统,对师古注中关于虚词的论述进行了分类剖析,指出师古重视虚词的诠释,显现了他朴素的词法思想。王宇又有《颜师古的句法观念初探》^③一文,他在其《〈汉书〉师古注的虚词研究》中提到过,但笔者没有见到。

孙良明的《关于古籍注释说明歧义问题》^④一文发现,师古《汉书注》中有“一曰”(也称“一说”)一种释义方式,说明对同一条话可有两种解释。而所以能有两种解释,原因就在于同一条话可作为两种句法或语义分析。这样,从现代语言学的观点来看,《汉书注》中的“一曰”可看作分析歧义现象的用语。后来,孙先生在其《中国古代语法学探究》一书中专列“颜师古《汉书注》中的语法分析”^⑤一章,全面研究了师古在《汉书注》中对语法现象的分析,包括分析词类、分析复合词的构成、分析句法结

^① 《广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2年第7期。

^② 《古籍整理研究学刊》1992年第2期。

^③ 《语言文学集》,东北师大出版社1991年版。

^④ 《古籍整理研究学刊》1998年第6期。

^⑤ 孙良明《中国古代语法学探究》,商务印书馆2002年版。

构、分析语义关系、分析歧义现象等五部分内容。

4. 其他

除了上述几个方面，还有一些是从其他方面进行研究的。

周晓瑜的《〈汉书〉颜注评议》^①、孙兵的《〈汉书〉颜注再谈》^②、朱正义的《〈汉书〉注》^③、王智群的《二十年来颜师古〈汉书注〉研究述略》^④等是从宏观上对颜注进行综合研究的。周晓瑜的文章总结了颜注所具有的凡例完备、校勘精审、释义确切灵活等六个方面的特点，论证了颜注在阅读《汉书》以及研究文字、音韵、训诂方面的价值，最后还指出了颜注存在的缺陷。孙兵的文章则在其《从〈汉书注〉看颜师古训诂学》一文的基础上，进一步从宏观上论述了颜师古《汉书注》的学术价值，主要包括释义、注释文字、注音、阐明语法修辞等方面。

祝鸿杰的《〈汉书〉颜注释例》^⑤从体例上对颜注进行了研究。他通过对颜注训诂内容及其方法的考察分析、归纳综合，将注文体例辑为十条：一，旧注取舍之例；二，引用文献之例；三，词义诠释之例；四，说字注音之例；五，核证今俗之例；六，疏解文意之例；七，阐述语法之例；八，说明修辞之例；九，文字校勘之例；十，发凡起例之例。

还有人对颜注中的引文进行了研究。例如班吉庆的《〈汉

①《文献》1987年第4期。

②《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1年第5期。

③钱曾怡、刘聿鑫编《中国语言学要籍解题》，齐鲁书社1991年版。

④《古籍整理研究学刊》2003年第4期。

⑤《语言学新探》(1978~1983年全国语言专业研究生论文提要集)，高等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



书》颜注引证〈说文〉述评》^①，作者对颜注所引《说文》进行了排比分析，归纳出颜注引用《说文》的类型，分析了颜师古在引用《说文》解释词义时所遵循的原则，即“既信奉《说文》，也不一味盲从”。我们今天研究颜注引证《说文》，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说文》在唐代的地位，还可以为研究《说文》版本、恢复《说文》本来面貌提供一些佐证。

程明安《论颜师古注〈汉书〉的异文》^②一文，从颜注《汉书》异文的术语、表征、来源、相互关系及其得失等五个方面进行了分析，对研究颜师古的校勘有重要作用。

另外，日本田中和夫又有《〈汉书〉颜师古注关于〈诗经〉的解释》（周延良、马萌译）^③。

（三）《匡谬正俗》研究

《匡谬正俗》是颜师古晚年的一部学术札记，在训诂学上有极为重要的价值。《四库全书总目》即充分肯定了《匡谬正俗》在中国小学史上的地位，称“古人考辨小学之书，今皆失传。自颜之推《家训·音证篇》外，实莫古于是书”。胡奇光的《中国小学史》^④称颜师古的《匡谬正俗》是与《五经正义》几乎同时的一部义书，肯定了它在考词释义上的价值，只是介绍比较简略。

对《匡谬正俗》用力较多的要数刘晓东了。他积多年之力

^①《扬州师院学报》（社会科学版）1994年第3期。

^②《语言研究》2003年第4期。

^③《学术论丛》1997年第4期。

^④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撰成了二十多万字的《匡谬正俗平议》^①一书。书中引证丰富，说解详细透彻，并多有精辟见解，这对我们阅读《匡谬正俗》以及作进一步深入研究是很有用处的。作者于此书《自序》中说：“余早岁泛阅此书，每思征其不备之文，伸其未竟之绪，遂因成器而度取材，就节间以觅游刃，刺彼群籍，成此笺册。大氐依隐颜说，平秩众论。”此外，刘晓东还写有一篇介绍《匡谬正俗》^②的文章，论述了《匡谬正俗》的价值。赵伯义的《论颜师古的〈匡谬正俗〉》^③，从《匡谬正俗》的版本源流、内容及其对训诂学的贡献等几个方面进行了研究。赵振铎则另辟蹊径，他的《唐人笔记里面的方俗读音》（一）、（二）^④，利用唐人笔记里面的一些方俗读音材料来研究当时的一些汉语语音现象，其中就采用了颜师古的《匡谬正俗》。他征引《匡谬正俗》中有关方俗读音的材料有 32 条，用来说明“汉语方言很早以来就分南北两大系”的有 3 条，用来说明“声母的变化”的有 4 条，用来说明“韵母的情况”的有 20 条，用来说明“声调异读”的有 5 条。这些资料，都是非常珍贵的。

五 颜师古语言学研究的意义

我国是世界上文明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已有几千年有文字可考的历史。“远在现代一些先进民族还处在原始社会阶段，

① 山东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

② 钱曾怡、刘聿鑫编《中国语言学要籍解题》，齐鲁书社 1991 年版。

③ 《河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4 年第 1 期。

④ 四川大学汉语史研究所《汉语史研究集刊》第二辑、第三辑，巴蜀书社 2000 年 1 月、2000 年 10 月。



我们汉族就已进入奴隶社会，有了系统的文字，有了高度的文明。汉语的历史记载几千年连绵不断，汉语的研究也有几千年的历史，从来没有停顿。”^① 我国的语言研究历史悠久，语言研究的成就“与世界上其他语言研究相比，毫不逊色”，“只是由于社会发展不同，语言特点不同，我国古代语言学史有自己发展的道路”。^②

汉字是表意系统的文字，汉字与汉语关系密切。因此，为学习古代文献、阐释儒家经典，文字学和训诂学就最早发展起来。继之，从汉末开始就有了语音的研究，创造性地分析出汉语的声韵调系统，而清代的古音学更是取得了辉煌的成就。我国古代语言学虽然没有“语言学概论”或“词汇学”、“语法学”等方面的著作，但这些“学”都存在于古代字书、词书的编纂上，存在于训诂家的注释中，存在于各代学者的笔记里。这正是我国古代语言学不同于外国语言学的地方。洪诚先生在其《中国历代语言文字学文选》中说：“语言学这个名词中国古代是没有的，清人论小学每每提到‘语言文字’，也不见有‘语言学’。春秋时孔门四科中的言语科，内容是邦交辞令，不是语音词义。但是，我们不能因为古代没有这个词，就认为中国古代没有语言学。中国人很早就注意语言问题的研究。先秦诸子中已经提出关于语言学的理论问题。汉以后的经师和文学家大多数是语言学家。他们遗留下来的研究成果非常丰富。以专著而论，语义学发生最早，语音学次之，语法学最迟。他们在处理实际问题的著作中贯穿着他们的观点、理论和方法。关

① 赵振铎《中国语言学史》，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0 年版。

② 潘之珍《中国语言学史》，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

于理论和方法论的专篇论著并不多，一般只在绪言或凡例中作简短的概说。如果从他们的专书中进行分析研究，就可以发掘出很多的东西。”^①

从我国古代语言学的分期来说，唐代处于承上启下的阶段。因此，唐代语言学在我国古代语言学史上具有重要地位。关于唐代语言学，在我们所见到的中国语言学史著作里，语言学史家都给予了重视，进行了一定程度的研究。比如，何九盈的《中国古代语言学史》、赵振铎的《中国语言学史》、濮之珍的《中国语言学史》等即是如此。濮书有“孔颖达《五经正义》”一节，赵书有“音义和陆德明《经典释文》”、“义疏和孔颖达《五经正义》”两节，而对唐代的另一位语言学大家颜师古却没有进行研究（赵书提到了颜师古），这就很难写出科学的唐代语言学史来。本文研究颜师古的语言学，正可以补苴前修时贤研究唐代语言学之不足，使唐代语言学的研究更加丰富，更加科学化、系统化。比如师古考定《五经》，编写《字样》，起到了规范文字、规范语言的作用；在音韵学上，师古创造了“古韵”的概念，知道古今语音之变迁，开启了古韵研究的新篇章；在训诂学方面，师古知道因声求义，他在这方面的成绩，甚至比孔颖达还要大些；在文字学方面，师古阐述六书理论，并能运用这些理论去分析汉字；在词汇学方面，师古能够把词放在词义类聚中进行辨析。师古还记录俗音，考核语源；在注释词义句义中分析语境，涉及了语用学领域。另外，他还分析句子组织，在语法学上也有建树。所有这些，各本语言学史著作都没有进行过系统的研究，而研究颜师古语言学的

^① 洪诚选注《中国历代语言文字学文选·序言》，江苏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

单篇语言学史论文也非常之少，而且多语焉不详。我们对颜师古语言学进行研究，正可填补唐代语言学这块空白，对建立科学的中国语言学史具有重要意义。

颜师古没有语言学专著，他的语言学，主要存在于他的《字样》、《五经》定本、《汉书注》、《急就篇注》和他的学术札记《匡谬正俗》中。我们研究颜师古的语言学，就是要在师古的著作中爬罗剔抉，归纳整理，以总结出师古的语言学理论来。这种总结是客观的、公正的，是实事求是的。例如《急就篇》卷一：“曹富贵，尹李桑，萧彭祖，屈宗谈。”师古注曰：“以谈合桑，古韵疏也。”据此，我们知道，颜师古是了解古韵的，并能了解古韵之间的“疏”与“密”。这对唐初的颜师古来说，实在是了不起的成就。又如《汉书·地理志上》：“计斤。”师古曰：“即《春秋左氏传》所谓介根也，语音有轻重。”这就是根据音理来贯通异形词，是因声求义。师古在其注释中多用“音同”、“音义同”、“声相近”、“声之转”、“语有轻重”、“语有缓急”等来说明词语演变的语音上的关系，确实做到了因声求义。又如《汉书·杜周传》：“(钦)家富而目偏盲。”师古曰：“盲，目无见也。偏盲者，患一目也。今俗乃以两目无见者始为盲，语移转也。”师古敏锐地觉察到“盲”在词义上古今的不同，解释为“语移转也”。“语移转”即是指词义的演变。这些例子，就体现了颜师古的语言学理论。这些语言学理论虽然不完整、不系统，但我们通过研究，就是要把这些理论抽绎出来，变为中国语言学史的重要组成部分。

颜师古的语言学可谓博大而精深，对这部分宝贵遗产，我们还没有做过真正科学的发掘和整理，这不能不说是中国语言学史上的一个缺失。鉴于这样的认识，我们决定以颜师古的语言学

作为研究课题，着重研究颜师古在文字学、音韵学、训诂学、词汇学、语法学、语用学、修辞学、汉语规范化、校勘学等方面的研究贡献。我们将采取把中国传统语言文字学的研究成果与现代语言学理论结合起来进行研究的方法，既吸取传统语言文字学的研究成果，同时又运用现代语言学有关语义、语用、语法方面的理论，期望能在前贤时彦研究的基础上，有所开拓，有所前进。

**貳**

文 学

汉字起源于图画，是表意系统的文字。“汉字的形体和意义的关系非常密切。六书中的象形、指事、会意，不用说都是用字形来表示意义；即以谐声而论，一边是意符，一边是声符，可见仍有一半形体跟字义有关。”^① 所以，通过分析汉字的形体能够揭示汉字的意义。“虽然，汉字字符中的意符和音符经过千百年演变，已经失去了原先表意、表音的功能，变成了符号，但是，只要了解其中的变化，仍然可以知道字符的音义。”^② 另外，汉字在书体上有古文字（甲文、金文、大篆、小篆）、今文字（隶书、楷体、草书、行书）的变化，形体上有古今字、异体字、繁简字和假借字的差别，这些都会给阅读造成障碍。所以，通过对文字的解说来释词是注释学所用的重要方法之一。颜师古在注释《汉书》及《急就篇》（主要是《汉书》）时就经常对汉字字形进行分析，指出“某字从某”，

① 王力《中国语言学史》，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

② 饶尚宽《训诂学通论》，新疆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



“某字从某，某声”。同时，他又经常指出：某，古某字；某亦某字；某即某字也；某与某同；某读与某同；某读曰某。另外，他在晚年所作《匡谬正俗》中也有一些关于汉字字形方面的分析。师古这些分析对我们阅读古籍、研究汉字结构及汉字演变规律都有重要意义。

一 颜师古的六书研究

六书是我国古代文字学家分析汉字的形、音、义而归纳出来的六种造字和用字条例。许慎首先把六书具体运用到辞书里，并在《说文解字·叙》中给六书下了定义，举出实例。以后历代文字学者都十分重视六书的研究。颜师古是精通《说文》、明于六书的，他在对某些字进行释义后，往往还要进行字形分析，从而使人不但知其然，而且知其所以然。

关于“六书”理论的产生与发展，各类文字学著作中都有详细论述，这里不再赘述，只分析有关颜师古对“六书”的认识问题。班固在《汉书·艺文志》中说：“古者八岁入小学，故《周官》保氏掌养国子，教之六书，谓象形、象事、象意、象声、转注、假借，造字之本也。”颜师古注曰：“象形，谓画成其物，随体诘屈，日月是也。象事，即指事也，谓视而可识，察而见意，上下是也。象意，即会意也，谓比类合谊，以见指㧑，武信是也。象声，即形声，谓以事为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转注，谓建类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假借，谓本无其字，依声托事，令长是也。文字之义，总归六书，故曰立字之本也。”颜师古将班固所述“六书”名称一一转换成与《说文》一致的名称，并将许慎对“六书”的定义及举例全部

列出，由此可以看出，《说文》在当时是很受重视的，而许慎的六书理论也得到了社会的认同。同时，师古还进一步强调了“六书”的重要性，指出：“文字之义，总归六书，故曰立字之本也。”即“六书”是分析造字本义的基础。颜师古重视《说文》，重视“六书”。在具体实践中，他能自觉地运用“六书”分析汉字结构。例如他在《匡谬正俗》卷八“享”条说：“今之‘向’字，若于六书，自是北牖耳，《诗》云‘塞向墐户’是也。”《说文·宀部》：“向，北出牖也，从宀从口。《诗》曰‘塞向墐户’。”师古的分析正是出自于《说文》。又如《急就篇》卷一：“偏吕张。”师古注曰：“吕张，言为心吕之臣，可张大王室也。昔者大岳为禹心吕之臣，故封吕侯，以譬身有脊吕骨也。其为字象形，非两口也。”又卷三：“尻骭脊膂腰背吕。”师古注曰：“吕，脊骨也。”“吕”字本义为脊骨，于六书属于象形，像脊骨之形。盖当时人有误以“吕”为从两“口”者，故师古于释义后又特别根据《说文》对“吕”的字形进行了分析。《说文·吕部》：“吕，脊骨也。象形。昔太岳为禹心吕之臣，故封吕侯。凡吕之属皆从吕。”

我们说过，师古幼承家学，师古的祖父颜之推就把《说文》看作小学的根柢书。颜之推在《颜氏家训·书证》篇中说：“大抵服其（按：指《说文》）为书，隐括有条例，剖析穷根源，郑玄注书，往往引以为证；若不信其说，则冥冥不知一点一画有何意焉。”另外，颜之推在《书证》篇中也经常利用“六书”对汉字进行分析以揭示字义。如：“《汉书》云‘中外禔福’，字当从示。禔，安也，音匙匕之匙，义见《苍》、《雅》、《方言》。河北学士皆云如此。而江南书本，多误从手，属文者对耦，并为提挈之意，恐为误也。”这段文字就指出了意符的

标义作用，意符一旦改变了，字义也随之改变。又如：“太公《六韬》有天陈、地陈、人陈、云鸟之陈。《论语》曰：‘卫灵公问陈于孔子。’《左传》‘为鱼丽之陈’俗本多作阜旁车乘之车。案诸陈队，并作陈、郑之陈。夫行陈之义，取于陈列耳，此六书为假借也。”他认为“行阵”之“阵”本作“陈”，乃由“陈列”之义引申而来，这在“六书”中称为假借，后来俗本改写作从“车”旁之“阵”。他的“假借”之说与我们今天的认识不同，但与许慎所举“令、长”之例相一致。

许慎《说文解字》一书创立了五百四十部首，用来统摄九千三百五十三字，这是许慎的一大创造。他在《说文解字·叙·上》中说：“今叙篆文，合以古籀，博采通人，至于小大，信而有证，稽撰其说，将以理群类，解谬误，晓学者，达神旨。分别部居，不相杂厕。”所谓“分别部居”，指分为五百四十部，统摄九千三百五十三字。创立部首，使作为意符的部首能够表示该部统属字的意义范畴。这是许慎的重要创造，这样就使得纷繁复杂的汉字若网在纲，条理分明。在《说文解字·叙·下》中，许慎再次申明：“其建首也，立一为耑，方以类聚，物以群分，同牵条属，共理相贯，杂而不越，据形系联，引而申之，以究万原。”正是认识到作为意符的部首能够标识字的意义范畴，所以师古在辨析字形时常常指出某字从某。例如：

①《汉书·高帝纪》：“今以为闽粤王，王闽中地，勿使失职。”师古曰：“闽越，今泉州建安是其地也。其人本蛇种，故其字从虫。”

②《汉书·成帝纪》：“先帝劭农，薄其租税，宠其强力，令与孝弟同科。”晋灼曰：“劭，劝勉也。”师古曰：“晋说是也。其字从力，音时召反。”

③《汉书·礼乐志》：“帝临中壇，四方承宇。”师古曰：“言天神尊者来降中壇，四方之神各承四宇也。壇字或作壝，读亦曰壇。字加示者，神灵之耳。”

④《汉书·郊祀志》：“后八世，帝太戊有桑穀生于廷，一暮大拱，惧。”师古曰：“穀，即今之楮树也，其字从木。”

⑤《汉书·酈陆朱刘叔孙传》：“辟阳侯乃奉百金祝。”师古曰：“赠终者之衣被曰祝。其字从衣。”

⑥《汉书·傅常郑甘陈段传》：“西域都护延寿、副校尉汤承圣指，倚神灵，总百蛮之君，據城郭之兵。”师古曰：“據，总持之也，其字从手。”

有时，师古又指出某字从某某声。例如：

①《汉书·五行志》：“温而风则生螟螣，有裸虫之孽。”师古曰：“裸亦羸字也，从衣果声。”

②《汉书·地理志》：“沛、河惟兗州。”师古曰：“沛本济水之字，从水步声。”

③《汉书·卫青霍去病传》：“合短兵，鏖皋兰下。”师古曰：“鏖字本从金麾声，转写讹耳。”

④《汉书·叙传》：“若宾之言，斯所谓见势利之华，暗道德之实，守突奥之荧烛，未仰天庭而睹白日也。”师古曰：“突音乌了反，其字从穴夭声也。”

有时，师古又指出某字从某从某。如：

《汉书·蒯伍江息夫传》：“后上幸甘泉，疾病，充见上年老，……奏言上疾祟在巫蛊。”师古曰：“祟谓祸咎之征也，音息遂反。故其字从出从示。示者，鬼神所以示人

也。”

有时，师古指出某字从某、某字从某从某，实际上是对形声字声符的辨析，让人们了解其字读音之渊源，显示出声符的标音作用。例如：

①《汉书·高帝纪》：“汉军方围钟离昧于荥阳东，闻羽至，尽走险阻。”师古曰：“昧音莫葛反。其字从本末之末。”

②《汉书·礼乐志》：“太一况，天马下，沾赤汗，沫流赭。”师古曰：“沫、沫两通。沫者，言被面如赭也，字从水旁午未之末，音呼内反。沫者，言汗流沫出也，字从水旁本末之末，音亦如之。”

③《汉书·郊祀志》：“是时上求神君，舍之上林中磾氏馆。”如淳曰：“磾音蹄。”郑氏曰：“音斯。”师古曰：“郑音是也。其字从石从虎。”

④《汉书·樊郦滕灌傅靳周传》：“十二年，更封渫为郿城侯。”服虔曰：“音菅蒯之蒯。”师古曰：“此字从崩从邑，音蒯，非也。”

另外，师古还能利用意符的表意功能纠正流俗之误。如：

①《汉书·司马相如传》：“推蜚廉，弄解鷙。”师古曰：“推亦谓弄之也，其字从手。今流俗读作椎击之椎，失其义矣。”

②《汉书·西域传》：“车师后王姑句，以道当为拄置，心不便也。”师古曰：“拄者，支柱也。言有所置立，而支柱于己，故心不便也。拄音竹羽反，又音竹具反。其字从手。而读之者或不晓，以拄为梁柱之柱，及分破其句，言

置柱于心，皆失之矣。”

二 颜师古的古书用字研究

古书难读，很重要的一个原因是古书用字情况复杂。《汉书》行世，号称难读，如《后汉书·班昭传》所云：“时《汉书》始出，多未能读者，同郡马融伏于阁下，从昭受读。”马融是当时的大学者，是郑玄的老师，注过《尚书》、《论语》诸书，却读不通《汉书》，可见《汉书》是真正的“难读”。其所以难读，因为班固是著名的古文经学家，他行文简约，喜欢使用古言、古字。因此，要使唐人读懂《汉书》，那么，给《汉书》作注就要在注释古言、古字上下工夫。颜师古注《汉书》，其注释重点即放在考释古言、古字上，而不注重增补史实，胪列异闻。对于“古言”则释以今言，“古字”则释以今通行之字。正如师古在《汉书·叙例》中所说：“今之注解，翼赞旧书，一遵轨辙，闭绝歧路。”这样，通过师古的注解，唐代一般读书人即可借以读懂《汉书》了。

《汉书》中的“古字”，主要有下列几类：

1. 本字（或常用之字）现存而不用，却用了通假字这样的“古字”。如《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何必偃仰信讬若彭祖”、《匈奴传》“以诱罢汉兵”、《武五子传》“今皇太子为汉適嗣”、《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女苦日久，待我富贵报女功”等，本字或常用之字“申”、“疲”、“嫡”、“汝”等现存而不用，却用“信”、“罢”、“適”、“女”等。这样的“古字”和与之相对的本字或常用之字读音相同或相近，而意义却毫不相关，用在句中，无法讲通，需释以本字或常用之字。正

如王引之《经义述闻·自序》所云：“学者以声求义，破其假借之字而读以本字，则涣然冰释，如其假借之字而强为之解，则诘屈为病矣。”

2. 一对古今字里，不用已通行的今字，却用古字。古代字少，一个字往往记录几个词义相关的词；后来为了区别新旧词义或词，就以原字为基础，增加或改易偏旁，另造一个新字，这个新字承担旧字的一个意义。这种文字分化现象称为古今字，或称为本原字和后起字。《汉书》不用后起字，却用本原字这样的“古字”。如《司马相如传》“前皮轩，后道游”、《窦田灌韩传》“竚乃微言太后风上”、《贾邹枚路传》“臣恐朝廷之解弛，百官之堕于事也”、《王莽传》“遂令天下城邑为虚”等，“尊”、“讽”、“懈”、“墟”等今字现存而不用，却用“道”、“风”、“解”、“虚”等“古字”，这样也给《汉书》阅读带来不便，应当加以注释。

3. 汉字有许多异体字，即记录同一个词的字有几种不同的写法。而《汉书》之用字，不用这个字通行的写法，却用这个字古代的一种写法。如《艺文志》“《大禹》三十七篇”、《地理志》“义渠道，弋居，大臯，廉”、《贾邹枚路传》“死者不可复生，縗者不可复属”、《郊祀志》“先鬻鹤醴、毒冒、犀玉二十余物渍种”等，“禹”、“要”、“绝”、“煮”、“醴”等字现存而不用，却用“𠙴”、“臯”、“縗”、“鬻”、“醴”等“古字”，这也给《汉书》阅读带来不便，需要注释。

4. 专有名词、虚词等皆有习用之字，《汉书》常常不用这些习用之字，而用不太常用的“古字”来表示，这也使《汉书》难读。

专有名词，如《地理志》“厉乡，故厉国也”、《艺文志》

“《筦子》八十六篇”、《五行志》“刘歆以为虞羲氏继天而王”等。“赖”是古国名，《春秋》、《左传》皆有记载，但因上古“赖”、“厉”同属来母月部，《汉书》不用“赖”字，而改用“厉”字；《筦子》传为名相管仲所作，“管”字现存，而《汉书》却用“筦”字；“伏羲”是上古帝王，“伏”字现存，而《汉书》却用“虞”字。

古代汉语中的虚词，多数是由假借而来。这些虚词起初并无本字，但有习用之字。《汉书》常常不用这些习用之字，而用与之相应的“古字”。如《外戚传》“审皇后欲从其奢与”、《佞幸传》“于戏伤哉”、《楚元王传》“呜虧”、《爰盎晁错传》“乌虧”、《匡张孔马传》“于虧”等。表示疑问的语气词“欵”现存而不用，却用“与”字；表示感叹的“呜呼”现存而不用，却用“于戏”、“呜虧”、“乌虧”、“于虧”等。

上述四项，说明《汉书》喜用假借字，好用古字，这样就造成了《汉书》的难读。所以师古在注《汉书》时于文字方面用力甚多。从形式上看是注字，实际上仍然是解决字所代表的词，以方便人们读懂《汉书》。对假借字，师古则释以本字或常用之字；对古今字的“古字”，则释以“今字”；对古今异体的字，则释以唐代通行字形；对专有名词和虚词，则释以习用之字。上面所举之例，师古都一一加以注释。

师古在注释文字方面，主要采用下列几种方法：一曰“某读曰某”，二曰“某，古某字”，三曰“某与某同”，四曰“某读与某同”，五曰“某即某也”。这几种方法在功用上各有侧重，如“某读曰某”主要是用来破假借字的，“某，古某字”、“某即某也”主要是用来注明异体字的，“某与某同”、“某读与某同”主要也是用来破假借字的。我们说每种方法“主要”起

哪种作用，是因为在每一种方法中常常还有其他方面的作用。另外，在注释同一种文字现象时，他也常常采用不同的方法。例如，作为地名的“鄯”，《汉书》作“鄯”。《翟方进传》：“杀右辅都尉及鄯令。”师古曰：“鄯读曰鄯。”《地理志》：“鄯，周后稷所封。”师古曰：“（鄯）读与鄯同，音胎。”又如“管”字，《汉书》作“筦”。《东方朔传》：“以筦窥天。”师古曰：“筦，古管字。”《艺文志》：“《筦子》八十六篇。”师古曰：“筦读与管同。”《爰盎晁错传》：“齐桓得筦子而为五伯长。”师古曰：“筦字与管同。”《公孙刘田王杨蔡陈郑传》：“桑弘羊为御史大夫八年，自以为国家兴榷筦之利。”师古曰：“筦即管字也。”《匡张孔马传》：“禹性习知音声，内奢淫，身居大第，后堂理丝竹筦弦。”师古曰：“筦亦管字。”又如“屢”字，《汉书》作“娄”。《元帝纪》：“朕承至尊之重，不能烛理百姓，娄遭凶咎。”师古曰：“娄读曰屢。”《宣帝纪》：“朕之不敏，惧不能任，娄蒙嘉瑞，获兹祉福。”师古曰：“娄，古屢字。”之所以出现这种现象，可能是由于《汉书注》部头太大，而注者对这些术语的作用又不是区分得十分清楚，只求以当时人能看懂的字释之即可，所以造成了体例上的不一致。

下面我们将对颜师古注释文字常用的几种方法进行分析。

(一) 某读曰某

32

汉人注经有“读曰”、“读为”两个术语。段玉裁《周礼汉读考·序》云：“读如、读若者，拟其音也，古无反语，为比方之词；读为、读曰者，易其字也，易之以音相近之字，故为变化之词。”张能甫先生曾对郑玄注经中的“读为”、“读曰”进行过研究，他说：“郑玄在遍注群经的过程中大量使用

‘读为’这一术语。现存的郑玄四部注释书，使用了 161 次”，而“在郑玄的注释中，‘读曰’的使用率远远低于‘读为’，现存郑玄笺注中，总共出现了 24 次”，而“易字的就有 23 次，占 95.9%”，“也有拟音的，只有 1 例，占 4.1%”。^①但清代以前没有人对“读为”、“读如”等术语的使用进行过统一，再加上师承不同，训诂家各人爱好各异，所以就其作用来说，各时代（即使是同时代）的训诂家对这些术语的使用也就不尽相同，如在“易字”上，郑玄即多用“读为”，少用“读曰”，而到了唐代，颜师古注《汉书》就多用“读曰”，而很少使用“读为”。再就“读曰”来说，在颜注中也不单是“易字”和“拟音”，其作用要复杂得多。因此，分析《汉书》颜注“读曰”之例，对读懂《汉书》，对研究文字学、训诂学，都是有重要意义的。

《汉书》颜注运用“读曰”，主要有三种形式：一曰“A 读曰 B”式，如《晁错传》：“齐桓得筦子而为五伯长。”师古曰：“伯读曰霸。”二曰“A 读曰 BC 之 B”式，如《地理志》：“县十四：长子、屯留……”师古曰：“长读曰长短之长。”三曰“AB 读曰 CD”式，如《货殖传》：“故《易》曰‘后以财成辅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师古曰：“左右读曰佐佑。”这三种形式，其作用又不完全一样。

《汉书》颜注共用“读曰” 210 次。^②就其作用来说，有的

^① 张能甫《关于郑玄注释中“读为”、“读如”的再思考》，《古汉语研究》1998 年第 3 期。

^② 统计方法为：一字读曰一字，多次出现，只记 1 次，如“伯读曰霸”共 55 次，只记 1 次；一字读曰多字，按多次计算，如“辟读曰僻”、“辟读曰闢”、“辟读曰避”、“辟读曰譬”、“辟读曰壁”，按 5 次计算。

是注释假借字的，有的是注释古今字的，有的是注释异体字的，有的是以常用之字来注不太常用的古字，还有少量是用来注音的。

1. 用来注释假借字

① 《五行志》：“蝗从东方蜚至敦煌。”师古曰：“蜚读曰飞。”

② 《赵充国辛庆忌传》：“汉马不能冬。”师古曰：“能读曰耐。”

③ 《酈陆朱刘叔孙传》：“卒然有急，百万之众可具。”师古曰：“卒读曰猝。”

2. 用后起字来注释本原字

① 《酈陆朱刘叔孙传》：“贾至，尉佗魋结箕踞见贾。”师古曰：“结读曰髦。”

② 《韦贤传》：“惠、景及太上寝园废而为虚。”师古曰：“虚读曰墟。”

③ 《西域传》：“俗耆酒，马耆目宿。”师古曰：“耆读曰嗜。”

3. 用来注释异体字

① 《五行志》：“次四曰叶用五纪。”师古曰：“叶读曰叶，和也。”

② 《刑法志》：“负矢五十个。”师古曰：“个读曰箇。箇，枚也。”

4. 以习用字注释生僻字

① 《扬雄传》：“是以车不安轫，日未靡旃，从者仿佛，

骯属而还。”师古曰：“仿佛读曰髡髡。”

②《地理志》：“又东至于盟津。”师古曰：“盟读曰孟。孟津在洛阳之北，都道所凑，故号孟津。孟，长大也。”

③《酷吏传》：“非武健严酷，恶能胜其任而愉快乎？”师古曰：“恶读曰乌。乌，于何也。”

5. 用来注音

①《地理志》：“县十四：长子、屯留……”师古曰：“长读曰长短之长，今俗为长幼之长，非也。”

②《郊祀志》：“昔共工氏以水德间于木火。”师古曰：“共读曰龔。”

我们对以上几种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是：注释假借字的共 139 例，占 66.2%；注释古字的有 50 例，占 23.8%；注释异体字的有 3 例，占 1.4%；以习用之字注释生僻字的有 14 例，占 6.7%；注音的有 4 例，占 1.9%。以上统计表明，颜注的“读曰”在破除假借字的作用上是继承汉儒的，占全例的近 70%。另外，颜注“读曰”又有所发展，其中以后起字（今字）注释本原字（古字）的，数量也不少，占全例的近四分之一。由此我们看出，班固作《汉书》时多用本原字，而师古多用后起字来注释这些本原字。这也就说明，本原字的分化乃是语言交际的需要，是汉字发展的必然结果。

（二）某，古某字

师古在注释《汉书》时经常用到“某，古某字”这一术语，这主要是用来注释古书字义的，与我们今天所说的“古今字”不是一个概念。今人讲“古今字”，是指有造字相承关系的字。

“开始的时候，新的词义或新的词，往往由原有的字兼任。随后，为了区别新旧词义或新旧词，同时也是为了减轻原有汉字的负担，就以原字的形体为基础，或增加偏旁，或改变偏旁，另造一个新字，我们把这种文字现象称为古今字。”^①而颜师古用来注释某古字的今字，通常就是这个字当时通行的书写形式。古字和今字之间绝大多数是异体关系，也有的是假借关系，也有的是我们今天所说的古今字关系（即本原字和后起字关系）。

1. 用来注释异体字

①《武帝纪》：“朕之不敏，不能远德，此子大夫之所睹闻也。”师古曰：“睹，古覩字。”

②《郊祀志》：“是岁，雍县无云如靨者三。”师古曰：“靨，古雷字也。”

③《扬雄传》：“知众嫭之嫉妒兮，何必羶累之蛾睂？”师古曰：“睂，古眉字。”

④《五行志》：“故尧舜举群贤而命之朝，远四侮而放诸埶。”师古曰：“埶，古野字。”

⑤《张耳陈馀传》：“章邯军钜鹿南棘原，筑甬道属河，饟王离。”师古曰：“饟，古饷字。”

⑥《景十三王传》：“夫众喦漂山，聚靨成雷。”师古曰：“喦，古蚊字。”

⑦《司马相如传》：“颓沓眇而无见，仰𠁧撩而扪天。”师古曰：“𠁧，古攀字也。”

2. 用来注释假借字

^① 洪成玉《古今字》，语文出版社1995年版。

①《宣帝纪》：“鸾凤万举，蜚览翱翔，集止于旁。”师古曰：“蜚，古飞字也。”

②《韩彭英卢吴传》：“今豹死之后，且越亦欲王，而君王不蚤定。”师古曰：“蚤，古早字。”^①

③《司马相如传》：“陛下谦让而弗发也。”师古曰：“谦，古谦字。”^②

3. 用后起字来注释本原字

①《元帝纪》：“冬，斩其首，传诣京师，县蛮夷邸门。”师古曰：“县，古悬字也。”

②《宣帝纪》：“朕之不敏，惧不能任，娄蒙嘉瑞，获兹祉福。”师古曰：“娄，古屡字。”

③《武帝纪》：“氐羌徯服。”师古曰：“徯，古往来之字也。”

我们抽取了 108 组“某，古某字”进行了分析统计，结果显示：注释异体字的有 62 例，占 57.3%；注释假借字的有 36 例，占 33.3%；用后起字注释本原字的有 10 例，占 9.2%。看来这种形式主要是用来注释异体字的，这可能与颜师古对古今字的认识有关。

“古今字”的概念起自郑玄。《礼记·曲礼》：“君天下曰天子，朝诸侯，分职授政任功曰予一人。”郑玄注：“余、予，古今字。”《释文》云：“‘予一人’，依字音羊汝反，郑云‘余予古今字’，则同音餘。”详郑之意，“余”、“予”二字，在用作第

^① 颜师古注《汉书》屡言“蚤，古早字”，而有一处注曰：“蚤，古以为早晚字也。”

^② 颜师古有时又注曰“谦字与谦同”或“谦，古以为谦字”。

一人称代词时，古用“予”，今用“余”，故云：“余、予，古今字。”段玉裁《经韵楼集·释曲礼注余予古今字》云：“凡郑言古今字者，非谓古文籀篆之别，谓古今所用字不同，如古字作衡，后代作横；古人作乡，后代作向是也。”郝懿行《尔雅义疏·释诂》“我也”下云：“郑君之意，乃因经传‘余’、‘予’通用而别以古文今文，非谓‘余’、‘予’同字。”段、郝所云郑玄“古今字”“谓古今所用字不同”，“非谓‘余’、‘予’同字”，意见是对的。

但颜师古对郑玄的观点进行了批评。《匡谬正俗》卷三“予”下云：“案《尔雅》云：‘卬、吾、台、予、朕、身、甫、余、言，我也。’此则‘予’之与‘余’义皆训‘我’，明非同字。许慎《说文》：‘予，相推予也。’‘余，词之舒也。’既各有音义，本非古今字别。……历观词赋，‘予’无‘余’音，若以《书》云‘予一人’、《礼》曰‘余一人’，便欲通之以古今字，至如《夏书》云‘非台小子，敢行称乱’，岂得便言‘台’、‘余’古今字耶？《邶诗》云‘人涉卬否，卬须我友’，岂得又言‘卬’、‘我’古今字乎？”

师古的意思是，“‘余’、‘予’各有音义”，“明非同字”，“本非古今字别”。师古的古今字，乃指字之体而言，为一字（音义俱同者）之古今异体，如《汉书注》所云“巠，古野字”、“𧈧，古蚊字也”、“婧，古情字”等。这实际上就是现在我们所说的异体字。但异体字之体也有古今之别（产生有先有后），从这方面来说，这也是一种古今字。但师古的这一古今字的观点未能贯彻始终，在《汉书注》中又有释假借字、本原字等情况。

另外，正如裘锡圭先生所说：“古今字的‘古今’是相对

的。由于新的今字的出现，前一个时代的今字变成古字的情况，是常见的。例如：上引《司马相如传》颜注把‘绔’和‘袴’看作古今字。‘裤’字通行之后，‘袴’也成了古字（‘裤’字不见于《康熙字典》，大概出现得很晚）。《段注》‘谊’字条说：‘古今无定时，周为古则汉为今，汉为古则晋、宋为今。随时异用者，谓之古今字。’这是很正确的。”^① 再如，我们前面所举《武帝纪》颜注云“睹，古覩字”，而到了今天，“睹”又成了今字，“覩”则成了古字。这体现了汉字的运动。汉字是在不断的运动中发展变化的。

三 颜师古的汉字演变研究

蒋绍愚先生说：“文字也是一个系统，其中一个字的变化，有时会影响到别的字。”^② 在汉语言文字发展的过程中，由于词义引申、文字假借等现象的存在，汉字字与字之间交替变化的情况是很复杂的，但又是成系统的，有规律的，这就需要我们对汉字演变的复杂现象进行具体深入的分析。颜师古就注意到了这个问题，有时他能对某些字之间的替代演变现象进行探源分析，从而为我们了解字与字之间的演变情况，研究汉字演变的规律提供了有价值的线索。

1. 县/悬

《汉书·高帝纪》：“秦，形胜之国也，带河阻山，县隔千里。”郑氏曰：“县音悬。”师古曰：“此本古之悬字耳，后人转用

^① 裘锡圭《文字学概要》，商务印书馆 1988 年版。

^② 蒋绍愚《古汉语词汇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为州县字，乃更加心以别之，非当借音。”师古在这里指出，“悬”字乃是由于假借而造成的分化字，这是对的。后来徐铉校《说文》、陈彭年等编订《广韵》亦持此说。《说文·县部》：“縣，系也，从系持县。臣铉等曰：此本是县持之‘县’，借为州县之‘县’，今俗加心别作‘悬’，义无所取。”《广韵·先韵》：“县，《说文》云：‘系也。’相承借为州县字。悬，俗，今通用。”

2. 尉/慰

《汉书·窦田灌韩传》：“且纵单于不可得，恢所部击，犹颇可得，以尉士大夫心。”师古曰：“古尉安之字正如此，其后流俗乃加心耳。”又，《汉书·公孙刘田王杨蔡陈郑传》：“初，千秋始视事，见上连年治太子狱，诛罚尤多，群下恐惧，思欲宽广上意，尉安众庶。”师古曰：“尉安之字，本无心也，是以《汉书》往往存古体字焉。”师古是说表“安慰”义的“慰”，其本字作“尉”，后来才加“心”作“慰”。按：“慰”是由于词义引申而造成的分化字。《说文·火部》：“尉，从上案下也。从厃又持火，以尉申缯也。”臣铉等曰：“今俗别作熨，非是。”段玉裁于“以尉申缯也”注曰：“说手持火之意也。字之本义如此，引申之凡自上按下之称。《通俗文》曰：‘火斗曰尉。’”据此，我们可以得知，“尉”字之本义是“熨烫”，后又引申指“熨斗”，又引申为“安慰”义，后来为了区别起见，在“尉”下加“火”作“熨”专表“熨烫”、“熨斗”义，在“尉”下加“心”作“慰”专表“安慰”义，而“尉”字则专用以表示古代官名。师古的分析给我们提供了词义引申和字形演变的线索。

3. 陈/阵

《汉书·刑法志》：“善师者不陈。”师古曰：“战陈之义本因

陈列为名，而音变耳，字则作陈，更无别体。而末代学者辄改其字旁从车，非经史之本文也。今宜依古，不从流俗也。”虽然，师古认为“今宜依古，不从流俗”，但据他的分析，我们可以得知，“陈”本为陈列之义，由陈列之义又引申为战陈之义，而且语音也有了分化。但起初字形并无分化，皆作“陈”，以后才又在字形上有了分工：“陈”专表陈列义，从“车”之“阵”则表战阵义。颜之推对“陈、阵”二字之演变分化亦有论述。《颜氏家训·书证》：“太公《六韬》，有天陈、地陈、人陈、云鸟之陈。《论语》曰：‘卫灵公问陈于孔子。’《左传》：‘为鱼丽之陈。’俗本多作阜旁车乘之车。案诸陈队，并作陈、郑之陈。夫行陈之义，取于陈列耳，此六书为假借也。《苍》、《雅》及近世字书，皆无别字；唯王羲之《小学章》，独阜旁作车，纵复俗行，不宜追改《六韬》、《论语》、《左传》也。”颜之推的分析与颜师古基本一致，但他把词义的引申看作六书中的假借，则不正确。通过比较，我们可以看出，颜师古对其祖父的观点有所继承，但他的分析比其祖父更细致更深入，因而也更有价值。裘锡圭先生的《文字学概要》在谈到“文字的分化”时也举了“陈/阵”这一对字。他说：“陈列之‘陈’引申而为战阵之‘阵’。这一意义本来就用‘陈’字表示，后来把它的‘东’旁改为‘车’旁，分化出了专用的‘阵’字。”紧接着，裘先生就列举了颜师古、颜之推二人的分析进行举证。最后，裘先生又指出：“古代战争中车很重要，‘车’跟‘阵’在意义上多少有些联系。但是当初所以把‘陈’字的‘东’旁改作‘车’旁，显然跟‘东’、‘车’字形相近这一点有很大关系。‘东’字的撇跟捺如果并成一横画，就成为‘车’字了。”

4. 洛/雒

《汉书·地理志》“雒阳”，师古曰：“鱼豢云汉火行忌水，故去‘洛’‘水’而加‘隹’。如鱼氏说，则光武以后改为‘雒’字也。”在这里，师古引用鱼豢之说，认为“洛阳”之“洛”原作从“水”之“洛”，汉光武建都洛阳，认为汉为火德，忌水，故改“洛阳”之“洛”为“雒”。这就使我们了解了“洛阳”之“洛”与“雒”的替代情况及其原因。

5. 缙/搢

《汉书·郊祀志》：“其语不经见，缙绅者弗道。”李奇曰：“缙，插也，插笏于绅。绅，大带也。”臣瓒曰：“缙，赤白色也。绅，大带也。《左氏传》有缙云氏。”师古曰：“李云‘缙，插’，是也。字本作搢，插笏于大带与革带之间耳，非插于大带也。或作荐绅者，亦谓荐笏于绅带之间，其义同。”《汉语大词典》收有“缙绅”一词，曰：“缙绅，插笏于绅带间，旧时官宦的装束。亦借指士大夫。”我们认为，师古的分析是对的。缙者，插也，字本从手作“搢”，由于“搢绅”经常连用，受“绅”的影响，后人将“搢”改换成与“绅”相同的偏旁而写作“缙”。这种现象也就是裘锡圭先生所说的：“使用汉字的人往往喜欢把记录双音节词的文字改成具有同样的偏旁。这也就是说，他们希望记录一个双音节的两个字之间具有明显的形式上的联系。”^①“缙绅”一词即如此。师古指出，“缙绅”之“缙”与表“赤白色”义之“缙”不是一回事。

42

6. 番/鄱

《汉书·陈胜项籍传》：“吕将军走，徼兵复聚，与番盗英布相遇。”师古曰：“番即番阳县也。于番为盗，故曰番盗。番音

^① 裘锡圭《文字学概要》，商务印书馆1988年版。

蒲何反。其后‘番’字改作‘鄱’。”这就是说，地名“番阳县”，字本作“番”，后来才加“邑”旁作“鄱”。《说文·采部》：“番，兽足谓之番。”《说文·邑部》：“鄱，鄱阳，豫章县，从邑番声。”段注曰：“字本作番，故《史》、《汉》皆曰番君吴芮。《地理志》作鄱阳者，汉字也。”段氏之说与师古同，并且指出加“邑”旁之“鄱”自汉代始。我们认为，“番阳县”起初借表兽足之“番”表示之，因为是用来表示地名的，所以后来又加“邑”旁作“鄱”。这也显示出汉字的表意特点始终在起作用。

叁

音 韵 学

一 颜师古的古音学

古音学是指研究上古音的一门学科，这门学科也是经过古人不断摸索才逐步发展起来的。师古不只在文字学、训诂学上卓有成就，在古音学上也有着不可磨灭的贡献。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师古对语音的古今演变有了比较明确的认识

研究音韵，重要的是要确立时代观念。这需要从两方面来看，一是注意到古今语音的异同，二是对这种“异同”做出合理的解释。就第一点来说，东汉人已经注意到了，如刘熙《释名·释车》云：“车：古者曰车，声如‘居’，言行所以居人也；今日车，声近‘舍’，车，舍也。”这就说明了“车”字古今语音的不同。但是，语音为什么会有这样的不同，至少在宋代以

前没有人说得清楚。比如读《诗经》，遇有按当代语音读来不押韵的地方，南北朝的学者们就委之于“叶韵”、“协句”，意思是改变这个不押韵的字的读音，以求和那些韵字押韵和谐。即使不委之于“叶韵”，如陆德明所云“古人韵缓，不烦改字”，那意思是说古人押韵较宽，现在读来不押韵的地方，古人凑合着也能押韵的。这实际上都是没有抓住问题的核心，即不知道语音因古今不同而变化的道理。这个问题，到了明代的陈第，才得到彻底的解决。他说：“盖时有古今，地有南北，字有更革，音有转移，亦势所必至。故以今之音读古之作，不免乖刺而不入，于是悉委之‘叶’。……又《左》、《国》、《易象》、《离骚》、《楚辞》、秦碑、汉赋，以至上古歌谣箴铭赞诵，往往韵与《诗》合，实古音之证也。”陈第的理论石破天惊，凿开混沌，开辟了古音研究的新纪元。

陈第是伟大的古音学家，但据我们研究，颜师古已开始对语音的古今变化有了一定的认识，而且提出了“古音”的概念，他在古音学上的贡献是前无古人的。

颜师古的祖父颜之推是著名的音韵学家，他除对《切韵》的提纲（见《切韵序》）“多所决定”外，在《颜氏家训》中又有《音辞篇》，指出九州言语不同，古今言语又不同，正确认识到语言因时地不同而存在的差别。师古少承家学，长典秘书，深通音韵、文字、训诂之学。他注《汉书》，虽有“合韵”之说，但对音韵的古今变化，认识比较明确，如《高帝纪》：“王陵可，然少戆。”师古曰：“戆，愚也，古音下纽反，今则竹巷反。”又《张耳陈馀传》：“汉遣耳与韩信击破赵井陉，斩馀泜水上。”师古注“泜”曰：“苏音泜敬之泜，音执夷反，古音如是；晋音根泜之泜，音丁计反，今其土俗呼水则然。”这两个例子是说，“戆”、“泜”因

古今不同而读音存在着差别,反映了师古对语音的古今变化认识清楚而明确。

师古除了说明语音的古今变化外,还能有意识地考证字的古音。如《汉书·武帝纪》:“初作便门桥。”师古曰:“便门,长安城北面西头门,即平门也。古者平、便皆同字。”上古“平”为並母耕部字,“便”为並母元部字。二字读音相近,异文通用。如《尚书·尧典》“平章百姓”、“平秩东作”,《史记·五帝本纪》作“便章百姓”、“便程东作”;《诗·小雅·采菽》“平平左右”,《释文》:“平平,《韩诗》作便便。”又如《匡谬正俗》卷三“禹宇丘区”条:或问曰:“《曲礼》云:‘礼不讳嫌名。’郑注云:‘嫌名谓禹与宇、丘与区。’其义何也?”答曰:“康成郑君此释,盖举异字同音不须讳耳。‘区’字既是,故引为例。‘禹’、‘宇’二字,其音不别。‘丘’之与‘区’,今读则异,然寻按古语,其声亦同。何以知之?陆士衡元康四年《从皇太子祖会东堂诗》云:‘巍巍皇代,奄宅九围。帝在在洛,克配紫微。普厥丘宇,时罔不绥。’又《晋宫阁名》所载‘某舍若干区’者,列为‘丘’字,则知‘区’、‘丘’音不别矣。且今江淮田野之人犹谓‘区’为‘丘’,亦古之遗音也。”上古“丘”是溪母之部字,“区”是溪母侯部字,二字读音相近,亦异文通用。如《荀子·大略》:“言之信者在乎区盖之间。”杨倞注:“《汉书·儒林传》疑者丘盖不言。丘与区同也。”上述二例,“平”与“便”、“丘”与“区”,古音皆相近,而且有异文为证,可证师古的考证是有道理的,结论是可靠的。

师古认识到了语音的古今变化,提出“古音”的概念,并能有意识地考证字的古音,这在当时是很了不起的。

(二) 师古知道古韵分部，并了解韵部之间的远近疏密关系

《急就篇》卷一：“曹富貴，尹李桑，蕭彭祖，屈宗談。”师古注曰：“以談合桑，古韵疏也。”又卷二：“痛无忌，向夷吾，閔并忻，竺諫朝。”师古注曰：“以朝韵吾者，古有此音，盖相通也。班固《幽通賦》曰：‘巨滔天而泯夏，考邁愍以行谣；终保已而贻则，里上仁之所庐。’类此甚多，不可具载。”又卷三：“辟魄唯駒驥驥駘，騕驥驰驟怒步超。”师古注曰：“以超韵驴者，音如此，已解在‘竺諫朝’章中。”从上面所述颜师古为《急就篇》所作的注文，我们可以看出：

1. 师古创造了“古韵”一词，而且“古韵”的概念明确

颜师古所说“古韵”的概念，晚例是东汉班固的《幽通赋》，早些是西汉史游的《急就篇》，当然还应包括《诗经》、《楚辞》等韵文。这就是说，师古的“古韵”，是指先秦两汉时代的语音，而这与后代对语音史的分期是一致的。师古在一千三百多年前就有了古韵的概念，并创造了“古韵”一词，这是他对汉语音韵学的重大贡献。

2. 师古知道古韵类别

颜师古虽然没有给古韵进行系统分类，但就其所注来看，他知道“談”是一类（谈部），“桑”是一类（阳部），“吾”、“驴”是一类（鱼部），“朝”、“超”是一类（宵部）。这就是说，师古知道根据古代韵文把能押韵的字归为一类。如果把能押韵的字一类一类地分别归出，这就是上古韵部。师古虽只注出“談”、“阳”、“鱼”、“宵”四部，但窥一斑而知全豹，说明他对古韵的分类是比较明确的。

3. 师古知道古韵的远近疏密

颜师古说：“以谈合桑，古韵疏也。”这话是有道理的。根据当前对古韵研究的结果，“谈”韵的拟音是 [am]，“阳”韵的拟音是 [aŋ]，“阳”、“谈”同属阳声韵部。据王力《诗经韵读》，阳部押韵 155 次，谈部押韵 6 次，谈阳合韵 2 次；^①据罗常培、周祖謨《汉魏晋南北朝韵部演变研究》，西汉、东汉没有谈阳通押的例子（本书没有收集《急就篇》的例子）。^②可见，师古“以谈合桑，古韵疏也”的结论是可靠的。“阳韵”、“谈韵”，其韵“疏”在哪里呢？应该是由于韵尾的不同，那时，韵尾的区别性特征可能比较明显。

我们再来看“鱼”、“宵”二部。据当前古韵研究的成果，“鱼”韵的拟音是 [a]，“宵”韵的拟音是 [o]，“鱼”、“宵”同属阴声韵部。据王力《诗经韵读》，鱼部押韵 162 次，宵部押韵 32 次，没有鱼宵通押的例子。据《汉魏晋南北朝韵部演变研究》，西汉时期鱼宵通押 2 次，东汉时期鱼宵通押 5 次。这也说明，师古所云“以朝韵吾者，古有此音，盖相通也”的结论是正确的。这里所谓的“相通”，是说通押的次数多，语音比较接近。

根据上面的统计，我们可以得知，师古判定韵部之间的“疏”或“相通”，主要是依据汉魏晋南北朝韵文的押韵，对《诗经》押韵的情况，可能没有进行较多的考虑。

师古除上述直接论述古韵的远近之外，还在大量的注释中，经常说明“某某音同”、“某某声相近”。例如：

① 《汉书·王莽传》：“信乡侯佟上言。”师古曰：“《王

① 王力《诗经韵读》，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0 年版。

② 罗常培、周祖謨合著《汉魏晋南北朝韵部演变研究》，科学出版社 1958 年版。

子侯表》清河纲王豹始封新乡侯，传爵至曾孙佟。……而此传作信乡侯，古者新、信同音故耳。”

②《汉书·蒯伍江息夫传》：“慈父孝子所以不敢事刃于公之腹者。”师古曰：“事音侧吏反。字本作𠙴，《周官·考工记》又作𦵹，音皆同耳。”

③《急就篇》卷一：“荣启期。”师古注曰：“或谓之荣声期。启、声相近故也。”

④《急就篇》卷一：“田细儿。”师古注曰：“又陈厉公之子完奔齐，代为卿佐，遂篡齐国，后自称王，又称东帝，其族亦为田氏。盖以陈、田声相近云。”

⑤《急就篇》卷二：“充申屠。”师古注曰：“(申屠)又谓之信都。古者申与信同，屠、都声相近也。”

上述师古所注“音同”诸例，“新”、“信”中古并不同音，但上古皆心母真部，是同音字。“事”、“𠙴”与“𦵹”中古并不同音，而上古皆属齿音之部，读音较近。师古所注“声相近”诸例，中古皆不同音。在上古，例③“启”是溪母支部字，“声”是溪母耕部字，“启”与“声”为支耕对转；例④“陈”、“田”都是定母真部字，二字同音；例⑤“申”是书母真部字，“信”是心母真部字，二字韵部相同；“屠”是定母鱼部字，“都”是端母鱼部字，二字亦韵部相同。我们根据师古所提“音同”、“声相近”诸例求之，它们上古音确实相近；就韵部而言，绝大多数是同韵部，少数有对转或旁转关系。这都证明，师古深明古韵，知道古韵的远近疏密。

师古对韵部之间远近疏密关系的论述，对后人研究韵部排列很有启发意义。因为自人们划分韵部起，无不考虑韵部之间的关系及其排列。在这个问题上，段玉裁的理论最为高明。他

的《六书音均表》分古韵为十七部，十七部之中，又据音之远近分为六大类，每类之中包括若干韵部，皆依音之远近排列。正如他在书中所说：“玉裁按十七部次序出于自然，非有穿凿。”所以，十七部之排列，远近疏密合理，韵部之间联系紧密。依此排列，“可以观古音分合之理，可以求今韵转移不同之故，可以综古经传假借转注之用，可以通五方言语清浊轻重之不齐。”段氏能这样排列古韵，应当说也是上有所承，所以不可否认其中也有颜师古的发端之功。

（三）师古考求古音，运用了比较科学的方法

师古在《匡谬正俗》中常常考求字的古音。例如：

① 今俗呼东西之西音或为先。按王延寿《灵光殿赋》云：“朱柱黝儼于南北，兰芝婀娜于东西。祥风翕习以飒洒，激芳香而常芬。神灵扶其栋宇，历千载而弥坚。”晋灼《汉书音义》反“西”为“洒”，是知“西”有“先”音也。（卷八）

②《古艳歌》曰：“兰草自生香，生长大道旁。十月钩帘起，并在束薪中。”“中”，之当反，音“张”，谓中央也，犹呼音入耳。今山东俗犹有此言，盖所由来远矣。（卷七）

③（郭璞《山海图赞》）又云：“腾蛇配龙，因雾而跃。虽欲登天，云罢陆暴。枝非所体，难以久托。”此则暴晒之“暴”有“薄”音矣。（卷七）

例①考证“西有先音”，是“俗呼”之音。就中古音而言，“西”是心母平声齐韵字，“先”是心母平声先韵字，而师古举

汉赋中“西”与阳声字“芬”、“坚”押韵的例子和晋灼的反切，说明“西”原读阳声。师古所考“西”有“先”音是“俗呼”，但这个“俗呼”是有古音的依据的。按之上古音，“西”、“先”皆属心母文部，为同音字。例②师古据“香”、“旁”、“中”押韵，证明“中，之当反，音张”，并云“今山东俗犹有此言”。按之上古音，“中”是端母东部，“香”、“旁”是阳部。江有诰说：“东每与阳通。”^①两部韵尾相同，主要元音相近，可以通押。据《汉魏晋南北朝韵部演变研究》，西汉时期“东”、“阳”通押10次，东汉时期“东”、“阳”通押15次。这说明师古的考证是有根据的。在今山东方言中，如“水中央”、“路中央”等，“中央”皆读若“当央”。例③师古据晋人郭璞《山海图赞》“跃”、“暴”、“托”押韵而证“暴晒之暴有薄音”。按之上古音，“暴”是帮母药韵；中古暴晒之“暴”读入屋韵。《广韵·屋韵》：“暴，日干也。曝，俗。”师古以“暴”在郭诗中与药韵字“跃”、铎韵字“托”押韵（药铎同用），认为“暴”本有铎韵（薄音）的读音。又，《汉书·宣帝纪》：“既壮，为取暴室啬夫许广汉女。”应劭曰：“宫人狱也，今曰薄室。”师古曰：“暴室者，掖庭主织作染练之署，故谓之暴室，取暴晒为名耳。或云薄室者，薄亦暴也。今俗语亦云薄晒。盖暴室职务既多，因为置狱主治其罪人，故往往云暴室狱耳。”是师古又从俗语证明“暴晒”之“暴”有“薄”音。总而言之，师古的考证，资料翔实，结论可靠。

师古考证古音，考证俗读，而这些音在中古有的已不复存

^① 江有诰《音学十书》卷首《复王石臞先生书》，1933年渭南严氏《音韵学丛书》本。

在，因此，师古的考证在语音史和音韵学史上都是有意义的。

师古考求古音的方法是“以韵求音”。古代韵文，韵例明确，押韵和谐，如果某字经常和另外一些字押韵，那么当时该字和这些字一定同韵。师古就是利用排比韵脚的方法来考求古音的。例如，《匡谬正俗》卷五：

《酷吏传》长安中歌云：“安所求子死，桓东少年场。
生时谅不谨，枯骨复何葬？”荀卿《礼赋》云：“非丝非帛，
文理成章。非日非月，为天下明。生者以寿，死者以葬。
城郭已固，三军已强。”《说苑》云：“吾尝见稠林之无木，
平原之为谷，君子无侍仆，江河干为坑，正冬采榆桑，仲
夏雨雪霜，千乘之君，万乘之王，死而不葬。”据韵而言，
则“葬”字有“臧”音矣。

按“葬”字在《广韵》收入去声“宕韵”。师古以其与
“场”、“章”、“明”、“强”、“坑”、“桑”、“霜”诸字相押，证
其在先秦两汉读为平声，非常确凿。师古利用排比韵字来考求
字音的方法是科学的。张文轩说：“他的这种方法是一个伟大的
创造。这给后人开辟了一条考求古音的康庄大道。”^①后来研
究古音的人运用的方法尽管多了，但归纳韵字仍是个重要的方
法。师古的这个历史功绩是不可埋没的。

师古考求古音，除自觉运用“以韵求音”之法外，他还常
常注意到谐声偏旁和古音的关系。比如，他用直音法注音，有
许多即是用该字的谐声偏旁或同谐声偏旁的字注音的。如《汉
书·高帝纪》“乃道砀至城阳与杠里”，师古曰：“杠音江。”又

^① 张文轩《颜师古的“合韵”和他的古音学》，《兰州大学学报》1987年第4期。

“吏民皆按堵如故”，师古曰：“堵音睹。”又“（秦王子婴）降枳道旁”，师古曰：“枳音积。”又“故秦苑囿园池”，师古曰：“囿音宥。”这些注释，都很明确地揭示了谐声偏旁在标音方面的作用，为后人利用谐声偏旁推求古音做了很好的提示。

总之，师古在古音学方面是有重大建树的。他有古今观念，知道古韵分类及其远近疏密关系，又大量考求古音、俗读，并且方法科学，这都是了不起的成绩。师古研究古音的理论和实践，对我国古音学的产生和发展，无疑是有巨大的推动作用的。

二 颜师古的“合韵”说

《汉书·叙例》云：“礼乐歌诗，各依当时律吕，修短有节，不可格以恒例。……今并随其曲折，剖判义理，历然易晓，更无疑滞，可得讽诵，开心顺耳。”这是颜师古陈说注释“礼乐歌诗”的体例。因为“礼乐歌诗”是韵文，所以除“剖判义理”外，还要注其韵脚，使“可得讽诵，开心顺耳”。这些韵文是西汉及以前时期的，由于语音的变化，有些押韵字到了唐代已经不押韵了，读起来也就不和谐了。针对这种情况，师古就对那些不押韵的字进行注音，改变其在唐代的实际读音，使之与其他韵字相谐。例如：

- ① 《礼乐志·郊祀歌·象载瑜》：“象载瑜，白集西，食甘露，饮荣泉。赤雁集，六纷员，殊翁杂，五采文。”
师古曰：“西，合韵音先。”
- ② 又《天地》：“发梁扬羽申以商，造兹新音永久长。声气远条凤鸟翔，神夕奄虞盖孔享。”师古曰：“享，合韵

音乡。”

③ 又《天门》：“专精厉意逝九阙，纷云六幕浮大海。”
师古曰：“阙，合韵音改，又音亥。”

例① “西”、“泉”、“员”、“文”为韵。在上古，“西”、“员”、“文”是文部，“泉”是元部，为文元押韵。在中古，“西”是齐韵，“泉”是仙韵，“员”、“文”是文韵，“文”、“仙”相谐而“齐”不押韵，于是师古就改变“西”的读音，曰“合韵音先”，使与“泉”、“员”、“文”相谐。

例② “商”、“长”、“翔”、“享”为韵。上古均为阳部。在中古，“商”、“长”、“翔”是平声阳韵，“享”是上声养韵。师古曰“享，合韵音乡”，改上声为平声，从而与“商”、“长”、“翔”相谐。

例③ “阙”、“海”为韵。上古皆为“之”部。在中古，“海”是“海”韵，上声；“阙”是代韵，去声。师古曰：“阙，合韵音改，又音亥。”均为上声，从而与“海”相谐。

由上述三例可以看出，师古的“合韵”是为诵读韵文服务的。他在那些按唐代读音读起来已不押韵的字下注明“合韵音某”，意思是改读“音某”。经师古注音改读后，使本来按当时读音读起来不和谐的古代韵文能押韵和谐，“可得讽诵，开心顺耳”。这说明师古的“合韵”，就其性质来说，与魏晋南北朝人的“协韵”、“协句”、“协音”是一样的，而与后来段玉裁、江有诰、王力等人的“合韵”名同而实异。那么，师古为什么不采用传统上的“协韵”、“协句”之名，却用“合韵”一名呢？原来，师古的曾祖父叫颜协，字子和，是大名士，《梁史》有传。师古不用“协韵”之名，乃是为了避其曾祖父之讳。

上述三例，第一例不同韵而合韵为同韵，其他两例不同声

调而改读为同声调。据张文轩先生统计，师古《汉书注》共有“合韵”71例，而被注字为58字，其中异韵合韵3次，异调合韵68次。^①这说明，师古的“合韵”，主要是变异声调为同声调，使之押韵和谐。这也就是说，要达到押韵效果，韵部可以不同，而声调却必须相同。因为唐初分韵细微，不同韵部之间可能差别不大，而不同声调的字读起来却让人感到不和谐。

师古的“合韵”之音，有的取自古读，如《叙传·述霍光金日䃅传》“信”、“孙”为韵，师古曰：“信，合韵音新。”“信”，先秦为平声真部，两汉以来转入去声，如韦孟《讽谏诗》“俊”、“信”为韵，班固《幽通赋》“顺”、“信”为韵，张衡《思玄赋》“刃”、“信”、“疚”为韵。师古注曰“合韵音新”，即读为平声，是其古读。

师古的“合韵”之音，还有的取自破读音，如司马相如《封禅文》“泉”、“羨”、“散”、“挺”为韵，师古曰：“挺，本音延，合韵音弋战反。”“挺”，此处即破读为去声。

前面我们曾论述过，师古知道语音有古今演变，那他为什么又采用“合韵”之说呢？我们认为，师古是训诂家，他只是给古书做注释，他在音韵方面的思想认识主要是通过注释表现出来的，他还没有也不可能有系统的音韵学研究。师古注释韵文采用“合韵”之说，只是要让读者认识古代韵文固有的韵脚，让人们领略其中的韵律美感，即读来顺口，“开心顺耳”。换句话说，师古的“合韵”，是阅读古代韵文的一种技术上的处理。因此，我们认为：说师古明了古今音变和他采用“合韵”之说，二者并不矛盾。只有到了专门从事古韵研究的人，摆脱了注释

^① 张文轩《颜师古的“合韵”和他的古音学》，《兰州大学学报》1987年第4期。

韵文的束缚，才会用科学的态度来对待“合韵”之说，正如陈第所进行的那样。也正因为“合韵”（即“叶音”）只是一种读古代韵文的技术性工作和权宜之计，所以直到20世纪下半叶，著名《诗经》专家余冠英先生的《诗经选》在注中仍然使用了“叶音”说，这也不能就说余先生不懂得古今音变的道理。

三 颜师古的俗音学

颜师古的语音研究，在音韵学史上有起始发端之功。他除了在上古音有创造外，还特别留意方俗语音。他在《汉书注》、《匡谬正俗》里记录、辩证了大量方俗读音。虽然他没有对这些方俗读音进行深入的研究，但是因为他记录下来了，就使得这些唐代方俗读音得以保存，这对汉语史特别是汉语语音史的研究具有重要作用。^①

（一）这些方俗读音反映出，汉语方言分为南北两大系统，而南方方言有向北方扩展的现象

如《匡谬正俗》卷八：“或问曰：‘年寿之字，北人读作“受”音，南人则作“授”音，何者为是？答曰：‘两音并通。’”中古“受”为上声，而“授”为去声。这就是说，“年寿”之“寿”字，北方人读作上声，南方人则读作去声，南北方人读“寿”有声调上的不同。

^① 参见赵振铎《唐人笔记里面的方俗读音》（一）、（二），《汉语史研究集刊》第二辑、第三辑，巴蜀书社2000年1月版、2000年10月版。

又如《匡谬正俗》卷五：“又隄防之‘隄’字，并音丁奚反，江南末俗往往读为大奚反，以为风流，耻作‘低’音……此弊渐行于关中。”又卷八：“愈，胜也。故病差者言愈。《诗》云：‘政事愈蹙。’《楚辞》云：‘不侵兮愈疏。’此‘愈’并言渐就耳。文史用之者皆取此义，与病愈义同。而江南近俗，读‘愈’皆变为‘逾’，关内学者递相放习，亦为难解。”上例“隄”，音“丁奚反”，为端母齐韵平声；音“大奚反”，为定母齐韵平声：两音清浊不同。下例“愈”为以母虞韵上声，“逾”为以母虞韵平声：二字声调不同。师古云“隄”的“大奚反”的读法“渐行于关中”，“愈”读作“逾”的读法“关内学者递相放习”，这说明南方的读音正逐渐向北方扩展。造成这种南音北渐的现象，可能是由于南方文化影响的结果。因为当时南方社会比较稳定，经济繁荣，文化昌明。

（二）方俗读音常常保存了古读，师古所记俗音也反映了这方面的情况

如《匡谬正俗》卷八：“今俗呼东西之西，音或为先。……晋灼《汉书音义》反西为洒，是知西有先音也。”又卷六：“问曰：‘俗于砾山出刀子刃谓之略刃，有旧义否？’答曰：‘按《尔雅》云：剗、略，利也。……此则砾刃使利，故称略刃耳。’”

上例“西”、“先”，上古为文部，阳声韵；中古“先”为先韵平声，“西”则失去韵尾，为齐韵平声。“今俗呼东西之西，音或为先”，正是保留了上古的阳声韵尾。下例“砾”，上古来母月部，“略”，上古来母铎部，都是入声韵；中古“砾”失去入声韵尾，为祭韵去声，“略”为药韵，仍是入声韵。这

就是说，俗间把“砾刃”读为“略刃”，是保存了入声的古读。^①

(三) 师古所记之方俗音读，从语音系统上来说，可证明汉语语音的阴、入、阳三声的对转现象

所谓对转，指阴、阳、入三声之间的语音变化。如：

①《匡谬正俗》卷六：“问曰：‘俗谓如许物为若柯，何也？’答曰：‘若干，谓且数也。……干音讹变，故云若柯也。’”

②《匡谬正俗》卷六：“问曰：‘今俗监检田亩，知其所获，总计大数，谓之“埒田”，而官文书乃作“耒”字，其义定何训解？’答曰：‘此谓程试顷亩束数，以知斛斗多少，举其大，故谓之“率”。而“率”字有“律”音，俗语讹替，因谓之“埒”耳。字当作“率”，音宜为“律”，今人不详本意，为其语涉田农，故用耒耜之字，非也。’”

③《匡谬正俗》卷八：“问曰：‘俗谓门限为门儕，何也？’答曰：‘按《尔雅》曰“秩谓之阈”，郭景纯注曰：“门限也，音切。”今言“门儕”，是“秩”声之转耳。字宜为“秩”，而作“切”音。’”

上述例①是阴阳对转之例。“干”在中古是见母寒韵平声，“柯”是见母歌韵平声，“干”脱落了阳声韵尾则为“柯”也。

例②是阴入对转之例。“埒”在中古是来母薛韵入声，“耒”是

^① “俗于砾山出刀子刃谓之略刃”，与《尔雅》“略，利也”无关，亦非“砾刃使利，故称为略刃”。“砾山出刀子刃”，故谓之“砾刃”。此刃因出自砾山而得名，后因语之转而为“略刃”。“砾”之为“略”，乃一声之转。

来母旨韵上声，“埒”消失了入声韵尾则为“耒”也。例③是阳入对转之例。“切”在中古是清母屑韵入声，“蒨”是清母霰韵去声，“切”失去入声韵尾而获得阳声韵尾则为“蒨”也。阴、入、阳三声之间的对转，是汉语语音变化的重要现象。一般情况下，声母相同或相近，韵才发生对转的变化。师古所记之方俗读音，都能在语音变化中找到根据。

对有些方俗读音，师古站在正音的立场上加以指正。如《汉书·陈胜项籍传》：“羽乃与盟洹水南殷虚上。”师古曰：“洹音桓，俗音袁，非也。”又《汉书·外戚传》：“壁带往往为黄金缸。”师古曰：“缸音工，流俗读之音江，非也。”

上例“洹”、“桓”上古为匣母元部，中古为匣母桓韵平声，同为“胡官切”，无读“袁”之音，故师古以为“俗音袁，非也”。下例“缸”、“工”、“江”，上古为见母东部字，中古“工”、“缸”为见母东韵平声，同为“古红切”，而“江”转入江韵平声，故师古认为“（缸）流俗读之音江，非也”。师古这样做，具有正音作用，这也是他进行规范的一个方面。



训诂学

训诂学是我国传统语言学中的一个门类，它研究语义与语言表达，其中又以词汇为其研究重点。我国古代只有训诂学，而没有词汇学。在新的语言理论指导下，词汇学建立起来了，它“研究、分析语言词项以及词义和词汇演变。”^①这样，训诂学与词汇学就有着密切的关系。虽然如此，训诂学与词汇学在研究对象、研究方法上还是有区别的，它们是语言学中的两个不同的分支。在词汇方面，训诂学的词汇研究大都可归入词汇学，但词汇学对词汇的某些研究，却是训诂学涉及不到的。我们考虑到因声求义、语源等方面的研究一直是训诂学的重点，因此单列“训诂学”一章，而有关词汇方面的其他内容，则归到“词汇学”一章中。

^① R. R. K. 哈特曼、F. C. 斯托克著，黄长著、林书武、卫志强、周绍珩译《语言与语言学词典》，上海辞书出版社 1981 年版。

一 颜师古的因声求义

词是音义的结合体，音义关系是词汇研究中的一个重要问题。有关音义关系的理论问题，目前学术界已有共识，即词在其产生之初，音和义是按约定俗成的原则任意结合的。但是，“在一种语言的基本词汇初步形成以后，在词义引申和新词滋生的过程中，一些（不是全部）意义有关的词往往会在语音上也有联系”。^① 由于汉字是表意文字，汉字的形体和意义的关系非常密切。而上古汉语又以单音节词为主，一个汉字往往就是一个词，因而“在清乾嘉以前，我国的语文研究中重形不重音的观点和方法一直占统治地位。学者们在探求词义时，往往拘泥于‘依形辨义’，过多地偏重于汉字的形体分析，仿佛文字就是直接表示意义的，从而相对地忽略了语音这一因素”。^② 当然，这并不是说我国在清乾嘉以前就没有人对音义关系进行研究。事实上，根据词与词之间的声音关系推求意义的训诂方法——声训，早在先秦就出现了，而且历代学者一直没有间断过对音义关系的探索与研究。正像杨端志先生所说：“古代训诂家对于语言的音与义的关系的认识，是一步步地向真理迈进着，音训的结果也一步一步地扩大正确的范围，逐渐向科学化接近。”^③ 有关前人对音义关系的研究概况，各类训诂学著作中都有论述。综观此类著作，对唐代有关音义关系的论述却很少论及。王力《中国语言学史》说：“文字本来只是语言的代用品。文字

① 蒋绍愚《古汉语词汇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② 徐时仪《慧琳音义研究》，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97 年版。

③ 杨端志《训诂学》，山东文艺出版社 1992 年版。

如果脱离了有声语言的关系，那就失去了文字的性质。但是，古代的文字学家们并不懂得这个道理，仿佛文字是直接表示概念的：同一个概念必须有固定的写法。意符似乎是很重要的东西；一个字如果不具备某种意符，仿佛就不能代表某种概念。这种重形不重音的观点，控制着一千七百年的中国文字学（从许慎时代到段玉裁、王念孙的时代），直到段玉裁、王念孙，才冲破了这个藩篱。”然而，我们通过对颜师古训诂著作的研究发现，唐代的颜师古已开了段玉裁、王念孙冲破字形藩篱的先河。颜氏在训诂实践中已能比较自觉地摆脱字形束缚，看到字音与字义的内在联系，从语音上着手解释词义，走上以声音通训诂的道路，虽然他还没能像段玉裁、王念孙那样从理论上阐明声义同源、声近义通的原理。颜师古的这些认识，具体地体现在《汉书注》、《急就篇注》、《匡谬正俗》等著作中。如《汉书·司马迁传》：“於戏！余维先人尝掌斯事，显于唐虞。至于周，复典之。故司马氏世主天官，至于余乎，钦念哉！”师古曰：“於戏，叹声也。於读曰乌，戏读曰呼。古字或作乌虖，今字或作乌呼，音义皆同耳。而俗之读者，随字而别，又曲为解释，云有吉凶美恶之殊，是不通其大指也。义例具在《诗》及《尚书》，不可一二遍举之。”师古在此明确指出，“於戏”一词虽然有乌虖、乌呼等不同的书写形式，但其读音相同，意义亦同，仍然是一个词。他批评当时一些人“随字而别”，即根据不同的字形做出不同的意义解释，是“不通其大指也”。在《匡谬正俗》卷二“乌呼”条，他又根据《诗》、《书》用例进一步阐述了这一观点。他说：“乌呼，叹辞也。或嘉其美，或伤其悲，其语备在《诗》、《书》，不可具载。但古文《尚书》悉为‘於戏’字，今文《尚书》悉为‘呜呼’字，而《诗》皆

云‘於乎’字。中古以来，文籍皆为‘呜呼’字。文有古今之变，义无美恶之别。末代文字，辄为体例：若哀诔祭文，即为‘呜呼’；其封拜册命，即为‘於戏’。‘於’读如字，‘戏’读为‘羲’。谓‘呜呼’为哀伤，‘於戏’为叹美。非止新有属缀，设此二端；乃亦讽读旧文，分为两义。妄为穿凿，不究根本。按《大雅》云‘於乎小子，未知臧否’，岂非伤王不知善否乎？《周颂》云‘於乎前王不忘’，非美先王之见称颂乎？《五子之歌》云‘呜呼曷归，予怀之悲’，此即哀伤之语，《允征》云‘呜呼’，威克厥爱允济，此即褒美之辞，何以各别为字也？且汉武册命三王文皆曰‘呜呼’，此岂哀伤之义？举其大意，断可知矣。且许氏《说文解字》及李登《声类》并云‘於’即古‘乌’字耳。”

《匡谬正俗》是师古晚年的著作，在这里，他又将这一问题提出来反复进行论证，足以说明他对这一问题是有充分的清醒的认识的，所谓“文有古今之变，义无美恶之别”，“文”即是文字，许慎《说文解字·叙》“苍颉之初作书，盖依类象形，故谓之文”。在这里，师古是指“乌呼”一词的写法。就是说，“乌呼”一词虽然字形上古今有不同的写法，但仍然是一个词，意义并无表哀伤、表叹美之别。后来有人谓“呜呼”为哀伤，“於戏”为叹美，乃“妄为穿凿，不究根本”。

下面我们就用颜师古以声音通训诂的实例来说明其对音义关系的认识，即他知道音近义通的道理，并能因声而求义。

(一) 师古在哪些方面因声求义

1. 破通假

使用通假字是我国古籍中常见的现象。阅读古籍，识别通

假字是重要的一环。清代著名学者俞樾说：“尝试以为治经之道大要有三：正句读，审字义，通古文假借，得此三者以治经，则思过半矣。三者之中通假借为尤要。”^① 王引之《经义述闻·自序》引其父王念孙说云：“训诂之旨存乎声音。字之声同声近者，经传往往假借。学者以声求义，破其假借之字而读以本字，则涣然冰释。如其假借之字而强为之解，则诘屈为病矣。故毛公《诗传》多易假借之字而训以本字，已开改读之先。至康成笺《诗》注《礼》，屡云‘某读为某’，而假借之例大明。后人或病康成破字者，不知古字之多假借也。”前面我们说过，《汉书》中假借字很多，给阅读和理解造成困难。师古十分重视这一现象，对此，他能以本字或常用之字释之，使之“洽然理顺”。师古注释假借字的情况比较复杂，有时他能明确指出某字与某字为假借关系。例如：

① 《汉书·高帝纪》：“沛中豪杰吏闻令有重客，皆往贺。萧何为主吏，主进，令诸大夫曰：‘进不满千钱，坐之堂下。’”师古曰：“进者，会礼之财也。字本作賚，又作餧，音皆同耳。古字假借，故转而为进。”

② 《汉书·文帝纪》：“十二月，立赵幽王子遂为赵王，徙琅邪王泽为燕王。吕氏所夺齐楚地皆归之。尽除收帑相坐律令。”师古曰：“帑读与奴同，假借字也。”

③ 《汉书·文帝纪》：“今吾闻祠官祝釐，皆归福于朕躬，不为百姓，朕甚愧之。”师古曰：“釐，本字作禧，假借用耳，同音僖。”

④ 《汉书·杜周传》：“方进终不举白，专作威福，阿

^① 俞樾《群经平议·自序》。

党所厚，排挤英俊，托公报私，横厉无所畏忌，欲以熏~~轘~~天下。”师古曰：“轘读曰燎。假借用字。”

⑤《汉书·西域传》：“自宣、元后，单于称藩臣，西域服从，其土地山川王侯户数道里远近翔实矣。”师古曰：“翔与详同，假借用耳。”

有时指出某字与某字为“古通用字”，也是指明了二者为假借关系。例如：

①《汉书·地理志》：“至玄孙，氏为庄公，破西戎，有其地。”师古曰：“氏与是同，古通用字。”

②《汉书·陈胜项籍传》：“然秦以区区之地，致万乘之权，招八州而朝同列，百有余年，然后以六合为家，殽函为宫。”师古曰：“后与後同，古通用字也。”

③《汉书·萧何曹参传》：“夫能诎于一人之下，而信于万乘之上者，汤武是也。”师古曰：“信读曰伸，古通用字。”

④《汉书·外戚传》：“孝成班婕妤，帝初即位选入后宫。始为少使，蛾而大幸，为婕妤。”师古曰：“蛾与俄同，古字通用。”

有时指出《汉书》中的假借字其本字当作某，并且注明二者读音相同。例如：

①《汉书·高帝纪》：“其令诸吏善遇高爵，称吾意。且廉问，有不如吾诏者，以重论之。”师古曰：“廉，察也。廉字本作覩，其音同耳。”

②《汉书·张陈王周传》：“陵怒，谢病免，杜门竟不朝请，十年而薨。”师古曰：“杜，塞也，闭塞其门也。杜

字本作歾，音同。”

③《汉书·公孙弘卜式兒宽传》：“式既为郎，布衣巾
躋而牧羊。”师古曰：“躋，即今之鞋也，南方谓之躋。字
本作屨，并音居略反。”

④《汉书·匈奴传》：“得汉食物皆去之，以视不如重
酪之便美也。”师古曰：“重，乳汁也。重音竹用反，字本
作漚，其音则同。”

⑤《汉书·外戚传》：“武因问客：‘陛下得武书，意何
如？’曰：‘惶也。’”服虔曰：“惶，直视貌也。”师古曰：“惶
音丑庚反。字本作睭，其音同耳。”

在上文“颜师古的古书用字研究”中，我们已经说过，师
古主要是运用“某读曰某”这一形式来破假借字的。另外，
“某与某同”、“某读与某同”主要也是用来破假借字的。我们
再举例说明如下：

①《汉书·郦陆朱刘叔孙传》：“且夫秦地被山带河，
四塞以为固，卒然有急，百万之众可具。”师古曰：“卒读
曰猝。”

②《汉书·贾邹枚路传》：“秦皇帝以千八百国之民自
养，力罢不能胜其役，财尽不能胜其求。”师古曰：“罢读
曰疲。”

③《汉书·杜周传》：“其夜地震未央宫殿中，此必適
妾将有争宠相害而为患者，唯陛下深戒之。”师古曰：“適
读曰嫡。嫡谓正后也。”

④《汉书·文帝纪》：“太仆见马遗财足，余皆以给传
置。”师古曰：“财与纔同。纐，少也。”

⑤《汉书·赵尹韩张两王传》：“广汉由是侵犯贵戚大臣。所居好用世吏子孙新进年少者，专厉强壮蜂气，见事风生，无所回避，率多果敢之计，莫为持难。”师古曰：“蜂与锋同，言锋锐之气。”

⑥《汉书·沟洫志》：“吾山平兮钜野溢，鱼弗郁兮柏冬日。”师古曰：“柏读与迫同。”

⑦《汉书·赵尹韩张两王传》：“及光薨后，广汉心知微指，发长安吏自将，与俱至光子博陆侯禹第，直突入其门，庾索私屠酤，椎破卢罂，斧斩其门关而去。”师古曰：“庾读与搜同，谓入室求之也。”

前面说过，由于《汉书注》部头太大，师古对训诂术语的运用区分得不是十分清楚，而只求以当时人能看懂的字释之即可，这从他对假借字的注释也可看出来，他采用了多种方式来注释假借字。

2. 推求事物的命名之意

推求事物名源的声训，先秦已经产生，两汉大量行用，东汉刘熙的《释名》则完全用声训法来探求词源。这反映了古人对音义关系的认识。颜师古也是这样运用的。例如：

①《汉书·地理志》：“二百里男国。”师古曰：“男之言任，任王事者。”

②《汉书·礼乐志》：“舜作《招》。”“《招》，继尧也。”师古曰：“招读曰韶。”“韶之言绍，故曰继尧也。”

③《汉书·郊祀志》：“天子曰明堂辟雍，诸侯曰泮宫。”师古曰：“泮之言半也。制度半于天子之辟雍也。”

④《汉书·张陈王周传》：“（周勃）击章邯车骑殿。”

师古曰：“殿之言填也，谓镇军后以扞敌。勃击破章邯之殿兵也。”

除了运用上述形式的声训外，师古还直接用音同音近的词（有些是同谐声偏旁的字）作释，这其实仍然是声训。例如：

⑤《汉书·礼乐志》：“令问在旧，孔容翼翼。”师古曰：“旧，久也。”

⑥《汉书·郊祀志》：“故郊祀社稷，所从来尚矣。”师古曰：“尚，上也。谓起于上古。”

⑦《汉书·效祀志》：“岁二月，东巡狩，至于岱宗。”师古曰：“狩，守也。诸侯为天子守土，故巡行。”

⑧《汉书·宣帝纪》：“其令太官损膳省宰，乐府减乐人，使归就农业。”师古曰：“膳，具食也，食之善者也。”

这种声训方式容易犯主观任意性的毛病，所以师古在运用时比较谨慎，有时他还举出其他文献用例互证之。如《汉书·张骞李广利传》：“然骞凿空。”师古曰：“空，孔也。犹言凿其孔穴也。故此下言‘当空道’，而《西域传》谓‘孔道’也。”

3. 贯通异形词

汉语中有些词由于语音相同或相近而存在不同的书写形式。对此，颜师古已认识到这些词虽然书写形式不同，其实仍然是一个词。从他的有关表述中可以看出他的这种认识是清晰的，明确的。如说某与某“本一物也”，“总一物也”，“本一姓也”，“实一人耳”，“盖本一也”，“盖一号也”，等等。在颜师古的注释中，这种形式以人名、地名、国名等居多，也有一些其他词语，分类举例如下：

(1) 有关人名、地名、国名、物名、官名的

①《汉书·楚元王传》：“更生以通达能属文辞，与王褒、张子侨等并进对。”师古曰：“侨字或作娇，或作乔，皆音矩骄反。”

②《汉书·古今人表》：“狐爰。”师古曰：“即狐咺也，齐人，见《战国策》。”

③《汉书·货殖传》：“昔越王句践困于会稽之上，乃用范蠡、计然。”师古曰：“计然一号计研，故《宾戏》曰‘研、桑心计于无垠’，即谓此耳。……又《吴越春秋》及《越绝书》并作计倪。此则倪、研及然声皆相近，实一人耳。”

④《汉书·地理志》：“术水。”师古曰：“术水即沫水也。音同。”

⑤《汉书·地理志》：“若。”师古曰：“《春秋传》作鄀，其音同。”

⑥《汉书·地理志》：“计斤。”师古曰：“即《春秋左氏传》所谓介根也，语音有轻重。”

⑦《汉书·西南夷两粤朝鲜传》：“从东南身毒国，可数千里，得蜀贾人市。”师古曰：“即天竺也，亦曰捐笃也。”

⑧《汉书·西域传》：“南与乌秮、北与捐毒、西与大月氏接。”师古曰：“捐毒即身毒、天竺也，本皆一名，语有轻重耳。”

⑨《汉书·匈奴传》：“周西伯昌伐畎夷。”师古曰：“畎夷即畎戎也，又曰昆夷。昆字或作混，又作绲，二字并音工本反。昆、绲、畎声相近耳。亦曰犬戎也。”

⑩《汉书·律历志》：“八音：土曰埙。”师古曰：“烧土

为之，其形锐上而平底，六孔吹之。埙音许元反，字或作
埙，其音同耳。”

⑪《汉书·匈奴传》：“黄金犀毗一。”师古曰：“犀毗，
胡带之钩也。亦曰鲜卑，亦谓师比，总一物也，语有轻重
耳。”

⑫《汉书·五行志》：“莫噐必败。”师古曰：“莫噐，楚
官名也。字或作敖，其音同。”

⑬《汉书·王莽传》：“信乡侯佟上言。”师古曰：“《王
子侯表》清河纲王子豹始封新乡侯，传爵至曾孙佟，王莽
篡位赐姓王，即谓此也。而此传作信乡侯，古者新、信同
音故耳。”

上例中，例①②③是人名，例④⑤⑥⑦⑧是地名，例⑨是
族名，例⑩⑪是物名，例⑫⑬是官名。师古因声求义，知上列
各例虽有多种形体，并是一人、一地、一族、一物、一官，而
非字异则别名物也。

(2) 叠音词

①《汉书·司马迁传》：“拳拳之忠，终不能自列。”师
古曰：“拳拳，忠谨之貌。《刘向传》作惓惓字，音义同
耳。”

②《汉书·叙传》：“嫪毐公主，乃女乌孙。”师古曰：
“嫪毐，好貌也。《魏诗·葛履》之篇曰‘好人提提’，音
义同耳。”

(3) 其他

有些词语如虚词、动词等也有这种现象。虚词如前面所举
“鸟呼”，动词如：

①《汉书·蒯伍江息夫传》：“慈父孝子所以不敢事刃于公之腹者，畏秦法也。”师古曰：“事者，侧吏反。字本作𠙴，《周官·考工记》又作𦗨，音皆同耳。”

②《汉书·外戚传》：“居昭阳舍，其中庭彤朱，而殿上髹漆。”师古曰：“以漆漆物谓之髹，音许求反，又许昭反。今关东俗器物一再着漆者谓之捎漆。捎即髹声之转重耳。髹字或作𩫑，音义亦与髹同。今关西俗云黑髹盘、朱髹盘，其音如此，两义并通。”

4. 纠正流俗之误

颜师古运用因声求义的训诂方法是有意识的，自觉的。除上面所述几项外，尤其难能可贵的是他还能指出别人因不明音义关系而发生的错误。如前面所举“乌呼”一词，是指出了一些人“随字而别”之误。又如：

①《汉书·隽疏于薛平彭传》：“每行县录囚徒还，其母辄问不疑。”师古曰：“省录之，知其情状有冤滞与不也。今云虑囚，本录声之去者耳，音力具反。而近俗不晓其意，讹其文遂为思虑之虑，失其源矣。”

②《汉书·郊祀志》：“黄帝得宝鼎冕候，问于鬼臾区。”师古曰：“鬼臾区，黄帝臣也。《艺文志》云鬼容区，而此《志》作臾区，臾、容声相近，盖一也。今流俗书本臾字作申，非也。”

③《汉书·地理志》：“圜阴。”师古曰：“圜字本作圜，县在圜水之阴，因以为名也。王莽改为方阴，则是当时已误为圜字。今有银川、银水，即是旧名犹存，但字变耳。”

王念孙是清代训诂大家，他与段玉裁所创立的因声求

义理论被王力先生称为“训诂学上的革命”。^①他在《广雅疏证·序》中说：“窃以诂训之旨，本于声音，故有声同字异、声近义同；虽或类聚群分，实亦同条共贯。”我们再将颜师古与王念孙相比较，不难发现，王念孙的因声求义理论是对颜师古理论的继承和发扬。由此我们可以得知，清人的这场“训诂学上的革命”不是空穴来风，而是有深厚的基础的。

（二）颜师古用什么方法来因声求义

“声训是根据词与词之间的声音关系推求意义的训诂方法。这种训诂方法要求解释词和被解释词之间必须音同或音近。”^②“词的发展总是以声音为纽带的。不论是词本身的词义系统或一组词组成的词族，都由语音这一纽带联系着，词与词之间、义项与义项之间不是一盘散沙而是有它的系统性。抓住声音这一线索，就有可能探求出词的本义、引申义、假借义以及命名由来、所属词族等；而就同一词族来说，音同、音近、音转的词意义又往往相通。这就是因声求义的理论根据。”^③这就是说，因声求义的关键是要抓住声音这一线索，即“以声音通训诂”，词与词之间必须音同或音近。颜师古在其训诂实践中正是抓住了这一点，他主要是运用音同和音近的方法来因声求义的，而音近又是语音变化的结果。具体说来，其所用之法大致有“音同”、“音义同”、“声相近”、“声之转”、“语有轻重”、“语有缓急”等。下面我们分别举例说明。

^① 王力《中国语言学史》，山西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② 杨端志《训诂学》，山东文艺出版社1992年版。

^③ 周大璞主编《训诂学初稿》，武汉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

1. 音同

前面讲到，师古破通假部分充分运用了语音相同这一方法。再如：

①《汉书·武帝纪》：“幸琅邪，礼日成山。”师古曰：“成山在东莱不夜县，斗入海。《郊祀志》作盛山，其音同。”

②《汉书·礼乐志》：“皇帝入庙门，奏《永至》，以为行步之节，犹古《采莽》、《肆夏》也。”师古曰：“莽音才私反，《礼》经或作蕡，又作茨，音并同耳。”

③《急就篇》卷三：“蹠踝跟踵相近聚。”师古曰：“蹠，腓肠也。字或作腨，其音亦同。”

④《急就篇》卷三：“桐梓枞槧榆椿櫟。”师古曰：“椿字或作檼，其音同。”

有时师古又作“音皆××反”，“皆音××反”，“并音××反”。例如：

⑤《汉书·地理志》：“遭我虩嶧之间兮。”师古曰：“嶧，山名也。字或作巒，亦作巔，音皆乃高反。”

⑥《汉书·楚元王传》：“更生通达能属文辞，与王褒、张子侨等并进对。”师古曰：“侨字或作娇，或作乔，皆音矩骄反。”

⑦《汉书·宣元六王传》：“上于是遣太中大夫张子娇奉玺书敕谕之。”师古曰：“娇字或作侨，并音矩昭反。”

2. 音义同

前面所举叠音词两则即是。又如：

①《汉书·高帝纪》：“帜皆赤。”师古曰：“帜，幖也，

音式志反。旗旂之属，帜即总称焉，史家字或作识，或作志，音义皆同。”

②《汉书·文帝纪》：“朕初即位，其赦天下，赐民爵一级，女子百户牛酒，酺五日。”师古曰：“酺之为言布也，王德布于天下而合聚饮食为酺。字或作脯，音义同。”

③《汉书·食货志》：“野有饿莩而弗知发。”师古曰：“莩音频小反。诸书或作殍字，音义亦同。”

④《汉书·西南夷两粤朝鲜传》：“此皆椎结，耕田，有邑聚。”师古曰：“结读曰髦。为髦如椎之形也。《陆贾传》及《货殖传》皆作髦字，音义同耳。”

⑤《急就篇》卷三：“碓磑扇墋春簸扬。”师古曰：“扬字或作飏，音义同。”

⑥《急就篇》卷三：“据穫秉把插捌杷。”师古曰：“拾遗曰据，刈取曰穫。据字或作攄，音义皆同。”

3. 声相近

①《急就篇》卷一：“田细儿。”师古曰：“田氏之先，职赋田者也，因以为姓。晋有田苏，宋有田景。又陈厉公之子完奔齐，代为卿佐，遂篡齐国，后自称王，又称东帝，其族亦为田氏，盖以陈、田声相近云。”

②《急就篇》卷二：“充申屠。”师古曰：“申屠，楚之官号，若言司徒也。又谓之信都，古者申与信同，屠、都声相近也。”

③《汉书·惠帝纪》：“上造以上及内外公孙耳孙有罪当刑及当为城旦舂者，皆耐为鬼薪白粲。”晋灼曰：“耳孙，玄孙之曾孙也，《诸侯王表》在八世。”师古曰：“据《尔

雅》，曾孙之子为玄孙，玄孙之子为来孙，来孙之子为昆孙，昆孙之子为仍孙，从己而数，是为八叶，则与晋说相同。仍、耳声相近，盖一号也。”

④《汉书·陈胜项籍传》：“攻陈，陈守令皆不在，独守丞与战谯门中。”师古曰：“谯门，谓门上为高楼以望者耳。楼一名谯，故谓美丽之楼为丽谯。谯亦呼为巢。所谓巢车者，亦于兵车之上为楼以望敌也。谯、巢声相近，本一物也。”

⑤《汉书·张骞李广利传》：“时月氏已为匈奴所破，西击塞王。”师古曰：“塞音先得反，西域国名，即佛经所谓释种者。塞、释声相近，本一姓耳。”

⑥《汉书·盖诸葛刘郑孙毋将何传》：“昔赵简子杀其大夫鸣犊，孔子临河而还。”师古曰：“《战国策》说二人姓名云鸣犊、铎犨，而《史记》及《古今人表》并以为鸣犊、窦犨，盖铎、犊及窦，其声相近，故有不同耳。今永等指举杀鸣犊一人，不论窦犨也。”

⑦《汉书·王莽传》：“《春秋》记地震，《易系·坤》动，动静辟胁，万物生焉。”师古曰：“辟音闢。闢，开也。胁，收敛也。《易·上系》之辞曰：‘夫坤，其动也闢，其静也翕，是以广生焉。’故莽引之也。翕、胁之声相近，义则同。”

⑧《汉书·叙传》：“大夫胪岱。”郑氏曰：“胪岱，季氏旅于太山是也。”师古曰：“旅，陈也。胪亦陈也。胪、旅声相近，其义一耳。”

4. 某即某也

有时候，师古并没有指出某字与某字音同或音近，而是直接指出某即某也。这实际上隐含着这些字之间是音同或音近的

关系，所以虽然其写法不同，却仍然是一个词。这种类型主要集中在人名的考释中。例如：

- ① 《汉书·古今人表》：“尾生高。”师古曰：“即微生高也。”
- ② 《汉书·古今人表》：“公肩瑕。”师古曰：“即公肩假也。”
- ③ 《汉书·古今人表》：“公山不狃。”师古曰：“即公山不狃也。音人九反。”
- ④ 《汉书·古今人表》：“禽敖。”师古曰：“即黔敖也。”
- ⑤ 《汉书·古今人表》：“屠颜贾。”师古曰：“即屠岸贾也。音工下反。”
- ⑥ 《汉书·古今人表》：“曹郗时。”师古曰：“即曹欣时也。郗音许其反。”
- ⑦ 《汉书·古今人表》：“简遏。”师古曰：“遏音吐历反，即简狄也。”

例①“尾”上古属明母微韵，“微”上古属明母微韵，两字语音相同。例②“瑕”上古属匣母鱼韵，“假”上古属见母鱼韵，见母、匣母同属牙喉音，两字语音相近。例③“狃”上古属泥母幽韵，“狃”上古属日母幽部。根据张太炎“娘日归泥”的说法，则上古日母应归并到泥母中，狃、狃两字语音相同。例④“禽”上古属群母侵部，“黔”上古也属群母侵部，两字语音相同。例⑤“颜”上古属疑母元部，“岸”上古也属疑母元部，两字语音相同。例⑥“郗”从“希”得声，上古属晓母微部，“欣”上古属晓母文部，两字双声，韵部“微”、“文”对转，语音相近。

例⑦ “遏”上古属透母锡韵，“狄”上古属定母锡韵，两字叠韵，旁纽双声，语音相近。关于遏、狄二字的通用关系，近人王国维在其《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考》^①一文中做了详细的论证。王国维在论证殷之先祖王恒惟见于《楚辞·天问》中时引用了这样一句话：“昏微遵迹，有狄不宁。”王国维指出：“昏微即上甲微，有狄即有易也。古狄、易二字同音，故互相通假。《说文解字·辵部》逖之古文作遏。《书·牧誓》‘逖矣西土之人’，《尔雅》郭注引作‘遏矣西土之人’。《书·多士》‘离逖尔土’，《诗·大雅》‘用遏蛮方’，《鲁颂》‘狄彼东南’，《毕狄钟》‘毕狄不龚’，此逖、遏、狄三字异文同义。《史记·殷本纪》之简狄，《索隐》曰：‘旧本作易。’《汉书·古今人表》作简遏。《白虎通·礼乐篇》：‘狄者，易也。’是古狄、易二字通，有狄即有易。”王国维不仅指出逖、遏、狄三字异文同义，而且指出《史记·殷本纪》之“简狄”，《汉书·古今人表》作“简遏”，此亦证明师古之说为不误也。

5. 声之转

① 《急就篇》卷二：“郭破胡。”师古曰：“虢叔，周王季之子也，受封于虢，其地今陕州陕县是也。后为晋所灭，虢公丑奔周，遂姓郭氏。郭者，虢声之转也。”

② 《汉书·司马相如传》：“玃榰。”师古曰：“榰音乃高反，又音柔，即今所谓戎皮为鞍褥者也。戎音柔，声之转耳。”

③ 《汉书·百官公卿表》：“属官有石库、东园主章、左右前后中校七令丞，又主章长丞。”师古曰：“今所谓木

^① 王国维《观堂集林》卷九，中华书局1959年版。

钟者，盖章声之转耳。东园主章掌大材，以供东园大匠也。”

④《汉书·景十三王传》：“去为望卿作歌曰：‘背尊章，嫖以忽，谋屈奇，起自绝。’”师古曰：“尊章犹言舅姑也。今关中俗妇呼舅（姑）为钟。钟者，章声之转也。”

⑤《匡谬正俗》卷八“被庳”条：“或问曰：‘今俗人云“高被”者，何以谓下为“被”，有训义不？’答曰：‘《左传》曰“宫室卑庳”，音婢。《易》曰“智崇礼卑，崇效天，卑法地”，音亦为婢。今呼被者，此盖庳声之转尔。’”

⑥《匡谬正俗》卷八“门限”条：“问曰：‘俗谓门限为门檻，何也？’答曰：‘按《尔雅》曰“秩谓之闕”，郭景纯注曰：“门限也，音切。”今言门檻，是秩声之转耳。字宜为秩，而作切音。’”

⑦《匡谬正俗》卷八“享”条：“或问曰：‘俗呼某人处为某享（火刚反），其义何也？’答曰：‘此是乡声之转耳。乡者，居也。州乡之乡取此为义，故子产有云“毁于西乡”。’”

6. 语有轻重

前面所举之“捐毒”、“犀毗”即是。又如：

①《汉书·西域传》：“塞种分散，往往为数国。”师古曰：“即所谓释种者也，亦语有轻重耳。”

有时又作“音有轻重”、“语音有轻重”等，例如：

②《汉书·西域传》：“昆莫，王号也，名猎骄靡。后书‘昆弥’云。”师古曰：“昆莫本是王号，而其人名猎骄靡，故书云昆弥。昆取昆莫，弥取骄靡。弥、靡音有轻重

耳，盖本一也。后遂以昆弥为其王号也。”

③《汉书·地理志》“计斤。”师古曰：“即《春秋左氏传》所谓介根也，语音有轻重。”

7. 语有缓急

①《汉书·高帝纪》：“信亡走匈奴，其将曼丘臣、王黄共立故赵后赵利为王。”师古曰：“姓曼丘，名臣也。曼丘、母丘本一姓也，语有缓急耳。”

有时又作“急言”。例如：

②《汉书·陈胜项籍传》：“藉弟令毋斩，而戍死者固什六七。”师古曰：“《汉书》诸言弟者甚众。弟，但也，语有缓急耳。言但令无斩也。今俗人语称但者，急言之则音如弟矣。”

③《汉书·西域传》：“西南至乌秅国千三百四十里。”郑氏曰：“乌秅音鶗擎。”师古曰：“乌音一加反，秅音直加反。急言之声如鶗擎耳，非正音也。”

有时又作“疾言”、“语声之急”、“声之急”等，例如：

④《汉书·地理志》：“浩亹。”师古曰：“浩音皓。浩，水名也。亹者，水流峡山，岸深若门也……今俗呼此水为阁门河，盖疾言之浩为阁耳。”

⑤《汉书·地理志》：“骊靬。”李奇曰：“音迟虔。”师古曰：“骊音力迟反。靬音虔是也。今其土俗人呼骊靬，疾言之曰力虔。”

⑥《汉书·魏相丙吉传》：“西曹地忍之，此不过污丞相车茵耳。”师古曰：“地亦但也，语声之急也。”

⑦《汉书·司马相如传》：“双鵠下，玄鹤加。”师古曰：“鵠，鵠也。今关西呼为鵠鹿，山东通谓之鵠，鄙俗名为错落。错者，亦言鵠声之急耳。”

8. 音讹、语讹

颜师古所谓音讹、语讹一般是指语音的变化，与“声之转”之意相同。这一点从他自己的有关论述中也可以看出来。例如，《匡谬正俗》卷六“木钟”条：“或问曰：‘今所谓‘木钟’者，于义何取？字当云何？’答曰：‘本呼‘木章’，音讹遂为‘钟’耳。古谓大木为章，故《汉书》云《货殖传》云‘千章之荻’，谓荻木千枚也。其将作属官有主章署，掌材木。又古谓舅姑为‘姑章’，今俗亦呼为‘姑钟’，益知‘章’音皆转为‘钟’。’”在这里，师古首先指出“木钟”本呼“木章”，音讹遂为“钟”耳。最后又引用其他例证，曰“又古谓舅姑为‘姑章’，今俗亦呼为‘姑钟’，益知‘章’音皆转为‘钟’。”这说明师古所谓音讹与音转意思是一致的。又如《匡谬正俗》卷七“两量”条：“或问曰：‘今人呼履舄屨属之属，一具为一量，于义何耶？’答曰：‘字当作两。《诗》云‘葛屦五两’者，相偶之名。屨之属，二乃成具，故谓之两。两音转变，故为量耳。古者谓车一乘亦曰一两，《诗》云‘百两御之’是也。今俗音讹，往往呼为车若干量。’”此例中，师古指出“两音转变，故为量耳”，下面又说“古者谓车一乘亦曰一两”，“今俗音讹，往往呼为车若干量”。这也说明，师古所谓音转、音讹意思是一致的。

下面，我们再举一些师古有关音讹、语讹之例进一步说明之。例如：

①《汉书·地理志》：“略畔道。”师古曰：“有略畔山，今在庆州界，其土俗呼曰洛盘，音讹耳。”

②《汉书·地理志》：“升头山在西。”师古曰：“此山在今灵州东南，土俗语讹，谓之汎屯山。”

③《汉书·司马相如传》：“鳯鵠鵠鵠，駕鵠屬玉，交精旋目，煩鷺庸渠，箴疵鶡卢，群浮乎其上。”师古曰：“鵠即今俗呼为独豹者也。豹者，鵠声之讹耳。”

④《汉书·西域传》：“国出玉，多葭苇、柽柳、胡桐、白草。”师古曰：“胡桐亦似桐，不类桑也。虫食其树而沫出下流者，俗名为胡桐泪，言似眼泪也，可以汗金银也，今工匠皆用之。流俗语讹，呼泪为律。”

⑤《匡谬正俗》卷六“猱”条：“或问曰：‘今之戎兽皮可为褥者，古号何兽？何以谓之“戎”？’答曰：‘按许氏《说文解字》曰：“麌，贪兽也。”李登《声类》音“人周反”。字或作“猱”，《诗》云“无教猱升木”，《毛传》云“猿属也”，《笺》云“猱之性善登木”。《尔雅》云“猱猿善援”，郭景纯注曰“便攀援也”。《尔雅》又云“蒙颂猱状”，郭注云：“即蒙贵也，状似雌而小，紫黑色。猱亦猕猴类耳。”按郭此说，盖蒙颂为兽，状似猱。又《上林赋》云“雌玃飞猱，蛭蜩玃猱”，左思《吴都赋》云“射猱铤”，刘逵注云“猱似猴而长尾”。寻据诸说，验其形状，“戎”即“猱”也。此字既有“柔”音，俗语变讹，谓之“戎”耳，犹今之“香薰”谓之“香戎”。今谓“猱”，别造“狨”字，盖穿凿不经，于义无取。’”

⑥《匡谬正俗》卷六“若柯”条：“问曰：‘俗谓如许物为“若柯”，何也？’答曰：‘“若干”，谓且数也。《礼》云

“始服衣若干尺矣”，班书云“百加若干”，并是其义。
“干”音讹变，故云“若柯”也。”

例①谓“洛盘”乃“略畔”之音转，例②谓“汧屯山”乃“汧头山”之音转，例③谓“豹”乃“鸨”之音转，例④谓“律”乃“泪”之音转，例⑤谓“戎”乃“猱”之音转，例⑥谓“柯”乃“干”之音转。其中，例⑤《匡谬正俗》中之例证在《汉书》中师古即解释为“声之转”，这又说明师古之所所谓语讹与“声之转”之意相同，都是指语音的变化。《汉书·司马相如传》“玃猱”，师古曰：“猱音乃高反，又音柔，即今所谓戎皮为鞍韂者也。戎音柔，声之转耳。”

由上所述可以看出，师古所谓“声相近”、“声之转”、“语有轻重”、“语有缓急”以及“音讹”、“语讹”等主要是用来说明转语现象的。“转语”是一个重要的语言现象，它是指因时间、地点不同或其他原因而音有转变的词。最先提出转语观念和进行推求转语工作的是西汉扬雄。他在《方言》中指出是“转语”或“语之转”的有六条。例如：

- ① 卷三：“庸谓之儻，转语也。”
- ② 卷三：“南楚……物空尽者曰铤……铤，空也，语之转也。”
- ③ 卷十：“燄，火也，楚转语也，犹齐言‘焜，火也’。”
- ④ 卷十：“爞，火也，楚转语也，东齐周晋之鄙曰爞，爞亦通语也。南楚曰琏，或谓之支注，或谓之玷，转语也。燄，扬州会稽之语也，或谓之惹，或谓之淹。”
- ⑤ 卷十：“縕、末、纪，绪也。南楚皆曰縕。或曰端，

或曰纪，或曰末，皆楚转语也。”

⑥ 卷十一：“鼈鼈，鼈鼈也。自关而西秦晋之间谓之鼈鼈，自关而东赵魏之郊谓之鼈鼈，或谓之𧈧𧈧，𧈧𧈧者，侏儒语之转也。北燕朝鲜冽水之间谓之𧈧𧈧。”

扬雄之后，晋代郭璞为《方言》作注，其中又有十五处指出语转。他用的术语是“语转”、“语声转”、“声之转”、“某声之转”等。例如：

① 卷一：“敦、丰、厖、𠂇、𠁸、般、嘏、奕、戎、京、奐、将，大也。凡物之大貌曰丰。厖，深之大也。东齐海岱之间曰𠂇，或曰𠁸。宋鲁陈卫之间谓之嘏，或曰戎。秦晋之间凡物壮大谓之嘏，或曰夏。秦晋之间凡人之大谓之奐，或谓之壮。燕之北鄙、齐楚之郊或曰京，或曰将。皆古今语也。”郭璞注：“语声转耳。”

② 卷三：“劳、讹、咤、涅，化也。”郭璞于“劳、讹、咤”下注：“皆化声之转也。”

③ 卷五：“杷，宋魏之间谓之渠挈，或谓之渠疏。”郭璞注：“语转也。”

④ 卷五：“薄，宋魏陈楚江淮之间谓之苗，或谓之麌，自关而西谓之薄。”郭璞于“或谓之麌”下注：“此直语楚声转耳。”

⑤ 卷五：“床，齐鲁之间谓之簎，陈楚之间或谓之第。其杠，北燕朝鲜之间谓之树，自关而西秦晋之间谓之杠，南楚之间谓之赵。”郭璞注：“赵当作桃，声之转也。中国亦呼杠为桃。床，皆通语也。”

⑥ 卷十：“惄者，子也。湘沅之会凡言是子者谓之

惄，若东齐言子矣。”郭璞注：“惄音臬，声之转也。”

⑦ 卷十：“湧，或也。沅澧之间凡言或如此者曰湧如是。”郭璞注：“此亦惄声之转耳。”

⑧ 卷十一：“蝇，东齐谓之羊，陈楚之间谓之蝇，自关而西秦晋之间谓之羊。”郭璞注：“此亦语转耳。今江东人呼羊声如蝇，凡此之类皆不宜别立名也。”

⑨ 卷十三：“瘃，极也。”郭璞注：“江东呼极为瘃，倦声之转也。”

扬雄、郭璞对转语现象的注意是一件非常了不起的事情，它引起了语言学家的广泛重视，一般的训诂学著作中都会谈到扬、郭二人的这一重要成就。但是继扬雄、郭璞之后，语言学家们只注意到清乾嘉年间戴震、程瑶田、段玉裁、王念孙等在转语研究上的贡献，对中间这一千三百年间古人有关转语研究的情况则出现了空白，甚至认为中间这一时段无人再提及转语。通过我们的研究可以看出，我们的古人对转语这一语言现象的研究并没有中断过，扬雄之后，过了两百多年有晋代的郭璞，郭璞之后，过了两百多年又有唐代的颜师古，而且颜师古的成就又在扬、郭二人之上。他运用转语理论分析语言现象的意识更为自觉了，分析的范围也更广泛了。他一再强调指出那些音转之词“本一物也”，“总一物也”，“本一姓也”，“实一人耳”，“盖本一也”，“盖一号也”，“义则同”，“其义一耳”。这充分说明他对转语理论的认识是清晰的，明确的。当然，除了颜师古之外，这期间肯定还有很多人在这方面做出过贡献。这就需要我们对这一时期的语言学家进行全面的深入的研究，从而为中国训诂学史及中国语言学史的建立提供客观、科学的依据。

综上所述，师古因声求义的观念是明确的，方法是科学的。其“声相近”、“声之转”、“语有轻重”、“语有缓急”等方法的使用，与有清一代诸训诂大家相比，亦无逊色。至少可以说，师古的因声求义已开清代以声音通训诂的先河。了解并研究师古因声求义的实践与理论，对汉语词汇史以至于中国语言学史，都是有重要意义的。

颜师古为什么会如此重视以声音通训诂呢？我们认为这与他通晓音韵有着直接关系。师古出生在一个小学世家，其祖父颜之推即精通音韵，并参与了《切韵》提纲的讨论。他的叔父颜游秦亦精通小学，是著名的《汉书》专家。而颜氏家族家学极深，颜之推有《颜氏家训》一书专门用来教育子孙后代。颜师古自然受其家族影响，他本人也成为唐初著名的小学家，精于音韵之学。正如张文轩先生所说，颜师古“在古音方面也有着不可磨灭的贡献”。^①

诚然，我们说颜师古已能自觉地有意识地运用因声求义这一训诂方法，即他对因声求义的总的原则的把握是正确的，但并不是说他就做到十全十美了，在具体的训诂实践中，针对某些具体词语的训释，他有时仍然会犯“望文生训”的毛病。例如王念孙在《广雅疏证·释训》中指出：“《食货志》：‘天下大氏无虑皆铸金钱矣。’注云：‘大氏，犹言大凡也。无虑，亦谓大率无小计虑耳。’《赵充国传》：‘亡虑万二千人。’注云：‘亡虑，大计也。’案：师古以无虑为大计是也，而又云‘大率无小计虑’，则凿矣。”

又如，他对“陵夷”一词的解释也犯了同样的毛病。《汉

^① 张文轩《颜师古的“合韵”和他的古音学》，《兰州大学学报》1987年第4期。

书·成帝纪》：“朕既无以率道，帝王之道日以陵夷，意乃招贤选士之路郁滞而不通与？将举者未得其人也？”师古曰：“陵，丘陵也；夷，平也。言其颓替若丘陵之渐平也。又曰陵迟，亦言如丘陵之逶迤，稍卑下也。他皆类此。”《汉书·诸侯王表》：“自幽、平之后，日以陵夷。”师古曰：“陵夷，言如山陵之渐平。夷谓颓替也。”《汉书·礼乐志》：“制度遂坏，陵夷而不反，桑间、濮上，郑、卫、宋、赵之声并出，内则致疾损寿，外则乱政伤民。”师古曰：“陵夷，渐颓替也。”《汉书·何武王嘉师丹传》：“自是以后，纵心恣欲，法度陵迟，至于臣弑君，子弑父。”师古曰：“陵迟即陵夷也，言渐颓替也。”《匡谬正俗》卷八“陵迟”条：“蔡南问：‘《乾凿度》云“王道陵迟”，何谓“陵迟”？’董勋答曰：‘舒疾有节。《礼》云“丧事虽遽不陵节”，是王道越于迟节，言教不行也。’按：陵为陵阜之陵，而迟者迟退微细削小之义，今俗语犹然。又迟即夷也，古者迟、夷通用，《书》称‘迟任有言曰’，迟字音夷，亦音迟，《淮南》说冯夷河伯，乃为迟字。史籍或言陵迟，或言陵夷，其义一也。夷者，平也，言陵阜渐平，喻王道弛替耳。‘越于迟节’，曲而未允。”

师古认为陵迟即陵夷，其意义为“渐颓替也”，这是对的，但他分训字义，以为“陵，丘陵也；夷，平也”，陵夷“言其颓替若丘陵之渐平也”，则又犯了望文生训的毛病了。王念孙在《读书杂志·汉书第十六》中指出：“师古以陵为丘陵，非也。陵与夷皆平也。……陵夷之为陵迟，犹逶迤之为逶迤。……又案《说文》：‘陵，陵蹕也’，其字作陵不作陵，则非丘陵益明矣。”王念孙指出颜师古“以陵为丘陵，非也”，这是对的，但他又说“陵与夷皆平也”，也犯了望文生训的毛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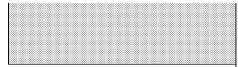
此外，他对“犹豫”、“狐疑”的解释也是错误的。“犹豫”之例如《汉书·高后纪》：“禄然其计，使人报产及诸吕老人。或以为不便，计犹豫未有所决。”师古曰：“犹，兽名也。《尔雅》曰：‘犹，如麌，善登木。’此兽性多疑虑，常居山中，忽闻有声，即恐有人且来害之，每豫上树，久之无人，然后敢下，须臾又上。如此非一，故不决者称犹豫焉。一曰陇西俗谓犬子为犹，犬随人行，每豫在前，待人不得，又来迎候，故云犹豫也。”又“狐疑”之例如《汉书·文帝纪》：“诏曰：‘方大臣诛诸吕迎朕，朕狐疑，皆止朕，唯中尉宋昌劝朕，朕以得保宗庙。’”师古解释“狐疑”曰：“狐之为兽，其性多疑，每渡冰河，且听且渡。故言疑者，而称狐疑。”

颜师古对“犹豫”、“狐疑”的错误解释实际上是承袭其祖父颜之推之说的。颜之推在其《颜氏家训·书证》中对这两个词做出了解释，其文曰：“《礼》云：‘定犹豫，决嫌疑。’《离骚》曰：‘心犹豫而狐疑。’先儒未有释者。案：《尸子》曰：‘五尺犬为犹。’《说文》云：‘陇西谓犬子为犹。’吾以为人将犬行，犬好豫在人前，待人不得，又来迎候，如此返往，至于终日，斯乃豫之所以为未定也，故称犹豫。或以《尔雅》曰：‘犹如麌，善登木。’犹，兽名也，既闻人声，乃豫缘木，如此上下，故称犹豫。狐之为兽，又多猜疑，故听河冰无流水声，然后敢渡。今俗云：‘狐疑，虎卜。’则其义也。”王念孙亦对此进行了批评。《读书杂志·汉书第一》：“念孙按：犹豫，双声字，犹《楚辞》之言夷犹耳，非谓兽畏人而豫上树，亦非谓犬子豫在人前。师古之说，皆袭《颜氏家训》而误，说见《广雅》。”《广雅疏证·释训》：“犹豫，字或作犹与，单言之则曰犹，曰豫。《楚辞·九章》：‘壹心而不豫兮。’王注云：‘豫，犹豫也。’

《老子》云:‘与兮若冬涉川, 犹兮若畏四邻。’《淮南子·兵略训》云:‘击其犹犹, 陵其与与。’合言之则曰犹豫, 转之则曰夷犹, 曰容与。《楚辞·九歌》:‘君不行兮夷犹。’王注云:‘夷犹, 犹豫也。’《九章》云:‘然容与而狐疑。’容与, 亦犹豫也。案:《曲礼》:‘卜筮者, 先圣王之所以使民决嫌疑、定犹豫也。’《离骚》云:‘心犹豫而狐疑兮。’《史记·淮阴侯传》云:‘猛虎之犹豫, 不若蜂虿之致螫; 骥骥之蹢躅, 不如驽马之安步; 孟贲之狐疑, 不如庸夫之必至也。’嫌疑、狐疑、犹豫、蹢躅, 皆双声字。狐疑与嫌疑, 一声之转耳。后人误读狐疑二字, 以为狐性多疑, 故曰狐疑。又因《离骚》犹豫、狐疑相对成文, 而谓犹是犬名, 犬随人行, 每豫在前, 待人不得, 又来迎候, 故曰犹豫。或又谓犹是兽名, 每闻人声, 即豫上树, 久之复下, 故曰犹豫。或又以豫字从象, 而谓犹、豫俱是多疑之兽。以上诸说, 具见于《水经注》、《颜氏家训》、《礼记正义》及《汉书注》、《文选注》、《史记索隐》等书。夫双声之字, 本因声以见义, 不求诸声而求诸字, 固宜其说之多凿也。”王念孙指出, 犹豫、狐疑皆为双声联绵词。“犹豫”在古书中有很多种写法, 例如犹豫、犹与、夷犹、容与等。“狐疑”与“嫌疑”, 一声之转耳。对于这些联绵词, 不能从字形上强作解释, 而要“因声以见义”, 即所谓“凡连语之字, 皆上下同义, 不可分训, 说者望文生义, 往往穿凿而失其本指”。^①“大氐双声叠韵之字, 其义即存乎声。求诸其声则得, 求诸其文则惑矣。”^②

^① 王念孙《读书杂志·汉书第十六》, 中国书店 1985 年版。

^② 王念孙《广雅疏证》卷六,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3 年版。



虽然，我们说颜师古在具体训释过程中存在上述一些问题，但瑕不掩瑜，颜师古在声训研究上做出的贡献是不可抹杀的。

二 颜师古的语源研究

语源研究是语言研究的一个重要课题。“当语言学乃至整个人文科学进展到一定深度时，都要追问语源问题。”^①语源，其实就是张永言先生在《词汇学简论》中提到的“词的内部形式”。他说：“用作命名根据的事物的特征在词里的表现就叫做词的内部形式，又叫词的理据或词的词源结构。……研究这个问题，目的在于阐明事物或现象为什么获得这样那样的名称（中国训诂学所谓事物的‘得名之由’），帮助我们认识语言里词与词之间的联系以及词义演变和词汇发展的一些规律。”并指出：“这对于我们理解语言词汇的系统性和发展史是大有裨益的。”^②蒋绍愚先生说：“这里所说的‘追溯语源’还包括探求词的‘内部形式’。词的内部形式，就是用作命名根据的事物的特征在词里的表现，又叫词的理据。简单地说，探求词的‘内部形式’，就是要探求词的‘得名之由’。”^③我国历代训诂学家都十分重视对语源问题，即所谓事物的得名之由的探讨，汉代的郑玄即已着手探求礼仪、习俗等专名的根源。他的弟子刘熙更是著成《释名》一书，专门用来解释事物的得名之由，成为我国第一部用音训求语源的专著。颜师古在《汉书注》、

^① 陈保亚《语言接触与语言联盟》，语文出版社 1996 年版。

^② 张永言《词汇学简论》，华中工学院出版社 1982 年版。

^③ 蒋绍愚《古汉语词汇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急就篇注》及《匡谬正俗》中对语源也进行了深入的研究。他解词释义，不仅释其然，而且释其所以然。师古之研究语源，主要是揭示词的内部形式，探求事物得名之由。具体说来，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

(一) 探求事物得名的原则

1. 根据事物发出的声音给事物命名

外界事物的声音刺激了人类的耳朵，因而人类便以声音为事物命名。例如：

① 《急就篇》卷四：“凤爵鸿鹄雁鹜雉。”师古曰：“鹄，黄鹄也，一举千里，其鸣声鹄鹄云。”

② 《急就篇》卷四：“鸠鸽鹑鵠中网死。”师古曰：“鸽似鵠鸠而色青白，其鸣声鸽鸽，因以名云。”

③ 《急就篇》卷四：“鳱鶡鷦鷯惊相视。”师古曰：“鷦者，亦因鸣声以为名也。”

④ 《汉书·司马相如传》：“双鸽下，玄鹤加。”师古曰：“鸽，鹄也。今关西呼为鹄鹿，山东通谓之鸽，鄙俗名为错落。错者，亦言鸽声之急耳。又谓鸽捋。捋音来夺反。鹄鹿、鸽捋，皆像其鸣声也。”

⑤ 《急就篇》卷四：“鹰鹯鸺鹠雕尾。”师古曰：“鸺者，鸺也。关西谓之鸺鹿，山东谓之鸺捋，皆像其鸣声也。”

另外，师古于《匡谬正俗》卷八“骨鹿”条进一步阐明了这种命名原则，指出很多动物的得名乃是人们根据其鸣声而称。《匡谬正俗》卷八“骨鹿”条：“问曰：‘俗谓鸽为“骨鹿”，



此语有何典故？答曰：‘《尔雅》云“鵠，麋鵠”，然则鵠一名鵠，今人云“骨鹿”者，是“鵠鹿”耳。以“鹿”配“鵠”者，盖像其鸣声以呼之，亦由子规、迢嶢、鹅、鸭、鸠、鸽之类也。今山东俗谓之“鸽”，此亦像其鸣声。’”

此类“因鸣声以为名”，“像其鸣声以呼之”的，主要是一些鸟类，如：鹤“鸣声鹤鹤”，鸽“鸣声鸽鸽”等。师古并推而广之，云“亦由子规、迢迢、鹅、鸭、鸠、鸽之类也”。这些鸟类的叫声刺激人类的耳朵，人类便以其叫声而为其命名。师古的阐述，抓住了此类动物命名的真谛。

2. 根据事物的形状给事物命名

外界事物的形状刺激人类的眼睛，就有了此类命名法。此类命名又可以分为两种情况：一是根据事物本身的形状特征，即事物具有方、圆、弯、曲、长、短等特征来给事物命名。例如：

^①《汉书·司马相如传》：“历唐尧于崇山兮，过虞舜于九疑。”师古曰：“疑，似也。山有九峰，其形相似，故曰九疑。”

②《急就篇》卷一：“急就奇觚与众异。”师古曰：“觚者，学书之牍，……其形或六面或八面，皆可书。”接着，师古又进一步解释其得名之由曰：“觚者，棱也，以有棱角，故谓之觚。”

③《急就篇》卷二：“袍襦表里曲领裙。”师古曰：“着曲领者，所以禁中衣之领，恐其上拥颈也。其状阔大而曲，因以名云。”

④《急就篇》卷三：“笔篇箋管簾筭籌。”师古曰：“织草而为之则曰箋，取其圆团之然也。”

⑤《急就篇》卷三：“箠筭筭帚筐箯箠。”师古曰：“箠，长筭也，言其狭长箠箠然也。”又：“箠者，疏目之笼，亦言其孔楼楼然也。”

⑥《急就篇》卷三：“樽榼榼榼匕箸簪。”师古曰：“榼，盛酒之器，其形榼榼然也。”

⑦《急就篇》卷三：“简札检署椠牍家。”师古曰：“椠，板之长三尺者也，亦可以书。谓之椠者，言其修长渐渐然也。”

⑧《急就篇》卷三：“蒲蒻蘐席帐帷幢。”师古曰：“形如车盖者谓之幢，言其童童然也。”

⑨《急就篇》卷三：“室宅庐舍楼殿堂。”师古曰：“楼谓重屋离楼然也。殿谓室之崇丽有殿鄂者也。”

二是根据某事物跟另一事物形状相似，采用比拟法给事物命名。例如：

①《汉书·张周赵任申屠传》：“吕后侧耳于东箱听。”师古曰：“正寝之东西室皆曰箱，言似箱箠之形。”

②《汉书·郊祀志》：“南伐至召陵，登熊耳山，以望江汉。”师古曰：“熊耳山在顺阳北益阳县东，……其山两峰，状亦若熊耳，因以为名也。”

③《汉书·武帝纪》：“十一月甲子，立后土祠于汾阴雕上。”师古曰：“雕者，以其形高起如人尻雕，故以名云。”

④《汉书·高帝纪》：“秦王子婴素车白马，系颈以组，封皇帝玺符节，降轵道旁。”师古曰：“符谓诸所合符以为契者也。节以毛为之，上下相重，取象竹节，因以为名，

将命者持之以为信。”

⑤《急就篇》卷三：“钤鎛钩铚斧凿鋤。”师古曰：“钩即镰也，形曲如钩，因以名云。”

⑥《急就篇》卷三：“釭銅鍵鉆冶錮鐸。”师古曰：“鐸者，以铁有所辅助，若桥梁之形也。”

⑦《急就篇》卷三：“骐驥驰驟怒步超。”师古曰：“骐者，青骊之马，文如綦也。”

⑧《急就篇》卷四：“款东贝母姜狼牙。”师古曰：“贝母，……其根正白，形颇似贝，故呼贝母。”

3. 根据事物的颜色命名

人类的眼睛除对外界事物的形状注意外，再就是颜色了。外界事物的颜色刺激人类的眼睛，因而有了此类命名法。例如：

①《汉书·陈胜项籍传》：“骏马名骓，常骑。”师古曰：“苍白杂毛曰骓，盖以其色名之。”

②《汉书·高五王传》：“自快中野兮，苍天与直。”师古曰：“天色苍苍，故曰苍天。”

③《汉书·叙传》：“应龙潜于横污，鱼鼋媒之，不睹其能奋灵德，合风云，超忽荒，而蹠顚苍也。”师古曰：“蹠，蹠天也。元气蹠污，故曰蹠天。其色苍苍，故曰苍天。”

④《汉书·贾谊传》：“故自为赤子而教固已行矣。”师古曰：“赤子，言其新生未有眉发，其色赤。”

4. 根据事物的性质特征命名

人类认识外界事物，在声音、形状、颜色等的基础上，就

了解其“性质特征”了。因而，人类便会对某事物因其性质特征而命名。此类命名，也可以分为两种情况。

一是根据事物本身的性质特征命名，例如：

^①《汉书·王莽传》：“百岁之母，孩提之子，同时断斩，悬头竿杪。”师古曰：“婴儿始孩，人所提挈，故曰孩提也。孩者，小儿笑也。”

②《急就篇》卷二：“枣杏瓜棟，熬稻米飯使發散也。古謂之張皇，亦目其開張而大也。”又注曰：“以蘖消米取汁而煎之，漬弱者為飴，言其形怡怡然也；厚強者為饧，饧之為言洋也，取其洋洋然也。”

③《急就篇》卷二：“郁金半见缃白麌。”师古曰：“白麌谓白素之精者，其光麌麌然也。”

④《急就篇》卷二：“襜褕袞襍褶襪裈。”师古曰：“襜褕，直裾禅衣也。谓之襜褕者，取其襜襜而宽裕也。”

⑤《急就篇》卷二：“禅衣蔽膝布母縛。”师古曰：“禅衣，似深衣而褒大，亦以其无里，故呼为禅衣。”

^⑥《急就篇》卷三：“鞬鞬鞬鞬鞬鞬鞬鞬。”师古曰：“鞬，所以被马，取其安也。”

⑦《急就篇》卷三：“辐轂辖轔轔轔轔。”师古曰：“轔，车辋也，关西谓之轔，言其柔曲也。或谓之轔，言其绵连也。”

⑧《急就篇》卷四：“疟癥瘈瘑瘻溫病。”师古曰：“瘈者，无名之病，常漠漠然也。”

⑨《急就篇》卷四：“芎藭厚朴桂桔楼。”师古曰：“厚朴，……凡木皮皆谓之朴，此树皮厚，故以厚朴为名。”

⑩ 《急就篇》卷四：“哭泣祭礪坟墓冢。”师古曰：“墓，圹穴也。谓之墓者，言其幽暗常昏暮也。”

二是根据此事物跟另一事物性质特征相似而命名。例如：

① 《汉书·高后纪》：“章从勃请卒千人，入未央宫掖门，见产廷中。”师古注“掖门”曰：“非正门而在两旁，若人之臂掖也。”

② 《汉书·高帝纪》：“汉王辍饭吐哺，曰：‘竖儒几败乃公事！’”师古曰：“言其贱劣无智，若童竖也。”

③ 《汉书·张陈王周传》：“臣闻其将屠者子，贾竖易动以利。”师古曰：“商贾之人志无远大，譬犹僮竖，故云贾竖。”

④ 《汉书·西域传》：“国出玉，多葭苇、柽柳、胡桐、白草。”师古曰：“胡桐亦似桐，不类桑也。虫食其树而沫出下流者，俗名为胡桐泪，言似眼泪也，可以汗金银也，今工匠皆用之。”

5. 根据事物的功用命名

人类认识了事物的性质特征，也就了解了它的功用。人类亦根据外界事物的功用而命名。此类命名，也可以分为两种情况：

一是根据该事物本身所具有的功用而命名。例如：

① 《急就篇》卷三：“ 笔 篓 簸 箕 箬 箍 箍。” 师古曰：“ 笔 篓 皆所以盛米谷也。以竹木簾席若泥涂之则为笔。笔之言屯也，物所屯聚也。”

② 《急就篇》卷三：“ 承 尘 户 檐 绛 缥 绺 。” 师古曰：“ 承 尘，施于床上以承尘土，因为名也。”

③《急就篇》卷三：“矛铤镶盾刃刀钩。”师古曰：“镶者亦刀剑之类，其刃却偃而外利，所以推攘而害人也。”又同条注曰：“钩亦镶属也，形曲如钩而内利，所以拘牵而害人也。”

④《急就篇》卷三：“铍戟铍鎔剑镡鎔。”师古曰：“铍，大刀也，刃端可以披决，因取名云。”

⑤《急就篇》卷四：“鷙鵠鵠鵠翳雕尾。”师古曰：“翳谓凡鸟羽之可隐翳者也。舞者所持羽翮以自隐翳，因名为翳云。”

⑥《急就篇》卷四：“乌喙附子椒莞华。”师古曰：“莞华，一名鱼毒。渔者煮之以投水中，鱼则死而浮出，故以为名。”

⑦《急就篇》卷四：“远志续断参土瓜。”师古曰：“远志，主益智慧而强志，故以为名。”

⑧《汉书·司马相如传》：“其兽则麒麟角端，駒駘橐驼。”师古曰：“橐驼者，言其可负橐囊而驼物，故以名云。”

二是根据该事物与别的事物功能作用相似而命名。例如：

①《汉书·爰盎晁错传》：“上善之，于是拜错为太子家令。以其辩得幸太子，太子家号曰‘智囊’。”师古曰：“言其一身所有皆是智算，若囊橐之盛物也。”

②《急就篇》卷三：“蹠踝跟踵相近聚。”师古曰：“跟犹根也，下着于地，如木根也。”

6. 根据事物产生的时间命名

事物产生的时间对该事物是重要的，可以因之而命名。

例如：

①《急就篇》卷四：“半夏皂莢艾橐吾。”师古曰：“半夏，五月苗始生，居夏之半，故为名也。”

②《汉书·武帝纪》：“遣谒者劝有水灾郡种宿麦。”师古曰：“秋冬种之，经岁乃熟，故云宿麦。”

7. 根据事物所由出之物命名

一种事物源自另一种事物，两者之间密切相关，即可以用原事物的名称来命名新事物。例如：

①《急就篇》卷二：“缥緐绿紩皂紫璫。”师古曰：“緐，苍艾色也。东海有草，其名曰蘂，以染此色，因名緐云。”

②《汉书·郊祀志》：“建章、未央、长乐宫钟虞铜人皆生毛。”师古曰：“虞，神兽名也，悬钟之木，刻饰为之，因名曰虞也。”

8. 根据事物所处的环境或地理位置命名

事物所处的环境或地理位置亦可作为命名依据。例如：

①《匡谬正俗》卷六“草马”条：“问曰：‘牝马谓之‘草马’，何也？答曰：‘本以牡马壮健堪驾乘及军戎者，皆伏皂枥刍而养之。其牝马唯充蕃字不暇服役，常牧于草，故称‘草马’耳。’《淮南子》曰：‘夫马之为草驹之时，跳跃扬蹄，翘足而走，人不能制。’高诱曰：‘五尺已下为驹，放在草中，故曰草驹。’是知‘草’之得名，主于草泽矣。”

②《汉书·地理志》“圜阴”，师古曰：“圜字本作圜，县在圜水之阴，因以为名也。”

③《汉书·西域传》：“西北去都护治所千七百八十五里，至山国千三百六十五里。”师古曰：“此国山居，故名山国也。”

9. 根据音训探求事物得名的由来

①《汉书·礼乐志》：“尧作《大章》，舜作《招》，……《招》，继尧也。”师古曰：“招读曰韶。”又：“韶之言绍，故曰继尧也。”

^②《汉书·地理志》：“三百里夷，二百里蔡。”师古曰：“夷，易也，言行平易之法也。”

③《汉书·翟方进传》：“天地判合，乾坤序德。”师古曰：“判之言片也。”

10. 有时音训原则与其他原则综合运用以求事物得名之由

^①《急就篇》卷二：“纶组缱綬以高迁。”师古曰：“綬者，受也。所以承受环印也。”

②《急就篇》卷三：“笔篇箋管簾筭筭。”师古曰：“笔之言中也，物所中聚也。”

③《急就篇》卷三：“简札检署策牍家。”师古曰：“检，之言禁也，削木施干物上，所以禁闭之使不得辄开露也。”

④《急就篇》卷三：“鞬鞬鞬鞬鞬鞬鞬鞬。”师古曰：“鞬，所以被马，取其安也。”

11 其他

①《急就篇》卷三：“蠡升参升半卮觶。”师古曰：“蠡升，瓢蠡之受一升者，因以为名，犹今人言勺升耳。参升，亦以其受多少为名也。”

^②《急就篇》卷三：“甌甌甌甌卢。”师古曰：“卢，小瓮，今之作卢酒者取名于此。”

③《匡谬正俗》卷六“绹”条：“或问曰：‘蒲州盛酒纲，谓‘蒲绹’，何也？’答曰：‘此纲既从远来，运致非易，恐

其破损，故以蒲索缠之。按《尔雅》云“绹，绞也”，《诗》云“宵尔索绹”，即是其义。此缶为加蒲索，故谓之“蒲绹”尔。”

上述例①是根据事物容纳物品的多少命名，例②是根据事物的容器命名，例③是根据事物的附加之物命名，刘晓东先生《匡谬正俗平议》于此条平议曰：“‘蒲绹’之语，以师古此条所解，乃酒缸以其附加之物为名，可视为事物命名之一途。”

师古给我们提供的事物得名的途径可谓多矣。通过他的分析，不但可以使我们了解事物得名的缘由，而且可以帮助我们探讨其他与之相关联的词语的得名理据，探讨词义引申演变的历史。如蒋绍愚先生在《古汉语词汇纲要》中所举“清泥”一词的内部形式的探讨，即有赖于颜师古在《急就篇注》中对“清”的解释，现摘录如下：

唐代口语中有“清泥”（或作“青泥”）一词，是“臭秽的淤泥”的意思。如敦煌写本《佛说阿弥陀经讲经文》：“也无有清泥臭秽，鱼鳖〔虾〕蟻水族之类。”白居易《京兆府新栽莲》诗：“污沟贮浊水，水上莲田田。我来一长叹，知是东溪莲。下有清泥污，馨香无复全；上有红尘扑，颜色不得鲜。”慧琳《一切经音义》卷十：“淤泥，于据反，水底青泥也。”为什么臭秽的污泥叫“清泥”呢？

蒋礼鸿《敦煌变文字义通释》解释说：

（慧琳《一切经音义》）卷九十，高僧传第九卷音义：“淤泥，污泥水底臭泥也，青黑臭烂滓秽者也。”《法苑珠林》卷八：“此身可恶，会归磨天。鸟鵠狐狼，竞共啖食。风吹日暴，青烂臭处。”据慧琳音义后条与《法苑珠林》，

似乎“青泥”以青黑色得名，恐未尽然。按《说文》：“厕，清也。”《急就篇》：“屏厕清溷粪土壤。”颜师古注：“清，言其处特异余处，常当加洁清也。”厕所称“清”，本来从因其臭秽而使之清洁得义，后来又改用专制的“圊”字；“清泥”、“青泥”，似得义于用于厕所的“清”、“圊”，而为臭秽之意。

(二) 揭示合成词的造词理据

对于某些合成词的内部形式的探讨，颜师古经常采用的办法是首先揭示词中的语素义，然后解释词义，进而揭示其内部形式，即得名之由。例如：

- ① 《汉书·郊祀志》：“其北治大池，渐台高二十余丈。”师古曰：“渐，浸也。台在池中，为水所浸，故曰渐台。”
- ② 《汉书·高帝纪》：“吕公女即吕后也，生孝惠帝、鲁元公主。”师古注“鲁元公主”曰：“公主，惠帝之姊也，以其最长，故号曰元。”
- ③ 《汉书·刑法志》：“此卿大夫采地之大者也。”师古注“采地”曰：“采，官也。因官食地，故曰采地。《尔雅》曰：‘采、寮，官也。’说者不晓采地之义，因谓菜地，云以种菜，非也。”
- ④ 《汉书·百官公卿表》“闲驹”，师古曰：“闲，阑，养马之所也，故曰闲驹。”
- ⑤ 《汉书·百官公卿表》“廷尉”，师古曰：“廷，平也。治狱贵平，故以为号。”

⑥《汉书·百官公卿表》：“中尉，……武帝太初元年更名执金吾。”师古曰：“金吾，鸟名也，主辟不祥。天子出行，职主先导，以御非常，故执此鸟之象，因以名官。”

⑦《汉书·百官公卿表》：“将行，秦官，景帝中六年更名大长秋。”师古曰：“秋者，收成之时；长者，恒久之义，故以为皇后官名。”

由上述几例可以看出，师古在解释这些合成词的造词理据时，一般只解释其中那些人们不容易知晓的语素义，而对于当时人们一看即懂的语素义则不予解释，这充分体现了师古注释古籍主张实用以满足读者需要的思想。正如他在《汉书叙例》中所说：“字或难识，兼有借音，义指所由，不可暂阙。若更求诸别卷，终恐废于披览。今则各于其下，随即翻音。至如常用可知，不涉疑昧者，众所共晓，无烦翰墨。”同时，颜师古对其内部形式的分析也有助于我们正确分析合成词的结构。

(三) 分析俚俗语源

颜师古还注意到了俚俗语源的问题。所谓“俚俗语源”，又称“通俗语源”、“民间语源”、“假词源”。^①张永言先生说：“人们总是想知道事物为什么获得这样那样的名称，可以说词的内部形式是人人都感兴趣的问题。因此，对于一个内部形式不明的词，说话或听话的人往往要找出或造出一个讲法来。”又：“这样探寻词的理据，只不过是依据错误的联想，把一个词跟另一个不相干的词扯到了一块儿，结果是歪曲了这个词固有

^① 张绍麒《汉语流俗词源研究·导言》，语文出版社2000年版。

的内部形式或词源结构。这种语言现象就是所谓‘民间词源’。”^① 颜师古在注《汉书》时就对这类现象进行了分析，这对于汉语流俗词源的研究有重要的参考价值。例如：

《汉书·武帝纪》：“十一月甲子，立后土祠于汾阴雕上。”师古曰：“雕者，以其形高起如人尻雕，故以名云。一说此临汾水之上，地本名鄴，音与葵同，彼乡人呼葵音如谁，故转而为雕字耳，故《汉旧仪》云葵上。”

他指出，地名“鄴”，因当地人读如“谁”音，因而讹其字为“雕”，遂就其字解释为“以其形高起如人尻雕，故以名云”。这就是说，地名“鄴”因语音关系讹为“雕”字后，人们对它的得名之由的理解也发生了变化。再如：

《汉书·百官公卿表》“御羞”，如淳曰：“御羞，地名也，在蓝田，其土肥沃，多出御物可进者，《扬雄传》谓之御宿。”师古曰：“御宿，则今长安城南御宿川也，不在蓝田。羞、宿声相近，故或云御羞，或云御宿耳。羞者，珍羞所出；宿者，止宿之义。”

“御羞”、“御宿”本同一地名，因为羞、宿声相近，故或云御羞，或云御宿。然而，因为用不同的汉字记录了这一地名，人们即根据不同的字面意义附会以不同的意义解释，流俗词源也就产生了。

通过以上两例我们可以看出，汉字在流俗词源产生的过程中起到了重要作用。

另外，颜师古还对一些俗语词进行了探源分析，他主要是

^① 张永言《关于词的“内部形式”》，见《语言研究》1981年创刊号。

从语音讹变的轨迹去探寻这些俗语词在古籍中的出处，这一点我们将在“颜师古对口语词的研究”部分具体讨论。

(四) 分析一物多名现象

颜师古在《汉书注》及《急就篇注》（尤其是《急就篇注》）中有大量的关于“一物多名”的记载，这充分反映出人们在给某一事物命名时可以从不同的角度、用不同的方法命名。在诸如此类的“一物多名”现象里，有的是古今异名，有的是方言殊语，正如张永言先生所说：“每个客观事物都具有多方面的特征或标志，如一定的形状、颜色、声音、气味等，人们在给它命名的时候只能选择其中的某一个特征或标志作为依据，而这种选择在一定程度上是任意的。因此，在不同的语言或方言里，或者在同一语言的不同发展阶段，同一事物获得名称的依据可能有所不同。这就是说，表达同一概念的词可能具有不同的内部形式。”^① 例如：

① 《汉书·司马相如传》“布结缕”，师古注曰：“结缕蔓生，着地之处皆生细根，如线相结，故名结缕，今俗呼鼓筝草。两幼童对衔之，手鼓中央，则声如筝也，因以名云。”

这是今之俗名与古名的不同，师古分析了其不同的造词理据。

② 《汉书·佞幸传》：“居无何，人有告通盗出徼外铸钱。”师古曰：“徼犹塞也。东北谓之塞，西南谓之徼。塞者，以障塞为名。徼者，取缴遮之义也。”

^① 张永言《关于词的“内部形式”》，见《语言研究》1981年创刊号。

这是方言的不同，师古也对其不同的造词理据进行了分析。

③《汉书·高帝纪》：“横惧，乘传诣洛阳。”师古曰：
“传者，若今之驿，古者以车，谓之传车，其后又单置马，
谓之驿骑。”

这是古今名称的不同，师古指出这是由于古今使用的工具不同而造成了名称的变化，这对研究汉语词汇的演变很有价值。

还有大量的“一物多名”，颜师古没有解释其不同的造词理据，但却给我们提供了分析的资料与线索。例如：

①《汉书·郊祀志》：“神君者，长陵女子，以乳死，见神于先后宛若。”师古注“先后”曰：“古谓之娣姒，今关中俗呼为先后，吴楚俗呼之为妯娌，音轴里。”

②《汉书·高帝纪》：“（高祖）左股有七十二黑子。”师古注“黑子”曰：“今中国通呼为黡子，吴楚俗谓之志。志者，记也。”

③《急就篇》卷二：“绛緺綯綉丝絮绵。”师古注“绛”曰：“绛，赤色也。古谓之纁。”

④《急就篇》卷三：“钤鉤鍔斧凿鋤。”师古注“鋤”曰：“鋤，去草之具也，一名茲基。”

⑤《急就篇》卷四：“鷹鵠鴟鵞雕尾。”师古注“鵠”曰：“鵠，一名题肩，亦曰击征，又名负爵。”

⑥《急就篇》卷四：“黄芩伏苓藜茈胡。”师古注“黄芩”曰：“黄芩，一名空肠，一名腐肠，一名内虚，一名妒妇。”

在师古所记录的“一物多名”之中，有一些并非是“一物多名”，而只是一个词的不同写法而已。师古对此没有进行分

辨，仍然当作“一物多名”记录下来了。如：

①《急就篇》卷二：“老薑蘘荷冬日藏。”师古曰：“薑，蔓薑也。一曰冥薑，亦曰莞薑，又曰荔薑。”

②《急就篇》卷四：“芎䓖厚朴桂栝楼。”师古曰：“栝楼，一名果羸。”

③《急就篇》卷四：“亭历桔梗龟骨枯。”师古曰：“亭历，一名丁历。”

④《急就篇》卷四：“雷矢蘽菌蒐兔卢。”师古曰：“雷矢，即雷丸也。又名雷实。”

上述四例各名称之间只是一名之语转，其内部形式是相同的。例①之“蔓薑”，又作“冥薑”、“莞薑”、“荔薑”。“蔓”在上古属明母元韵，“冥”属明母耕韵，“莞”属明母鱼韵，“荔”属明母物韵，四字同属“明”母，乃语之转也。例②“栝楼”与“果羸”亦为语之转。“栝”上古属见母月韵，“楼”属来母侯韵，“果”属见母歌韵，“羸”属来母歌韵。“果”与“栝”声母相同，韵部相近，“羸”与“楼”声母相同。明代李时珍《本草纲目·草七·栝楼》：“栝楼即果羸，二字音转也。”王国维《观堂集林·〈尔雅〉草木虫鱼鸟兽名释例》：“栝楼亦果羸之转语。”例③“亭历”与“丁历”，例④“雷矢”与“雷实”，均为语之转。对于这类语转之词，注释时应该表述为“某，一作某”或“某，亦作某，又作某”等形式。

综上所述，颜师古在有关事物命名原则、流俗词源等方面给我们提供了大量宝贵资料，这对于我们研究汉语语源学、汉语词汇史及语言学史都是很有价值的。

伍

词 汇 学

一 颜师古对词义演变的研究

词义是不断发展演变的，只有了解词义的古今演变，才能更好地读懂古籍。如果不了解这一点，而用后代词义去解释前代文献，就会出现失误。例如“恨”，今天的常用义为怨恨、仇恨，而在《汉书》中其义为悔恨。《楚元王传》：“孝武帝时，兒宽有重罪系，按道侯韩说谏曰：‘前吾丘寿王死，陛下至今恨之；今杀宽，后将复大恨矣！’”师古曰：“恨犹悔也。”又《李广苏建传》：“朔曰：‘将军自念，岂尝有恨者乎？’广曰：‘吾为陇西守，羌尝反，吾诱降者八百余人，诈而同日杀之，至今恨独此耳。’”师古曰：“恨，悔也。”又如“怨”，今天的常用义为埋怨、不满，而在《汉书》中其义则为仇恨、怨恨。《爰盎晁错传》：“以陛下之时，徙民实边，使远方无屯戍之事，塞下之民父子相保，亡系虏之患，利施后世，名称圣明，其与秦之行怨民，相去远矣。”师古曰：“言发怨恨之人使行戍役也。”师古释“怨民”为“怨恨之人”，则“怨”义为怨恨也。又《李广苏建

传》：“闻汉天子甚怨卫律，常能为汉伏弩射杀之。”此处“怨”义为仇恨。而《汉书》中表埋怨、不满义则用“望”表示之。《爰盎晁错传》：“已而绛侯望盎曰：‘吾与汝兄善，今儿乃毁我！’盎遂不谢。”师古曰：“望，责怨之也。”又《张冯汲郑传》：“始黯列九卿矣，而公孙弘、张汤为小吏。及弘、汤稍贵，与黯同位，黯又非毁弘、汤。已而弘至丞相封侯，汤御史大夫，黯时丞史，皆与同列，或尊用过之，黯褊心，不能无少望，见上，言曰：‘陛下用群臣如积薪耳，后来者居上。’”师古曰：“望，怨也。”“恨”、“怨”、“望”三个词的古今意义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如果我们看不到这一点，用今天的常用义来解释《汉书》中的意义，就会影响我们正确地理解文义。

颜师古认识到了词义有古今之别，并且在注释《汉书》时常常能对词义的古今演变进行一定的分析。例如：

① 《汉书·霍光金日䃅传》：“第中鼠暴多，与人相触，以尾画地。鹖数鸣殿前树上。第门自坏。”师古曰：“古者室屋高大，则通呼为殿耳，非止天子宫中。”

② 《汉书·百官公卿表》：“诸侯王，高帝初置，金玺**懿**绶，掌治其国。”师古曰：“玺之言信也。古者印玺通名，今则尊卑有别。”

③ 《汉书·杜周传》：“钦字子夏，少好经书，家富而目偏盲，故不好为吏。”师古曰：“盲，目无见也。偏盲者，患一目也。今俗乃以两目无见者始为盲，语移转也。”

例①“殿”，古义泛指一切高大的房屋，后来则专指天子居朝理政的房屋，从义素分析的角度来说，中心义素未变，仍然指一种房屋，但增加了限定性义素，专指天子宫中的房屋，

从它在语义场中的变化看，是由上位义变成了下位义，词义缩小了。

例②“玺”，古义泛指印信，“古者印玺通名”，“今则尊卑有别”，后来“玺”专指皇帝的印，“玺”的词义演变情况同“殿”，也是由上位义变成了下位义，词义缩小了。

例③“盲”，其古义泛指眼睛失明，一只眼睛失明可称为“盲”，双眼失明亦可称“盲”，但需用词组进行表达，如患一目称“目偏盲”。但到了颜师古所处时代，两眼均失明才可称“盲”，即“盲”成为表达双目失明的一个单独的义位。颜师古注意到了“盲”的这一发展演变，称之为“语移转也”。

以上是就词义演变的结果而言的，颜师古看到了古今词义的不同，并能在注释过程中指出来。另外，我们知道，词义的发展演变是有多种途径的，蒋绍愚先生在其《古汉语词汇纲要》中指出，词义发展演变的途径有引申、相因生义、虚化、语法影响、修辞影响、简缩、社会等原因。引申是其中很重要的一种。颜师古在注释时常常能对词义引申的理据加以说明分析，这对于我们研究词义发展演变的规律，更好地掌握词义，都是很有价值的。例如：

①《汉书·高帝纪》：“张良曰：‘秦兵尚强，未可轻。愿先遣人益张旗帜于山上为疑兵，使郦食其、陆贾往说秦将，啖以利。’”师古曰：“啖者，本谓食啖耳，音徒敢反。以食喂人，令其啖食，音则改变为徒滥反。今言以利诱之，取食为譬。”

②《汉书·蒯伍江息夫传》：“楚人起彭城，转斗逐北，至荥阳，乘利席胜，威震天下。”师古曰：“席，因也，若人之在席上。”

③《汉书·霍光金日䃅传》：“宣帝即位，赏为太仆，霍氏有事萌牙，上书去妻。”师古曰：“萌牙者，言始有端绪，若草之始生。”

④《汉书·酷吏传》：“延年报曰：‘河南天下喉咽。二周余毙。’”师古曰：“喉咽，言其所在襟要，如人体之有咽喉也。”

⑤《汉书·游侠传》：“子犹瓶矣。观瓶之居，居井之眉；处高临深，动常近危。”师古曰：“眉，井边地，若人目上之有眉。”

⑥《汉书·王莽传》：“今太皇太后比遭家之不造，委任安汉公宰尹群僚，衡平天下。”师古曰：“衡，平也，言如称之衡。”

⑦《汉书·高帝纪》：“今父老虽为沛令守，诸侯并起，今屠沛。”师古曰：“屠谓破取城邑，诛杀其人，如屠六畜然。”

⑧《汉书·高帝纪》：“二月，攻砀，三日拔之。”师古曰：“拔者，破城邑而取之，言若拔树木，并得其根本也。”

上述各例，颜师古不仅指出其引申义，而且进一步阐明其引申义是如何发展而来的。“引申是基于联想作用而产生的一种词义发展。甲义引申为乙义，两个意义之间必然有某种联系，或者说意义有相关的部分。”^① 上述各例都充分说明了这一点。例①“啖”，本义为吃或给别人吃，引申指拿利益引诱人。师古明确指出这是由比喻而产生了引申义，所谓“今言以利诱之，取食为譬”。例②“席”，本义指坐卧铺垫的用具，那

^① 蒋绍愚《古汉语词汇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

么它也就成为人坐卧的一个倚靠或凭借，由其倚靠、凭借这一语义特征引申泛指一般的凭借或倚靠义，即师古所谓“席，因也，若人之在席上”。例③“萌牙”，本义指草木始生，引申泛指事物刚刚开始发生，其引申义是由本义“始生”这一词义特征引申而来的。例④“喉咽”，本义指人体的器官咽喉、喉咙，因其所在位置重要，故引申泛指重要之处。例⑤“眉”，本义指眉毛，因其位于眼睛上侧，引申指旁边、边侧。例⑥“衡”，本义是指称量物体轻重的器具，因具有平均、均衡的特性，故引申为“平也”。例⑦“屠”，本指宰杀牲畜，后由“杀”这一语义特征引申泛指“屠杀”。例⑧“拔”，本指拔取树木，后由“拔取”这一语义特征引申指攻克、夺取。颜师古对这些词的词义发展演变途径的推求都是恰到好处的。

通过上述各例师古对词义引申现象的分析，可以看出，它们一般是由事物或行为动作所具有的某一语义特征出发进行联想引申的，其引申方向是由个别到一般，由具体到抽象的，在引申过程中，一般是将原来事物或行为动作所关涉的具体对象舍弃了，减少了某些限定性义素，词义是扩大了。这也算是为我们研究词义发展演变规律提供了一条线索。

“词是用来称谓对象的，一个词可随时代不同而称谓不同类别的对象，因而词义具有时代差别和历时层次；反过来讲，一类对象也可随时代不同而用不同的词来称谓，因而对象的名称也具有时代差别和历时层次。”^① 颜师古对这种因时代不同而产生的不同称谓也很留意，这是研究汉语词汇史的宝贵资料。例如：

^① 高守纲《古代汉语词义通论》，语文出版社1994年版。

①《汉书·高帝纪》：“高祖为人，隆准而龙颜，美须髯，左股有七十二黑子。”师古注“黑子”曰：“今中国通呼为黡子，吴楚俗谓之志。志者，记也。”

②《汉书·高帝纪》：“横惧，乘传诣洛阳。”师古曰：“传者，若今之驿，古者以车，谓之传车，其后又单置马，谓之驿骑。”

③《汉书·郊祀志》：“神君者，长陵女子，以乳死，见神于先后宛若。”师古注“先后”曰：“古谓之娣姒，今关中俗呼为先后，吴楚俗呼之为妯娌。”

④《汉书·食货志》：“秦兼天下，币为二等：黄金以溢为名，上币；铜钱质如周钱，文曰‘半两’，重如其文。”师古曰：“改周一斤之制，更以溢为金之名数也。高祖初赐张良金百溢，此尚秦制也。”又：“汉兴，以为秦钱重难用，更令民铸荚钱。黄金一斤。”师古曰：“复周之制，更以斤名金。”又《张陈王周传》：“汉元年，沛公为汉王，王巴蜀，赐良金百溢。”师古曰：“秦以溢名金，若汉之论斤也。”

⑤《汉书·严朱吾丘主父徐终王贾传》：“蟋蟀俟秋吟，蜉蝣出以阴。”师古曰：“蟋蟀，今之促织也。”

⑥《匡谬正俗》卷五“便面”条：“《张敞传》云：‘自以便面拊马。’按所谓‘便面’者，所执持以屏面，或有所避，或自整饰，藉其隐翳，得之而安，故呼‘便面’耳。今人所持纵自蔽者总谓之‘扇’，盖转易之称乎！原夫‘扇’者，所用振扬尘氛、来风却暑，鸟羽箑可呼为‘扇’。至如歌者为容，专用掩口，侍从拥执，义在障人，并得‘扇’名，斯不精矣！今之车舆后提扇，盖‘便面’

之遗事与！按桑门所持竹扇形不圆者，又‘便面’之旧制矣。”

根据颜师古的注释，例①《汉书》中的“黑子”，到了唐朝，中原地区呼为“麤子”，吴楚一带则谓之“志”。“志”已成为现代汉语中的通用语。例②《汉书》中的“传”，唐朝则称“驿”。例③《汉书》中的“先后”，唐朝时关中地区仍呼为“先后”，吴楚一带呼为“妯娌”。案：“妯娌”已成为现代汉语中的通用语。例④，师古反复阐明“黄金”的重量单位，周以“斤”名之，秦以“溢”名之，汉又复周制，更以“斤”名之。例⑤之“蟋蟀”，依师古之说，唐朝则通称为“促织”。例⑥，师古指出《汉书》中之“便面”与唐朝时之“扇”当属一类东西，而古时称“便面”，唐朝时称“扇”，“盖转易之称乎！”这就是说，师古注意到这种情况是事物改变了名称。又《汉书·张敞传》师古注曰：“便面，所以障面，盖扇之类也。不欲见人，以此自障面则得其便，故曰便面，亦曰屏面也。”《汉书·王莽传》：“后常翳云母屏面，非亲近莫得见也。”师古曰：“屏面即便面，盖扇之类也。”

由上述各例可以看出，颜师古注意到“一类对象可随时代不同而用不同的词来称谓”，并且能对此进行深入的思考，将此种现象提高到相当理性的认识高度，指出“盖转易之称”，这是非常了不起的。

二 颜师古对双音词的认识

汉语由单音词向双音词演变是汉语词汇发展的趋势。颜师古看到了汉语词汇双音化的趋势，他在注释《汉书》时大量收

录双音词为释正是这一趋势的如实反映。另一方面，颜师古又大量采用双音词解释《汉书》中的单音词，则既反映了汉语词汇的双音化趋势，又说明了双音词具有表意明确的特点。

(一) 收录双音词为释

1. 叠音词

①《汉书·高帝纪》：“吕后与审食其谋曰：‘诸将故与帝为编户民，北面为臣，心常鞅鞅，今乃事少主，非尽族是，天下不安。’以故不发丧。”师古曰：“鞅鞅，不满足也。”

②《汉书·礼乐志》：“王侯秉德，其邻翼翼，显明昭式。”师古曰：“翼翼，恭敬也。”

③《汉书·武五子传》：“华容夫人起舞曰：‘发纷纷兮置渠，骨籍籍兮亡居。’”师古曰：“籍籍，纵横貌也。”

④《汉书·冯奉世传》：“参为人矜严，好修容仪，进退恂恂，甚可观也。”师古曰：“恂恂，谨信之貌。”

⑤《汉书·酷吏传》：“而吏治蒸蒸，不至于奸，黎民艾安。”师古曰：“蒸蒸，纯一之貌也。”

⑥《汉书·外戚传》：“成形之祸日以迫切，不救之患日寢萎深，咎败灼灼若此，岂可以忽哉！”师古曰：“灼灼，明白貌也。”

2. 联绵词

①《汉书·高后纪》：“产不知禄已去北军，入未央宫欲为乱。殿门弗内，徘徊往来。”师古曰：“徘徊犹彷徨，不进之意也。”

②《汉书·酈陆朱刘叔孙传》：“酈食其，陈留高阳人也。好读书，家贫落魄，无衣食业。”师古曰：“落魄，失业无次也。”

③《汉书·窦田灌韩传》：“以韩安国之见器，临其摶而颠坠，陵夷以忧死，遇合有命，悲夫！”师古曰：“陵夷，即陵迟也，言渐卑替也。”

④《汉书·景十三王传》：“日崔嵬，时不再。”师古曰：“崔嵬犹言蹉跎也。”

⑤《汉书·盖诸葛刘郑孙毋将何传》：“虽夙夜自责，改过易行，畏天命，念祖业，妙选有德之世，考卜窈窕之女，以承宗庙，顺神祇心，塞天下望……”师古曰：“窈窕，幽闲也。”

⑥《汉书·谷永杜邺传》：“乃十二月朔戊申，日食婺女之分，地震萧墙之内，二者同日俱发，以丁宁陛下，厥咎不远，宜厚求诸身。”师古曰：“丁宁谓再三告示也。”

⑦《汉书·扬雄传》：“涉南巢之坎坷兮，易幽岐之夷平。”师古曰：“坎坷，不平貌。”

⑧《汉书·循吏传》：“劳来循行，郡中皆有畜积，吏民皆富实。”师古曰：“劳来，劝勉也。”

⑨《汉书·外戚传》：“何灵魂之纷纷兮，哀裴回以踌躇，势路日以远兮，遂荒忽而辞去。”师古曰：“踌躇，住足也。”

⑩《汉书·王莽传》：“莽乃博征天下工匠诸图画，以望法度算，及吏民以义入钱谷助作者，骆驿道路。”师古曰：“骆驿，言不绝。”

⑪《汉书·王莽传》：“王邑昼夜战，罢极，士死伤略

尽，驰入宫，间关至渐台。”师古曰：“间关犹言崎岖展转也。”

⑫《汉书·叙传》：“项氏畔换，黜我巴、汉，西土宅心，战士愤怨。”师古曰：“畔换，强恣之貌，犹言跋扈也。《诗·大雅·皇矣》篇曰：‘无然畔换。’”

3. 附加式合成词

①《汉书·高帝纪》：“高祖为人，……宽仁爱人，意豁如也。”师古释“豁如”曰：“豁然开大之貌。”

②《汉书·诸侯王表》：“虽然，高祖创业，日不暇给，孝惠享国又浅，高后女主摄位，而海内晏如。”师古曰：“晏如，安然也。”

③《汉书·宣元六王传》：“闻齐有驷先生者，善为《司马兵法》，大将之材也，博得谒见，承间进问五帝三王究竟要道，卓尔非世俗之所知。”师古曰：“卓尔，高远貌也。”

④《汉书·成帝纪》：“丞相、御史其与中二千石、二千石杂举可充博士位者，使卓然可观。”师古曰：“卓然，高远之貌也。”

⑤《汉书·张汤传》：“孝惠、高后时，天下安乐，及文帝欲事匈奴，北边萧然苦兵。”师古曰：“萧然犹骚然，扰动之貌也。”

⑥《汉书·宣元六王传》：“万姓咸归望于大王，大王奈何恬然不求入朝见，辅助主上乎？”师古曰：“恬然，安静貌也。”

⑦《汉书·王莽传》：“今安汉公起于第家，辅翼陛下，

四年于兹，功德烂然。”师古曰：“烂然，章明之貌。”

⑧《汉书·王莽传》：“是以四海之内，囂然丧其乐生之心。”师古曰：“囂然，众口愁貌也。”

4. 复合式合成词

①《汉书·高帝纪》：“臣与将军勑力攻秦，将军战河北，臣战河南，不自意先入关，能破秦，与将军复相见。”

师古曰：“勑力，并力也。”

②《汉书·高帝纪》：“樊哙闻事急，直入，怒甚。羽壮之，赐以酒。哙因譖让羽。”师古曰：“譖让，以辞相责也。”

③《汉书·宣帝纪》：“天下蒸庶，咸以康宁，功德茂盛，朕甚嘉之。”师古曰：“蒸庶，众人也。”

④《汉书·地理志》：“故此数郡，民俗质木，不耻寇盗。”师古曰：“质木者，无有文饰，如木石然。”

⑤《汉书·高五王传》：“是时赵王惧主父偃壹出败齐，恐其渐疏骨肉，乃上书言偃受金及轻重之短。”师古曰：“轻重，谓用心不平。”

⑥《汉书·李广苏建传》：“昭帝立，大将军霍光、左将军上官桀辅政，素与陵善，遣陵故人陇西任立政等三人俱至匈奴招陵。”师古曰：“故人，谓旧与相知者。”

⑦《汉书·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及臻六合同风，九州共贯，必待明圣润色，祖业传于无穷。”师古曰：“润色谓光饰之。”

⑧《汉书·赵充国辛庆忌传》：“（赵充国）为人沉勇有大略，少好将帅之节，而学兵法，通知四夷事。”师古曰：

“通知者，谓明晓也。”

⑨《汉书·匡张孔马传》：“而宣之来也，禹见之于便坐，讲论经义，日晏赐食，不过一肉卮酒相对。”师古曰：“便坐，谓非正寝，在于旁侧可以延宾者也。”

⑩《汉书·薛宣朱博传》：“宣数言政事便宜，举奏部刺史郡国二千石，所贬退称进，白黑分明，繇是知名。”师古曰：“白黑犹言清浊也。”

(二) 分析复合词的构成

前面我们说过，颜师古注释了大量复合式合成词，即复合词。另外，孙良明先生在其《中国古代语法学探究》一书中指出，颜师古在阐释这些复合词的意义时，也常常同时分析了它们的构成成分义及其结构关系，说明了复合词构成的语义理据与构成方式。颜师古所分析的复合词的结构类型大致有主谓式、动宾式、联合式、偏正式四种，这些类型的结构方式颜氏没有明确指出，但在解释中具体表现出来了。这四种复合词是汉语复合词的基本结构类型，现代汉语复合词类型也是如此。^①

构词法是语法学和词汇学共同关注的问题，因为上面我们谈到复合词，所以将“分析复合词的构成”放在这里一并讨论之。

1. 主谓式

①《汉书·匈奴传》：“不然，壹有隙之后，虽智者劳心。”

^① 孙良明《中国古代语法学探究》，商务印书馆2002年版。

于内，辩者轂击于外，犹不若未然之时也。”师古曰：“轂

击，言使车交驰，其轂相击也。”

②《汉书·贾谊传》：“文帝初立，闻河南守吴公治平为天下第一。”师古曰：“治平，言其政治和平也。”

③《汉书·霍光金日䃅传》：“光敕左右：‘谨宿卫，卒有物故自裁，令我负天下，有杀主名。’”师古曰：“自裁，自杀也。”

④《汉书·隽疏于薛平彭传》：“后月余，以岁恶民流，与丞相定国、大司马车骑将军史高俱乞骸骨。”师古曰：“岁恶，年谷不熟也。”

2. 动宾式

①《汉书·成帝纪》：“公卿称职，奏议可述。”师古曰：“称职，克当其任也。”

②《汉书·元帝纪》：“临遣光禄大夫褒等十二人循行天下，存问耆老鳏寡孤独困乏失职之民。”师古曰：“失职，失其常业。”

③《汉书·哀帝纪》：“已遣光禄大夫循行举籍，赐死者棺钱，人三千。”师古注“举籍”曰：“举其名籍也。”

④《汉书·百官公卿表》：“司隶校尉，周官，武帝征和四年初置。”师古曰：“以掌徒隶而巡察，故云司隶。”

⑤《汉书·礼乐志》：“汉兴至今二十余年，宜定制度，兴礼乐，然后诸侯轨道，百姓素朴，狱讼衰息。”师古曰：“轨道，言遵道，犹车行之依轨辙也。”

⑥《汉书·楚元王传》：“辟彊字少卿，亦好读《诗》，能属文。”师古曰：“属文，谓会缀文辞也。”

⑦《汉书·酈陆朱刘叔孙传》：“二世怒，作色。”师古

曰：“作色，谓变动其色。”

3. 联合式

①《汉书·郊祀志》：“天子犹羈縻不绝，几遇其真。”

师古曰：“羈縻，系联之意。马络头曰羈也，牛靧曰縻。”

②《汉书·贾邹枚路传》：“山受学祛，所言涉猎书记，不能为醇儒。”师古注“涉猎”曰：“涉若涉水，猎若猎兽，言历览之不专精也。”

③《汉书·窦田灌韩传》：“王恢、李息别从代主击辎重。”师古曰：“辎，衣车也。重谓载重物车也。故行车之资，总曰辎重。”

④《汉书·张骞李广利传》：“骞从月氏至大夏，竟不能得月氏要领。”师古曰：“要，衣要也。领，衣领也。凡持衣者则执要与领。言骞不能得月氏意趣，无以持归于汉，故以要领为喻。”

⑤《汉书·货殖传》：“工相与议技巧于官府，商相与语财利于市井。”师古曰：“凡言市井者，市，交易之处；井，井汲之所。故总而言之也。说者云因井而为市，其义非也。”

⑥《汉书·西南夷两粤朝鲜传》：“宜因其罪恶未成，未疑汉家加诛，阴敕旁郡守尉练士马，大司农豫调谷积要害处。”师古曰：“要害者，在我为要，于敌为害也。”

4. 偏正式

①《汉书·食货志》：“过试以离宫卒田其宫墻地，课得谷皆多其旁田磛一斛以上。”师古曰：“离宫，别处之宫，非天子所常居也。”

②《汉书·郊祀志》：“皆奸人惑众，挟左道，怀诈伪，以欺罔世主。”师古曰：“左道，邪僻之道，非正义也。”

③《汉书·酈陆朱刘叔孙传》：“足下起瓦合之卒，收散乱之兵，不满万人，欲以径入强秦，此所谓探虎口者也。”师古曰：“瓦合，谓如破瓦之相合，虽曰聚合而不齐同。”

④《汉书·贾谊传》：“失今不治，必为锢疾，后虽有扁鹊，不能为已。”师古曰：“锢疾，持久之疾。”

⑤《汉书·景十三王传》：“彭祖为人巧佞，卑谄足共，而心刻深，好法律，持诡辩以中人。”师古曰：“诡辩，违道之辩也。”

⑥《汉书·何武王嘉师丹传》：“虽不能尽贤，天子为择臣，立命卿以辅之。”师古曰：“命卿，命于天子者也。”

⑦《汉书·循吏传》：“又修起学官于成都市中。”师古曰：“学官，学之官舍也。”

⑧《汉书·货殖传》：“轺车百乘，牛车千两。”师古曰：“轺车，轻小之车也。”

徐时仪先生在其《慧琳音义研究》一书中指出：“《经典释文》和玄应等人的音义中也已有不少复音词词目，因此，可以说早在唐代，我国已有正式立‘词’条的辞书。”^①从以上的论述中我们可以看出，颜师古也已大量收录双音词词条为释，这与徐时仪先生所说我国唐代已有正式立“词”条的辞书之现象是一致的。徐时仪先生又说：“汉语中，词素、词、词组三者的界限有时很难区分，收词就不能死扣是词收，不是词不收。

^① 徐时仪《慧琳音义研究》，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7年版。

不管是词也好，词组也好，只要有注释价值的，辞书都可以收录。汉语语文辞书收录一些自由词组显然有其适用性。”^① 注释古籍同样如此，它注重的是实用性，它要求注释者要从语言实际出发为读者解疑释惑，而不必过分追求区分词和词组。颜师古在注释时正是这样做的，他所收录的一些双音结构，其中有些严格说来应该是自由词组。

(三) 用双音词注释单音词

① 《汉书·高帝纪》：“二月，诏曰：‘欲省赋甚。今献未有程，吏或多赋以为献，而诸侯王尤多，民疾之。’” 师古曰：“程，法式也。”

② 《汉书·文帝纪》：“臣等为宗庙社稷计，不敢忽。” 师古曰：“忽，怠忘也。”

③ 《汉书·文帝纪》：“皇帝即日夕入未央宫。夜拜宋昌为卫将军，领南北军，张武为郎中令，行殿中。” 师古曰：“行谓案行也。”

④ 《汉书·五行志》：“京房《易传》曰：‘弃正作淫，厥妖木断自属。’” 师古曰：“属，连续也。”

⑤ 《汉书·韩彭英卢吴传》：“信度何等已数言上，不我用，即亡。” 师古曰：“度，计量也。”

⑥ 《汉书·高五王传》：“乃留兵屯荥阳，使人谕齐王及诸侯，与连合，以待吕氏之变而共诛之。” 师古曰：“谕，谓晓告也。”

⑦ 《汉书·蒯伍江息夫传》：“天之见异，所以敕戒人

^① 徐时仪《慧琳音义研究》，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97 年版。

君，欲令觉悟反正，推诚行善。”师古曰：“见谓显示也。”

⑧《汉书·宣元六王传》：“赵王使谒者持牛酒，黄金三十斤劳博，博不受。”师古曰：“劳谓问遗之。”

⑨《汉书·佞幸传》：“将军遂非不改，复与丞相嘉相比，令嘉有依，得以罔上。”师古曰：“比谓比周也。”

⑩《汉书·西域传》：“前亲逆节，恶暴西域，故绝而不通。”师古曰：“暴谓章露也。”

⑪《汉书·王莽传》：“钦曰：‘是欲以我为说于匈奴也。’”师古曰：“说，解说也。”

⑫《汉书·叙传》：“初刘媪任高祖而梦与神遇，震电晦冥，有龙蛇之怪。”师古曰：“任谓怀任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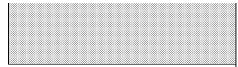
从颜师古采用双音节词注释单音节词的情况看，一种是以原来的单音节为基础，加上一个与之意义相近或相关的单音节语素组成双音节词，如例③“行”与“案行”，例⑨“比”与“比周”，例⑪“说”与“解说”，例⑫“任”与“怀任”；大部分则是采用另外两个意义相近或相关的单音节结合而成的双音节词注释之。用双音节词注释单音节词充分反映了汉语的双音节化趋势，同时也说明双音节词具有表义明确的优点，有效地避免了单音节词因一词多义而影响表义功能准确性的缺陷。

三 颜师古对同义连用现象的认识

123

古书中有不少“同义连用”的现象，即两个同义词或近义词的连用。颜师古看到了这种现象，在注释中常常能明确地指出来。例如：

- ① 《汉书·高帝纪》：“母媪尝息大泽之陂，梦与神遇。是时雷电晦冥。”师古曰：“晦冥皆谓暗也。言大雷电而云雾昏暗。”
- ② 《汉书·文帝纪》：“济北王背德反上，诖误吏民，为大逆。”师古曰：“诖亦误也。”
- ③ 《汉书·郊祀志》：“皆尝飭亨上帝鬼神。”师古曰：“飭亨一也。飭亨，煮而祀也。”
- ④ 《汉书·韩彭英卢吴传》：“今足下举倦敝之兵，顿之燕坚城之下，情见力屈，欲战不拔，旷日持久，粮食单竭。”师古曰：“单亦尽。”
- ⑤ 《汉书·贾谊传》：“孔子曰：‘少成若天性，习贯如自然。’”师古曰：“贯亦习也。”
- ⑥ 《汉书·王贡两龚鲍传》：“群臣幸得居尊官，食重禄，岂有肯加恻隐于细民，助陛下流教化者邪？”师古曰：“恻隐，皆痛也。”
- ⑦ 《汉书·循吏传》：“大司农邑，廉洁守节，退食自公，亡彊外之交、束脩之馈，可谓淑人君子。遭离凶灾，朕甚闵之。”师古曰：“离亦遭。”
- ⑧ 《汉书·游侠传》：“（陈遵）性善书，与人尺牍，主皆藏去以为荣。”师古曰：“去亦藏也。”
- ⑨ 《汉书·佞幸传》：“通亦愿谨，不好外交，虽赐洗沐，不欲出。”师古曰：“专谨曰愿。”
- ⑩ 《汉书·西域传》：“国或贫小不能食，或桀黠不肯给，拥强汉之节，馁山谷之间，乞丐无所得。”师古曰：“丐亦乞也。”
- ⑪ 《汉书·叙传》：“故虽遭罹阨会，窃其权柄，勇如



信、布，强如梁、籍，成如王莽，然卒润镬伏质，亨醢分裂，又况么麌，尚不及数子，而欲暗奸天位者**虐**！”师古曰：“罹亦遭也。么、麌，皆微小之称也。”

四 颜师古对词义的辨析

一般认为，“训诂学和传统语义学对词义的研究，还普遍存在着孤立的、原子主义的倾向，一个一个地很少联系地去解释、探讨，也要求人们一个一个地很少联系地去学习。只重树木，不注意森林，费力多而收效少”。^① 而语义实际上是有系统性的，“语言中的众多语词，不是杂乱无章或各不相干的，而是在语义上彼此相关、互相制约的”。^② 所以，现代语义学提出了语义场的理论，主张从义位的系统性和相互联系上去研究词义。所谓语义场，“是指义位形成的系统，说得详细些，如果若干个义位含有相同的表彼此共性的义素和相应的表彼此差异的义素，因而连结在一起，互相规定、互相制约、互相作用，那么这些义位就构成一个语义场”。^③ 而“语义场表现的系统性，是外部世界的系统性在语义中的反映”。^④ 也就是说，语义的系统性也是客观存在的。我们的古人对外部世界的系统性早就有所认识，如我国汉代的童蒙识字课本《急就篇》就是按照外部世界事物的系统性来编排的，它的编写原则是“分别部居”，依类归字。书中开头即指出：“急就奇觚与众异，罗列诸物姓名字。分别部居不杂厕，用日约少诚快意，勉力务之必

^{①③④} 贾彦德《汉语语义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② 高守纲《古代汉语词义通论》，语文出版社1994年版。



有喜。”全书分为四部分：姓名为一部，衣服为一部，饮食为一部，器用为一部。正因为如此，颜师古给《急就篇》作注，就能更方便地从语义的系统性上来注释辨析词义。师古在给《汉书》作注时也注意从系统性着手阐释词义，但例子不是很多，也不及《急就篇注》深入。下面我们就具体分析一下颜师古是怎样把词放在词义类聚中来进行阐释辨析的。

(一) 类属关系词(即上下位词)的阐释

表示属概念与表示种概念的词，构成概念类属词聚。其中属概念是上位义，种概念是下位义。对处于概念类属词聚的词，师古或以上位词注释下位词，或以下位词释上位词，以类相从，释义了然。

1. 以上位词释下位词。这即是把种概念纳入属概念之中，以“属”来释“种”。

①《汉书·扬雄传》：“捕熊罴豪猪虎豹狖玃狐菟麋鹿。”师古曰：“玃亦狝猴类也，长臂善搏。玃身长，金色。”

②《汉书·王莽传》：“左建朱钺，右建金戚。”师古曰：“钺戚皆斧属。”

③《汉书·王莽传》：“其改正朔，易服色，变牺牲，殊徽帜，异器制。”师古曰：“徽帜，通谓旌旗之属也。”

④《急就篇》卷三：“竽瑟空侯琴筑筝。”师古曰：“筝亦瑟类也，本十二弦，今则十三。”

⑤《急就篇》卷三：“桐梓枞棗榆椿樗。”师古曰：“梓，楸类也。”

⑥《急就篇》卷三：“矛铤镴盾刃刀钩。”师古曰：“钩

亦镶属也，形曲如钩而内利，所以拘牵而害人也。”

2. 以下位词释上位词。这即是用种概念来释属概念，“种”清则“属”明。

①《急就篇》卷三：“芬薰脂粉膏泽筒。”师古曰：“脂谓面脂及唇脂，皆以柔滑腻理也。”

②《急就篇》卷三：“獮穢狡犬野鸡雏。”师古曰：“野鸡生在山野，鶗鴂、鹖鸡、天鸡、山鸡之类皆是也。”

③《急就篇》卷四：“远志续断参土瓜。”师古曰：“参谓人参、丹参、紫参、玄参、沙参、苦参也。”

④《急就篇》卷四：“灾蝗不起五谷孰成。”师古曰：“五谷者，黍稷麻菽麦也。”

⑤《汉书·食货志》：“货谓布帛可衣，及金刀龟贝，所以分财布利通有无者也。”师古曰：“金谓五色之金也。黄者曰金，白者曰银，赤者曰铜，青者曰铅，黑者曰铁。”

⑥《汉书·地理志》：“畜宜鸟兽。”师古曰：“鸟，孔翠之属。兽，犀象之属。”

⑦《汉书·淮南衡山济北王传》：“皆日三食，给薪菜盐炊食器席蓐。”师古曰：“炊器，釜鬲之属。食器，杯碗之属。”

上述例中，以上位词（属概念）释下位词（种概念），是因为上位词的意义是从各种下位词意义抽象概括出来的，凡是上位词所具有的语义特征下位词都具有，颜师古在注释时只想让人们了解这些词所具有的跟它同类的事物共同的特征，而对那些个别的具体的特征则忽略不计，只求从总体上把握词的意义。而以下位词释上位词，则或列举上位词所包含的全部下位

词，或只列举某几种，这主要是为了让人们对上位词的意义有一个具体的感性的认识，根据其下位词的语义特征再抽象概括出其上位词的意义。

(二) 词义辨析

高守纲先生说：“按照一定的语义关系所形成的词的聚合叫词义类聚。例如‘风、云、雨、雪、雹、雾’等词构成一个表示气象的词义类聚，‘步、行、趋、走、奔’等词构成的是表示行进的词义类聚。词义类聚的范围有大有小，并且具有层级性，就像在生物学上首先把生物分为若干门，每一门又分若干纲，纲又分目，目又分科，科又分属。语言的词汇也是这样，它是由多层次的、大大小小的诸多词义类聚构成的一个系统。属于同一纲、目或同一科、属的生物有同有异，这同和异是通过对比才显示出来的。研究词义也是这样，只有把词放在词义类聚中考察词与词之间的联系与区别，才能确知词的语义特点。”^① 我们通过研究发现，颜师古已能自觉地把词放在词义类聚中进行辨析，其具体做法是：

1. 指出某些词表示同类事物，而这些事物在性状、质地、功用等方面又有区别。

(1) 性状不同。例如：

①《急就篇》卷三：“筭箒箇筭筭筭。”师古曰：“竹器之盛饭者，大曰筭，小曰箒。”

②《急就篇》卷三：“竹器簾笠簾簾籜篋。”师古曰：“簾，皆所以御雨也。大而有把，手执以行谓之簾；小而无

^① 高守纲《古代汉语词义通论》，语文出版社1994年版。

把，首戴以行谓之笠。”

③《急就篇》卷三：“椭杆盘案杯闻碗。”师古曰：“无足曰盘，有足曰案，所以陈举食也。”

④《急就篇》卷三：“璧碧珠玑玫瑰瓮。”师古曰：“圆者曰珠，不圆曰玑，皆蚌之阴精也。”

⑤《急就篇》卷三：“据获秉把插捌杷。”师古曰：“无齿为捌，有齿为杷，皆所以推引聚禾谷也。”

上述诸例，颜氏皆指出了每一组词的共同义素，即它们都是同一语义场中的同位义，同时又分析了它们各自不同的限定性义素。例①“箒”、“笞”都是用来盛饭的竹器，这是其共同的中心义素，但二者性质上又有大小之别，大者曰“箒”，小者曰“笞”。“大”、“小”就是它们各自不同的限定性义素。例②“簾”、“笠”都是用来御雨的工具，这是它们共同的中心义素。“大”、“有把”、“手执”是“簾”的限定性义素，“小”、“无把”、“首戴”是“笠”的限定性义素。“簾”、“笠”既有性状的不同，又有使用方式上的区别。例③“陈放食物的器具”是“盘”、“案”的共同的中心义素，“无足”是“盘”的限定性义素，“有足”是“案”的限定性义素。例④“蚌之阴精”是“珠”、“玑”的共同的中心义素，“圆”是“珠”的限定性义素，“不圆”是“玑”的限定性义素。例⑤“所以推引聚禾谷”是“捌”、“杷”的共同的中心义素，“无齿”是“捌”的限定性义素，“有齿”是“杷”的限定性义素。

有时候，颜师古对处于某一聚合关系的一组词，没有指出其共同点（相同义素），而只指出其不同点（区别义素）。这是因为根据常识，人们对其共同的中心义素比较了解，所以只需强调其区别，便于人们分辨。如：

^①《急就篇》卷二：“敝囊不直钱。”师古曰：“有底曰囊，无底曰橐。”

②《急就篇》卷二：“履舄轞袞絨綬紩。”师古曰：“单底谓之履，或以丝为之；复底而有木者谓之舄。”

③《急就篇》卷三：“铁锤树杖棁柂枝。”师古曰：“粗者曰树，细者曰杖。”

^④ 《急就篇》卷三：“辐轺辕轴舆轮轤。”师古曰：“着轮曰车，无轮曰舆。”

^⑤《急就篇》卷三：“门户井灶庑囷京。”师古曰：“大目门，小目户。”

⑥《急就篇》卷三：“骍驥駜駘駢駔。”師古曰：“骍，馬黃赤色也。駓，淺黑色也。蒼白雜色曰駜。色不純曰駘。深黑色曰駘。赤馬黑鬢曰駔。”

有时候，师古对处于某一聚合关系的一组词，先阐释其上位义，其实也就相当于阐释了它们共同的中心义素，然后指出它们在性状上存在的不同点，即区别性义素。例如：

①《急就篇》卷三：“钟磬鞞箫鼙鼓鸣。”师古曰：“鞞，貫把鼓也，搖而鳴之。大者謂之麻，小者謂之料。”

②《急就篇》卷三：“钟磬韶箫鼙鼓鸣。”师古曰：“箫，一名籁，编管而列之，参差象凤翼也。大者二十四管，长一尺四寸，谓之言；小者十六管，长尺二寸，谓之箎。”

③《急就篇》卷三：“钟磬韶箫鼙鼓鸣。”师古曰：“鼓之言郭也，张郭皮革而为之也。大者谓之鼙，小者谓之应。”

④《急就篇》卷二：“襜褕袞復褶袴裈。”师古曰：“袞谓胫衣也。大者谓之倒顿，小者谓之裊襈。”

⑤《急就篇》卷二：“葵韭葱韭蓼苏姜。”师古曰：“蓼有数种，叶长，锐而薄，生于水中者曰水蓼；叶圆而厚，生于泽中者曰泽蓼。”

例⑤没有具体解释“蓼”，但指出水蓼、泽蓼都是蓼的一种，而且指出了二者的区别性特征。

有时候，颜师古对处于同一聚合关系的一组词，先阐释其中一个词的中心义素，也就相当于这组词共同的中心义素，然后指出其性状上的区别，即区别性义素。例如：

①《急就篇》卷三：“铁铁钻锥釜鑊鍪。”师古曰：“釜，所以炊煮也。大者曰釜，小者曰鑊。”

②《急就篇》卷三：“锻铸铅锡鐙锭樵。”师古曰：“鐙，所以盛膏，夜然燎者也，其形若杆而中施杠。有柵者曰鐙，无柵者曰锭。柵谓下施足也。”

③《急就篇》卷三：“箒簾箕帚筐篋箒箒。”师古曰：“箒，所以箒去粗细者也，今谓之箒。大者曰箒，小者曰簾。”

④《急就篇》卷三：“箒簾箕帚筐篋箒箒。”师古曰：“筐亦筥属也，筥圆而筐方。”

例④没有具体解释“筐”，但指出“筐”、“筥”同属一类，只是形状上一圆一方而已。

(2) 质地不同。例如：

①《急就篇》卷二：“絳緹絺綢丝絮绵。”师古曰：“渍茧擘之精者为绵，粗者为絮，今则谓新者为绵，故者为絮。”

②《急就篇》卷二：“芫荑盐豉醯酢酱。”师古曰：“酱，以豆合面而为之也。以肉曰醢，以骨曰醯。”

③《急就篇》卷二：“枣杏瓜棗饌饴饧。”师古曰：“以

蘖消米取汁而煎之，漺弱者为饴，言其形怡怡然也；厚强者为饧，饧之为言洋也，取其洋洋然也。”

④《急就篇》卷三：“ 笔 篓 箕 箬 算 簪 。” 师古曰：“ 笔、 篓，皆所以盛米谷也。以竹木簾席若泥涂之则为笔， 笔之言屯也，物所屯聚也。织草而为之则曰箕， 取其圆团之然也。”

⑤《急就篇》卷三：“ 钟 磬 鞘 箫 莩 鼓 鸣 。” 师古曰：“ 钟则以金， 磬则以石， 皆所用合乐也。”

⑥《急就篇》卷三：“ 弓 弩 箭 矢 锔 兜 铢 。” 师古曰：“ 以角曰弓， 以木曰弧。” “ 以竹曰箭， 以木曰矢。”

由上述例①的阐释，我们还可以看出，处于同一语义场中的词，其意义是互相联系、相互制约的，其中一个词意义的演变会影响到与它处于同一语义场中的其他词的意义，即词汇的演变是有系统性的。最初是“渍茧蠆之精者为绵，粗者为絮”，而到了颜师古的时代，意义发生了变化，“新者为绵，故者为絮”。这种变化也是有系统的。

(3) 所处位置不同。例如：

①《汉书·高帝纪》：“高祖为人，隆准而龙颜，美须髯。” 师古曰：“在颐曰须，在颊曰髯。”

②《急就篇》卷三：“ 钹 铜 键 钻 冶 镍 铮 。” 师古曰：“ 钹，车轂中铁也。铜，轴上铁也。施鉢铜者，所以护轴使不相摩垦也。”

③《急就篇》卷三：“ 轴 轛 轅 轮 轧 纳 衡 。” 师古曰：“ 轴，车前横木也。軨，车后横木也。”

④《急就篇》卷三：“ 隶 勒 鞍 飜 辮 犁 缱 。” 师古曰：“ 在

首曰辔，亦谓之勒。在颈曰鞅。在掖曰靽。在足曰靽。羁，络头也，谓勒之无衔者也。缰，马纼也。凡此皆所以制御马者也。”

(4) 功用不同。例如：

①《急就篇》卷三：“钤鎛钩铚斧凿鋤。”师古曰：“斧，所以伐木也；凿，所以穿木也。”

②《急就篇》卷三：“镜奁疏比各异工。”师古曰：“栉之大而粗，所以理鬓者谓之疏，言其齿稀疏也。小而细，所以去虮虱者谓之比，言其齿密比也。皆因其体而立名也。”

其中，例②既指出了功用的不同，又指出了性状的差别。

2. 指出某些词表示同类动作行为，而这些动作行为的情态、方式不同。

①《急就篇》卷二：“锦绣缦纰离云爵。”师古曰：“锦，织彩为文也。绣，刺彩为文也。”

②《急就篇》卷三：“锻铸铅锡鐙鍑。”师古曰：“凡金铁之属椎打而成器者谓之锻，销治而成者谓之铸。”

③《急就篇》卷三：“沐浴揜撚寡合同。”师古曰：“濯发曰沐，澡身曰浴。”

④《急就篇》卷三：“臠脍炙各有形。”师古曰：“臠，粗切生肉也。脍，细切生肉也。”

3. 其他

①《急就篇》卷二：“饼餈麦饭甘豆羹。”师古曰：“溲面而蒸熟之则为饼，饼之言并也，相合并也。溲米而蒸之

则为餚，餌之言而也，相黏而也。”

②《急就篇》卷二：“园菜果蓏助米粮。”师古曰：“木实曰果，草实曰蓏。”

③《急就篇》卷三：“种树收敛赋税租。”师古曰：“敛财曰赋，敛谷曰税，田税曰租，皆所以供公家之用也。”

④《急就篇》卷三：“犧牲特犧羔犊驹。”师古曰：“羊子曰羔，牛子曰犊，马子曰驹。”

⑤《急就篇》卷四：“鸠鵲鶡鷦中网死。”师古曰：“鶡，鷦属也，一名鶡。其雄曰鶡，雌曰庳，其子曰鷦。”

⑥《急就篇》卷四：“痴厖疥疬痴聾盲。”师古曰：“耳不闻声曰聾，目不见色曰盲也。”

以上各例不容易归到某一类中去，但各个义位之间都含有相同的表彼此共性的义素和相应的表彼此差异的义素，因而连结在一起，构成一个语义场。

以上所述颜师古对词义的分析，可以说明他能从语义的系统性着眼分析义位与义位之间的联系与区别。在这个过程中，师古对义位与义位之间的共性特征与区别性特征的分析是细致而深入的。这实际上跟现代语义学所强调的义素分析方法在本质上是一致的。

五 颜师古对口语词的研究

134

“在古代，口语词汇一直是被认为不登大雅之堂的，所以，对口语词汇的研究一直不被重视。”“迄今为止，对上古汉语词汇研究得比较充分，而对六朝以后汉语词汇的研究还相当薄弱。这种情况，对汉语历史词汇学的研究是十分不利的。因为

六朝以后汉语还有一段很长的发展历史，在这个时期里，汉语词汇出现了许多重要的变化，不弄清这一段词汇的面貌和发展历史，汉语词汇史的研究就只能是半截子的；而且，从晚唐五代开始，逐步形成了古白话，古白话的词汇，和现代汉语词汇有着更为密切的关系，不对古白话的词汇进行深入研究，对现代汉语词汇也就不能有透彻的理解。所以，汉语历史词汇学面临的一个重要任务，就是要把这段空白填补起来。”^① 近年来，口语词汇的研究受到学术界的普遍重视，而“历代为前代文献所作注疏往往或以通语释方言，或以今语释古语，不仅搜寻相关文献中的词语为训，而且常以当时口语来类比释义，反映了当时的语言现象。这些注疏材料为古白话的研究提供了不可忽视的宝贵线索”。^② 如果我们能对前人的传注材料进行系统的整理分析，将大大促进近代汉语词汇及汉语词汇史的研究。颜师古在给《汉书》和《急就篇》作注时就采用了很多当时的口语词作释，而且师古在其晚年所作《匡谬正俗》中还对一些口语词进行了探源分析。这是一份宝贵的资料。这些资料，体现了颜师古对口语词的重视与研究。

(一) 颜师古对口语词的记录

颜师古在注释《汉书》、《急就篇》时记录了大量口语词，他一般采用“某，今谓之某”、“某，犹今言某”、“某，今俗呼某”等形式表达，每一种表达形式中又有各种变体。下面我们将分别叙述之。

^① 蒋绍愚《古汉语词汇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

^② 徐时仪《古白话词汇研究论稿》，上海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

1. 某，今谓之某（某，若今之某；某，今所谓某；某，今所呼某；某，即今之某）

①《汉书·公孙弘卜式兒宽传》：“式既为郎，布衣中
躄而牧羊。”师古曰：“躄，即今之鞋也，南方谓之躄。字
本作屨，并音居略反。”又《急就篇》卷二师古注“屨”
曰：“屨，即今之鞋也。”

②《汉书·贾谊传》：“病非徒瘴也，又苦蹠戾。”师古
曰：“蹠，古蹠字也，音之石反。足下曰蹠，今所呼脚掌是
也。”

③《汉书·高帝纪》：“张良辞归韩，汉王送至褒中，
因说汉王烧绝栈道，以备诸侯盗兵，亦视项羽无东意。”
师古曰：“栈即阁也，今谓之阁道。”

④《汉书·萧何曹参传》：“北击司马欣军砀东，取狐
父、祁善置。”师古曰：“置若今之驿也。”

⑤《汉书·宣帝纪》：“令甲，死者不可生，刑者不可
息。”如淳曰：“令有先后，故有令甲、令乙、令丙。”师古
曰：“如说是也。甲乙者，若今之第一、第二篇耳。”

⑥《汉书·司马相如传》：“左乌号之雕弓，右夏服之
劲箭。”伏俨曰：“服，盛箭器也。夏后氏之良弓名烦弱，
其矢亦良，即烦弱箭服也，故曰夏服。”师古曰：“箭服，
即今之步叉也。”

2. 某，犹今言某

①《汉书·赵充国辛庆忌传》：“汤使酒，不可典蛮
夷。”师古曰：“使酒，因酒以使气，若今言恶酒者。”

②《汉书·贾谊传》：“时又封淮南厉王四子皆为列侯。

谊知上必将复王之也，上疏谏曰：‘窃恐陛下接王淮南诸子，曾不与如臣者孰计之也。’”孟康曰：“接音挟，挟持欲王淮南诸子也。”臣瓒曰：“谓以恩接待而王之。”师古曰：“二说皆非也。谓接今时当即王之，言不久也。接犹续也，犹今人言续复也。”

③《汉书·惠帝纪》：“今吏六百石以上父母妻子与同居，及故吏尝佩将军都尉印将兵及佩二千石官印者，家唯给军赋，他无有所与。”师古曰：“同居，谓父母妻子之外若兄弟及兄弟之子等见与同居业者，若今言同籍及同财也。”

④《汉书·韩彭英卢吴传》：“出就舍，张御饮食从官如汉王居，布又大喜过望。”师古曰：“张音竹亮反，若今言张设。”

⑤《汉书·贾邹枚路传》：“今吴楚之王练诸侯之兵，驱白徒之众，西与天子争衡，济北独底节坚守不下。”师古曰：“白徒，言素非军旅之人，若今言白丁矣。”

⑥《汉书·贾邹枚路传》：“臣窃料之，能历西山，径长乐，抵未央，攘袂而正议者，独大王耳。”师古曰：“攘，却也。袂，衣袖也。攘袂，犹今人云掉臂耳。”

3. 某，今俗呼某

①《急就篇》卷三师古注“靸”曰：“靸谓韦履，头深而兑平底者也，今俗呼谓之跣子。”

②《急就篇》卷三师古注“棁”曰：“棁，小棓也，今俗呼为袖棁，言可藏于怀袖之中也。”

③《急就篇》卷四师古注“鵠”曰：“鵠谓鵠雀也，一

名雇。今俗呼为鵠烂堆，言此众鸟皆为人所捕，触于罗网而致死也。”

④《汉书·楚元王传》：“雨木冰。”师古曰：“雨木冰者，气着树木结为冰也，今俗呼为间树。”

⑤《汉书·五行志》：“史记鲁哀公时，有隼集于陈廷而死，楛矢贯之，石砮，长尺有咫。”应劭曰：“楛，木名。”师古曰：“音怙，其木堪为箭筈，今幽以北皆用之，土俗呼其木为楛子也。”

⑥《汉书·外戚传》：“我儿男也，额上有壮发，类孝元皇帝。”师古曰：“壮发，当额前侵下而生，今俗呼为圭头者是也。”

⑦《汉书·窦田灌韩传》：“魏其沾沾自喜耳，多易，难以相持重。”师古曰：“沾沾，轻薄也，或音他兼反，今俗言薄沾沾。”

⑧《汉书·李广苏建传》：“立政等见陵，未得私语，即目视陵，而数数自循其刀环，握其足，阴谕之，言可还归汉也。”师古注“目视”曰：“以目相视而感动之，今俗所谓眼语者也。”

另外，师古还记录了一些地名的今称、俗称，这除了对汉语词汇的研究有价值外，对于历史地理学的研究也有重要参考价值。如：

①《汉书·高帝纪》：“沛公至霸上。”师古曰：“霸水上，故曰霸上，即今所谓霸头。”

②《汉书·武帝纪》：“济川王明坐杀太傅、中傅废迁防陵。”师古曰：“防陵，汉中县也，今谓之房州。”

③《汉书·武帝纪》：“二月，起建章宫。”师古曰：“在未央宫西，今长安故城西俗所呼贞女楼者，即建章宫之阙也。”

④《汉书·宣帝纪》：“（宣帝）尤乐杜、鄠之间，率常在下杜。”师古曰：“下杜，即今之杜城。”

⑤《汉书·地理志》：“池阳，惠帝四年置。嵒岸山在北。”师古曰：“嵒岸，即今俗所呼嵯峨山是也。”

⑥《汉书·张陈王周传》：“良疾，强起至曲邮。”师古曰：“在新丰西，今俗谓之邮头。”

⑦《汉书·武五子传》：“舜封象于有鼻。”师古曰：“有鼻在零陵，今鼻亭是也。”

⑧《汉书·外戚传》：“钩弋婕妤从幸甘泉，有过见谴，以忧死，因葬云阳。”师古曰：“在甘泉宫南，今土俗人呼为女陵。”

⑨《汉书·外戚传》：“许后立三年而崩，谥曰恭哀皇后，葬杜南，是为杜陵南园。”师古曰：“即今之所谓小陵者，去杜陵十八里。”

（二）颜师古所记录口语词的形态

师古所记录的唐时口语词及俗语词，一方面反映了唐朝的语言现象，另一方面，在某种程度上也反映了汉语词汇的历史演变状况。在这一演变过程中，有的是整个词形都发生了变化，有的是只变换了其中某个语素，有的是在原有词的基础上又加上一个与原词意义相同或相近的语素，有的是在原词的基础上再加上一个表示类名的语素，有的是在原词的基础上加上一个词尾，有的是改换了原来语词的词序。

1. 词形全变者

①《急就篇》卷三师古注“家”曰：“家，伏几也。今谓之夹膝。”

②《汉书·窦田灌韩传》：“夫曰：‘将军乃肯幸临况魏其侯，夫安敢以服为解！’”师古曰：“解谓辞之也，若今言分疏矣。”

③《汉书·张骞李广利传》：“伐宛再反，凡四岁而得罢焉。”师古曰：“再反犹今言两过。”

④《汉书·萧望之传》：“扶风怒曰：‘君课第六，裁自脱，何暇欲为左右言？’”师古曰：“左右者，言与同列在其左右，若今言旁人也。”

⑤《汉书·赵尹韩张两王传》：“章疾病，无被，卧牛衣中。”师古曰：“牛衣，编乱麻为之，即今俗呼为龙具者。”

⑥《汉书·西域传》：“张掖、酒泉遣骑假司马为斥候，属校尉，事有便宜，因骑置以闻。”师古曰：“骑置即今之驿马也。”

⑦《汉书·外戚传》：“今儿安在？危杀之矣。”师古曰：“危，险也。犹今人言险不杀耳。”又《汉书·宣元六王传》：“今暑热，县官年少，持服恐无处所，我危得之！”师古曰：“危者，犹今之言险不得之也。”

此外，如前面所述“屨”之与“鞋”、“置”之与“驿”、“蹠”之与“脚掌”、“接”之与“续复”、“箭服”之与“步叉”、“攘袂”之与“掉臂”、“雨木冰”之与“间树”、“壮发”之与“圭头”等等，皆属此类。

2. 变换某一语素者

①《汉书·郦陆朱刘叔孙传》：“乃赐通帛二十匹，衣一袭。”师古曰：“一袭，上下皆具也，今人呼为一副也。”

②《汉书·万石卫直周张传》：“（石建）每五日洗沐归谒亲，入子舍，窃问侍者，取亲中裙厕牋，身自瀚洒。”师古曰：“中裙，若今言中衣也。”

③《汉书·司马相如传》：“步櫊周流，长途中宿。”师古曰：“步櫊，言其下可行步，即今之步廊也。”

④《汉书·外戚传》：“使者三反，赵相周昌不遣。”师古曰：“反，还也。三还犹今言三回也。”

⑤《汉书·外戚传》：“光欲皇后擅宠有子，帝时体不安，左右及医皆阿意，言宜禁内，虽宫人使令皆为穷绔，多其带，后宫莫有进者。”师古曰：“穷绔即今之绲裆绔也。”

此外，如前所举“使酒”之与“恶酒”、“白徒”之与“白丁”、“栈道”之与“阁道”等皆是。

3. 在原有词上加意义相同或相近语素者

①《汉书·东方朔传》：“上尝使诸数家射覆，置守宫盂下，射之，皆不能中。”师古曰：“盂，食器也，若盎而大，今之所谓盎盂。盎音拨。”

②《汉书·东方朔传》：“是乃国家之大贼，人主之大蜮。”师古曰：“蜮，魅也，音或。今俗犹云魅蜮也。”

此外，如前所举“张”之与“张设”、“沾沾”之与“薄沾沾”亦属此类。

4. 在原词上加类名者

①《急就篇》卷三师古注“鲤”曰：“鲤，即今之鲤鱼也。”

②《汉书·司马相如传》：“楩楠豫章。”师古曰：“楩，音便，又音步田反，即今黄楩木也。楠音南，今所谓楠木。”

5. 在原词上加词尾

①《汉书·司马相如传》：“楂梨棃栗，橘柚芬芳。”师古曰：“楂即今所谓楂子也。”

②《汉书·五行志》：“史记鲁哀公时，有隼集于陈廷而死，楛矢贯之，石砮，长尺有咫。”应劭曰：“楛，木名。”师古曰：“音怙，其木堪为箭筈，今幽以北皆用之，土俗呼其木为楛子也。”

③《汉书·赵尹韩张两王传》：“其始若烦，后吏无追捕之苦，民无棰楚之忧，皆便安之。”师古曰：“楚，荆木也，即今之荆子也。”

6. 改换原词语序者

《汉书·张汤传》：“其女孙敬为霍氏外属妇。”师古曰：“女孙，即今所谓孙女也。”

(三) 颜师古对口语词的研究

1. 对口语词进行探源

颜师古不但记录了大量的口语词，而且在《匡谬正俗》里还对很多口语词进行了探源剖析，可以称作是口语词研究的开山之作。他对口语词的研究主要是从语音演变的轨迹对口语词进行溯源。他认为，大部分口语词的产生是由于俗语音讹、音

转造成的。正如刘晓东先生所说：“师古之俗语溯源，亦即循音变之迹而据《说文》以求本字之法也。”^① 如：

①《匡谬正俗》卷六“坼”条：“或问曰：‘俗呼检察探试谓之“覆坼”。“坼”者，何也？答曰：‘当为“覆连”，音敕角反，俗语音讹，故变为“坼”耳。按《晋令》成帝元年四月十七日甲寅诏书云：“火节度七条云：火发之日，诣火所赴救，御史、兰台令史覆连。有不以法，隨事录坐。”又云：“交互連覆，有犯禁者，依制罚之。”“連”者，谓超逾不依次第，今所云“覆坼”，亦谓乍检乍否、不依次历履行之，以出其不意耳。今谓董卓为“董磔”，故呼“連”亦为“坼”，是其例也。’”

刘晓东平议曰：“‘連’者，《广韵·觉》‘勑角切’，彻纽；‘坼’者，《广韵·陌》‘丑格切’，亦彻纽。‘卓’者，《广韵·觉》‘竹角切’，知纽；‘磔’者，《广韵·陌》‘陟格切’，亦知纽。故‘連’之讹为‘坼’，犹‘卓’之讹为‘磔’，皆由觉变陌，同纽之转也。……今按‘覆坼’之与‘覆連’，虽音读讹变，文辞旷绝，然师古比其伦类，循其體理，前言是征，本字遂得。是诚聪听知原之选，非但正俗而已也。”

②《匡谬正俗》卷六“驰”条：“或问曰：‘今俗重沓布物一两次谓之“一曳”、“两曳”，何也？答曰：‘许氏《说文解字》云“驰，重次第物也”，《字林》音“弋鼓反”，此则与今所道相当。又《诗》云“葛之覃兮，施于中谷”，“莫莫葛藟，施于条枚”，义兼训“移”，音亦为“驰”，盖

^① 刘晓东《匡谬正俗平议》，山东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为延福其上，亦重次第之意焉，盖假借“施”字为之耳。司马相如《上林赋》曰“驰丘陵”，亦其义也。俗音讹舛，故转为“曳”，亦犹轻易之“易”，鄙俗或为“曳”音。究其根本，当言“一驰”、“两驰”，今语亦有此作俗音者。”

“驰”音“弋鼓反”，在“寘”韵；“易”，《广韵·寘》亦“以鼓切”，与“驰”音同。“驰”之变“曳”，其音由“寘”入“祭”，与“易”字音变同，故师古“比类举之以相证”。

此外，如卷六之“猱”条、“趺”条、“刚扛”条、“木钟”条、“若柯”条、“椎”条、“埒”条、“攤”条，卷七之“两量”条，卷八之“被庳”条、“砳么”条、“历底”条、“门限”条、“享”条等，也都是循音变之迹而据《说文》求本字也。

2. 利用俗语词考证古词义

有些古语词义往往保留在某些方言俗语中，师古就常说，某某方言口语，盖古之遗语也。如《急就篇》卷一：“急就奇觚与众异。”师古注曰：“今俗犹呼小儿学书简为木觚章，盖古之遗语也。”又如《匡谬正俗》卷三“素食”条：“今俗谓桑门斋食为‘素食’，盖古之遗语焉。”正是因为他认识到了这一点，所以他常常利用方言俗语词来考证古词义。例如：

①《汉书·魏豹田儋韩王信传》：“齐王曰：‘蝮蠚手则斩手，蠚足则斩足。’”应劭曰：“蝮一名虺。蠚，螫也。螫人手足则割去其肉，不然则死。”师古曰：“《尔雅》及《说文》皆以为蝮即虺也，博三寸，首大如擘，而郭璞云各自一种蛇。其蝮蛇，细颈大头焦尾，色如绶文，文间有毛，似猪彘，鼻上有针，大者长七八尺，一名反鼻，非虺之类也。以今俗名证之，郭说得矣。虺若土色，所在有之，俗

呼土虺。其蝮唯出南方。”

②《汉书·窦婴灌韩传》：“夫家居，卿相侍中宾客益衰。及窦婴失势，亦欲倚夫引绳排根生平慕之后弃者。”孟康曰：“根者，根格，引绳以弹排摈根格之也。”师古曰：“孟说近之。言婴与夫共相提挈，有人生平慕婴、夫，后见其失职而颇慢弛，如此者，共排退之，不复与交。譬如相对挽绳而根格之也。今吴楚俗犹谓牵引前却为根格也。”

③《汉书·张汤传》：“汤给事内史，为宁成掾，以汤为无害，言大府，调茂陵尉，治方中。”苏林曰：“天子即位，豫作陵，讳之，故言方中，或言斥土。”师古曰：“苏说非也。古谓掘地为坑曰方，今荆楚俗土功筑作算程课者，犹以方计之，非谓避讳也。”

④《汉书·货殖传》：“糲曲盐鼓千合。”师古曰：“曲糲以斤石称之，轻重齐则为合。盐鼓则斗斛量之，多少等亦为合。合者，相配偶之言耳。今西楚荆沔之俗，卖盐鼓者，盐鼓各一升则各为裹而相随焉，此则合也。说者不晓，乃读为升合之合，又改作台，竟为解说，失之远矣。”

(四) 颜师古所记口语词在词汇研究上的价值

颜师古所记录的这些“今语”、“今言”、“俗语”乃当时人习用之口语，其中有些词一直沿用至今，我们一看即懂，如“鞋”、“汗衫”、“脚掌”、“旁人”、“第一”、“第二”等。还有些词到现代汉语中又发生了些许变化，但我们仍然能懂，如《汉书》中的“危”，到了颜师古时代变成了“险不”，现代汉语则又说成“险些”。但有很多词我们今天已经读不懂了，这就需要依靠颜师古的注释，或者依靠他所提供的线索再推求

之。查阅《汉语大词典》，我们发现这些词语《汉语大词典》基本上都予以收录了，但也有漏收者。如“举钱”一词，《汉语大词典》未收。《汉书·食货志》：“有者半贾而卖，亡者取倍称之息，于是有卖田宅鬻子孙以偿责者矣。”师古曰：“称，举也，今俗所谓举钱者也。”“举钱”意思是借了钱然后付给利息。《汉语大词典》收有“举息”一词，谓“借债讨利息”，两词意义相同。再如前面所举“续复”一词，《汉语大词典》也未收录。

另外，据颜师古以今语释古语之资料，还可以对《汉语大词典》某些词语释义做些补充。如前面所举《汉书·萧望之传》：“扶风怒曰：‘君课第六，裁自脱，何暇欲为左右言？’”师古曰：“左右者，言与同列在其左右，若今言旁人也。”现代汉语有“旁人”一词，《现代汉语词典》：“旁人，其他的人；另外的人。”据《汉书》文意，“左右”一词正是指“旁人”这一意义。而《汉语大词典》及《辞源》均未列出“左右”的这一义项。又如前面所举“恶酒”一词，意思是“因酒以使气”，相当于现代汉语的“发酒疯”。《汉语大词典》收有“恶酒”一词，曰：“劣酒。宋·苏轼《金山寺与柳子玉饮书其壁》诗：‘恶酒如恶人，相攻剧刀箭。’”但是却没有表示“发酒疯”之义的“恶酒”。

由上所述可以看出，如此丰富的口语词汇对汉语词汇的演变研究及辞书编纂都大有帮助。

除此之外，蒋绍愚先生又指出：“利用前人注解还有一种方法，有人称之为‘反推’。即根据唐宋人用当时口语为先秦两汉古籍所作的注，来考证唐宋时口语词的意义。胡竹安《中国古白话及其训诂之研究》一文中举了一个例子。敦煌写本《舜

子变》:‘男女罪过须打，更莫教分疏道理。’‘分疏’是当时的口语词。《汉书·袁盎传》:‘且缓急人所有，夫一旦扣门，不以亲为解，不以在亡为辞，天下所望者，独季心剧孟。’颜师古注:‘解者，若今言分疏矣。’本来，颜师古是用当时尽人皆知的口语词‘分疏’来解释《汉书》中的‘解’的，但过了一千多年后，我们今天对唐代的口语词‘分疏’不懂了，而对《汉书》中的‘解’反而比较熟悉（这就是前面说过的对汉语历史词汇的了解的一种不正常的情况），因此要反过来借助于‘解’（解释）来了解‘分疏’的意义:‘分疏’就是‘解释’。这就叫‘反推’。”^①

类似的例子，如《匡谬正俗》卷六“什器”条:“或问曰:‘生生之具谓之‘什器’，‘什’是何物？答曰:‘此名原起军戎，遂为天下通称。军法：五人为伍，二五为什，一什之内，共有器物若干，皆是人之所须，不可造次而废者，或称‘什物’。犹今军行戍役工匠之属，十人为火，一火内共畜器物谓之火幕调度耳。’”又如《汉书·平帝纪》:“天下吏民亡得置什器储待。”师古曰:“军法：五人为伍，二伍为什，则共其器物。故通谓生生之具为什器，亦犹今之从军及作役者十人为火，共畜调度也。”“调度”应是当时通行的口语词，但显然不是今天我们所了解的表示“管理并安排（工作、人力、车辆等）”或“指做调度工作的人”（《见现代汉语词典》）之义的“调度”。《汉书·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今鲁国之鼓，当先具其备，至秋乃能举火。”师古曰:“备者犹今言调度。”“备”是指生产、生活的必备之物，引申指设备、装备等。如宋代王日休

^① 蒋绍愚《古汉语词汇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

《龙舒增广净土文》卷一：“昼必有夜，必为夜备。暑必有寒，必为寒备。在必有去，必为去备。何谓夜备？灯烛床蓐。何谓寒备？衾裘炭薪。何谓去备？福慧净土。”借助于“备”，我们知道“调度”一词也是表示生产、生活的必备之物。《汉语大词典》“调度”一词就缺少这一义项。我们认为，“生产、生活必备之物”就是供人管理并安排的，所以“调度”又引申有“管理并安排”的意义。

此外，前面所举“箭服”之与“步叉”、“接”之与“续复”亦是。我们今天需要通过“箭服”来了解“步叉”的意义，通过“接”来了解“续复”的意义。

六 颜师古对外来词的研究

外来词也叫借词，指的是从外族语言里借来的词。张永言先生说：“当我们把别的语言里的词连音带义都接受过来的时候，这种词就叫做‘借词’，也就是平常所说的‘音译词’。”^①《汉书》中也有一些来自外族语言的词，主要是有关人或事物名称的词，借用的方式主要是采用音译。对这些音译借词，颜师古能够从语音上贯通之，而不为汉字字形所束缚，表现出他对外来词的正确的认识。例如：

① 《汉书·西南夷两粤朝鲜传》：“从东南身毒国，可数千里，得蜀贾人市。”师古曰：“即天竺也，亦曰捐笃也。”又《西域传》：“南与乌秅、北与捐毒、西与大月氏接。”师古曰：“捐毒即身毒、天竺也，本皆一名，语有轻

① 张永言《词汇学简论》，华中工学院出版社1982年版。

重耳。”

②《汉书·匈奴传》：“周西伯昌伐畎夷。”师古曰：“畎夷即畎戎也。又曰昆夷。昆字或作混，又作绲，二字并音工本反。昆、绲、畎声相近耳。亦曰犬戎也。”

③《汉书·匈奴传》：“黄金犀毗一。”师古曰：“犀毗，胡带之钩也。亦曰鲜卑，亦谓师比，总一物也，语有轻重耳。”

④《汉书·货殖传》：“虽见奇丽纷华，非其所习，辟犹戎翟之与于越，不相入矣。”师古曰：“于，发语声也，戎蛮之语则然。于越犹句吴耳。”

⑤《汉书·匈奴传》：“呼衍氏、兰氏，其后有须卜氏，此三姓，其贵种也。”师古曰：“呼衍，即今鲜卑姓呼延者是也。”

⑥《汉书·卫青霍去病传》：“杀折兰王，斩卢侯王。”张晏曰：“折兰、卢侯，胡国名也。”师古曰：“折兰，匈奴中姓也。今鲜卑有是兰姓者，即其种也。折音上列反。”

⑦《汉书·武帝纪》：“夏五月，贰师将军三万骑出酒泉，与右贤王战于天山。”师古曰：“即祁连山也。匈奴谓天为祁连。祁音巨夷反。今鲜卑语尚然。”又《卫青霍去病传》：“去病至祁连山，捕首虏甚多。”师古曰：“祁连山即天山也，匈奴呼天为祁连。祁音上夷反。”又《匈奴传》：“单于姓挛鞮氏，其国称之曰‘撑犁孤涂单于’。匈奴谓天为‘撑犁’，谓子为‘孤涂’，单于者，广大貌也，言其象天单于然也。”

“祁连”、“撑犁”都是根据匈奴语的发音记录下来的，不能硬从字面上分析其意义。

⑧《汉书·地理志》：“大伯初奔荆蛮，荆蛮归之，号曰句吴。”师古曰：“句音钩，夷俗语之发声也，亦犹越为于越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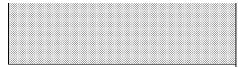
⑨《汉书·傅常郑甘陈段传》：“虽斩宛王毋鼓之首，犹不足以复费，其私罪恶甚多。”师古曰：“《西域传》作毋寡，而此云毋鼓，鼓、寡声相近，盖戎狄之言不甚谛也。”

另外，颜师古在《匡谬正俗》卷五“阏氏”条中又进一步阐述了他对外来词的认识：

习凿齿《与谢安石书》云：“匈奴名妾作阏氏，言可爱如烟支也。‘阏’字‘于言反’，想足下先作此读书也。”

按《史记》及《汉书》谓单于正妻曰“阏氏”，犹中国言“皇后”尔。旧读音“焉氏”，此盖北翟之言，自有意义，未可得而详也。若谓色象烟支便以立称者，则单于之女谓之“居次”，复比何物？

师古认为，“阏氏”一词“盖北翟之言，自有意义”，借到汉语中来，只求语音近似而已，不能根据它所代表的汉语词义去理解所借外来词的意义。他批评了习凿齿解“阏氏”词为“言可爱如烟支也”的错误做法，曰：“若谓色象烟支便以立称者，则单于之女谓之‘居次’，复比何物？”



陆

语 法 学

“在我国，清末马建忠《马氏文通》以前，可以说没有真正的语法学著作。但是，不能说我们的古人根本没有语法规念。事实上，他们在传注训诂中已经表现出初步认识了语法的某些规则，解释了一些不易为当时人仅凭语言习惯所感知的较特殊的语言现象。”^① 确实，要想达到注释清楚，使读者明白原书文句意思，必然要涉及语法问题。颜师古在注释过程中（主要是《汉书注》）就对丰富的语法现象进行了分析。这些分析，集中体现了师古的语法观念。我们对这部分内容进行系统研究，将有助于训诂学及汉语语法史的研究。

一 颜师古对词类的划分

(一) 区分实词与虚词

“汉语的词可以分为实词和虚词两大类。从功能上看，实

^① 杨端志《训诂学》，山东文艺出版社 1992 年版。

词能够充任主语、宾语或谓语，虚词不能充任这些成分。从意义上讲，实词表示事物、动作、行为、变化、性质、状态、处所、时间等等，虚词有的只起语法作用，本身没有什么具体的意义，如‘的、把、被、所、呢、吗’，有的表示某种逻辑概念，如‘因为、而且、和、或’等等。”^① 颜师古对实词与虚词的不同已经有了一定的认识。他在《匡谬正俗》卷二“惟”条中，阐明了区分实词和虚词的重要性：

惟，辞也，盖语之发端。《书》云“惟三月，哉生魄”，“惟十有三祀，王访于箕子”之类是也。古文皆为“惟”字，而《今文尚书》变为“维”者，同音通用，厥义无别。又《诗》云：“介人维藩，大师维垣。大邦维屏，大宗维翰。怀德维宁，宗子维城。”此亦是辞语之助，与《书》之“列爵惟五，分土惟三”、“任官惟贤材，左右惟其人”，于理无别。然今文学之士，不详立语之体、古今字变，因尔穿凿，妄生义理，制册文、哀诔、祭文，其唱首云“维某年月日”者，既不为“惟”字，自作释云：“此字是维持一篇之首，故为纲维之字。”又言“宗子维城”谓藩屏维系连城之义耳，乃呼帝子弟为王者为藩维。既无所据，不知本是助辞，大为谬矣。譬如《诗》云“维师尚父”、“番维司徒”、“维彼哲人”，此类多矣，皆为“维”字，岂连系之义乎？且《尔雅》云：“伊、维，侯也。”三者并发语之辞，《诗》云“伊其相谑”、“我罪伊何”、“伊予胡底”、“侯谁在矣”、“侯薪侯蒸”，并与“维”同义，宁当更有别说，斯不然矣。

^① 朱德熙《语法讲义》，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

师古指出，“惟”是助辞，只起语法作用而没有具体的意义，“伊”、“侯”等亦如此。如果不懂得这一道理，误把它们当作实词看待而释以具体的意义，则“大为谬矣”。他批评了当时某些文学之士“不详立语之体、古今字变，因而穿凿，妄生义理”的做法。所谓“不详立语之体”，应该就是指不懂语法规则，具体说来，就是不知道有实词、虚词之分。

(二) 对虚词的阐释

颜师古经常用“辞”、“语辞”、“语助”等术语来标明某些词是虚词，有时还明确指出某些是叹辞，某些是发语辞，某些是语终辞等。

1. 标明“辞”、“语辞”、“语助”

①《汉书·武帝纪》：“猗与伟与！”师古曰：“与，辞也。”

②《汉书·礼乐志》：“声气远条凤鸟鵩，神夕奄虞盖孔享。”师古曰：“盖，语辞也。”

③《汉书·东方朔传》：“繇是观之，譬犹鯶鈞之袭狗，孤豚之咋虎，至则靡耳，何功之有？”师古曰：“耳，语辞。”

④《汉书·元帝纪》：“《诗》不云虞？‘民亦劳止，迄可小康，惠此中国，以绥四方。’”师古曰：“止，语助也。”

2. 标明叹辞

①《汉书·武帝纪》：“呜虞，何施而臻此与！”师古曰：“虞读曰呼。呜呼，叹辞也。”

②《汉书·翟方进传》：“熙！我念孺子。”师古曰：

“熙，叹辞。”

③《汉书·匈奴传》：“嗟，土室之人，顾无喋喋占占，冠固何当！”师古曰：“嗟者，叹愍之言也。”

④《汉书·沟洫志》：“薪不属兮卫人罪，烧萧条兮噫乎何以御水！”师古曰：“噫乎，叹辞也。”

3. 标明连词

①《汉书·高帝纪》：“以万人若一郡降者，封万户。”
师古曰：“若者，豫及之辞，言以万人或以一郡降者，皆封万户。”

②《汉书·武帝纪》：“民年九十以上，已有受鬻法，为复子若孙，令得身帅妻妾遂其供养之事。”师古曰：“若者，豫及之辞也。有子即复子，无子即复孙也。”

4. 标明发语辞、语终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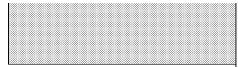
①《汉书·司马相如传》：“意者太山、梁父设坛场望幸，盖号以况荣。”师古曰：“盖，发语辞也。”

②《汉书·叙传》：“侯中木之区别兮，苟能实而必荣。”师古曰：“侯，发语辞也。”

③《汉书·王莽传》：“越若翊辛丑，诸生、庶民大和会。”师古曰：“越，发语辞也。”

④《汉书·宣帝纪》：“是以上下和洽，海内康平，其德弗可及已。”师古曰：“已，语终辞。”

⑤《汉书·哀帝纪》：“六月甲子制书，非赦令也，皆蠲除之。”师古曰：“非赦令也，犹言自非赦令耳。也，语终辞也。而读者不晓，辄改也为他字，失本文也。”



颜师古指出了这些虚词在句中的位置，这一点是难能可贵的。

(三) 颜师古不仅在注释中经常用“辞”、“语辞”“语助”等虚词术语，而且还能根据实词在句子中所处的不同语法位置，在注释中显示出它们属于不同的词类。例如：

①《汉书·张陈王周传》：“平贫不事事，一县中尽笑其所为，独奈何予之女？”师古注“不事事”曰：“不事产业之事。”

②《汉书·楚元王传》：“故仲尼孝子，而延陵慈父，舜禹忠臣，周公弟弟。”师古曰：“弟弟者，言弟能顺理也。上弟音徒计反。”

③《汉书·眭两夏侯京翼李传》：“圣人承天，贤贤易色，取法于此。”师古曰：“贤贤，尊上贤人。”

④《汉书·盖诸葛刘郑孙毋将何传》：“夫司隶者刺举不法，善善恶恶，非得颛之也。”师古曰：“善善，褒赏善人也。恶恶，诛罚恶人也。”

以上两“事”、两“弟”、两“贤”、两“善”、两“恶”，由于所处语法位置不同，其词类也不相同，师古通过释义，分别表明前者是动词，后者是名词。

二 颜师古对动宾关系的研究

1. 使动用法分析

古代汉语词类活用现象中有所谓使动用法，它是指谓语动词具有使宾语怎么样的意思。颜师古注意到了这一现象，他在



注释时通常用“令”、“使”以表现之。例如：

①《汉书·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陛下垂德惠以覆露之。”师古曰：“露谓使之沾润泽也。”

②《汉书·陈胜项籍传》：“羽已破走彭越。”师古曰：“击破之令其走。”

③《汉书·高帝纪》：“六月，羽已破走彭越。”师古曰：“破之而令遁走。”

④《汉书·食货志》：“莽一朝有之，其心意未满，狭小汉家制度，以为疏阔。”师古曰：“莽以汉家制度为泰疏阔，而更之令狭小。”

⑤《汉书·礼乐志》：“王者未作乐之时，因先王之乐以教化百姓，说乐其俗，然后改作，以章功德。”师古曰：“说乐其俗，使和说而安乐也。”

⑥《汉书·匈奴传》：“单于闻之，远其辎重。”师古曰：“徙其辎重令远去。”

⑦《汉书·张骞李广利传》：“外国亦厌汉使人人有言轻重，度汉兵远，不能至，而禁其食物，以苦汉使。”师古曰：“令其困苦也。”

上述例①“露”是名词的使动用法，例②例③两“走”是动词的使动用法，例④~⑦“狭小”、“说乐”、“远”、“苦”是形容词的使动用法。这些用作使动的谓语动词（名词、动词、形容词）都具有使宾语怎么样的意思。实际上，这些谓语动词后面的宾语是动作的发出者，是施事，但这些宾语发出的动作又非自主性的，而是受到整个句子主语的支配而发生的，所以师古在注释时加上“使”、“令”等词语把句子稍作改变，把原

来的宾语移至谓语动词前（有的句子在变换时省去了宾语）处于兼语的位置上，使其表施事的功能显性化，以便于人们理解。正因为如此，所以有时在我们今天看来应该是使动用法的句子，师古并没有采用“使”、“令”等字眼，但他在注释中通过语序变换把宾语移至谓语动词前，我们仍然能看出宾语的施事功能。例如：

《汉书·高帝纪》：“羽大破秦军钜鹿下，虏王离，走章邯。”师古曰：“章邯被破而走。”

2. 意功用法分析

古代汉语词类活用现象中又有所谓意功用法，它是指谓语动词具有认为（或以为）宾语怎么样的意思。师古也注意到了这一语言现象，他在注释时通常用“以……为”或“以为”等形式表现之。例如：

① 《汉书·五行志》：“晋人执戎蛮子归于楚，京师楚也。”师古曰：“言以楚为京师。”

② 《汉书·游侠传》：“涉曰：‘尹君，何壹鱼肉涉也！’”师古曰：“言以涉为鱼肉，不以人遇之。”

③ 《汉书·隽疏于薛平彭传》：“萧望之为御史大夫，除广德为属，数与论议，器之。”师古曰：“以为大器也。”

④ 《汉书·宣帝纪》：“孝武皇帝曾孙病已，……可以嗣孝昭皇帝后，奉承祖宗，子万姓。”师古曰：“天子以万姓为子，故云子万姓。”

⑤ 《汉书·宣帝纪》：“（宣帝）封贺所子弟子侍中中郎将彭祖为阳都侯。”师古曰：“所子者，言养弟子以为子。”

⑥ 《汉书·赵尹韩张两王传》：“使者奏敞贼杀不辜。

天子薄其罪，欲令敞得自便利。”师古曰：“以其事为轻小也。”

⑦《汉书·宣元六王传》：“《春秋》之义，大能变改。”师古曰：“以有过而能变改者为大。”

⑧《汉书·蒯伍江息夫传》：“初，齐王田荣怨项羽，谋举兵畔之，劫齐士，不与者死。齐处士东郭先生、梁石君在劫中，强从。及田荣败，二人丑之。”师古曰：“自耻从乱，以为丑恶也。”

⑨《汉书·郊祀志》：“《春秋》大复古，善顺祀。”师古曰：“以复古为大，以顺祀为善也。”

⑩《汉书·高帝纪》：“当是时，秦兵强，常乘胜逐北，诸将莫利先入关。”师古曰：“不以入关为利，言畏秦也。”

上述例①～⑤“京师”、“鱼肉”、“器”、“子”是名词的意动用法，例⑥～⑩“薄”、“大”、“丑”、“大”、“善”、“利”是形容词的意动用法。这些用作意动的谓语动词（名词、形容词）都具有认为宾语怎么样的意思。也就是说，这些谓语动词所表示的性质、状态是主语认为宾语所具有的，在这里，宾语是主事格，所以师古在注释时将宾语移至谓语动词前（有时在变换时省略了宾语），使之表主事的功能显性化，便于人们理解。正因为如此，有的在我们今天看来应该是意动用法的句子，师古在注释时并没有采用“以……为”或“以为”等形式来表现，他通过变换语序将宾语移至谓语动词前，我们仍能明显地看出宾语的主事功能。例如：

①《汉书·张耳陈馀传》：“（张耳）尝亡命游外黄，外黄富人女甚美，庸奴其夫。”师古曰：“言不恃赖其夫，视

之若庸奴。”

②《汉书·酷吏传》：“东海莫不贤知其母。”师古曰：“称其贤知也。”

3. 与动用法分析

古代汉语中又有所谓与动用法，它指谓语动词表现的是与宾语的某种关系，师古也注意到了这种现象，他在注释时通常加入“与”以表现之。例如：

①《汉书·高帝纪》：“单父人吕公善沛令。”师古曰：“与沛令相善。”

②《汉书·张耳陈馀传》：“耳、馀复说陈王曰：……臣尝游赵，知其豪杰，愿请奇兵略赵地。”师古曰：“与相知也。”

③《汉书·酈陆朱刘叔孙传》：“臣知其令，今请使，令下足下。”师古曰：“素与其县令相知。”

④《汉书·酈陆朱刘叔孙传》：“辟阳侯行不正，得幸吕太后，欲知建，建不肯见。”师古曰：“欲与相知。”

⑤《汉书·贾邹枚路传》：“阳素知齐人王先生，年八十余，多奇计，即往见，语以其事。”师古曰：“素与相知也。”

有时候，颜师古不是加“与”表现谓语动词与宾语的关系，而是加上了别的词，但我们仍能看出句子表现的谓语动词与宾语的关系。例如：

《汉书·韩彭英卢吴传》：“项王所过亡不残灭，多怨百姓，百姓不附，特劫于威，强服耳。”师古曰：“结怨于百姓。”

4. 为动用法分析

古代汉语中还有所谓为动用法，颜师古在释义时通常加“为”字表现之。例如：

①《汉书·外戚传》：“(广国)曰：‘姊去我西时，与我决传舍中，丐沐沐我，已，饭我，乃去。’”师古曰：“乞沐具而为之沐，沐讫又饭食之也。”

②《汉书·五行志》：“长民者不崇薮，不堕山，不防川，不窶泽。”师古曰：“长萌，为萌之长也。”

③《汉书·西南夷两粤朝鲜传》：“于是以为益州郡，赐滇王王印，复长其民。”师古曰：“为之长帅。”

④《汉书·西域传》：“昔匈奴破大月氏，大月氏西君大夏，而塞王南君罽宾。”师古曰：“君谓为之君也。”

上述例①“沐”、“饭”是动词的为动用法，表示谓语动词为宾语做什么的意思，例②~④“长民”、“长”、“君”是名词的为动用法，指作为谓语动词的名词成为宾语所需要的人。

前面所论师古对“使动用法”、“意动用法”、“与动用法”、“为动用法”的分析，其实都是对述宾结构的分析。通常情况下，述宾结构的宾语是术语的受事，而上述几种述宾结构述语和宾语之间的语义关系较特殊，如果不加以解释，在语义上容易产生误解，所以师古对此类述宾结构均一一加以阐释，或加入适当词语，或变换语序，使述语和宾语的语义关系能够从形式上表现出来，从而达到语义阐释的目的。

三 颜师古对被动用法的研究

所谓被动，是指主语和谓语动词之间的关系是被动关系，

也就是说，主语是谓语动词所表示的行为的被动者、受事者，而不是主动者、施事者。

《汉书》中有些表示被动意义的句子没有用表示被动的形式表现出来，颜师古在阐释时常常或加入“为……所”，或加入“见”字，或加入“被”字等，以表示其被动意义。有时师古没有加入表示被动形式的词语，而是变换语序，使原来处于主语位置的受事者移至宾语位置，从而使其表现受事的功能显性化。

1. 加入“为……所”

① 《元帝纪》：“而上牵制文义，优游不断，孝宣之业衰焉。”师古曰：“为文义所牵制，故不断决。”

② 《高帝纪》：“高祖被酒，夜径泽中，令一人行前。”师古曰：“被，加也。被酒者，为酒所加。”

③ 《元帝纪》：“重以周秦之弊，民渐薄俗，去礼义，触刑法，岂不哀哉！”师古曰：“为薄俗所渐染也。”

④ 《贾谊传》：“而淮阳之比大诸侯，譬如黑子之着面，适足以饵大国耳，不足以有所禁御。”师古曰：“饵谓为其所吞食。”

⑤ 《叙传》：“（伯）道病中风。”师古曰：“中，伤也，为风所伤。”

⑥ 《叙传》：“由是言之，帝王之祚，必有明圣显懿之德，……未见运世无本，功德不纪，而得屈起在此位者也。”师古曰：“不纪，不为人所记。”

2. 加入“见”字

① 《五行志》：“渭水虎上小女陈持弓年九岁，走入横城门，入未央宫尚方掖门，殿门门卫户者莫见，至句盾禁

中而觉得。”师古曰：“觉得，事觉而见执得也。”

②《窦田灌韩传》：“蚘虽不任职，以王太后故亲幸，数言事，多效。”师古曰：“效谓见听用。”

③《公孙弘卜式兒宽传》：“会吕嘉反，式上书曰：‘臣闻主愧臣死。群臣宜尽死节，……如是则强国不犯之道也。’”师古曰：“国家威强而不见侵犯。”

④《霍光金日䃅传》：“（显）又梦大将军谓显曰：‘知捕儿不？亟下捕之。’”师古曰：“知儿见捕否？”

3. 加入“被”字

①《昭帝纪》：“六月，发三辅及郡国恶少年吏有告劾亡者，屯辽东。”师古曰：“告劾亡者，谓被告劾而逃亡。”

②《五行志》：“桓公不寤，天子蔽晦。”师古曰：“被掩蔽而暗也。”

另外，《汉书》中有些用“见”、“于”等来表示的被动式，师古在释义时则换以“为……所”的形式表示之。例如：

①《游侠传》：“吾以布衣见哀于石君。”师古曰：“言为石显所哀怜。”

②《赵充国辛庆忌传》：“善战者致人，不致于人。”师古曰：“致人，引致而取之也。致于人，为人所引也。”

四 颜师古对宾语前置的研究

古代汉语的宾语在某些特定的语法条件下要置于动词之前，这种语言现象我们称之为宾语前置。颜师古注意到了这一现象，他在注释时通常又将这种前置的宾语移至动词之后。

例如：

①《汉书·司马迁传》：“谚曰：‘谁为为之？孰令听之？’”师古曰：“言无知己者，设欲修名节，立言行，谁可为作之，又令谁听之？”

②《汉书·韩彭英卢吴传》：“信曰：‘然则何由？’”师古曰：“由，从也。言当从何计也。”

③《汉书·楚元王传》：“王曰：‘季父不吾与，我起，先取季父矣。’”师古曰：“不吾与，言不与我同心。”

④《汉书·贾谊传》：“谇曰：‘已矣！国其莫吾知兮。’”师古曰：“一国之人不知我也。”

⑤《汉书·李广苏建传》：“今我留，匈奴必以我为大军之诱，不我击。”师古曰：“不我击，不敢击我也。”

⑥《汉书·公孙弘卜式兒宽传》：“夫虎豹马牛，禽兽之不可制者也，及其教驯服习之，至可牵持驾服，唯人之从。”师古曰：“从人意。”

⑦《汉书·杜周传》：“唯陛下纯德普施，无欲是从。”师古曰：“从读曰纵。不纵心于所欲也。”

以上所述，例①、例②是疑问代词做宾语的前置，例③～⑤是否定句中代词做宾语的前置，例⑥、例⑦是用代词“之”、“是”复指宾语的前置。

五 颜师古对名词用作一般动词的研究

在古代汉语中，名词语除了使动、意动、为动等用法外，还有不少名词在具体语境中被用作一般动词的情况，颜师古在注

释时通常加入与原名词意义相关联的动词相互搭配以释义，有时则改换成与原名词意义有密切联系的动词直接表现之。例如：

- ① 《汉书·高帝纪》：“六年冬十月，令天下县邑城。”
师古曰：“县之与邑，皆令筑城。”
- ② 《汉书·成帝纪》：“流民欲入关，辄籍内。” 师古
曰：“录其名籍而内之。”
- ③ 《汉书·郊祀志》：“迹三郡所奏，皆有变故。” 师古
曰：“迹谓观其事迹也。”
- ④ 《汉书·陈胜项籍传》：“梁掩其口，曰：‘无妄言，
族矣！’” 师古曰：“凡言族者，谓族诛之。”
- ⑤ 《汉书·陈胜项籍传》：“不胜，则我引兵鼓行而西，
必举秦矣。” 师古曰：“鼓行，谓击鼓而行，无畏惧也。”
- ⑥ 《汉书·张耳陈馀传》：“赵王德馀，立以为代王。”
师古曰：“怀其德。”
- ⑦ 《汉书·韩彭英卢吴传》：“天下之初叛秦也，黥布
归芮，芮妻之，因率越人举兵以应诸侯。” 师古曰：“嫁女
与之也。妻音千计反。”
- ⑧ 《汉书·货殖传》：“秦之败也，豪杰争取金玉，任
氏独窖仓粟。” 师古曰：“取仓粟而窖藏之也。窖音工孝
反。”
- ⑨ 《汉书·叙传》：“上以伯新起，数目礼之。” 师古
曰：“目视而敬之。”
- ⑩ 《汉书·王莽传》：“四月，遣太师王匡、更始将军
廉丹东。” 师古曰：“东谓东出也。”
- ⑪ 《汉书·外戚恩泽侯表》：“元朔三年，坐衣襜褕入
宫，不敬，免。” 师古曰：“衣谓着之也。”

⑫《汉书·韩彭英卢吴传》：“广武君对曰：‘当今之计，不如按甲休兵，……北首燕路。’”师古曰：“首谓趣向也，音式究反。”

⑬《汉书·叙传》：“姊嫁公主，乃女乌孙。”师古曰：“女，妻也，音乃据反。言汉以好女配乌孙也。”

上述例①～⑩分别加入了“筑”、“录”、“观”、“诛”、“击”、“怀”、“嫁”、“臧”、“视”、“出”等相应的动词与原名词互相搭配以释义，使其做动词的功能显性化。其中，例①②③⑤⑥，原来的名词成为所加动词的宾语；例④⑧⑨⑩，原来的名词成为所加动词的状语；例⑪⑫⑬，师古则直接改换成相应的动词以释之。而例⑦与例⑬还反映出汉语词汇的演变情况。例⑦“芮妻之”，师古曰：“嫁女与之也。”例⑬“乃女乌孙”，师古曰：“女，妻也，言汉以好女配乌孙也。”在这里，“女”、“妻”、“嫁”词义相同，而师古以“妻”释“女”、以“嫁”释“妻”，反映出三者的替代演变。

六 颜师古对名词做状语的研究

古代汉语中名词做状语的现象很多，名词做状语所起的作用是多种多样的，有的表示方位或处所，有的表示工具或依据，有的表示方式，有的表示比喻等。名词做状语和一般主谓结构形式完全相同，但意思很不一样，颜师古注意到了这种现象，他在释义时根据名词做状语在具体语境中所起的不同作用，通常在名词前加入相应的词语以表现之。

1. 加入“于”、“在”、“当”等表现名词表示方位或处所

①《汉书·匈奴传》：“李广出雁门，为胡所败，匈奴生得广，广道亡归。”师古曰：“于道上亡还。”

②《汉书·武帝纪》：“夏四月乙巳，庙立皇子闳为齐王，旦为燕王，胥为广陵王。”师古曰：“于庙中策命之。”

③《汉书·韩彭英卢吴传》：“众辱信曰：‘能死，刺我；不能，出跨下。’”师古曰：“众辱，于众中辱之。”

④《汉书·萧何曹参传》：“上罢布军归，民道遮行。”师古曰：“在道上遮天子行。”

⑤《汉书·高帝纪》：“汉王既至南郑，诸将及士卒皆歌讴思东归，多道亡还者。”师古曰：“未至南郑，在道即亡归。”

⑥《汉书·张陈王周传》：“平曰：‘于面折廷争，臣不如君。’”师古曰：“廷争，谓当朝廷而谏争。”

⑦《汉书·万石卫直周张传》：“建奏事于上前，即有可言，屏人乃言极切；至廷见，如不能言者。”师古曰：“廷见，谓当朝而见时。”

2. 加入“以”、“如”等表现名词表示工具、方式等

①《汉书·王莽传》：“又感汉高庙神灵，遣虎贲武士入高庙，拔剑四面提击，斧坏户牖。”师古曰：“以斧斫坏之。”

②《汉书·西南夷两粤朝鲜传》：“高皇帝幸赐臣佗玺，以为南粤王，使为外臣，时内贡职。”师古曰：“言以时输入贡职。”

③《汉书·张陈王周传》：“四人为寿已毕，趋去。上目送之。”师古曰：“以目瞻之讫其出也。”

④《汉书·窦田灌韩传》：“于是上使御史簿责婴。”师古曰：“簿责，以文簿一一责之也。”

⑤《汉书·傅常郑甘陈段传》：“窃恐陛下忽于鼓鼙之声，……庸臣遇汤。”师古曰：“以庸臣之礼待遇之也。”

⑥《汉书·张汤传》：“已而禹至少府，汤为廷尉，两人交欢，兄事禹。”师古曰：“事之如兄。”

⑦《汉书·叙传》：“王莽少与稚兄弟同列友善，兄事旃而弟畜稚。”师古曰：“事旃如兄，遇稚如弟。”

3. 加入“如”、“若”、“像”等表现名词表示比喻

①《汉书·文帝纪》：“高帝王子弟，地犬牙相制，所谓盘石之宗也。”师古曰：“犬牙，言地形如犬之牙交相入也。”

②《汉书·异姓诸侯王表》：“秦起襄公，章文、缪、献、孝、昭、严，稍蚕食六国，百余有余载，至始皇，乃并天下。”师古曰：“蚕食，谓渐吞灭之，如蚕食叶也。”

③《汉书·酈陆朱刘叔孙传》：“食其曰：‘足下起瓦合之卒，收散乱之兵。’”师古曰：“瓦合，谓如破瓦之相合，虽曰聚合而不齐同。”

④《汉书·扬雄传》：“于是乃命群僚，历吉日，协灵辰，星陈而天行。”师古曰：“如星之陈，象天之行也。”

⑤《汉书·盖诸葛刘郑孙毋将何传》：“今陛下天覆地载，物无不容。”师古曰：“如天之覆，如地之载也。”

⑥《汉书·王莽传》：“三辅盗贼麻起。”师古曰：“言起者如乱麻也。”

4. 加入“于”表示方面

《汉书·韦贤传》：“皇帝愿复修承祀，臣衡等咸以为

礼不得。”师古曰：“于礼不合也。”

七 颜师古对名词、量词重叠的研究

现代汉语一部分单音量词可以重叠，“例如‘个个、张张、本本、句句、棵棵’。这类重叠式包含‘每’的意思，‘个个’就是‘每一个’，‘张张’就是‘每一张’”，^①“少数名词如‘人、家、年、天、队、县’等带有量词的性质，可以按量词重叠式重叠”。^②《汉书》中有些单音量词及带有量词性质的单音名词，其意义相当于重叠后的意义，颜师古注意到了这一现象，他在注释时通常将这类单音名词及单音量词或加以重叠，或加“每”、“每一”、“一”以表现之。

1. 重叠

① 《礼乐志》：“即位三十年，四夷宾服，百姓家给，政教清明。”师古曰：“给，足也，言家家皆足。”

② 《食货志》：“此六者，非编户齐民所能家作。”师古曰：“家谓家家自作也。”

③ 《郊祀志》：“自五帝以至秦，迭兴迭衰，名山大川或在诸侯，或在天子，其礼损益世殊，不可胜记。”师古曰：“代代殊异，故不可尽记。”

④ 《食货志》：“今令细民人操造币之势，各隐屏而铸作。”师古曰：“操，持也。人人皆得铸钱也。”

⑤ 《郊祀志》：“上念诸儒及方士言封禅人殊，不经，

① 朱德熙《语法讲义》，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

② 黄伯荣、廖序东主编《现代汉语》，高等教育出版社1991年版。

难施行。”师古曰：“人殊异，又不合经，故难以施行。”

⑥《匡张孔马传》：“臣闻教化之流，非家至而人说之也。”师古曰：“言非家家皆到，人人劝说也。”

⑦《匡张孔马传》：“臣又闻圣王之自为动静周旋，奉天承亲，临朝享臣，物有节文，以章人伦。”师古曰：“物，事也，事事皆有节文。”

⑧《高帝纪》：“沛父老诸母故人日乐饮极欢。”师古曰：“言日日乐饮也。”

⑨《元帝纪》：“其令太官毋日杀，所具各减半。”师古曰：“不得日日宰杀。”

2. 加“每”、“每一”、“一”

①《郊祀志》：“畤驹四匹。”师古曰：“每畤用驹四匹，而春秋异色。”

②《郊祀志》：“古者天子以春秋祭泰一东南郊，日一太牢，七日。”师古曰：“每日以一太牢，凡七日祭也。”

③《郊祀志》：“其令祠官以礼为岁事。”师古曰：“言每岁常祠之。”

④《循吏传》：“乃躬率以俭约，劝民务农桑，令口种一树榆、百本韭、五十本葱、一畦韭，家二母彘、五鸡。”师古曰：“每一口即如此种也。每一家则如此养之也。”

⑤《高帝纪》：“关中大饥，米斛万钱，人相食。”师古曰：“一斛直万钱。”

前面我们论述了颜师古对《汉书》中一些较特殊的语言现象如使动用法、意动用法、与动用法、为动用法、被动用法、宾语前置、名词用作一般动词、名词做状语、名词量词重叠义

等的分析，我们发现，颜师古所处的唐代在以上诸方面，其表达方式与现代汉语基本是一致的。

朱德熙先生说：“语法研究的最终目的就是弄清语法形式和语法意义之间的对应关系。所以从原则上说，进行语法研究应当把形式和意义结合起来。”“真正的结合是要使形式和意义互相渗透。讲形式的时候能够得到语义方面的验证，讲意义的时候能够得到形式方面的验证。”^①

八 颜师古对歧义现象的分析

《汉书》里面还有不少的歧义现象，师古对此也进行了细致的分析。孙良明先生在其《中国古代语法学探究》一书中指出，颜师古《汉书注》中有“一曰”这种释义方式，可以看作是分析歧义现象的用语。今将孙先生关于颜师古分析歧义现象的内容录之于下：^②

现代语言学承认一个语言形式可有两种（或两种以上）意义解释，即所谓“歧义”，分词汇歧义（由词的多义性造成）和语法歧义；语法歧义又分表层歧义（几种句法关系分析）和深层歧义（几种语义关系分析）。语法歧义是语法分析问题，跟词义本身无关；而词汇歧义则可导致语法歧义。《汉书注》中有“一曰”（也称“一说”）一种释义方式，说明对同一句话可有两种解释。而所以能有两种解释，原因就在于同一句话可作两种句法或语义分析。这样，《汉

① 转引自吕叔湘等著、马庆株编《语法研究入门》，商务印书馆 1999 年版。

② 孙良明《中国古代语法学探究》，商务印书馆 2002 年版。

书注》中的“一曰”可看作是分析歧义现象的用语。

(1) 天人之所不予以予，必有祸而无福，市道皆共知之，朝廷莫肯壹言，臣窃伤心。【市道，市中之道也。一曰市人及行于道路者也。】《刘辅传》

(2) (沛公)遂西入咸阳，欲止宫休舍，樊哙、张良谏，乃封秦重宝财物府库，还军霸上。【舍，息也；于殿中休息也。一曰舍谓屋舍也。】《高帝纪上》

(3) (孝文)即位十三年，齐太仓令淳于公有罪当刑，诏狱逮系长安。【逮，及也；辞之所及，则追捕之，故谓之逮。一曰逮者，在道将送，防御不绝，若今之传送囚也。】《刑法志》

(4) 经《尚书·洪范》曰：“初一曰五行。五行：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水曰润下，火曰炎上，木曰曲直，金曰从革，土爰稼穡。”【爰亦曰也。一说爰，于也，可于其上稼穡也。种之曰稼，收聚曰穡。】《五行志上》

(5) 遭值匈奴乖乱，推亡固存，信威北夷，单于慕义，稽首称藩。【信读为申，古通用字。一说恩信及威并著北夷。】《宣帝纪赞》

(6) 恭移病出，后复视事。【移病者，移书言病也。一曰言以病移出，不居官府。】《楚元王传》

上怒，以为不能，弘乃移病免归。【移病，谓移书言病也。一曰以病移居。】《公孙弘传》

(7) 六月癸酉，未央宫东厥罘罹灾。【如淳曰：“东厥与其两旁罘罹皆灾也。”晋灼曰：“东厥之罘罹独灾也。”师古曰：“罘罹，谓连厥曲阁也，以覆重刻垣墉之处，其形罘

戛然。”】《文帝纪》

以上(1) — (6) 是由词义的不同导致的语法歧义。

(1) “市道”可是偏正结构，可是并列结构；(2) “休舍”可是并列结构，可是述宾结构（“舍”表示方位）；(3) 可是承接结构，可是偏正结构（“逮”表示方式）；(4) “土爰稼穡”可是主谓结构，可是偏正结构（“土爰”做状语）；(5) “恩信”可是述宾结构，可是并列结构；(6) “移病”可是承接结构，可是述宾结构（“病”表示原因）。“移病”《汉书》中多见，上两处之外尚出现于《张汤传》《杜周传》《杨敞传》《萧望之传》《疏广传》《王莽传上》等。颜氏不惮重复，均一一以“一曰”形式注出二说。从此例可看出颜氏对歧义现象的重视。(7) 承认两说并存，“东厥粟戛”可是并列结构，可是偏正结构。这纯属语法问题，即所谓表层歧义。

(8) 哀帝为太子，亦颇得赵太后力，遂不竟其事。傅太后恩赵太后，赵太后亦归心，故成帝母及王氏皆怨之。

【恩谓以厚恩接遇之，一曰恩谓衔其立哀帝为嗣之恩也。】
《外戚传下》

“恩赵太后”是名词做述语构成的述宾结构（名词做述语增加一个句法功能义动词，用 V_O 代）。这样，由于词义不同，“恩赵太后”的语义关系也就不同（所谓深层歧义）。“恩”可是 V_O （“接遇”）的状语；“恩”可是 V_O （“衔”）的宾语，而“赵太后”为其定语。

颜师古没有提出“歧义”术语，更不知什么是词汇歧义、语法歧义以及表层歧义、深层歧义等，但他看出有可作两种语法、语义分析的现象，而用“一曰”的提法表



示，承认两种解释可以并存。

陆
语
法
学





语用学

现代语言学重视语用研究。所谓“语用”，即指人们对语言的具体应用。所谓“语用研究”，就是对语言应用的研究，也就是对语言的动态研究。我国老一辈语言学家都特别重视语言的动态研究。吕叔湘先生说：“我说的动态研究指的是句子内部各种成分之间的相互制约；……静态的研究当然重要，这是基础，可是语言毕竟只在使用中存在。”^① 我国古代的注释学其实就是早期的语用研究。注释的主要目的就是要对言语作品中出现在一定语境中的词的动态使用义阐释清楚，进而阐明语义，使读者能够准确地理解作品的意义。而汉语的语义是非常丰富而复杂的，诚如吕叔湘先生所说：“在人们的语言活动中出现的意义是很复杂的。有语言本身的意义，有环境给予语言的意义；在语言本身的意义之中，有字句显示的意义，有字句暗示的意义；在字句显示的意义之中，有单字、单词的意义，有语法结构的意义。这种种情况从前人也都知道，所以才有‘言

^① 转引自钱冠连《汉语文化语用学》，清华大学出版社 1997 年版。

不尽意’、‘意在言外’、‘求之于字里行间’这些个话。”^① 正因为如此，所以要想做到注释恰当、释义清楚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情。“注释对词语的解释必须从全书、全文的整体思想、整体结构以及作品产生的历史背景等问题的理解出发，研究词汇在特定语言环境中的具体意义，既要以基本词义为依据，又要根据上下文的关系来确定词义；既要参考字典辞书的解释，又切忌生搬硬套。”^② 颜师古在注释《汉书》时就十分注重借助语境对《汉书》中丰富复杂的语义进行阐释。我们对这部分内容进行系统的分析研究，对传统训诂学及现代语义学、语用学的研究都会很有益处。

一 颜师古的语义阐释

(一) 言语义的阐释

言语义就是词的动态使用义，它是指词在言语中产生的与具体交际中的指称对象相对应的意义。颜师古在注释时通常根据词在具体语境中与其他词的搭配情况，指出其具体所指义。例如：

① 《文帝纪》：“诏曰：‘道民之路，在于务本。朕亲率天下农，十年于今，而野不加辟，岁一不登，民有饥色，是从事焉尚寡，而吏未加务也。’”师古曰：“从事，从农事也。”

② 《礼乐志》：“丧祭之礼废，则骨肉之恩薄，而背死忘先者众。”师古曰：“先者，先人，谓祖考。”

^① 吕叔湘《语文常谈》，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1年版。

^② 董洪利《古籍的阐释》，辽宁教育出版社1995年版。

③《礼乐志》：“《书》云：‘击石拊石，百兽率舞。’”师古曰：“石谓磬也。”

④《礼乐志》：“后皇嘉坛，立玄黄服，物发冀州，兆蒙祉福。”师古曰：“坛，祭坛也。服，祭服也。”

⑤《礼乐志》：“今海内更始，民人归本，户口岁息。”师古曰：“今谓班氏撰书时也。”

⑥《西域传》：“上美乌孙新立大功，又重绝故业，遣使者至乌孙，先迎取聘。”师古曰：“故业，谓先与乌孙婚亲也。”

⑦《叙传》：“伯至，请问耆老父祖故人有旧恩者，迎延满堂，日为供具，执子孙礼。”师古释“具”曰：“酒食之具也。”

⑧《叙传》：“良、乐軶能于相驭，乌获抗力于千钧。”师古曰：“相，相马也。驭，善驭也。”

我们知道，词的语言义和词的言语义是互相联系的，语言义是言语义的抽象概括，言语义是语言义的具体体现。有时，师古在注释时就将静态的语言义与动态的言语使用义结合起来进行阐释，从而使人们对语言的理解更加全面具体。例如：

①《司马迁传》：“且余掌其官，废明圣盛德不载，灭功臣贤大夫之业不述，墮先人所言，罪莫大焉。”师古曰：“墮，毁也，谓不修之也。”

②《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边境有警，爱身之死而不毕其愚，非忠臣也。”师古曰：“毕，尽也，尽言其意也。”

③《傅常郑甘陈段传》：“天下民不徙诸陵三十余岁矣，

关东富人益众，多规良田，役使贫民。”师古曰：“规，画也，自占为疆界也。”

④《王莽传》：“莽下书曰：‘遏密之义，讫于季冬，正月郊祀，八音当奏。’”师古曰：“遏，止也。密，静也。谓不作乐也。”

⑤《王莽传》：“又置大贊官，主乘舆服御物。”师古曰：“贊，聚也，言财物所聚也。”

⑥《叙传》：“扬榷古今，监世盈虚。”师古曰：“扬，举也。榷，引也。扬榷者，举而引之，陈其趣也。”

(二) 深层语义的阐释

“深层义是指在具体运用中，由于语境的作用，使词在语言义或言语义的表层义的基础上，通过思维联想而产生的新义。”^① 我们在这里说“深层语义”，不仅仅指词的深层义，也包括词与词结合后所形成的词组以及句子的深层义。颜师古很重视对深层语义的阐释，在他所释深层语义中，有通过比喻而产生的，有通过借代而产生的，有通过语义相关引申而产生的，有通过社会文化习俗而产生的，等等，下面分别叙述之。

1. 阐释由比喻而产生的深层义

①《郊祀志》：“于是天子曰：‘嗟乎！诚得如黄帝，吾视去妻子如脱屣耳。’”师古曰：“屣，小履。脱屣者，言其便易，无所顾也。”

②《魏豹田儋韩王信传》：“豹谢曰：‘人生一世间，如

^① 葛本仪主编《汉语词汇论》，山东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

白驹过隙。”师古曰：“言其速疾也。白驹谓日景也。隙，壁际也。”

③《蒯伍江息夫传》：“为君计者，莫若以黄屋朱轮迎范阳令，使驰骛于燕赵之郊，则边城皆将相告曰‘范阳令先下而身富贵’，必相率而降，犹如阪上走丸也。”师古注“犹如阪上走丸”曰：“言乘势便易。”

④《张冯汲郑传》：“先是下邽翟公为廷尉，宾客亦填门，及废，门外可设爵罗。”师古曰：“言其寂静，无人行也。”

⑤《李广苏建传》：“天雨雪，武卧啮雪与旃毛并咽之，数日不死，匈奴以为神，乃徙武北海上无人处，使牧羝，羝乳乃得归。”师古曰：“羝，牡羊也。羝不当产乳，故设此言，示绝其事。若燕太子丹乌白头、马生角之比也。”

2. 阐释由借代而产生的深层义

①《贾邹枚路传》：“夫布衣韦带之士，修身为内，成名于外，而使后世不绝息。”师古注“布衣韦带之士”曰：“言贫贱之人也。韦带，以单韦为带，无饰也。”

②《杜周传》：“茂陵杜邺与钦同姓字，俱以材能称京师，故衣冠谓钦为‘盲杜子夏’以相别。”师古曰：“衣冠，谓士大夫也。”

③《叙传》：“昔周立爵五等，诸侯从政，本根既微，枝叶强大，故其末流有从横之势，其势然也。”师古曰：“本根谓王室也，枝叶谓诸侯。”

④《叙传》：“舞阳鼓刀，滕公厩驺。”师古曰：“鼓刀，谓屠狗也。”

3. 阐释由相关引申而产生的深层义

①《成帝纪》：“六月，有青蝇无万数集未央宫殿中朝者坐。”师古曰：“言其极多，虽欲以万数计之而不可得，故云无万数。”

②《礼乐志》：“今之刑，非皋陶之法也，而有司请定法，削则削，笔则笔，救时务也。”师古曰：“削者，谓有所删去，以刀削简牍也。笔者，谓有所增益，以笔就而书也。”

③《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陛下垂德惠以覆露之，使元元之民安生乐业，则泽被万世，传之子孙，施之无穷。”师古曰：“露谓使之沾润泽也。或露或覆，言养育也。”

④《西南夷两粤朝鲜传》：“老夫处辟，马牛羊齿已长。”师古曰：“齿已长，谓老矣。”

4. 阐释由社会文化习俗而产生的深层义

①《高帝纪》：“（高帝）贤赵臣田叔、孟舒等十人，召见与语，汉廷臣无能出其右者。”师古曰：“古者以右为尊，言材用无能过之者，故云不出其右也。”

②《司马相如传》：“司马相如字长卿，蜀郡成都人也。少时好读书，学击剑，名犬子。”师古曰：“父母爱之，不欲称斥，故为此名也。”

③《武五子传》：“其后尉佗入南夷，陈涉呼楚泽，近狎作乱，内外俱发，赵氏无炊火焉。”师古曰：“无炊火，言绝祀也。”

④《游侠传》：“宾客争问所当得，涉乃侧席而坐，削

牋为疏，具记衣被棺木，下至饭含之物，分付诸客。”师古曰：“礼，有忧者侧席而坐。今涉恤人之丧，故侧席。”

⑤《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票骑抗旌，昆邪右衽。”师古曰：“右衽，从中国化也。”

5. 由谦敬而产生的深层义

①《魏豹田儋韩王信传》：“（横）谓其客曰：‘横始与汉王俱南面称孤，今汉王为天子，而横乃为亡虏，北面事之，其愧固已甚矣。’”师古曰：“王者自称曰孤，盖为谦也。老子《德经》曰：‘贵以贱为本，高以下为基。’是以侯王自谓孤、寡、不穀。”

②《万石卫直周张传》：“（万石君）过宫门阙必下车趋，见路马必轼焉。”师古曰：“路马，天子路车之马。轼谓扶轼，盖为敬也。”

6. 阐释由含蓄委婉等而产生的言外之意

言外之意也是一种深层语义，它没有完全反映在字词表面，而是隐含在文句之中，需要通过语境分析才能意会。钱钟书先生说：“夫‘言外之意’，说诗之常，然有含蓄与寄托之辨。诗中言之而未尽，欲吐复吞，有待引申，俾能圆足，所谓‘含不尽之意，见于言外’，此一事也。诗中所未尝言，别取事物，凑泊以合，所谓‘言在于此，意在于彼’，又一事也。前者顺诗利导，亦即蕴于言中，后者辅诗齐行，必须求之文外。含蓄比于形之与神，寄托则类形之与影。”^① 颜师古所释的“言外之意”，大致与钱钟书所说的第一种相当，即由含蓄而产生的

^① 钱钟书《管锥编》，中华书局1979年版。

言外之意，“言之而未尽，欲吐复吞，有待引申，俾能圆足”。

例如：

①《五行志》：“罕夷曰：‘龙奇无常，金玦不复，君有心矣。’”师古曰：“有心，害太子之心也。”

②《张冯汲郑传》：“今盗宗庙器而族之，有如万分一，假令愚民取长陵一杯土，陛下且何以加其法辱？”师古曰：“不忍言毁彻，故止云取土耳。”

③《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今郡守之权非特六卿之重也，地几千里非特闾巷之资也，甲兵器械非特棘矜之用也，以逢万世之变，则不可胜讳也。”师古曰：“言不可尽讳者，言必灭亡也。”

④《宣元六王传》：“又特以玺书赐王太后，曰：‘皇帝使诸吏宦者令承问东平王太后。朕有闻，王太后少加意焉。’”师古曰：“言母子不和也。不欲指斥言之，故云有闻也。”

⑤《宣帝纪》：“方今天下少事，繇役省减，兵革不动，而民多贫，盗贼不止，其咎安在？上计簿，具文而已，务为欺谩，以避其课。”师古曰：“虽有其文，而实不副也。”

⑥《东方朔传》：“（孝文皇帝）贵为天子，富有四海，身衣弋绨，足履革舄，以韦带剑，莞蒲为席，兵木无刃，衣缊无文，集上书囊以为殿帷；以道德为丽，以仁义为准。于是天下望风成俗，昭然化之。”师古曰：“革，生皮也。不用柔韦，言俭率也。”

7. 由数词而产生的深层义

汉语中有些由数字组成的词，有时并非实指，而只是极言

其多。清代汪中《述学·释三九》说：“生人之措辞，凡一二之所不能尽者，则约之以三，以见其多；三之所不能尽者，则约之以九，以见其极多。此言语之虚数也。实数可稽，虚数不可执也。……推之十、百、千、万，固亦如是。”颜师古认识到这一点，在注释时就揭示出了其深层意义。例如：

①《百官公卿表》：“天官冢宰，地官司徒，春官宗伯，夏官司马，秋官司寇，冬官司空，是为六卿，各有徒属职分，用于百事。”师古曰：“言百者，举大数也。”

②《五行志》：“故《诗》曰：‘兕觥其觶，旨酒思柔，匪僥匪傲，万福来求。’”师古曰：“万福，言其多也。”

③《贾谊传》：“袭九渊之神龙兮，沕渊潜以自珍。”师古曰：“九渊，九旋之川，言至深也。”

④《贾谊传》：“凤皇翔于千仞兮，览德辉而下之。”师古曰：“千仞，言其极高。”

⑤《郊祀志》：“天子祭天下名山大川，怀柔百神，咸秩无文。”师古曰：“称百者，言其多也。”

(三) 句义、篇章义的阐释

语义不是词义的简单相加，有时候，看起来文中每个词的意义好像都明白，但如不了解其背后隐含的语境，仍然不能通晓语义。这时，颜师古往往不对词义进行具体解释，而是对句义、篇章义进行概括。

1. 阐释句义

①《景帝纪》：“赞曰：孔子称‘斯民，三代之所以直道而行也’。”师古曰：“此《论语》载孔子之辞也。言此今时

之人，亦夏、殷、周之所驭，以政化淳壹，故能直道而行。伤今不然。”

②《武帝纪》：“如武帝之雄材大略，不改文景之恭俭以济斯民，虽《诗》、《书》所称，何有加焉？”师古曰：“美其雄材大略，而非其不恭俭也。”

③《宣帝纪》：“侍中尚书功劳当迁及有异善，厚加赏赐，至于子孙，终不改易。”师古曰：“言各久其职事也。”

④《刑法志》：“汉兴之初，虽有约法三章，网漏吞舟之鱼。”师古曰：“言疏阔。”

2. 阐释篇章义

①《司马迁传》：“道家无为，又曰无不为，其实易行，其辞难知。……由此观之，神者生之本，形者生之具。不先定其神形，而曰‘我有以治天下’，何由哉？”师古曰：“凡此皆言道家之教为长也。”

②《王莽传》：“国家所以服此美、膺此名、飨此福、受此荣者，岂非太皇太后日昃之思、陛下夕惕之念哉！何谓？乱则统其理，危则致其安，祸则引其福。”师古于“何谓”注曰：“先为设问，复陈其事也。”

(四) 行为原因、目的阐释

有时候，颜师古并不直接阐释句义，而是对语句背后所隐含的行为原因及目的予以揭示，这实际上是一种语境的揭示，明白了语境，对语义的理解就会更深刻了。

1. 阐释原因

①《高帝纪》：“单父人吕公善沛令，辟仇，从之客，

因家焉。沛中豪杰吏闻令有重客，皆往贺。萧何为主吏，主进，令诸大夫曰：‘进不满千钱，坐之堂下。’高祖为亭长，素易诸吏，乃给为谒曰‘贺钱万’，实不持一钱。谒入，吕公大惊，起，迎之门。”师古曰：“以其钱多，故特礼之。”

②《高帝纪》：“酒阑，吕公因目固留高祖。”师古曰：“不欲对坐者显言，故动目而留之。”

③《高帝纪》：“初，怀王与诸将约，先入定关中者王之。当是时，秦兵强，常乘胜逐北，诸将莫利先入关。”师古曰：“不以入关为利，言畏秦也。”

④《高帝纪》：“汉王下令：军士不幸死者，吏为衣衾棺敛，转送其家。四方归心焉。”师古曰：“以仁爱故。”

⑤《文帝纪》：“诏曰：‘道民之路，在于务本。朕亲率天下农，十年于今，而野不加辟，岁一不登，民有饥色，是从事焉尚寡，而吏未加务也。’”师古曰：“登，成也。言五谷一岁不成则众庶饥馁，是无蓄积故也。”

⑥《张周赵任申屠传》：“而昌庭争之强，上问其说，昌为人吃，又盛怒，曰：‘臣口不能言，然臣期期知其不可。陛下欲废太子，臣期期不奉诏。’”师古曰：“以口吃，故每重言期期。”

2. 阐释目的

①《高帝纪》：“羽大怒，伏弩射中汉王。汉王伤胸，乃扪足曰：‘虏中吾指！’”师古曰：“伤胸而扪足者，以安众也。”

②《高后纪》：“二月，赐民爵，户一级。初置孝弟力

田二千石者一人。”师古曰：“特置孝弟力田官而尊其秩，欲以劝厉天下，令各敦行务本。”

③《宣帝纪》：“孝武皇帝曾孙病已。”师古曰：“盖以夙遭屯难而多病苦，故名病已，欲其速差也。后以为鄙，更改讳询。”

④《宣帝纪》：“庚申，（病已）入未央宫，见皇太后，封为阳武侯。已而群臣奉上玺绶，即皇帝位，谒高庙。”师古曰：“先封侯者，不欲立庶人为天子也。”

⑤《宣帝纪》：“四年春正月，诏曰：‘盖闻农者兴德之本也，今岁不登，已遣使者振贷困乏。其令太官损膳省宰，乐府减乐人，使归就农业。丞相以下至都官令丞上书入谷，输长安仓，助贷贫民。民以车船载谷入关者，得毋用传。’”师古曰：“传，传符也。欲谷之多，故不问其出入也。”

⑥《酈陆朱刘叔孙传》：“建乃求见孝惠幸臣闳籍孺，说曰：‘君所以得幸帝，天下莫不闻。今辟阳侯幸太后而下吏，道路皆言君谗，欲杀之。今日辟阳侯诛，旦日太后含怒，亦诛君。君何不肉袒为辟阳侯言帝？’”师古曰：“肉袒，谓脱其衣袖而见肉。肉袒者，自挫辱之甚，冀见哀怜。”

⑦《东方朔传》：“于是吴王惧然易容，捐荐去几，危坐而听。”师古曰：“捐荐席而去冯几，自贬损也。”

（五）词语搭配组合的阐释

183

古人行文，遣词造句十分讲究。词语的选用，要经过反复推敲，以便表情达意贴切、生动，蕴含丰富，即：“什么样的语境，限定用什么样的词；词具有什么意义，决定它可以用于什么语境。为了准确有效地传递信息，表达感情，语词的选用应和语境和谐

统一。”^① 颜师古在注释时十分注意揭示作者在语词的选用上是如何与语境达到和谐统一的，这实际上也是阐释语义。例如：

① 《食货志》：“彭吴穿秽貊、朝鲜，置沧海郡，则燕齐之间靡然发动。”师古曰：“本皆荒梗，始开通之也，故言穿也。”

② 《郊祀志》：“自共工氏霸九州，其子曰句龙，能平水土，死为社祠。”师古曰：“共工氏在太昊、炎帝之间。无禄而王，故谓之霸。”

③ 《郊祀志》：“其秋，上雍，且郊。”师古曰：“雍地形高，故云上也。”

④ 《张骞李广利传》：“士卒赐直四万钱。”师古曰：“或以他财物充之，故云直。”

⑤ 《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至孝武皇帝元狩六年，太仓之粟红腐而不可食，都内之钱贯朽而不可校。乃探平城之事，录冒顿以来数为边害，籍兵厉马，因富民以攘服之。”师古曰：“追计其事，故言探。”

⑥ 《货殖传》：“狐貂裘千皮，羔羊裘千石。”师古曰：“狐貂贵，故计其数；羔羊贱，故称其量也。”

(六) 语义指向的阐释

1. 语义指向省略者，补出具体所指以明确之

① 《景帝纪》：“五月，诏曰：‘夫吏者，民之师也，车驾衣服宜称。’”师古曰：“称其官也。”

^① 高守纲《古代汉语词义通论》，语文出版社1999年版。

②《高帝纪》：“十二月，行自东垣至。”师古曰：“至京师。”

③《刑法志》：“当笞者笞臀，毋得更人，毕一罪乃更人。”师古曰：“谓行笞者不更易人也。”

④《文帝纪》：“今列侯多居长安，邑远，吏卒给输费苦，而列侯亦无繇教训其民。”师古曰：“所食之邑去长安远。”

⑤《武帝纪》：“孝武皇帝，景帝中子也，母曰王美人。年四岁立为胶东王。七岁为皇太子，母为皇后。十六岁，后三年正月，景帝崩。”师古曰：“后三年，景帝后三年也。”

⑥《爰盎晁错传》：“吴楚反闻。”师古曰：“闻，闻于天子。”

例①“车驾衣服宜称”，“称”的具体语义所指原文省略，师古补出曰“称其官也”。例②“行自东垣至”，“至”的具体语义所指原文省略，师古补出曰“至京师”。例③“毋得更人”，具体语义所指原文省略，师古补出曰“谓行笞者不更易人也”。例④“邑远”，具体语义所指“邑”离何地远，原文省略，师古补出曰“所食之邑去长安远”。例⑤“后三年正月”，具体语义所指是指“孝武皇帝”还是指“景帝”，原文省略，师古补出曰“后三年，景帝后三年也”。例⑥“吴楚反闻”，具体语义所指“为谁所闻”，原文省略，师古补出曰“闻于天子。”

2. 语义指向容易混淆者，通过注释以明确之

①《高帝纪》：“掾、主吏萧何、曹参曰：‘君为秦吏，

今欲背之，帅沛子弟，恐不听。’”师古曰：“曹参为掾，萧何为主吏。”

②《景帝纪》：“中元年夏四月，赦天下，赐民爵一级。封故御史大夫周苛、周昌孙子为列侯。”师古曰：“封苛之孙及昌之子也。苛、昌皆尝为御史大夫而从昆弟也，故总言之。”

③《魏豹田儋韩王信传》：“齐、楚遣项它、田巴将兵，随市救魏。”师古曰：“楚遣项它，齐遣田巴。”

④《公孙刘田王杨蔡陈郑传》：“夫人情所不能止者，圣人弗禁，故君父至尊亲，送其终也，有时而既。”师古曰：“父至亲，君至尊。”

⑤《赵尹韩张两王传》：“及门下掾自刭，人救不殊，因瘞不能言。延寿闻之，对掾史涕泣，遣吏医治视，厚复其家。”师古曰：“遣医治之而吏护视之。”

⑥《王莽传》：“又感汉高庙神灵，遣虎贲武士入高庙，拔剑四面提击，斧坏户牖，桃汤赭鞭鞭洒屋壁。”师古曰：“桃汤洒之，赭鞭鞭之也。”

⑦《武帝纪》：“民年九十以上，已有受鬻法，为复子若孙，令得身帅妻妾遂其供养之事。”师古曰：“若者，豫及之辞也。有子即复子，无子即复孙也。”

⑧《武帝纪》：“行所巡至，博、奉高、蛇丘、历城、梁父，民田租逋赋贷，已除。”师古曰：“逋赋，未出赋者也。逋贷，官以物貸之，而未还也。”

⑨《宣帝纪》：“时会朝请，舍长安尚冠里，身足下有毛，卧居数有光耀。”师古曰：“遍身及足下皆有毛。”

⑩《哀帝纪》：“齐三服官、诸官织绮绣，难成，害女

红之物，皆止，无作输。”如淳曰：“红亦工也。其所作已成未成皆止，无复作，皆输所近官府也。”师古曰：“如说非也。谓未成者不作，已成者不输耳。”

⑪《食货志》：“非吏比者、三老、北边骑士，轺车一算。”师古曰：“比，例也。身非为吏之例，非为三老，非为北边骑士，而有轺车，皆令出一算。”

⑫《五行志》：“在人腹中，肥而包裹心者脂也，心区霧则冥晦，故有脂夜之妖。”师古曰：“脂妖及夜妖。”

⑬《张骞李广利传》：“而拜习马者二人为执驱马校尉，备破宛择取其善马云。”师古曰：“一人为执马校尉，一人
为驱马校尉。”

⑭《文三王传》：“得赐天子旌旗，从千乘万骑，出称警，入言跸，拟于天子。”师古曰：“警者，戒肃也。跸，
止行人也。言出入者，互文耳。出亦有跸。”又《窦田灌
韩传》：“梁王父兄皆帝王，而所见者大，故出称跸，入言
警。”师古曰：“跸，止行人也。警，令戒肃也。天子出入
皆备此仪。而今云出称警入言跸者，互举之耳。”

⑮《爰盎晁错传》：“夫胡貉之地，积阴之处也，木皮
三寸，冰厚六尺，食肉而饮酪，其人密理，鸟兽毳毛，其
性能寒。”师古曰：“密理，谓其肌肉也。”

例①～⑥是所谓“分承”（或称“并提”），其语法形式与语义指向不是完全统一的。例①“掾、主吏萧何、曹参”在形式上是个同位结构，但二官二人，不知何人为何官，师古注“掾”的语义指向是“曹参”，“主吏”的语义指向是“萧何”。例②“周苛、周昌孙子”在形式上是一个偏正结构，按字面讲，可能是周苛、周昌二人的孙和子，其实是“周苛之孙”、

“周昌之子”。例③“齐楚遣项它、田巴”在形式上是个主谓宾结构，“齐楚”是主语，“项它、田巴”是宾语，但在语义上却不能囫囵理解为“项它、田巴”一起做“齐楚”派遣的对象。实际上，“项它”的语义指向是“楚”，“田巴”的语义指向是“齐”。例④“君父至尊亲”在形式上是一个主谓句，“君父”是主语部分，“至尊亲”是谓语部分，但在语义上却不能如此囫囵理解。实际上，“至尊”的语义指向是“君”，“至亲”的语义指向是“父”。例⑤“吏医治视”在形式上是个主谓结构，“吏医”是主语，“治视”是谓语，但在语义上，“治”的语义指向是“医”，“吏”的语义指向是“视”。例⑥“桃汤赭鞭鞭洒屋壁”在形式上是个主谓结构，“桃汤赭鞭”是主语部分，“鞭洒屋壁”是谓语部分，但在语义上，“鞭”的语义指向是“赭鞭”，“洒”的语义指向是“桃汤”。对于这种形式的语义理解，一方面需要从语义特征及词语搭配上进行分析，如例④⑤⑥。例④“君”是国家的最高统治者，所以应与“至尊”相搭配，“父”是个亲属称谓，所以应与“至亲”相搭配。例⑤“吏医治视”，“医”是负责治病救人的，所以应与“治”相搭配，“吏”是一种小官员，是为百姓服务的，所以应与“视”相搭配。例⑥“桃汤”是一种水，所以应与“洒”相搭配，“赭鞭”自然应与“鞭”相搭配。另一方面，还需要利用其他方面的知识，如历史知识、文化知识等来分析，如例①，根据当时历史的实际情况，曹参为掾，萧何为主吏，所以自然应理解为“主吏萧何、掾曹参”。又如例③，根据当时历史的实际情况，项它是楚国将领，田巴是齐国将领，所以应理解为“楚遣项它，齐遣田巴。”

例⑦～⑬是所谓“共用”，即同一个或几个词语在语义上

是兼指两个或几个相连的词或词组，如果认为它只指向其中一个词或词组，那就会对语义产生误解。按师古的注释，例⑦“复”是同时修饰“子”和“孙”的，例⑧“逋”是同时修饰“赋”和“贷”的，例⑨“有毛”是兼指“身”及“足下”的，例⑩“无”是同时修饰“作”和“输”的，例⑪“非”是同时修饰“吏比者”、“三老”、“北边骑士”的，例⑫“妖”是兼指“脂”及“夜”的，例⑬“马”是兼指“执”和“驱”的，同时“校尉”又兼指“执马”和“驱马”。

例⑭是所谓“互文”，颜师古在注释时即明确指出“互文耳”，“互举之耳”。这种形式也存在着语法形式与语义指向不一致的现象。在形式上，“出称警”是一个主谓句，“入言跸”是另一个主谓句，但在语义上却是出入皆称警称跸。

例⑮“其人密理”在形式上是个主谓句，“其人”是主语部分，“密理”是谓语部分，但在语义上，“密理”是指人的肌肉密理，故师古曰：“密理，谓其肌肉也。”

二 颜师古的语境研究

古往今来，人们行文写作，在遣词造句方面都要符合一定的语境要求。给古籍作注，在解词释句、阐释语义方面，就必须根据特定的语境做出恰当的解释。所以，只有研究、理解和把握语境，才能正确地训释语义。颜师古在注《汉书》时就充分考虑了语境因素，从而使其注释更加合理、准确、具体。大致说来，师古有的是联系上下文进行考释，有的是根据逻辑事理进行考释，有的是根据辞例进行考释，有的是根据对文进行考释，有的是根据人们的心理特点进行考释，有的是根据社会

文化环境进行考释。下面我们逐项进行分析。

(一) 联系上下文求索语义

①《食货志》：“铸作钱布皆用铜，淆以连锡。”孟康曰：“连，锡之别名也。”李奇曰：“铅锡璞名曰连。”师古曰：“孟、李二说皆非也。许慎云‘链，铜属也’，然则以连及锡杂铜而为钱也。此下又云能采金银铜连锡，益知连非锡矣。”

②《张耳陈馀传》：“有厮养卒谢其舍曰：‘吾为二公说燕，与赵王载归。’舍中人皆笑曰：‘使者往十辈皆死，若何以能得王？’”师古曰：“谢其舍，谓告其舍中人也。故下言舍中人皆笑。今流俗书本于此舍下辄加人字，非也。”

③《韩彭英卢吴传》：“初，文王芮，高祖贤之，制诏御史：‘长沙王忠，其定著令。’”邓展曰：“汉约非刘氏不王，而芮王，故著令中，使特王也。或曰，以芮至忠，故著令也。”师古曰：“寻后贊文，或说是也。”

④《韦贤传》：“微微小子，既耆且陋，岂不奉位，秽我王朝。王朝肃清，唯俊之庭，顾瞻余躬，惧秽此征。”应劭曰：“言岂不恋此爵位乎？以王朝污秽不肃清故也。”师古曰：“此说非也。恐己秽王朝，所以去耳，故下又言‘惧秽此征’也。”

⑤《叙传》：“今吾子幸游帝王之世，躬带冕之服，浮英华，湛道德，膺龙虎之文，旧矣。卒不能摅首尾，奋翼鳞，振拔洿塗，跨腾风云，使见之者景骇，闻之者向震。”孟康曰：“膺，被也。《易》曰‘大人虎变，其文炳也’。言文章之盛久也。”晋灼曰：“膺，视也。言目厌见其文久矣。”师

古曰：“寻其下句，孟说是也。”

(二) 根据逻辑事理求索语义

①《高帝纪》：“且楚数进取，前陈王、项梁皆败，不如更遣长者扶义而西，告谕秦父兄。”孟康曰：“前陈王，陈涉也。”师古曰：“孟说非也。此言前者陈王及项梁皆败，今须得长者往，非谓涉为前陈王也，安有后陈王乎？”

②《高帝纪》：“沛公与伯约为婚姻，曰：‘吾入关，秋豪无所敢取，籍吏民，封府库，待将军。’”文颖曰：“豪，秋乃成好，举盛而言也。”师古曰：“豪成之时，端极纤细，适足谕小，非言其盛。”

③《惠帝纪》：“二年冬十月，齐悼惠王来朝，献城阳郡以益鲁元公主邑，尊公主为太后。”如淳曰：“张敖子偃为鲁王，故公主得为太后。”师古曰：“此说非也。盖齐王忧不得脱，故从内史之言，请尊公主为齐太后，以母礼事之，用悦媚吕太后耳。若鲁元以子为鲁王，自合称太后，何待齐王尊之乎？据《张耳传》‘高后元年鲁元太后薨，后六年宣平侯敖薨，吕太后立敖子偃为王，以母为太后故也’，是则偃因母为齐王太后而得王，非母因偃乃为太后也。”

④《张耳陈馀传》：“敖已出，尚鲁元公主如故，封为宣平侯。”师古曰：“尚犹配也。《易·泰卦》九二爻辞曰‘得尚于中行’，王弼亦以为配也。诸言尚公主者其义皆然。而说者乃云尚公主，与尚书尚食同意，训尚为主，言主掌之，失其理矣。公主既尊，又非物类，不得以主掌为

辞。贡禹又云‘诸侯则国人承公主’，益知主不得言主掌也。”

⑤《司马迁传》：“然李陵一呼劳军，士无不起，躬流涕，沫血饮泣，张空拳，冒白刃，北首争死敌。”师古曰：“拳音丘权反，又音眷。读者乃以拳腕之拳，大谬矣。拳则屈指，不当言张。陵时矢尽，故张弩之空弓，非是手拳也。”

(三) 据文例求索语义

①《武帝纪》：“还至洛阳，诏曰：‘祭地冀州，瞻望河洛，巡省豫州，观于周室，邈而无祀。询问耆老，乃得孽子嘉。其封嘉为周子南君，以奉周祀。’”臣瓒曰：“《汲冢古文》谓卫将军文子为子南弥牟。其后有子南固、子南劲。《纪年》劲朝于魏，后惠成王如卫，命子南为侯。秦并六国，卫最后亡。疑嘉是卫后，故氏子南而称君也。”师古曰：“子南，其封邑之号，以为周后，故总言周子南君。瓒说非也。例不先言姓而后称君，且自嘉已下皆姓姬氏，著在史传。”

②《武帝纪》：“遣伏波将军路博德出桂阳，下湟水；楼船将军杨仆出豫章，下浈水；归义越侯严为戈船将军，出零陵，下离水。”张晏曰：“越人于水中负人船，又有蛟龙之害，故置戈于船下，因以为名也。”臣瓒曰：“《伍子胥书》有戈船，以载干戈，因谓之戈船也。”师古曰：“以楼船之例言之，则非为载干戈也。此盖船下安戈戟以御蛟鼍水虫之害。”

③《宣帝纪》：“夏五月，羌虏降服，斩其首恶大豪杨玉、酋非首。”文颖曰：“羌胡名大帅为酋，如中国言魁。非首，其名也。”师古曰：“文说失矣。……大豪者，魁帅也。杨玉及酋非皆人名，言斩此二人之首级耳。既已言‘大豪’，不当重言‘酋’。且《赵充国传》又云‘酋非、杨玉首’，此其明验也。”

④《食货志》：“而不轨逐利之民畜积余赢以稽市物，痛腾跃，米至石万钱，马至匹百金。”师古曰：“言以其赢余之财蓄积群货，使物稽滞在己，故市价甚腾贵。今书本‘痛’字或作‘踊’者，误耳。踊、腾一也，不当重累言之。”

⑤《魏豹田儋韩王信传》：“儋阳为缚其奴，从少年之廷，欲谒杀奴。”师古曰：“阳缚其奴，为杀奴之状。今流俗书本‘为’字作‘伪’，非也。‘阳’即‘伪’耳，不当重言之。”

⑥《陈胜项籍传》：“梁渡淮，英布、蒲将军亦以其兵属焉。”服虔曰：“英布起于蒲地，因以为号也。”师古曰：“此二人也。服说失之。若是一人，不当先言姓名，后乃称将军也。”

(四) 据对文求索语义

①《宣帝纪》：“秋，大发兴调关东轻车锐卒，选郡国吏三百石伉健习骑射者，皆从军。”师古曰：“调亦选也。”

②《刑法志》：“故齐之技击不可以遇魏之武卒，魏之武卒不可以直秦之锐士，秦之锐士不可以当桓、文之节制，桓、文之节制不可以敌汤、武之仁义。”师古曰：“直

亦当也。”

③《司马迁传》：“故祸莫_憎于欲利，悲莫_痛于伤心。”
师古曰：“憎亦痛也。”

④《司马迁传》：“仆少负不羁之才，长无乡曲之誉，
主上幸以先人之故，使得奉薄技，出入周卫之中。”师古
曰：“负者，亦言无此事也。”

(五) 据说话人的心理状况求索语义

①《张冯汲郑传》：“唐曰：‘主臣！陛下虽有廉颇、李牧，不能用也。’”师古注“主臣”曰：“恐惧之言。”

②《元后传》：“莽又欲改太后汉家旧号，易其玺绶，
恐不见听，而莽疏属王谏欲谄莽，上书言：‘皇天废去汉而
命立新室，太皇太后不宜称尊号，当随汉废，以奉天命。’
莽乃车驾至东宫，并以其书白太后。太后曰：‘此言是
也！’”师古注太后之言曰：“恚憇之辞也。”

③《元后传》：“及太子朝，皇后乃见政君等五人，微
令旁长御问知太子所欲。太子殊无意于五人者，不得已于
皇后，强应曰：‘此中一人可。’”师古曰：“恐不副皇后意，
故言‘不得已’。非其本心，故曰‘强’也。”

另外，前面“语义阐释”部分之“行为原因、目的阐释”
中阐明原因的例①②③和阐明目的的例①、例⑥也都牵涉人物
心理状况的分析。

(六) 据社会文化环境求索语义

①《文帝纪》：“代王笑谓宋昌曰：‘果如公言。’乃令宋

昌骖乘。”师古曰：“乘车之法，尊者居左，御者居中，又有一人处车之右，以备倾侧。是以戎事则称车右，其余则曰骖乘。骖者，三也，盖取三人为名义耳。”

②《宣帝纪》：“二年春三月庚午，大司马大将军光薨。诏曰：‘大司马大将军博陆侯宿卫孝武皇帝三十多年。’师古注‘博陆侯’曰：‘尊之，故不名。’”

③《诸侯王表》：“武有衡山、淮南之谋，作左官之律，设附益之法，诸侯惟得衣食税租，不与政事。”师古曰：“左官犹言左道也。……汉时依上古法，朝廷之列以右为尊，故谓降秩为左迁，仕诸侯为左官也。”

当然，上述各种情况有时是综合运用的，如前文“根据逻辑事理求索语义”部分之例③即与“联系前后文”综合运用，例⑤又与词语搭配组合综合运用。

捌

修 辞 学

古人写文章，是十分重视修辞表达的。“古代汉语的修辞表达，常常意内言外，含蓄有致。我们不能拘泥于一字一句，以辞害意，必须透过字面意义看到它的真正含义。因此，对于古代汉语修辞，还存在一个理解的问题。古人注解古书，常常对重要的修辞手段加以说明，这有助于我们了解古书某些词句的意义。”^① 颜师古很重视语义的阐释，尤其是对深层语义的阐释，他在阐释深层语义的过程中，就有很多关于古汉语修辞手段的说明。

有时候，颜师古直接指出作者运用了哪些修辞方法，如比喻、委婉、互文等，有时候没有明确指出作者运用修辞手段的名称，但却看到了作者修辞表达的意蕴，能透过字面意义阐释出其真正的含义，如借代、委婉（对委婉这一修辞手法，师古有时指明，有时则直接以义释之）等。另外，古汉语中的并提、共用等修辞方法，颜师古也没有指出其名称，但却看到了

^① 赵克勤《古汉语修辞简论》，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

这一现象，在注释中指明应如何正确理解其语义指向。这样一来，颜师古对古汉语修辞的认识就基本上贯穿在他对深层语义的阐释及对语义指向的阐释中。这部分内容在前面“语用学”一章中已有所涉及，但是考虑到修辞学是语言学的一门独立的分支学科，我们有必要将颜师古对古汉语修辞的认识独立出来论述之。

一 颜师古对比喻的研究

①《汉书·韩彭英卢吴传》：“大王之入武关，秋豪亡所害。”师古曰：“秋豪，喻细微之物。”

②《汉书·张陈王周传》：“上曰：‘苟各有主者，而君所主何事也？’平谢曰：‘主臣！陛下不知其驽下，使待罪宰相。’”师古曰：“驽，凡马之称，非骏者也，故以自喻。”

③《汉书·杨胡朱梅云传》：“合天下之知，并天下之威，是以举秦如鸿毛，取楚若拾遗，此高祖所以亡敌于天下也。”师古曰：“鸿毛喻轻。”

④《汉书·翟方进传》：“莽日抱孺子会群臣而称曰：‘昔成王幼，周公摄政，而管蔡挟禄父以畔，今翟义亦挟刘信而作乱。自古大圣犹惧此，况臣莽之斗筲！’”师古曰：“斗筲，自喻材器小也。”

⑤《汉书·王莽传》：“自诸侯王已下至于吏民，咸知臣莽上与陛下有葭莩之故。”师古曰：“葭，芦也。莩者，其筒里白皮也。言其轻薄而附着也，故以为喻。”

二 颜师古对借代的研究

①《汉书·高帝纪》：“于是上嫚骂之，曰：‘吾以布衣提三尺取天下，此非天命乎？’”师古曰：“三尺，剑也。”

②《汉书·扬雄传》：“昔三仁去而殷虚，二老归而周炽，子胥死而吴亡，种、蠡存而粤伯，五羖入而秦喜。”师古曰：“五羖谓百里奚也。买以羖羊之皮五，故称五羖也。”

③《汉书·货殖传》：“牛千足，羊彘千双，童手指千。”师古曰：“手指谓有巧伎者。”

④《汉书·王莽传》：“窃见安汉公自初束脩，值世俗隆奢丽之时，蒙两宫厚骨肉之宠，被诸父赫赫之光，财饶势足，亡所悟意。”师古曰：“束脩谓初学官之时。两宫谓成帝及太后。”

⑤《汉书·元后传》：“惟念先帝之意，岂不欲以陛下自代，奉承东宫哉！”师古曰：“言供养太后。”

以上所举各例，师古没有指出“借代”这一修辞名称，但他通过注释指出了文中词语所指代的人或事情。

三 颜师古对委婉的研究

所谓委婉，是指不直言其事，故意把话说得含蓄、婉转一些。有时是为了避粗俗，有时是为了避忌讳，有时是为了避冒犯以表谦敬。颜师古在注释时常采用“不敢指斥”、“不忍言”、“不欲斥言”等指出来。

①《汉书·高帝纪》：“戍卒娄敬求见，说上曰：‘陛下取天下与周异，而都雒阳，不便，不如入关，据秦之固。’上以问张良，良因劝上。是日，车驾西都长安。”师古曰：“凡言车驾者，谓天子乘车而行，不敢指斥也。”

②《汉书·贾邹枚路传》：“今臣尽忠竭诚，毕议愿知，左右不明，卒从吏讯，为世所疑。”师古曰：“言左右不明者，不欲斥王也。”

③《汉书·司马相如传》：“乌有先生曰：‘是何言之过也！足下不远千里，来况齐国，王悉境内之士，备车骑之众，与使者出田，乃欲戮力致获，以娱左右也，何名为夸哉！’”师古曰：“谦不斥言使者，故指云其左右也。”

④《汉书·元后传》：“阳朔三年秋，凤病，天子数自临问，亲执其手，涕泣曰：‘将军病，如有不可言，平阿侯谭次将军矣。’”师古曰：“不可言，谓死也，不欲斥言之。”

⑤《汉书·李广苏建传》：“单于召会武官属，前以降及物故，凡随武还者九人。”师古曰：“物故谓死也，言其同于鬼物而故也。一说，不欲斥言，但云其所服用之物皆已故耳。”

有时候，颜师古没有指出作者使用了委婉这一方法，但却用明白直接的语言注释出了作者用委婉手段表达的意义。

⑥《汉书·司马迁传》：“今少卿抱不测之罪，涉旬月，迫季冬，仆又薄从上上雍，恐卒然不可讳。”师古曰：“不可讳，谓安死也。”

⑦《汉书·武五子传》：“其后尉佗入南夷，陈涉呼楚泽，近狎作乱，内外俱发，赵氏无炊火焉。”师古曰：“无

炊火，言绝祀也。”

⑧《汉书·元后传》：“上即位数年，无继嗣，体常不平。”师古曰：“言多疾疢。”

另外，在古汉语的委婉中还有的是要对君王或尊长的名进行避讳，这势必影响人们对《汉书》的阅读，所以师古对这种避讳现象也都一一注释之。例如：

①《汉书·五行志》“严公二十年”，师古曰：“严公，谓庄公也，避明帝讳，故改曰严。凡《汉书》载谥姓为严者，皆类此。”

②《汉书·五行志》：“《左氏传》曰：宋灾，乐喜为司城。”师古曰：“司城，本司空，避武公之讳，故改其官为司城。”

③《汉书·楚元王传》：“（楚元王）少时尝与鲁穆生、白生、申公俱受《诗》于浮丘伯。伯者，孙卿门人也。”师古曰：“孙卿姓荀名况，为楚兰陵令，汉以避宣帝讳，改之曰孙。”

④《汉书·地理志》：“广川，乐乡，侯国。”师古曰：“阚骃云其县中有长河为流，故曰广川也。至隋仁寿元年，初立炀帝为皇太子，以避讳故，改为长河县，至今为名。”

⑤《汉书·高帝纪》：“张良辞归韩，汉王送至褒中。”师古曰：“即今梁州之褒县也。旧曰褒中，言居褒谷之中。隋室讳忠，改为褒内。”

四 颜师古对互文^①的研究

①《汉书·文三王传》：“（孝王）得赐天子旌旗，从千乘万骑，出称警，入言跸，拟于天子。”师古曰：“警者，戒肃也。跸，止行人也。言出入者，互文耳。出亦有跸。”

②《汉书·窦田灌韩传》：“梁王父兄皆帝王，而所见者大，故出称跸，入言警。”师古曰：“跸，止行人也。警，令戒肃也。天子出入皆备此仪。而今云出称警入言跸者，互举之耳。”

③《急就篇》卷三：“雄雌牝牡相随趋。”师古曰：“飞曰雄雌，走曰牝牡。《诗》云‘雄狐绥绥’，《书》称‘牝鸡无晨’，亦互言之，无所滞也。”

五 颜师古对并提的研究

①《汉书·高帝纪》：“掾、主吏萧何、曹参曰：‘君为秦吏，今欲背之，帅沛子弟，恐不听。’”师古曰：“曹参为掾，萧何为主吏。”

②《汉书·魏豹田儋韩王信传》：“齐、楚遣项它、田巴将兵，随市救魏。”师古曰：“楚遣项它，齐遣田巴。”

^①“互文”及下面的“并提”、“共用”参见“语义指向的阐释”部分。

六 颜师古对共用的研究

①《汉书·食货志》：“非吏比者、三老、北边骑士，轺车一算。”师古曰：“比，例也。身非为吏之例，非为三老，非为北边骑士，而有轺车，皆令出一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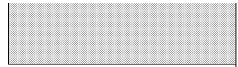
②《汉书·王贡两龚鲍传》：“胜因敕以棺敛丧事：‘衣周于身，棺周于衣。勿随俗动吾冢，种柏，作祠堂。’”师古曰：“若葬多设备备，则恐被掘，故云动吾冢也。亦不得种柏及作祠堂，皆不随俗。”

例①“非”同时修饰“吏比者”、“三老”、“北边骑士”三部分。例②“勿”同时修饰“随俗”、“种柏”、“作祠堂”三部分。

七 颜师古对偶句的研究

《汉书·叙传》：“子丝慷慨，激辞纳说，揽辔正席，显陈成败。”师古曰：“爰盍字丝。此加子者，子是嘉称，以偶句耳。”

颜师古指出“爰盍字丝”，句中加“子”作“子丝”是为了使句式整齐。



玖

汉语规范化

一 颜师古语言规范的理论

语言（包括记录语言的文字）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为了使语言能够更好地发挥其交际作用，就需要对它进行规范。所谓规范，就是政府或个人通过某种途径告诉使用这种语言的社会成员，哪些用法是正确的，哪些用法是错误的，从而推广正确用法，限制并摈弃错误用法。“‘规范’是人类进入文明阶段以后不久就开始的一种社会行为，并且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① 我国历史上一直没有间断过对语言文字规范化的探索与实践。唐朝是我国综合国力十分强盛的朝代，经济、文化非常发达，对外交流异常频繁，因此，对汉语规范化的要求也就非常强烈。颜师古是唐初著名的语言文字学家，他明确了解自己面对的形势和肩上的责任，因而能比较自觉地进行语言文字的规范工作，在这方面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① 许嘉璐为李建国《汉语规范史略》所作“序”，语文出版社2000年版。



颜师古对汉语规范的总的原则是“依古不从流俗”，“事非稽考，不妄谈说，必则古昔，信而有征”（《急就篇注·叙》）。然而，他也并不是不顾现实一味地崇古而不知变通，因为“从长期来看，语言的演变性是绝对的，稳定性是相对的，语言的演变是任何力量也阻挡不住的”。^①所以在具体的规范实践中，他能正视语言演变的现实，把“从正”和“随俗”二者结合起来。

说到颜师古的规范化理论，不能不提到他的祖父颜之推，因为颜师古在各方面都深受颜之推的影响。颜之推十分重视对儿女们进行语言规范化教育，“吾家儿女，虽在孩稚，便渐督正之；一言讹替，以为已罪矣。云为品物，未考书记者，不敢辄名，汝曹所知也”。可以说，颜氏家族几代人对语言文字规范化的认识都是一脉相承的。

颜之推是南北朝时期杰出的学者。他所处的南北朝，政治分裂，南北阻隔，社会动荡不安，体现在文字上就是汉字大量增加，同时又极为混乱。颜之推看到了这一现象，所以他在《颜氏家训·杂艺》篇里呼吁南北字体必须统一，但是他又认为文字本身是随时代不同而变化发展的，他反对那种凡写字“必依小篆”的做法。他在《颜氏家训·书证》中说：“世间小学者，不通古今，必依小篆，是正书记。凡《尔雅》、《三苍》、《说文》，岂能悉得苍颉本指哉？亦是随代损益，互有同异。”正是由于他认识到了语言的古今发展演变，所以他主张对于语言的某些演变现象，在规范化的同时，要兼顾从俗从时，即要把从正和随俗二者结合起来，否则就会不利于交际的进行。“吾昔初看《说文》，蚩薄世字，从正则慎人不识，随俗则意嫌

^① 徐时仪《慧琳音义研究》，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7年版。

其非，略是不得下笔也。所见渐广，更知通变，救前之执，将欲半焉。若文章著述，犹择微相影响者行之。官曹文书，世间尺牍，幸不违俗也。”颜之推这种重视语言文字的规范化，同时又能认识到语言文字的发展演变，把规范与约定俗成相结合的变通态度，直接为其子孙颜师古、颜元孙所继承。

颜元孙在《干禄字书·序》里说：“且字书源流，起于上古，自改篆行隶，渐失本真，若总据《说文》，便下笔多碍，当去泰去甚，使轻重合谊。”颜元孙这种文字书写原则与颜之推的从正与随俗相结合的书写原则是一致的。颜师古虽然没有留下像颜之推、颜元孙这样明确的思想论述，但从现存资料的研究看，他与颜之推、颜元孙的认识是一致的。颜元孙的《干禄字书》就是在颜师古《字样》的基础上编写而成的。师古《字样》一书已佚，但据李建国先生所考，今存敦煌写卷 S388《正名要录》是根据《颜监字样》（即颜师古《字样》）“考定折衷，刊削纰缪”的结果。《正名要录》与师古《字样》的体例是一脉相承的，大抵分正、通、俗三种。“正”是《说文》等古字书已有的字，“通”是后出字书中社会通用的字，“俗”是字书不载而“久共传行”并“相承共用”的字。^①这与颜元孙《干禄字书》的编写体例是一致的，元孙《干禄字书》亦分“俗、通、正”三体，其序曰：“所谓俗者，例皆浅近，唯藉帐、文案、券契药方，非涉雅言，用亦无爽，倘能改革，善不可加。所谓通者，相承久远，可以施表、奏、笺、尺牍、判状，固免诋诃。所谓正者，并有凭据，可以施著述文章、对策、碑碣，将为允当。”通过参证比较，我们可以得知：颜师古的《字样》是以规范社

^① 李建国《汉语规范史略》，语文出版社 2000 年版。

会用字为指归的，它不像《五经定本》那样并依古代字书、经书为准，严格划一，而是采取柔性原则，从古而不废今。所以它既兼收两体同正的字，如“睹覩”“災灾”、“豎豎”等，并云“二同”，又包容了社会通用的异体字乃至俗字，如“槃”、“隋”为正字，“盤”、“隨”为通用字，“杯”、“妒”为正字，“盃”、“妬”为相承共用的俗字。这给以手写为唯一方式的社会用字以一定羨余度，为文字流传中优胜劣汰、约定俗成提供了可比性的基础。正因为如此，后出的《正名要录》才得以根据变化了的社会用字情况，删剪“多废不行”的正字和“于义无依”的俗字，而“取时用合宜者”为现实规范用字服务。^①由此可以看出，颜师古也是遵循了从正与随俗相结合的原则来规范社会用字的。这种变通态度对我们今天的语言文字规范研究也是很启发的。本来，正俗之分只是相对的，随着时代的发展，语言文字的变迁，俗的很有可能变成正的，我们今天有很多规范的简化汉字就是从古代的俗体字中吸收过来的。

二 颜师古语言规范的实践

颜师古在汉语规范化的实践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可以说是唐初语言文字规范化的代表人物。今分述如下：

206

(一) 校定《五经》，参撰《五经正义》，向天下士子提供学习范本，以利科考

唐有天下，继承了隋朝的文教制度，以科举取士，在全国

^① 李建国《汉语规范史略》，语文出版社2000年版。

进行统考。但太宗认为“《五经》去圣远，传习寢讹”，不利开科取士，因“诏师古于秘书省考定”。师古搜罗各种五经抄本及前代石经拓本，参照《说文》、《字林》、《玉篇》等字书，相互比较，确定各经的楷体文字，撰成《五经定本》。据《新唐书·儒学列传》所言，《五经定本》撰成后，太宗“悉诏诸儒议，于是各执所习，共非诘师古。师古辄引晋、宋旧文，随方晓答，谊据该明，出其悟表，人人叹服”，“帝因颁所定书于天下，学者赖之”。这样，有了官方制定的经学读本，诸经文字完全一致，不再有因文字不同而解释各异的弊病，选才取士就有了权衡的标准。

唐太宗在颁布《五经定本》的同时，又因儒学多门，师法不一，章句驳杂，讲疏繁芜，遂令国子祭酒孔颖达与颜师古、司马才章、王恭、王琰撰五经义训凡百余篇，号《义赞》，后改为《正义》。这就是现在通行的《十三经注疏》中的《五经正义》。此书一出，魏晋以降历代相沿的诸家经说，凡与“正义”相违者，便为异说。这对统一唐初儒学和科举考试都起到了极大的作用。

颜师古校定《五经》经文，参与编纂《五经正义》，这两项工作是统一的。师古的这两项工作，是从具有远大影响的经书入手，对汉语言文字进行了规范。这一点，我们从《毛诗正义》所引“定本”中可以看得非常清楚。

关于《毛诗正义》所引“定本”，过去学者们有不同的认识。如道光间学者茆泮林《毛诗注疏校勘记校字补》说：“《正义》称定本者，当是齐、隋以来之本；其称今定本者，当是师古本。加一‘今’字，疏义显有区别。或以师古同撰《五经正义》，不应自驳其说为疑。窃思今定本，师古一家之言；《正

义》，诸儒受诏共修之书，且更经刊正而后颁行。时颜本虽已流布，然或自己追改，抑赵乾叶等及永徽诸臣驳正增损，均所宜有。据此，则《正义》引‘定本’、‘今定本’似宜分别。”但“周南关雎诂训传”下正义曰：“诂者，古也。古今异言，通之使人知也。今定本作故。”在这里，“今定本”第一次出现，意在强调，“今定本”不是专名。此下陆德明《经典释文》亦云：“故训，旧本多作故，今或作诂。”《正义》的“今”和《释文》的“今”是一样的。所以，定本是颜师古作的。阮元《毛诗注疏校勘记》卷一在“所以风天下”说：“考颜师古为太宗定《五经》，谓之定本，非孔颖达等作正义之本也；俗本谓当时通行之本，亦非即作正义者。……定本出于颜师古，见旧新二唐书《太宗纪》《颜籀传》、《封氏闻见记》、《贞观政要》等书，段玉裁所考得也。”因此，我们可据《毛诗正义》所引“定本”来看师古在正定《诗经》方面的重要作用，此亦即师古在经书方面对汉语言文字上的规范。例如：

①《周南·关雎·序》：“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正义曰：“定本‘言之不足，故嗟叹之’，俗本‘言之’下有‘者’字，误也；定本‘永歌之不足’下无‘故’字，有‘故’字者亦误也。”

②《周南·葛覃·序》：“《葛覃》，后妃之本也。后妃在父母家，则志在于女功之事。……则可以归安父母，化天下以妇道也。”《正义》曰：“定本‘后妃在父母家’无‘之’字，‘化天下以妇道’无‘成’字，有者衍也。”

③《王风·中谷有蓷》：“啜其泣矣，嗟何及矣。”笺云：“此其有馀厚于君子也。”正义曰：“定本作‘馀’，俗本

作‘殊’，非也。”

④《小雅·出车》：“忧心悄悄，仆夫况瘁。”笺云：“御夫则兹益憔悴，忧其马之不正。”正义曰：“‘忧其马之不正’，定本‘正’作‘政’，又无‘不’字，义并通。”

上述诸例显示，颜师古正定《五经》，不只正定经文，就《诗经》来说，还正其传和笺。这样，师古的功劳就更加伟大。从孔颖达征引定本之例看，在《诗经》有异文的情况下，多以定本来折衷，这可见定本在正定经书和规范文字上的巨大作用。孔氏正义也有不从定本的地方，但例子极少，正误的问题还可以详考。

(二) 制作《字样》，统一楷书文字字体

魏晋至隋，国家长期分裂混战，文教不兴，文字讹舛。一些人乱造字、乱写字，文字使用非常混乱。颜之推《颜氏家训·杂艺》篇里说：“大同之末，讹替滋生。萧子云改易字体，邵陵王颇行伪字，……至为一字，唯见数点，或妄斟酌，逐便转移。”“北朝丧乱之余，书迹鄙陋，加以专辄造字，猥拙甚于江南。”唐朝建立之后，急需改变这种局面。贞观七年（633年），太宗任颜师古为秘书少监，专典刊正，所有奇书难字、众所共惑者，随疑剖析，曲尽其源。师古“刊正经籍，因录字体数纸，以示讎校楷书。当代共传，号为《颜氏字样》”（《干禄字书·序》）。“字样”就是标准字形。可见，此书之作，是在斟酌古今字形之后制定的楷书标准写法，是以正字为目的的字书。此编早已亡佚。民国汪黎庆曾于群籍中辑得《颜氏字样》一卷，收在《广仓学斋丛书》中。

另外，如前所述，今存敦煌写卷S388《正名要录》是根

据《颜监字样》（即颜师古《字样》）“考定折衷，刊削纰缪”的结果，所以，从《正名要录》中仍可窥见颜师古《字样》的大致面貌。

自师古《字样》一书以后，唐代又出现了一大批“字样”类书，较著名的有杜延业《群书新定字样》、颜元孙《干禄字书》、张参《五经文字》、唐玄度《新加九经字样》等，其中又以颜元孙的《干禄字书》最为有名。颜元孙是颜师古的四世从孙，他的《干禄字书》就是在颜师古《字样》的基础上编定的。他在《干禄字书·序》中说：“元孙伯祖故秘书监，贞观中刊正经籍，因录字体数纸，以示雠校楷书，当代共传，号为《颜氏字样》。怀铅是赖，汗简攸资。”由此可知，颜师古《字样》一书当时在社会上曾广为流传，颜元孙对《字样》一书也颇为熟悉，其《干禄字书》与《颜氏字样》应有很多相通之处，而《干禄字书》因颜真卿镌刻于石得以流传后世，所以我们从《干禄字书》一书也可窥见师古《字样》一书的某些特点。师古一生，著述颇多，计有《五经定本》、《字样》、《匡谬正俗》、《汉书注》、《急就篇注》等，他的学术理论与实践在这些著作中往往互有联系、互相发明，如其晚年所作《匡谬正俗》就与《汉书注》有很多相通之处。可以推测，《字样》一书与其他几种著作也会是互相发明的。我们通过比较研究又发现，有些散见于《汉书注》、《急就篇注》、《字样》中有关师古对汉字的辨析又出现在《干禄字书》中，可见《干禄字书》一书对《字样》是有继承的。例如：

- ① 《干禄字书·平声》：“卑畀：上尊卑，下畀与，必寐反。”

卑、畀形体相近，故颜元孙对二者进行了辨析。《急就篇》卷三：“筭箠箠簎筭筭。”师古曰：“筭，蔽甕底者也，其字从畀。”又同卷“筭筭簎筭筭”，师古曰：“筭，所以箠去粗细者也，今谓之箠，大者曰箠，小者曰筭，其字从卑。”筭、筭同从“竹”旁，所从之“畀”、“卑”形体相近，两字字形容易相混，故师古特注明两字所从之不同。

②《干禄字书·平声》：“蛙鼈，上通下正。”

这说明，“蛙”是当时的通行字体。《汉书·东方朔传》：“土宜姜芋，水多鼈鱼。”师古曰：“鼈即蛙字也，似虾蟆而小，长脚，盖人亦取食之。”师古所注亦显示出“蛙”是当时通行的字体。

③《干禄字书·平声》：“喪罿，上通下正。”

《急就篇》卷四：“喪吊悲哀面目肿。”师古曰：“喪谓遭丧持丧也，于字哭亡为罿。”事实上，颜师古也指出了丧的正体应是从哭从亡之“罿”。他所依据的正是《说文》的解说。《说文·哭部》：“罿，亡也。从哭从亡，会意，亡亦声。”

④《干禄字书·上声》：“俛俛，并俛仰字，俗以俛音免，非也，然作上字为胜。”

《汉书·韩彭英卢吴传》：“于是信孰视，俛出跨下。”师古曰：“俛亦俯字。”又《汉书·眭两夏侯京翼李传》：“经术苟明，其取青紫如俛拾地芥耳。”师古曰：“俛即俯字也。”

⑤《干禄字书·上声》：“覩覩，并正。”

《颜监字样》：“睹覩，二同。”《汉书·武帝纪》：“朕之不

敏，不能远德，此子大夫之所睹闻也。”师古曰：“睹，古覩字。”

⑥《干禄字书·去声》：“勾句，上俗下正。”

《字样》：“钩。句之类并无著𠃎者。”“句”写作“勾”，“在两汉前期就已出现，在东汉隶书中更为常见”，但“直到清代，勾字还没有从句字中正式分化出来”，^①“勾”只是“句”的俗写，所以师古在《字样》中只承认“句”，不承认“勾”。但既然他指出无著“𠃎”者，说明当时社会上有写作“勾”类的俗体。颜元孙则将两体一并录出，注明“勾”为俗体，“句”为正体。

⑦《干禄字书·去声》：“挠撓，上奴效反，又音饶；下撓𠀤字，火高反。”

颜元孙在《干禄字书》中常常对一些形似义异的字加以辨析，如“弦絃：上弓弦，下琴絃”、“彫凋：上彫饰，下凋落”、“撓撓”等即属此类。颜师古也有此类辨析。如《汉书·爰盎晁错传》：“若夫平原易地，轻车突骑，则匈奴之众易撓乱也。”师古曰：“撓，搅也。音火高反，其字从手。一曰撓，曲也，弱也，音女教反，其字从木。”

由上所述可以看出，颜元孙《干禄字书》有很多内容是继承颜师古的。通过对《颜监字样》、汪黎庆辑《颜氏字样》及《干禄字书》等相互参证比较，可以得出结论，颜师古编写《字样》，就是要统一魏晋南北朝以来汉字书写的混乱，确立文字的标准形体，明确文字的确切含义及其正确用法，从而达到

^① 杨宝忠《“勾”字出现的时间及相关问题》，《中国语文》2001年第3期。

规范文字的目的。

(三) 纠正流俗讹误，以规范汉语、汉字

颜师古在《汉书注》、《急就篇注》、《匡谬正俗》等著作中，常常纠正当时社会所流行的错误，用以规范汉语、汉字。流俗讹误，大致有文字方面的、读音方面的、词义方面的。现从这三方面举例加以说明。

1. 文字方面

《汉书》流传日久，错误颇多，颜师古一一为之纠正。此事属校勘，但校勘纠正谬误，也是规范工作。例如：

① 《汉书·高帝纪》：“十二月，檀高里，祠后土。”师古曰：“此‘高’字自作‘高下’之‘高’，而死人之里谓之蒿里，或呼为下里者也，字则为蓬蒿之蒿。或者既见太山神灵之府，高里山又在其旁，即误以高里为蒿里，混同一事。文学之士共由此谬，陆士衡尚不免，况其余乎？今流俗书本此‘高’字有作‘蒿’者，妄加增耳。”

② 《汉书·匡张孔马传》：“臣光智谋浅短，犬马齿裁，诚恐一旦颠仆，无以报称。”师古曰：“裁，老也，读与耋同。今书本有作截字者，俗写误也。”

③ 《汉书·酈陆朱刘叔孙传》：“吕后与陛下共攻苦啖。”如淳曰：“食无菜茹为啖。”师古曰：“啖当作淡。淡谓无味之食也。言共攻击勤苦之事，而食无味之食也。”

例①指出“高里”乃山名，与死人之“蒿里”不同，字当作“高”，不作“蒿”。例②“裁、耋”为异体字，其义为“老”，如果作“截”字，则无所求义。例③“攻苦食啖”，如

淳就字为训，义不得通；师古改正为“饬”，则“攻苦”、“食淡”并列，则文通义顺。总之，师古纠正文字错误，是释义的需要，也起到了规范作用。

形近之字易于混淆，师古对此特别留心，常常加以辨别，其意亦在规范。例如：

①《匡谬正俗》卷八“饬”条云：“饬者，谨也，敬也，音与‘勑’同。字从食从力。其修饰之字从巾。《书》云‘饬天之命’，《月令》云‘饬丧纪’，《考功记》（按：当作‘考工记’）‘饬力以长地财’。谨按：吕后诏称‘高皇帝匡饬天下’，武帝诏称‘饬躬齐精’，并是谨敬之义。诸如此类，文籍有用‘饬’者，其意皆同。曲学之士不能详别，遂使书写讹谬，‘饰’、‘饬’两字混而为一，并食旁作芳，纵或知有‘勑’音，止谓借‘饰’为‘饬’耳。全不辨者，总读为‘饰’，盖大失之矣。”

“饬”与“饰”字形相近，经传多相混淆，故师古于此详加辨析。段玉裁于《说文》“饬”字注亦云：“其字形与‘饰’相似，故古书多有互讹者。”师古注《汉书》时亦不惮重复地对“饬”字加以分析。如《汉书·高后纪》：“高皇帝匡饬天下。”师古曰：“饬，整也。饬读与勑同，其字从力。”《汉书·赵充国辛庆忌传》：“便弓弩，饬斗具。”师古曰：“饬，整也，其字从力。”

②《急就篇》卷三“筭”、“箛筭”，师古注曰：“筭，蔽甕底者也。其字从畀。”“箛，所以箛去粗细者也，今谓之箛。大者曰箛，小者曰筭。其字从卑。”

③《汉书·卫青霍去病传》：“封其裨王呼毒尼为下摩

侯，雁疵为辉渠侯。”师古曰：“疵音匹履反，其字从广，非庇荫之庇。”

④《汉书·礼乐志》：“太一况，天马下，沾赤汗，沫流赭。”师古曰：“沫、沫两通。沫者，言被面如赭也，字从水旁午未之未，音呼内反。沫者，言汗流沫出也，字从水旁本末之末，音亦如之。”

⑤《汉书·司马相如传》：“推蜚廉，弄解鷙。”师古曰：“推亦谓弄之也，其字从手。今流俗读作椎击之椎，失其义矣。”

例①“饬”、“饰”二字，音同形近而义训不同，古书多有互讹者。二者都是常用字，不可不辨。师古以从“力”、从“巾”不同而辨析之，使人印象深刻。例②“筭”、“筩”，前者读 bì，为蒸馏食物之“筭”，后者读 bǐ，为筛草之“筩”。二者音义皆不同，而字形非常相近，致使读书人分辨不清，韵书也有误收的，如《集韵·霁韵》：“筩，甑蔽。”方成珪考证：“案筩讹筭”。讹来讹去，则变为一字，如《汉语大字典·竹部》：“筩，同‘筭’。”例③“疵”、“庇”亦有从“广”、从“广”之不同。例④“沫”、“沫”虽用在此句中义得“两通”，但却属二字。例⑤“推”、“椎”亦有从“手”、从“木”的区别。上述各组字，音义有别，而字形相近，容易混淆致误。颜师古出于语言文字学家的社会责任感，对之详加辨析，这一方面是进行注释的需要，另一方面也是对文字进行规范，让人们认识这些字，从而正确地使用这些字。

颜师古精于小学，革除“𠂇”字，确定“替代”之字为“替”，后人遵循，亦是一个创造。例如：

《匡谬正俗》卷八“替”条云：“问曰：‘新故交代，谓之为“替”，何也？’答曰：‘按《尔雅》云“替，废也”，《诗》称“勿替引之”，《传》云“无替旧职”，皆谓不废坠耳。前人既废，后人代之，故总谓代为“替”。近者俗人作鬚髮字讹舛，妄改作“顛”，人因以为“替代”之字，相承行之，寻问根源，莫能解说。武德中，余忝中书舍人，专掌纶诰，于时中书令密国公平原封德彝亦性爱《苍》、《雅》，留心文字，诏敕宣行，务合训典，举余厘正，大改违失，因尔始为“替代”之字。自兹已后，莫不化焉，“顛”字绝矣。’”

2. 读音方面

《经典释文·序录》云：“汉魏迄今，遗文可见，或专出己意，或祖述旧音，各师成心，制作如面，加以楚夏声异，南北语殊，是非信其所闻，轻重因其所习。”因之，读书之音差别巨大，而且字音关系到字义，与训解古籍关系密切，不能不加以重视。师古有见于此，常在其《注》及《匡谬正俗》中对字音详加考察，其用意亦在于规范。例如：

《匡谬正俗》卷一“风”条云：“《毛诗·序》云：‘《关雎》，后妃之德也，风之始也，所以风天下而正夫妇也。’今人读‘风’为‘讽天下’。案《序》释云‘上以风化下，下以讽刺上’，此当言‘所以风天下’，不宜读为‘讽’。又云：‘风，风也，教也。风以动之，教以化之。’今人读云‘风以动之’，不作‘讽’音。案此盖《序》释‘风’者训讽训教，讽刺谓自下而上，教化谓自上而下，今当读云‘讽以动之’，不宜直作‘风’也。”

刘晓东先生于此条平议曰：“审音定读，在于音义相合，音定则义明。”^① 汉字形音义三者是互相联系的，颜师古在辨音的同时，也就为正确地释义奠定了基础。

当时流俗，以两字同义，则径读为某字，如“尝”训“曾”，则径读“曾”。颜师古认为，这些同义词可以互相训释，但音读各异，不相假借。例如：

①《匡谬正俗》卷八“仇”条云：“怨偶曰仇，义与‘讐’同；尝试之字，义与‘曾’同；邀迎之字，义与‘要’同。而音读各异，不相假借。今之流俗，径读‘仇’为‘讐’，读‘尝’为‘曾’，读‘邀’为‘要’，殊为爽失。若然者，‘初’字训‘始’，‘宏’字训大，‘淑’字训‘善’，亦可读‘初’为‘始’，读‘宏’为‘大’，读‘淑’为‘善’邪？”

②《匡谬正俗》卷二：“《费誓·序》云：‘鲁侯伯禽宅曲阜，徐夷并兴，东郊不 。’孔安国注云：‘徐戎淮夷并起，为寇于东，故东郊不 。’徐仙音‘开’。按许氏《说文解字》及张揖《古今字诂》‘ ’古‘开’字，‘ ’古‘ ’字。但‘ ’既训‘开’，故孔氏释云‘东郊不开’尔，不得径读‘ ’为‘开’，亦犹《蔡仲之命》云‘乃致辟管叔于商’，孔安国注云：‘致法，谓诛杀也。’岂得即音‘辟’为‘法’乎？此例多矣。”

有些地名，俗音讹误，颜师古亦加以纠正，这也是语音上的规范。例如：

^① 刘晓东《匡谬正俗平议》，山东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①《汉书·陈胜项籍传》：“羽乃与盟洹水南殷虚上。”

师古曰：“洹水出林虑县东北，至于长乐入清水。洹音桓，俗音袁，非也。”

②《汉书·樊郦滕灌傅靳周传》：“十二年，更封郦为郦城侯。”服虔曰：“音菅蒯之蒯。”师古曰：“此字从崩，从邑。音蒯，非也。吕忱音陪，而《楚汉春秋》作凭城侯。陪、凭声相近，此其实也。”

3. 释义方面

由于语言的古今、方域的变化，其意义在交际中会产生许多多的讹误。纠正这些讹误，也是语言规范化的一项重要工作。颜师古在其著作中，经常批评流俗的谬误，而阐述其精当的意旨。例如：

①《匡谬正俗》卷四：“肉食”条云：“庄十年，曹刿之乡人谓刿曰：‘肉食者谋之，又何间焉？’对曰：‘肉食者鄙，未能远谋。’此乡人见刿欲论军，所以谏云：卿大夫自当谋之，非卑浅者所当关预。刿即答云：当今卿大夫识见鄙薄，未能远谋，我所以须见君论之耳。而今流俗皆谓凡是食肴炙者即合志识昏蔽，心虑愦浊，不堪谋事，故须蔬食菜羹，襟神明悟为之也。至乃递相戏弄，以为口实，不亦谬乎？”

②《匡谬正俗》卷八“无恙”条云：“（应劭《风俗通义》）又释‘无恙’云：‘上古之时，草居露宿。恙，噬人虫也，善食人心。人每患苦之，凡相问曰：“无恙乎？”非谓疾也。’按《尔雅》云：‘恙，忧心也。’《楚辞·九辨》云：‘还及君之无恙。’此言及君之无忧，岂谓不被虫噬乎？”

汉元帝诏贡禹曰：‘今生有疾，何恙不已，乃上疏乞骸骨？此言病何忧不差而乞骸骨？岂又被虫食心耶？凡言‘无恙’，谓无忧耳，安得食人之虫总名‘恙’乎？’

例①师古批评流俗之释“肉食”，例②批评应劭之释“无恙”，皆能纠正讹谬，使人耳目一新。

语言规范化是颜师古终生所进行的一项伟大工作。他认识到语言规范化的必要性，并有明确的规范目标和可行的方法，因之，他的规范工作取得了巨大的成绩。他在语言和文字方面的规范，必将名标青史，受到后人的称颂。

拾

校 勘 学

我国的古籍，经历代传抄，难免会出现讹误、衍脱，晋葛洪《抱朴子·遐览篇》就说：“书三写，鱼成鲁，虚成虎。”这样就会影响人们阅读，因而需要校勘。

我们的古人很早就开始校勘工作了，孔子的学生子夏就长于校勘。据《吕氏春秋·察传》记载，子夏要到晋国去，路过卫，听到有人在诵读史书，曰：“晋师三豕涉河。”子夏便告诉他，不是“三豕”而是“己亥”，“己”的字形与“三”相近，“亥”的字形与“豕”相似。子夏到了晋国一问，果然是“晋师己亥涉河”。“真正有计划有组织的校勘，是从汉代开始的。汉朝初年，图籍散乱，高祖命‘萧何次律令，韩信申军法，张苍为章程，叔孙通定礼仪’，这里面就包含着有计划有组织的校书工作。到了汉成帝河平年间，又组织了一次大规模的校书活动，在以刘向为首的专业队伍分工合作的条件下，取得了辉煌成绩。这在我国的校勘学史上是值得大书特书的。从此以后，校书一事越发受到人们的重视，而且逐渐和训诂合流。汉人的传注常常包含着校勘，郑玄的三《礼》注和《毛诗》笺，

尤其是如此。唐人陆德明的《经典释文》也是这样。他于注音释义之外，注意做好校勘工作，把三者密切结合起来。这些都说明校勘就离不开训诂，训诂也离不开校勘。因为校书要有广博的知识，特别是文字、声韵、训诂的知识，而训诂要做到精深，又非辅以校勘不可。”^①

“校勘离不开训诂，训诂也离不开校勘”，这是至理名言。而要做好古籍注释工作尤其离不开校勘，因为“校勘是注释的前提，如果原文有脱衍讹错，那么强作注解是不可靠的”。^②“少传家业，博览群书，尤精训诂”的颜师古在校勘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条件，他在校勘方面做了大量工作。首先，他看到了《急就篇》和《汉书》在流传过程中出现的很多讹误、衍脱。他在《急就篇注·叙》中说：“然而时代迁革，亟经丧乱，传写湮讹，避讳改易，渐就芜舛，莫能厘正。少者阙而不备，多者妄有增益，人用己私，流宕忘返。”他在《汉书叙例》中也说到类似的问题：“《汉书》旧文多有古字，解说之后屡经迂易，后人习读，以意刊改，传写既多，弥更浅俗。”“古今异言，方言殊语，末学肤受，或未能通，意有所疑，辄就增损，流遁忘返，秽滥实多。”“诸表列位，虽有科条，文字繁多，遂致舛杂。前后失次，上下乖方，昭穆参差，名实亏废。”因此，他在给《急就篇》、《汉书》作注时，尤其是《汉书》注，非常注意做好校勘工作。他所订立的校勘原则，他所进行的校勘实践，有许多值得我们借鉴的地方，是一笔宝贵的财富。他曾奉

① 周大璞主编《训诂学初稿》，武汉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

② 白兆麟《校勘是释义的前提——评〈盐铁论〉简注》，见白兆麟《校勘训诂论丛》，安徽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

太宗之命校定《五经》。据《旧唐书·颜师古传》：“太宗以经籍去圣久远，文字讹谬，令师古于秘书省考定《五经》，师古多所厘正。既成，奏之。太宗复遣诸儒重加详议，于时诸儒传习已久，皆共非之。师古辄引晋、宋已来古今本，随言晓答，援据详明，皆出其意表，诸儒莫不叹服。”又“贞观七年，拜秘书少监，专典刊正，所有奇书难字，众所共惑者，随疑剖析，曲尽其源。”《新唐书·颜师古传》也有同样的记载。可见，颜师古不仅十分熟悉各种经籍及其不同版本，而且又深明文字、音韵、训诂之理，所以才能够身负重托，撰成令诸儒叹服的《五经定本》。后来，颜师古又奉太子承乾之命注释《汉书》，“解释详明，深为学者所重”。在注释《汉书》的过程中，师古对《汉书》进行了精密的校勘，据粗略统计，其《汉书注》涉及校勘之处达两百多条。

一 颜师古的校勘原则

(一) “归其真正”，“克复其旧”

在《汉书叙例》中，颜师古阐明了自己的校勘之意：

《汉书》旧文多有古字，解说之后屡经迁易，后人习读，以意刊改，传写既多，弥更浅俗。今则曲核古本，归其真正，一往难识者，皆从而释之。

古今异言，方俗殊语，末学肤受，或未能通，意有所疑，辄就增损，流遁忘返，秽滥实多。今皆删削，克复其旧。

诸表列位，虽有科条，文字繁多，遂致舛杂。前后失次，上下乖方，昭穆参差，名实亏废。今则寻文究例，普

更刊整，澄荡愆违，审定阡陌，就其区域，更为局界，非止寻读易晓，庶令转写无疑。

礼乐歌诗，各依当时律吕，修短有节，不可格以恒例。读者茫昧，无复识其断章，解者支离，又乃错其句韵，遂使一代文采，空韫精奇，累叶钻求，罕能通习。今并随其曲折，剖判义理，历然易晓，更无疑滞，可得讽诵，开心顺耳。

在这里，师古不仅指出《汉书》为什么需要重新注释，而且他还指出《汉书》因屡经迁易传写，被后人“以意刊改”、“增损”之处颇多，因此他将“曲核古本”，“归其真正”，“克复其旧”。也就是说，他尽可能采用最原始的古本为底本，利用自己渊博的知识，广泛搜寻探索，以恢复《汉书》的本来面目，“庶令转写无疑”。这正是校勘学所要完成的任务。胡适在为陈垣所撰《元典章校补释例》所作的序言中说：“校勘之学起于文件传写的不易避免错误。文件越古，传写的次数越多，错误的机会也越多。校勘学的任务是要改正这些传写的错误，恢复一个文件的本来面目，或使他和原本相差最微。”^①白兆麟先生也有这方面的论述。他说：“校勘，在现代意义上，是指针对一种古籍进行校读勘定，使其复原存真，为阅读或研究提供一个接近原稿的善本。因此，校勘工作的特殊性质就在于：第一，校勘有特定的范围。校勘古籍当然要纠正讹误，但此种‘纠误’是有特定范围限制的。在这方面，李山博士的一段论述可谓鞭辟入里：‘校勘学的纠误，不是指向体现在典籍中的作

^① 胡适《元典章校补释例序》，见陈垣《校勘学释例》，上海书店出版社1997年版。

者的识见谬误，也不是针对因作者治学态度、素质欠佳所导致的错误，它只指向文献因流传失真所出现的版本中的错误。^①第二，校勘有根本的原则。校勘工作的目的，仅仅在于努力消除同一典籍由于经历不同版本的变化而滋生的讹误，尽可能恢复和保护文献本身的原貌。即使是作者的错误，它也无须为之遮掩。否则，就违反了存真复原这一校勘的根本原则。”^②白先生一再强调“存真复原”是校勘的根本原则。将颜师古在《汉书叙例》中所述“归其真正”、“克复其旧”的校勘旨意与胡适、白兆麟先生的论述相对照，三者意见完全一致。处在一千多年前的唐朝的颜师古能有如此的真知灼见，真可谓难能可贵。

（二）“校其是非，不可偏据”

颜师古在《汉书·礼乐志》“乐官师瞽抱其器而奔散，或适诸侯，或入河海”注中说：“夫《六经》残缺，学者异师，文义竞驰，各守所见。而马、郑群儒，皆在班、扬之后，向、歆博学，又居王、杜之前，校其是非，不可偏据。其《汉书》所引经文，与近代儒家往往乖别，既自成义指，即就而通之，庶免守株，以申贤达之意。非苟越异，理固然也。它皆类此。”^②就是说，《六经》文字屡经传抄，多有残缺，再加上师承各殊，文字产生异同是不可避免的，只要从文义上能够讲得通就可以了，不必胶柱鼓瑟，过于强求文字上的一致，此即“校其是

^① 白兆麟《关于校勘的性质与对象》，见白兆麟《校勘训诂论丛》，安徽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

^② 见《汉书·礼乐志》“乐官师瞽抱其器而奔散，或适诸侯，或入河海”注。

非，不可偏据”。师古的这种校勘原则的确立是与其祖父颜之推的影响分不开的。颜之推在《颜氏家训·勉学》篇中说：“校定书籍，亦何容易！自扬雄、刘向，方称此职耳。观天下书未遍，不得妄下雌黄。或彼以为非，此以为是；或本同末异；或两文皆欠，不可偏信一隅也。”颜之推指出，考核订正书籍是很不容易的，从扬雄、刘向开始，他们才算是胜任这个工作了。天下的书籍没有看遍，就不能任意改动书籍上的文字。书籍上的文字，有时那个本子认为是错误的，这个本子又认为是正确的；有时开头的本子是相同的，后来的本子却出现分歧；有时两个本子的同一处文字都不妥当。所以，不可以偏信一个方面。师古的“校其是非，不可偏据”的校勘原则应该是继承其祖父“观天下书未遍，不得妄下雌黄”、“不可偏信一隅”而来。

总之，颜师古十分重视校勘，他在《汉书》的校勘方面用功非浅，收获也不少。今即以《汉书注》为主，结合《急就篇注》及《匡谬正俗》考察一下颜师古在校勘实践方面的成绩。

二 颜师古的校勘内容

(一) 标出异文

这是指相同的文献引文，《汉书》此处与彼处或《汉书》与其他典籍某些字句有所不同，颜师古即将其一一注出。这其中又可分为两种情况：一是只标出异文，而不定其是非；二是标出异文，且言明两说皆通。例如：

①《汉书·刑法志》：“昔周之法，建三典以刑邦国，诘四方。”师古曰：“诘，责也，音口一反。字或作诰，音

工到反。诰，謹也，以刑治之令謹敕也。”

②《汉书·郊祀志》：“又祠参山八神于曲城、蓬山石社石鼓于临朐、之罘山于腫、成山于不夜、莱山于黄。”师古曰：“《地理志》蓬山作达山也。”

③《汉书·五行志》：“京房《易传》曰：‘复》，崩来无咎。’”师古曰：“《复卦》之辞也。今《易》崩字作朋也。”

④《汉书·地理志》：“故《齐诗》曰：‘子之营兮，遭我虩虩之间兮。’”师古曰：“《齐·国风·营》诗之辞也。《毛诗》作还，《齐诗》作营。”

⑤《汉书·叙传》：“六世耽耽，其欲浟浟，文武方作，是庸四克。”师古曰：“《易·颐卦》六四爻辞曰‘虎视耽耽，其欲浟浟。’耽耽，威视之貌也。浟浟，欲利之貌也。……今《易》浟字作逐。”

⑥《汉书·武帝纪》：“令天下大酺五日，牋五日，祠门户，比腊。”师古曰：“《续汉书》作駟刘。牋、刘义各通耳。”

⑦《汉书·成帝纪》：“故《书》云‘黎民于蕃时雍’，明以阴阳为本也。”师古曰：“此《虞书·尧典》之辞也。今《尚书》作变，而此《纪》作蕃，两说并通。”

⑧《汉书·韦贤传》：“故邹鲁谚曰：‘遗子黄金满籯，不如一经。’”师古曰：“许慎《说文解字》云‘籯，筭也’，扬雄《方言》云‘陈、楚、宋、魏之间谓筭为籯’，然则筐笼之属是也。今书本籯字或作盈，又是盈满之义，盖两通也。”

⑨《汉书·薛宣朱博传》：“《春秋》之义，意恶功遂，

不免于诛，上浸之源不可长也。”师古曰：“浸，近也。言伤戮大臣，有所逼近也。浸字或作侵。侵，犯也，其义两通。”

⑩《汉书·翟方进传》：“复以太仆武让为积弩将军屯函谷关，将作大匠蒙乡侯逮并为横櫟将军屯武关。”师古曰：“逮，姓也。并，名也。逮音禄，又音鹿。今东郡有逮姓，二音并行。书本逮字或作逮。今河朔有逮姓，自呼音徒戴反，其义两通。”

上述例①～⑤是标出异文，不定其是非者；例⑥～⑩是标出异文，且言明两说皆通者。这两类对异文的标出，不论是只标异文，不定其是非，还是标出异文且言明两说皆通，实际上都说明颜师古对这些异文并不想武断地指出谁是谁非，而是认为两者皆可，故往往而曰“两说并通”、“其义两通”、“盖两通也”。这种处理办法是与其“校其是非，不可偏据”的校勘原则分不开的。

古籍中有大量异文存在，师古对此类异文往往能从训诂上贯通之，指出有些异文属于同音同义替换，有些属于同音替换，有些属于音近替换，有些属于意义相同相近而替换。这一方面体现了师古精通训诂，另一方面也表明师古能够自觉运用训诂知识来进行校勘，阐明异文产生的原因。下面分别举例说明之。

1. 同音同义替换

①《汉书·食货志》：“而《孟子》亦非‘狗彘食人之食不知敛，野有饿莩而弗知发。’”师古曰：“莩音频小反。诸书或作殍字，音义亦同。”

②《汉书·贾邹枚路传》：“为驰道于天下，东穷燕齐，

南极吴楚，江湖之上，濒海之观毕至。”师古曰：“濒，水涯也。濒海，谓缘海之边也。……濒音频，又音宾，字或作滨，音义同。”

③《汉书·司马迁传》：“拳拳之忠，终不能自列。”师古曰：“拳拳，忠谨之貌。《刘向传》作惓惓字，音义同耳。”

④《汉书·西南夷两粤朝鲜传》：“自滇以北，君长以十数，邛都最大。此皆椎结，耕田，有邑聚。”师古曰：“椎音直追反。结读曰髻。为髻如椎之形也。《陆贾传》及《货殖传》皆作魋字，音义同耳。”

2. 同音替换

①《汉书·地理志》：“湖阳，故廖国也。”师古曰：“廖音力救反。《左氏传》作翫字，其音同耳。”

②《汉书·地理志》：“若，楚昭王畏吴，自郢徙此，后复还郢。”师古曰：“《春秋传》作鄀，其音同。”

③《汉书·蒯伍江息夫传》：“慈父孝子所以不敢事刃于公之腹者，畏秦法也。”师古曰：“事音侧吏反。字本作傳，《周官·考工记》又作蓄，音皆同耳。”

④《汉书·司马相如传》：“仆乐王之欲夸仆以车骑之从，而仆对以云梦之事也。”师古曰：“梦读如本字，又音莫风反，字或作瞢，其音同耳。”

⑤《汉书·司马相如传》：“廩征伯侨而役羨门兮，诏岐伯使尚方。”师古曰：“征伯侨者，仙人，姓征，名伯侨，非王子侨也。《郊祀志》征字作正，其音同耳。”

3. 音近替换

①《汉书·郊祀志》：“黄帝得宝鼎冕候，问于鬼臾区。”师古曰：“鬼臾区，黄帝臣也。《艺文志》云鬼容区，而此《志》作臾区，臾、容声相近，盖一也。”

②《汉书·地理志》：“计斤，莒子始起此，后徙莒。”
师古曰：“即《春秋左氏传》所谓介根也，语音有轻重。”

4. 意义相同相近替换

①《汉书·郊祀志》：“其北治大池，渐台高二十余丈，名曰泰液。”师古曰：“渐，浸也。台在池中，为水所浸，故曰渐台。一音子廉反。《三辅黄图》或为瀆字，瀆亦浸耳。”

②《汉书·郊祀志》：“立神明台、井幹楼，高五十丈，辇道相属焉。”师古曰：“井幹楼积木而高，为楼若井幹之形也。井幹者，井上木栏也，其形或四角，或八角。张衡《西京赋》云‘井幹叠而百层’，即谓此楼也。幹或作韩，其义并同。”

③《史记·楚元王传》：“初，高祖微时，常避事，时时与宾客过其丘嫂食。”师古曰：“《史记》丘字作巨。丘、巨皆大也。”

④《汉书·贾谊传》：“横江湖之鳣鲸兮，固将制于蝼蛄。”师古曰：“鳣音竹连反，字或作蟶。蟶亦大鱼也，音淫，又音寻。”

(二) 指出讹误

前面说过，我国典籍历经传抄，有很多错误，凡是有确凿证据证明是错误的，颜师古都一一指明，并详细分析产生讹误

的原因。这些讹误有的是在传抄过程中文字被误写误改的，有的是由于后人妄加增删而出现的衍文、脱文。

1. 文字讹误

①《汉书·高后纪》：“匈奴寇狄道，攻阿阳。”师古曰：“狄道属陇西。阿阳，天水之县也。今流俗书本或作河阳者，非也。”

②《汉书·哀帝纪》：“六月甲子制书，非赦令也，皆蠲除之。”师古曰：“非赦令也，犹言自非赦令耳。也，语终辞也。而读者不晓，辄改也为他字，失本文也。”

③《汉书·爰盎晁错传》：“皆择其邑之贤材有護^①，习地形知民心者，居则习民于射法，出则教民于应敌。”师古曰：“有保護之能者也。今流俗书本護字作讓，妄改之耳。”

④《汉书·卫青霍去病传》：“校尉仆多有功，封为煇渠侯。”师古曰：“《功臣侯表》作仆朋，今此作多，转写者误也。”

⑤《汉书·司马相如传》：“奏陶唐氏之舞，听葛天氏之歌。”师古曰：“陶唐当为陰康，传写字误耳。《古今人表》有葛天氏。陰康氏，《吕氏春秋》曰：‘昔陰康氏之始，陰多滯伏湛积，阳道壅塞，不行其序，民气郁闷，筋骨缩栗不达，故作为舞以宣导之。’高诱亦误解云‘陶唐，尧有天下之号也’。案吕氏说陰康之后，方一一历言黄帝、颛顼、帝喾，乃及尧、舜作乐之本，皆有次第，岂再陈尧而错乱其序乎？盖诱不视《古今人表》，妄改易《吕氏》

^①为了便于字形比较，此处“護”用繁体，以下“讓”及例⑤之“陰”同此。

本文。”

⑥《汉书·杜周传》：“后将军赵充国、大司农田延年、少府史乐成功比典客刘揭，皆封侯益土。”师古曰：“据如此《传》，乐成姓史，而《霍光传》云使乐成小家子，则又似姓使，《功臣侯表》乃云便乐成，三者不同。寻史、使一也，故当姓史，或作使字，而《表》遂误为便耳。”

⑦《汉书·司马相如传》：“葴持若荪。”师古曰：“葴，寒浆也。持当为符，字之误耳。符，鬼目也。”

上述例①“阿阳”流俗书本有误作“河阳”者，是因为“阿”与“河”字形有相同之处；例②“也”有误作“他”者，乃是因为读者不明语义，且“也”与“他”字形也有相同之处；例③“護”流俗书本有误作“讓”者，也是由于读者不明语义且两字字形有相近之处；例④“仆朋”误作“仆多”，也是由于“多”、“朋”字形相近之故造成的，“多”由二“夕”组成，“朋”由二“月”组成，“夕”、“月”容易相混；例⑤“陰康”误作“陶唐”乃是由于不明典故且字形相近造成的，“陰”与“陶”字形有相近之处，“康”与“唐”字形易混；例⑥“史乐成”误作“便乐成”，也是由于字形相近造成的，“史”或作“使”，“使”与“便”字形相近；例⑦“持”与“符”形近易混。由此看来，形近而误是造成典籍传抄过程中文字产生讹误的一个主要原因。

2. 衍文

衍文指典籍在传抄过程中被误增的文字。颜师古经常用“流俗妄加”、“后人妄加之”、“妄增之”、“妄加之”等语表示之。

①《汉书·高帝纪》：“长沙王臣等言：‘沛侯濞重厚，请立为吴王。’师古曰：‘臣者，长沙王之名，吴芮之子也。今书本或臣下有芮字者，流俗妄加也。’”

②《汉书·惠帝纪》：“令郡诸侯王立高庙。”师古曰：“诸郡及诸侯王国皆立庙也。今书本郡下或有国字者，流俗不晓，妄加之。”

③《汉书·元帝纪》：“自今以来，公卿大夫其勉思天戒，慎身修永，以辅朕之不逮。”师古曰：“《虞书·咎繇谟》云‘慎厥身修思永’，言当慎修其身，思为长久之道。故此诏云‘慎身修永’也。今流俗书本永上有职字者，后人不晓，妄加之耳。”

④《汉书·爰盎晁错传》：“高皇帝亲除大害，去乱从，并建豪英，以为官师，为谏争，辅天子之阙，而翼戴汉宗也。”师古曰：“从音子容反。乱从，谓祸乱之踪迹也。一曰，乱谓作乱者，从谓合从者，若六国时为从者也。今书本从下或有顺字，或有治字，皆非也，后人妄加之也。”

⑤《汉书·司马相如传》：“其东则有蕙圃，衡兰芷若，穹穷昌蒲，江离蘼芜，诸柘巴且。”师古曰：“今流俗书本‘芷若’下有‘射干’字，妄增之也。”

⑥《汉书·扬雄传》：“然京师为之语曰：‘惟寂寞，自投阁；爰清静，作符命。’”师古曰：“今流俗本云‘惟寂惟寞，自投于阁；爰清爰静，作符命。’妄增之。”

3. 脱文

脱文指典籍在传抄过程中被漏掉的文字。例如：

①《汉书·成帝纪》：“其后幸酒，乐燕乐。”师古曰：

“乐燕乐者，《论语》称孔子云：‘损者三乐：乐骄乐，乐逸游，乐燕乐，损矣。’燕乐，燕私之乐也。上乐读如本字，又音五孝反。下乐音来各反。今流俗本无下乐字，后人不晓辄去之。”

②《汉书·高五王传》：“赵王遂立二十六年，孝景时晁错以过削赵常山郡，诸侯怨，吴楚反，遂与合谋起兵。其相建德、内史王悍谏，不听。遂烧杀德、悍。”师古曰：“上云其相建德、内史王悍，下云烧杀德、悍，是为相姓建名德也。而《景武功臣侯表》云‘遽侯横父建德，以赵相死事，子侯’，则是不知其姓。《表》《传》不同，疑后人转写此《传》，误脱去一‘建’字也。”

(三) 提出疑误

有时候，颜师古发现了异文，并怀疑或推测其中有错误，但又无足够的证据确切证明孰是孰非，所以只用“疑某误”、“当有误”等标明之。例如：

①《汉书·魏豹田儋韩王信传》：“嫣弟说，以校尉击匈奴，封龙頞侯。后坐酎金失侯，复以待诏为横海将军，击破东越，封按道侯。”师古曰：“《史记年表》并《卫青传》载韩说初封龙雔侯，后为按道侯，皆与此《传》同。而《汉书·功臣侯表》乃云龙頞侯名说，按道侯名说，列为二人，与此不同，疑表误。”

②《汉书·西南夷两粤朝鲜传》：“封敖为开陵侯。”师古曰：“《功臣表》云开陵侯建成以故东粤建成侯斩馀善侯，二千户。而此《传》云名敖，疑表误。”

③《汉书·西南夷两粤朝鲜传》：“封阳为卯石侯。”师

古曰：“《功臣表》作外石，与此不同，疑《表》误。”

④《汉书·高惠高后文功臣表》：“戚匿侯季必。”师古曰：“《灌婴传》云李必，今此作季。《表》《传》不同，当有误。”

⑤《汉书·匈奴传》：“而拜昌侯卢卿为上郡将军，……成侯董赤为将军。”师古曰：“《文纪》言建成侯，此言成侯，《纪》《传》不同，当有误。”

⑥《汉书·西域传》：“介子遂斩王常归首，驰传诣阙，县首北阙下。”师古曰：“尝归者，其王名也。《昭纪》言安归，今此作尝归，《纪》《传》不同，当有误者。”

⑦《汉书·外戚恩泽侯表》：“右孝平二十二人，邛成、博陆、宣平、红、舞阳、祋祤、乐陵、都城、新甫、爰氏、合阳、义阳、章乡、信成、随桃、褒新、赏都十七人随父继世，凡三十九人。”师古曰：“据《功臣表》及《王子侯表》，平帝时无红侯，唯周勃玄孙恭以元始二年绍封绛侯。疑红字当为绛，转写者误耳。又《功臣表》作童乡侯，今此作章乡，二《表》不同，亦当有误也。”

颜师古所指出的这些疑误之处，有的经后人进一步考证，确有讹误。如上述例①王先谦《汉书补注》：“先谦曰：案说即说，形近讹字。《史记》亦云再封为按道侯，与本《传》合。师古不加订正，尚致疑词，非也。”虽然王先谦批评了师古不加订正的做法，但我们说师古能够指出疑误已经是难能可贵了，况且前面我们也指出这正体现了师古校书的谨慎态度。又如上述例③，《汉书补注》：“先谦曰：官本卯作印。引宋祁曰：印当作卯。先谦案，《史记》作北石，《表》作外石，皆非。”

(四) 阙疑

有时候，颜师古发现了异文，但无法判定孰是孰非，于是就用“未知孰是”、“未达其说”、“未详其说”、“未详其义”等标明之，这也从另一个方面表现了师古校书的谨慎态度：“君子于其所不知，盖阙如也。”“苟不明练，岂宜臆说以误将来！”^①正如周必大所言：“校书之法，实事是正，多闻阙疑。”^②例如：

①《汉书·张陈王周传》：“有数人不肯去，宦者令张释谕告，亦去。”师古曰：“《荆燕吴传》云张择，今此作释，参错不同，未知孰是也。”

②《汉书·五行志》：“文公元年‘二月癸亥，日有食之’。董仲舒、刘向以为先是大夫始执国政，……晋灭江，楚灭六。”师古曰：“《春秋》文四年‘楚人灭江’，今此云晋，未详其说。”

③《汉书·百官公卿表》：“又上林中十池监。”师古曰：“《三辅黄图》云上林中池上簾五所，而此云十池监，未详其数。”

④《汉书·地理志》：“故滕国，周懿王子错叔绣所封，三十一世为齐所灭。”师古曰：“《左氏传》云‘鄅、雍、曹、滕，文之昭也’，《系本》亦云‘错叔绣，文王子’，而此《志》云懿王子，未详其义耳。”

①见《匡谬正俗》卷五“隄”条。

②转引自胡适《元典章校补释例序》，见陈垣《校勘学释例》，上海书店出版社1997年版。

三 颜师古的校勘方法

陈垣说他在校勘《元典章》时所用校书之法有四：一为对校法，二为本校法，三为他校法，四为理校法。颜师古在校勘时所用之方法也不外乎这四种。

(一) 对校法

陈垣说：“对校法，即以同书之祖本或别本对读，遇不同之处，则注于其旁。刘向《别录》所谓‘一人持本，一人读书，若怨家相对者’，即此法也。此法最简便，最稳当，纯属机械法。其主旨在校异同，不校是非，故其短处在不负责任，虽祖本或别本有讹，亦照式录之；而其长处则在不参己见，得此校本，可知祖本或别本之本来面目。故凡校一书，必须先用对校法，然后再用其他校法。”颜师古用对校法校勘之处很多，例如：

- ① 《汉书·高帝纪》：“人乃以姬为不诚，欲苦之，姬因忽不见。”师古曰：“今书苦字或作笞。笞，击也，音丑之反。”
- ② 《汉书·陈胜项籍传》：“籍入，梁徇籍曰：‘可行矣！’”师古曰：“徇，动目也，音舜，动目而使之也。今书本有作眄字者，流俗所改耳。”
- ③ 《汉书·窦田灌韩传》：“夫（灌夫）身中大创十余，适有万金良药，故得无死。”师古曰：“万金者，言其价贵也。金字或作全，言得之者必生全也。”
- ④ 《汉书·公孙弘卜式兒宽传》：“弘为人谈笑多闻，

常称以为人主病不广大，人臣病不俭节。”师古曰：“善于谈笑而又多闻也。谈字或作诙，音恢，谓啁也，善啁謔也。”

上述例①是说在当时所见到的别的本子中，“苦”字也有作“笞”字者，师古认为作“笞”字也可以讲得通，因此又对“笞”字做了释义与注音。例③、例④情况与例①相同。例②是说在当时所见到的别的本子中，“昫”字有作“睂”字者，师古认为作“睂”字是错误的，因此说是“流俗所改耳”。可见，师古在使用对校法时并非“不参己见”，只“校异同，不校是非”，而是也做出相应的判断。

(二) 本校法

陈垣说：“本校法者，以本书前后互证，而抉摘其异同，则知其中之谬误。吴缜之《新唐书纠缪》，汪辉祖之《元史本证》，即用此法。此法于未得祖本或别本以前，最宜用之。予于《元典章》曾以纲目校目录，以目录校书，以书校表，以正集校新集，得其节目讹误者若干条。至于字句之间，则循览上下文义，近而数叶，远而数卷，属词比事，牴牾自见，不必尽据异本也。”师古用本校法校勘之处也很多，例如：

① 《汉书·高帝纪》：“十二年冬十月，上破布军于会缶，布走，令别将追之。”师古曰：“缶，此字本作𦵹，而转写者误为缶字耳。《黥布传》则正作𦵹字，此足明其不作缶也。”

② 《汉书·宣帝纪》：“而邴吉为廷尉监，治巫蛊于郡邸，怜曾孙之亡辜，使女徒复作淮阳赵徵卿、渭城胡组更

乳养，私给衣食，视遇甚有恩。”师古曰：“赵徵卿，淮阳人，胡组，渭城人，皆女徒也。二人更递乳养曾孙。而《邴吉传》云郭徵卿。《纪》《传》不同，未知孰是。”

③《汉书·百官公卿表》：“广安侯任越人为太常，坐庙酒酸论。”师古曰：“《任敖传》及《侯表》皆云广阿侯。今此为广安，此《表》误。”

④《汉书·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前时南海王反，陛下先臣使将军间忌将兵击之，以其军降，处之上淦。”师古曰：“《淮南王传》作简忌，此本作间，转写字误省耳。”

⑤《汉书·王莽传》：“泉陵侯刘庆上书言：‘周成王幼少，称孺子，周公居摄。今帝富于春秋，宜令安汉公行天子事，如周公。’”师古曰：“《王子侯年表》‘众陵节侯贤，长沙定王子，本始四年戴侯真定嗣，二十二年薨，黄龙元年顷侯庆嗣。’此则是也。此《传》及《翟义传》并云泉陵，《地理志》泉陵属零陵郡，而《表》作众陵，《表》为误也。”

上述例子中，师古皆以《汉书》中之《纪》、《表》、《传》互相校之，从而辩证其谬误。但有时亦有难以决断者，师古乃指出其异同之处，以“未知孰是”标明之，可见其“本校法”中亦有不定其是非者。

(三) 他校法

陈垣说：“他校法者，以他书校本书。凡其书有采自前人者，可以前人之书校之，有为后人所引用者，可以后人之书校之，其史料有为同时之书所并载者，可以同时之书较之。此等

校法，范围较广，用力较劳，而有时非此不能证明其讹误。丁国钧之《晋书校文》，岑刻之《旧唐书校勘记》，皆此法也。”师古用他校法校勘之处也不少，例如：

①《匡谬正俗》卷五“宋书”条：“宋高祖弟道邻、道规二人同以‘道’为名，而‘邻’、‘规’各有别理。史牒误为‘怜’字，读者就而呼之，莫有知其本实。余家尝得《宋高祖集》十卷，是宋元嘉时秘阁官书，所载‘道邻’字，始知‘怜’者是错。原其立名，既有‘道规’，即应颇存义训，不应苟取怜爱而已。”

②《匡谬正俗》卷五“熹”条：“‘熹’，炽盛也，音与‘僖’同，故后汉赵熹字伯阳，取此义耳。末世传字误为‘喜’字，读者不救，因呼为‘熹’。宋高祖兄之兄弟臧熹昆季二人，名从火喜，亦音僖，今人又谬为熹字而读之为喜，皆失其意。沈约撰《宋书》，乃更为熹制字以配欣喜之名，是穿凿也。余家所得《宋高祖集》作臧熹字，此明验也。且‘喜’下施‘心’，是好熹之意，音虚记反，不谓之熹也。”

③《汉书·古今人表》“师伯”，师古曰：“周宗伯也。《尚书》作彤伯。”

④《汉书·古今人表》“卫殇公焱”，师古曰：“《春秋》焱作剽。”

⑤《汉书·古今人表》“昆辩”，师古曰：“齐人也，靖郭君所善，见《战国策》。而《吕览》作剧貌辩。”

⑥《汉书·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是以颂声并作，视听之类咸乐其生，越裳氏重九译而献，此非兵革之所能致。”张晏曰：“越不著衣裳，慕中国化，遣译来著

衣裳也，故曰越裳也。”师古曰：“张说非也。越裳自是国名，非以袭衣裳始为称号。王充《论衡》作越尝，此则不作衣裳之字明矣。”

例①，师古据宋元嘉时秘阁官书《宋高祖集》校《宋书》之误，即宋高祖弟作“道邻”不作“道怜”。例②亦以《宋高祖集》校之，“臧熹”之“熹”不作“惠”。例③指出《汉书·古今人表》之“师伯”，《尚书》作“彤伯”。例④指出《汉书·古今人表》之“卫殇公焱”《春秋》作“剽”。例⑤指出《汉书·古今人表》之“昆辩”，而《吕览》作剧貌辩。例⑥以《汉书》之“越裳氏”《论衡》作“越尝”校证张晏释义之误，指出“越裳自是国名，非以袭衣裳始为称号。”

(四) 理校法

陈垣说：“段玉裁曰：‘校书之难，非照本改字不讹不漏之难，定其是非之难。’所谓理校法也。遇无古本可据，或数本互异，而无所适从之时，则须用此法。此法须通识为之，否则卤莽灭裂，以不误为误，而纠纷愈甚矣。故最高妙者此法，最危险者亦此法。昔钱竹汀先生读《后汉书·郭太传》，太至南州过袁奉高一段，疑其词句不伦，举出四证，后得闽嘉靖本，乃知此七十四字为章怀注引谢承书之文，诸本皆儳入正文，惟闽本独不失其旧。今《廿二史考异》中所谓某当作某者，后得古本证之，往往良是，始服先生之精思为不可及。经学中之王、段，亦庶几焉。若《元典章》之理校法，只敢用之于最显然易见之错误而已，非有确证，不敢藉口理校而凭臆见也。”

师古也有用理校法校勘之处，例如：

①《汉书·食货志》：“而不轨逐利之民畜积馀赢以稽市物，痛腾跃，米至石万钱，马至匹百金。”师古曰：“言以其赢馀之财蓄积群货，使物稽滞在己，故市价甚腾贵。今书本‘痛’字或作‘踊’者，误耳。踊、腾一也，不当重累言之。”

②《汉书·陈胜项籍传》：“常以十倍之地，百万之军，仰关而攻秦。”师古曰：“秦之地形高，而诸侯之兵欲攻关中者皆仰向，故云仰关也。今流俗书本仰字作叩，非也。”

③《汉书·张耳陈馀传》：“有廩养卒谢其舍曰：‘吾为二公说燕，与赵王载归。’舍中人皆笑曰”，师古曰：“谢其舍，谓告其舍中人也，故下言‘舍中人皆笑’。今流俗书本于此舍下辄加人字，非也。”

④《汉书·魏豹田儋韩王信传》：“儋阳为缚其奴，从少年之廷，欲谒杀奴。”师古曰：“阳缚其奴，为杀奴之状。今流俗书本为字作伪，非也。阳即伪耳，不当重言之。”

⑤《汉书·郦陆朱刘叔孙传》：“今太子仁孝，天下皆闻之；吕后与陛下攻苦食啖，其可背哉！”师古曰：“啖当作淡。淡谓无味之食也。言其攻击勤苦之事，而食无味之食也。”

⑥《汉书·武帝纪》：“徙郡国吏民豪杰于茂陵、云陵。”师古曰：“此当言云阳，而转写者误为陵耳。茂陵帝自所起，而云阳甘泉所居，故总使徙豪杰也。钩弋赵婕妤死，葬云阳，至昭帝即位始尊为皇太后而起云陵。武帝时未有云陵。”

⑦《汉书·窦田灌韩传》：“吴楚反时，颍阴侯灌婴为将军，属太尉，请孟为校尉。”师古曰：“时颍阴侯是灌婴

之子，名何，转写误为婴耳。”

例①指出当时书本有将“痛”字改作“踊”者，则“踊”、“腾”意义重复，误也。例②指出因秦之地形高，故云仰关，流俗书本仰字作叩者，非也。例③指出谢其舍谓告其舍中人也，流俗书本于舍下加人字，以之为舍人，非也。例④指出流俗书本“为”字作“伪”，则“阳”、“伪”意义重复，误也。例⑤指出“啖”当作“淡”，“食淡”为动宾搭配，谓食无味之食也。例⑥指出武帝时无云陵之地名，当为云阳。例⑦指出当时颍阴侯乃灌婴之子何，非灌婴也。以上例子，师古皆从语义表达、词语搭配、历史事实等方面校证之，是理校。

不过，诚如陈垣在谈到理校法时所说，“最高妙者此法，最危险者亦此法”。他说他在校勘《元典章》运用理校法时，“只敢用之于最显然易见之错误而已，非有确证，不敢藉口理校而凭臆见也”。师古运用理校法校勘的地方，有些得到了认同，有些则被认为不够妥当。上述例⑦王先谦《汉书补注》就录用了师古的校勘，且补充道：“先谦曰：《史记》作灌何。”例⑥虽然武帝时未有云陵，但杨树达认为此乃史家追称之词，不为误也。^① 其他如例①、例③、例④等也分别受到王念孙、王先谦等的批评。虽然他们批评的并不一定就绝对正确，但至少说明运用理校法进行校勘时一定要慎重，不可凭臆见而改之。

以上我们按照陈垣所总结的校勘四法论述了颜师古的校勘方法的运用。当然，这四种方法并不是“各自为政”、互不相关的。在校勘过程中，师古常常是将其中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方法综合运用来进行校勘的，上述例子中就有很多是属于综合运

^① 杨树达《汉书窥管》卷一“徙郡国吏民豪杰于茂陵云陵”条。

用的。如“他校法”中所举《匡谬正俗》卷五之两例，师古利用自家所得宋元嘉时秘阁官书《宋高祖集》校《宋书》之误是他校法，但同时师古又能从义理上加以推断，这又属理校法。他指出：“宋高祖弟道邻、道规二人同以道为名，而邻、规各有别理”，“原其立名，既有道规，即应颇存义训，不应苟取怜爱而已。”就是说，如果作“怜”字，从意义上说也讲不通，再与宋本《宋高祖集》相对照，师古最后断定字当作“邻”，作“怜”者误。同样，师古根据后汉赵熹字伯阳推断乃取“熹”之炽盛义，从而说明宋高祖之兄弟臧熹亦应取此为义，再与宋本《宋高祖集》相对照，最后断定字当作“熹”，作“熹”者误。又如：

《匡谬正俗》卷二“尚书”条：“孔安国《古文尚书·序》云：‘先君孔子生于周末，睹史籍之烦文，惧览者之不一，遂乃定礼乐，明旧章。’‘览者’谓习读之人，犹言学者尔。盖思后之读史籍者以其烦文，不能专一，将生异说，故删定之。凡此数句，文对旨明，甚为易晓，然后之学者辄改‘之’字居‘者’字上，云‘览之者不一’，虽大意不失，而颠倒本文，语更凡浅，又不属对，亦为妄矣。今有晋宋时书不被改者往往而在，皆云‘览者之不一’。”

在这里，师古既从句子的对偶上进行分析，即将“览者之不一”改为“览之者不一”，则与上句“史籍之烦文”不属对，又举晋宋时书不被改者校之，这就将理校与对校综合运用了。

综上所述，我们发现，颜师古十分重视校勘，他提出了有关校勘的目的和原则，即“归其真正”，“克复其旧”，“校其是

非，不可偏据”。而且，他在校勘过程中始终是将校勘与训诂紧密结合在一起的。一方面，他在注释时做了大量的校勘工作。另一方面，他又能综合运用各种校勘方法进行校勘，尤其是注意运用训诂知识进行理校，从而做到有根有据，以理服人。不过，虽然师古当时对校勘的目的和原则是明确的，但并没有从校勘内容和方法上进行系统的归纳和总结，其内容和方法是我们根据现代校勘学理论加以分类总结的。

需要指出的是，颜师古在校勘上所取得的成绩，除了由于他自己的博学多识外，还与当时我国校勘事业的发展是分不开的。在颜师古所处的唐代，“校勘开始成为一种独立的学术”。^① 白兆麟先生在其《论校勘史之科学分期》一文中将我国校勘历史划分为五个时期，其中第三时期是公元5世纪至10世纪初，即南北朝隋唐时期。白先生指出，这一时期的主要特点是校勘趋向独立。这一时期出现了一些著名的校勘专家，尤其重要的是颜之推和陆德明两位学者，他们使校勘这门学术脱离了专书注疏的附属地位。颜之推所撰《颜氏家训》和陆德明所撰《经典释文》这两部专著，“都以脱离专书的形式，专门阐述校勘的凡例和原则，显然带有总结的性质。它们的接踵出现绝非偶然，而是有力地证明这个时期确实出现了一种明显的趋势，即校勘开始成为一种独立的学术”。^② 身处其后的颜师古，又是颜之推的孙子，自然有条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拓展校勘事业。从校勘史上来说，师古的校勘是对前人校勘成就的继承与发展。例如师古有时在标注异文后常常指出“两说并

^{①②} 白兆麟《论校勘史之科学分期》，见《校勘训诂论丛》，安徽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

通”、“其义两通”，这一做法早在汉末魏初的高诱就已经采取了。白兆麟先生是这样评价高诱的：“他的校勘成果虽然不多，但他创立了异文并存而两通的校勘类型，表现了谨慎而不武断的态度。”^① 直到宋代彭叔夏的《文苑英华辨证》仍然采用了这种“义可两存，不必遽改”的处理办法，这也说明了这一校勘方式的合理性。

^① 白兆麟《论校勘史之科学分期》，见《校勘训诂论丛》，安徽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

附录一

《旧唐书·颜师古传》

颜籀字师古，雍州万年人，齐黄门侍郎之推孙也。其先本居琅邪，世仕江左；及之推历事周、齐，齐灭，始居关中。父思鲁，以学艺称，武德初为秦王府记室参军。师古少传家业，博览群书，尤精训诂，善属文。隋仁寿中，为尚书左丞李纲所荐，授安养尉。尚书左仆射杨素见师古年弱貌羸，因谓曰：“安养剧县，何以克当？”师古曰：“割鸡焉用牛刀？”素奇其对。到官果以干理闻。时薛道衡为襄州总管，与高祖有旧，又悦其才，有所缀文，尝使其掎摭利病，甚亲昵之。寻坐事免归长安，十年不得调，家贫，以教授为业。

及起义，师古至长春宫谒见，授朝散大夫。从平京城，拜燉煌公府文学，转起居舍人，再迁中书舍人，专掌机密。于时军国多务，凡有制诰，皆成其手。师古达于政理，册奏之工，时无及者。太宗践祚，擢拜中书侍郎，封琅邪县男。以母忧去职。服阙，复为中书侍郎。岁余，坐事免。

太宗以经籍去圣久远，文字讹谬，令师古于秘书省考定《五经》，师古多所厘正，既成，奏之。太宗复遣诸儒重加详议，于时诸儒传习已久，皆共非之。师古辄引晋、宋已来古今本，随言晓答，援据分明，皆出其意表，诸儒莫不叹服。于是兼通直郎、散骑常侍，领其所定之书于天下，令学者习焉。

贞观七年，拜秘书少监，专典刊正，所有奇书难字，众所共惑者，随疑剖析，曲尽其源。是时多引后进之士为雠校，师古抑素流，先贵势，虽富商大贾亦引进之，物论称其纳贿，由是出为郴州刺史。未行，太宗惜其才，谓之曰：“卿之学识，良有可称，但事亲居官，未为清论所许。今之此授，卿自取之。朕以卿囊日任使，不忍遐弃，宜深自诫励也。”于是复以为秘书少监。师古既负其才，又早见驱策，累被任用，及颇有罪谴，意甚丧沮。自是阖门守静，杜绝宾客，放志园亭，葛巾野服，然搜求古迹及古器，耽好不已。俄又奉诏与博士等撰定《五礼》，十一年，《礼》成，进爵为子。时承乾在东宫，命师古注班固《汉书》，解释详明，深为学者所重。承乾表上之，太宗令编之秘阁，赐师古物二百段、良马一匹。

十五年，太宗下诏，将有事于泰山，所司与公卿并诸儒博士详定仪注。太常卿韦挺、礼部侍郎令狐德棻为封禅使，参考其仪，时论者竟起异端。师古奏曰：“臣撰定《封禅仪注书》在十一年春，于时诸儒参详，以为适中。”于是诏公卿定其可否，多从师古之说，然而事竟不行。师古俄迁秘书监、弘文馆学士。十九年，从驾东巡，道病卒，年六十五，谥曰戴。有集六十卷。其所注《汉书》及《急就章》，大行于世。永徽三年，师古子扬庭为符玺郎，又表上师古所撰《匡谬正俗》八卷。高宗下诏付秘书阁，仍赐扬庭帛五十匹。

师古弟相时，亦有学业。武德中，与房玄龄等为秦府学士。贞观中，累迁谏议大夫，拾遗补阙，有诤臣之风。寻转礼部侍郎。相时羸瘠多疾病，太宗常使赐以医药。性仁友，及师古卒，不胜哀慕而卒。

师古叔父游秦，武德初累迁廉州刺史，封临沂县男。时刘

黑闼初平，人多以强暴寡礼，风俗未安，游秦抚恤境内，敬让大行。邑里歌曰：“廉州颜有道，性行同庄、老。爱人如赤子，不杀非时草。”高祖玺书劳勉之。俄拜郢州刺史，卒官。撰《汉书决疑》十二卷，为学者所称，后师古注《汉书》，亦多取其义耳。

附录二

《新唐书·颜师古传》

颜师古字籀，其先琅邪临沂人。祖之推，自高齐入周，终隋黄门郎，遂居关中，为京兆万年人。父思鲁，以儒学显。武德初，为秦王府记室参军事。

师古少博览，精故训学，善属文。仁寿中，李纲荐之，授安养尉。尚书左仆射杨素见其年弱，谓曰：“安养，剧县，子何以治之？”师古曰：“割鸡未用牛刀。”素惊其言大，后果以干治闻。时薛道衡为襄州总管，与之推旧，佳其才，每作文章，令指摘疵短。俄失职，归长安，不得调，窭甚，资教授为生。

高祖入关，谒见长春宫，授朝散大夫，拜燉煌公府文学，累迁中书舍人，专典机密。师古性敏给，明练习体。方军国务多，诏令一出其手，册奏之工，当时未有及者。太宗即位，拜中书侍郎，封琅邪县男，以母丧解。服除，还官。岁余，坐公事免。

帝尝叹《五经》去圣远，传习浸讹，诏师古于秘书省考定，多所厘正。既成，悉诏诸儒议，于是各执所习，共非诘师古。师古辄引晋、宋旧文，随方晓答，谊据该明，出其悟表，人人叹服。寻加通直郎、散骑常侍。帝因颁所定书于天下，学者赖之。

俄拜秘书少监，专刊正事，古篇奇字世所惑者，讨析申

孰，必畅本源。然多引后生与讎校，抑素流，先贵势，虽商贾富室子，亦窜选中，由是素议薄之，斥为郴州刺史。未行，帝惜其才，让曰：“卿之学，信可称者，而事亲居官，朕无闻焉。今日之行，自谁取之？念卿囊经任使，朕不忍弃，后宜自戒。”师古谢罪，复留为故官。

师古性简峭，视辈行傲然，罕所推接。既负其才，早见驱策，意望甚高。及是频被谴，仕益不进，罔然丧沮，乃阖门谢宾客，巾褐裙帔，放情萧散，为林墟之适。多藏古图画、器物、书帖，亦性所笃爱。与撰《五礼》成，进爵为子。又为太子承乾注班固《汉书》上之，赐物二百段、良马一，时人谓杜征南、颜秘书为左丘明、班孟坚忠臣。

帝将有事泰山，诏公卿博士杂定其仪，而论者争为异端，师古奏：“臣撰定《封禅仪注书》在十一年，于时诸儒谓为适中。”于是以付有司，多从其说。迁秘书监、弘文馆学士。十九年，从征辽，道病卒，年六十五，谥曰戴。

其所注《汉书》、《急就章》大显于时。永徽三年，子扬廷为符玺郎，表上师古所撰《匡谬正俗》八篇。

初，思鲁与妻不相宜，师古苦谏，父不听，情有所隔，故帝及之。

师古弟相时，字睿，亦以学闻。为天策符参军事。贞观中，累迁谏议大夫，有争臣风。转礼部侍郎。羸瘠多病，师古死，不胜哀而卒。

师古叔游秦，武德初，累迁廉州刺史，封临沂县男。时刘黑闼初平，人多强暴，比游秦至，礼让大行，邑里歌之，高祖下玺书奖劳。终郢州刺史。撰《汉书决疑》，师古多资取其义。

《汉书叙例》

唐正议大夫行秘书少监琅邪县开国子颜师古撰

附录三

储君体上哲之姿，膺守器之重，俯降三善，博综九流，观炎汉之余风，究其终始，懿孟坚之述作，嘉其宏赡，以为服、应囊说疏紊尚多，苏、晋众家剖断盖鲜，蔡氏纂集尤为牴牾，自兹以降，蔑足有云。怅前代之未周，愍将来之多惑，顾召幽仄，俾竭刍荛，匡正睽违，激扬郁滞，将以博喻胄齿，远覃邦国，弘敷锦带，启导青衿。曲稟宏规，备蒙嘉惠，增荣改观，重价流声。斗筲之材，徒思罄力，驽蹇之足，终惭远致。岁在重光，律中大吕，是谓涂月，其书始就。不耻狂简，辄用上闻，粗陈指例，式存扬榷。

《汉书》旧无注解，唯服虔、应劭等各为音义，自别施行。至典午中朝，爰有晋灼，集为一部，凡十四卷，又颇以意增益，时辩前人当否，号曰《汉书集注》。属永嘉丧乱，金行播迁，此书虽存，不至江左。是以爰自东晋迄于梁、陈，南方学者皆弗之见。有臣瓒者，莫知氏族，考其时代，亦在晋初，又总集诸家音义，稍以己之所见，续厕其末，举驳前说，喜引《竹书》，自谓甄明，非无差爽，凡二十四卷，分为两帙。今之《集解音义》则是其书，而后人见者不知臣瓒所作，乃谓之应

劭等《集解》。王氏《七志》，阮氏《七录》，并题云然，斯不审耳。学者又斟酌攢姓，附著安施，或云傅族，既无明文，未足取信。蔡谟全取臣攢一部散入《汉书》，自此以来始有注本，但意浮功浅，不加隐括，属辑乖舛，错乱实多，或乃离析本文，隔其辞句，穿凿妄起。职此之由，与未注之前大不同矣。谟亦有两三处错意，然于学者竟无弘益。

《汉书》旧文多有古字，解说之后屡经迁易，后人习读，以意刊改，传写既多，弥更浅俗。今则曲核古本，归其真正，一往难识者，皆从而释之。

古今异言，方俗殊语，末学肤受，或未能通，意有所疑，辄就增损，流遁忘返，秽滥实多。今皆删削，克复其旧。

诸表列位，虽有科条，文字繁多，遂致舛杂。前后失次，上下乖方，昭穆参差，名实亏废。今则寻文究例，普更刊整，澄荡愆违，审定阡陌，就其区域，更为局界，非止寻读易晓，庶令转写无疑。

礼乐歌诗，各依当时律吕，修短有节，不可格以恒例。读者茫昧，无复识其断章，解者支离，又乃错其句韵，遂使一代文采，空韫精奇，累叶钻求，罕能通习。今并随其曲折，剖判义理，历然易晓，更无疑滞，可得讽诵，开心顺耳。

凡旧注是者，则无间然，具而存之，以示不隐。其有指趣略举，结约未伸，衍而通之，使皆备悉。至于诡文僻见，越理乱真，匡而矫之，以祛惑蔽。若泛说非当，羌辞竞逐，苟出异端，徒为烦冗，只秽篇籍，盖无取焉。旧所阙漏，未尝解说，普更详释，无不洽通。上考典谟，旁究《苍》、《雅》，非苟臆说，皆有援据。六艺残缺，莫睹全文，各自名家，扬镳分路。是以向、歆、班、马、仲舒、子云所引诸经或有殊异，与近代

儒者训义弗同，不可追驳前贤，妄指瑕穲，曲从后说，苟会局涂。今则各依本文，敷畅厥指，非不考练，理固宜然，亦犹康成注《礼》，与其《书》、《易》相偕，元凯解《传》，无系毛、郑《诗》文。以类而言，其意可了。爰自陈、项，以迄哀、平，年载既多，综缉斯广，所以纪传表志时有不同，当由笔削未休，尚遗秕稗，亦为后人传授，先后错杂，随手率意，遂有乖张。今皆穷波讨源，构会甄释。

字或难识，兼有借音，义指所由，不可暂阙。若更求诸别卷，终恐废于披览。今则各于其下，随即翻音。至如常用可知，不涉疑昧者，众所共晓，无烦翰墨。

近代注史，竞为该博，多引杂说，攻击本文，至有诋诃言辞，掎摭利病，显前修之纰僻，骋己识之优长，乃效矛盾之仇讐，殊乖粉泽之光润。今之注解，翼赞旧书，一遵轨辙，闭绝歧路。

诸家注释，虽见名氏，至于爵里，颇或难知。传无所存，具列如左：

荀悦字仲豫，颍川人，后汉秘书监。撰《汉纪》三十卷，其事皆出《汉书》。

服虔字子慎，荥阳人，后汉尚书侍郎，高平令，九江太守。初名重，改名祗，后定名虔。

应劭字仲瑗，一字仲援，一字仲远。汝南南顿人，后汉萧令，御史中丞，泰山太守。

伏俨字景宏，琅邪人。

刘德，北海人。

郑氏，晋灼《音义》序云不知其名，而臣瓒《集解》辄云郑德。既无所据，今依晋灼但称郑氏耳。

李斐，不详所出郡县。

李奇，南阳人。

邓展，南阳人，魏建安中为奋威将军，封高乐乡侯。

文颖字叔良，南阳人，后汉末荊州从事，魏建安中为甘陵府丞。

张揖字稚让，清河人，一云河间人。魏太和中为博士。止解《司马相如传》一卷。

苏林字孝友，陈留外黄人，魏给事中领秘书监，散骑常侍，永安卫尉，太中大夫，黄初中迁博士，封安成亭侯。

张晏字子博，中山人。

如淳，冯翊人，魏陈郡丞。

孟康字公休，安平广宗人，魏散骑常侍，弘农太守，领典农校尉，渤海太守，给事中，散骑侍郎，中书令，后转为监，封广陵亭侯。

项昭，不详何郡县人。

韦昭字弘嗣，吴郡云阳人，吴朝尚书郎，太史令，中书郎，博士祭酒，中书仆射，封高陵亭侯。

晋灼，河南人，晋尚书郎。

刘宝字道真，高平人，晋中书郎，河内太守，御史中丞，太子中庶子，吏部郎，安北将军。侍皇太子讲《汉书》，别有《驳义》。

臣瓒，不详姓氏及郡县。

郭璞字景纯，河东人，晋赠弘农太守。止注《相如传序》及游猎诗赋。

蔡谟字道明，陈留考成人，东晋侍中五兵尚书，太常领秘书监，都督徐、兖、青三州诸军事，领徐州刺史，左光禄大夫

开府仪同三司，领扬州牧，侍中司徒不拜，赠侍中司空，谥文穆公。

崔浩字伯深，清河人，后魏侍中特进抚军大将军，左光禄大夫，司徒，封东都公。撰荀悦《汉纪》音义。

附录四

《急就篇注·叙》

秘书监弘文馆学士上护军琅邪县开国子颜师古撰

《急就篇》者，其源出于小学家。昔在周宣，粤有史籀，演畅古文，初著《大篆》。秦兼天下，罢黜异书，丞相李斯又撰《仓颉》，中车府令赵高继造《爰历》，太史令胡母敬作《博学篇》，皆所以启导青衿、垂法锦带也。逮至炎汉，司马相如作《凡将篇》，俾效书写，多所载述，务适时要。史游景慕，拟而广之。元成之间，列于秘府，虽复文非清靡，义阙经纶，至于包括品类，错综古今，详其意趣，实有可观者焉。然而时代迁革，亟经丧乱，传写湮讹，避讳改易，渐就芜舛，莫能厘正。少者阙而不备，多者妄有增益，人用己私，流宕忘返。至如蓬门野贱，穷乡幼学，递相承禀，犹竞习之。既无良师，只增僻谬。若夫缙绅秀彦膏粱子弟谓之鄙俚，耻于窥涉，遂使博闻之说废而弗明，备物之方于兹寝滞。师古家传《苍》、《雅》，广综流略，尤精训故。待问质疑，事非稽考，不妄谈说。必则古昔，信而有征。先君常欲注释《急就》，以贻后学。雅志未申，昊天不吊。奉遵遗范，永怀罔极。旧得皇象、钟繇、卫夫人、王羲之等所书篇本，备加详核，足以审定，凡三十二章。究其真实，又见崔浩及刘芳所注。人心不同，未云善也。遂因

暇日为之解训，皆据经籍遗文，先达旧旨，非率愚管斐然妄作。字有难识，随而音之。别理兼通，亦即并载。可以祛发未寤，矫正前失，振幽翳之学，摅制述之意，庶将来君子裁其衷焉。

附录五

《上匡谬正俗表》

臣扬庭言：臣闻纤埃不让，嵩华所以极天；涓流必纳，溟渤所以纪地。况乎业隆学海，义切为山，庶进簣于崇高，思委输于润泽。恭惟皇帝陛下，诞膺睿图，光临大宝。隆周比迹，远迈成康；炎汉传功，近超文景。时和玉烛，龙图荐于长河；道包金镜，龟书浮于清洛。收羽林之蠹简，俾备蓬山；采汲冢之旧文，咸归延阁。一言可善，屡动宸衷；九术不遗，每回天眷。臣亡父先臣师古，尝撰《匡谬正俗》，藁草才半，部帙未终。以臣疊犯幽灵，奄垂捐弃。攀风罔及，陟岵增哀。臣敬奉遗文，谨遵先范，分为八卷，勒成一部。百氏纰缪，虽未可穷，六典迂讹，于斯矫革。谨赍诣阙，奉表以闻。轻触威严，伏深震悚。永徽二年十二月八日，符玺郎臣颜扬庭上。

敕旨：颜师古业综书林，誉高词苑。讨论经史，多所匡正。前件书发明故事，谅为博洽。宜令所司录一本付秘书阁。仍赐其子符玺郎扬庭绢五十匹。永徽三年三月十五日，中书侍郎来济宣。

参考文献

(按作者姓名音序排列)

- 白兆麟《校勘训诂论丛》，安徽大学出版社 2001 年版。
- 班固撰、颜师古注《汉书》，中华书局 1962 年版。
- 陈宝亚《语言接触与语言联盟》，语文出版社 1996 年版。
- 陈彭年等《宋本广韵》，中国书店 1982 年版。
- 陈文和主编《嘉定钱大昕全集》，江苏古籍出版社 1997 年版。
- 陈垣《校勘学释例》，上海书店出版社 1997 年版。
- 程金造《史记索隐引书考实》，中华书局 1998 年版。
- 程小铭《颜氏家训全译》，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
- 丁声树编录、李荣参订《古今字音对照手册》，中华书局 1981 年版。
- 董洪利《古籍的阐释》，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5 年版。
-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3 年版。
- 范文澜《中国通史》，人民出版社 1978 年版。
- 符淮青《现代汉语词汇》，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 高更生、王红旗等《汉语教学语法研究》，语文出版社 1996 年版。
- 高亨《古字通假会典》，齐鲁书社 1989 年版。
- 高守纲《古代汉语词义通论》，语文出版社 1994 年版。
- 葛本仪《汉语词汇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1985 年版。

葛本仪主编《汉语词汇论》，山东大学出版社 1997 年版。

《语言学概论》，山东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

郭锡良《汉字古音手册》，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郭锡良等《古代汉语》，天津教育出版社 1991 年版。

何九盈《中国古代语言学史》，广东教育出版社 2000 年版。

洪诚《中国历代语言文字学文选》，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洪成玉《古今字》，语文出版社 1995 年版。

胡奇光《中国小学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黄伯荣、廖序东主编《现代汉语》，高等教育出版社 1991 年版。

吉常宏、王佩增编《中国古代语言学家评传》，山东教育出版社 1992 年版。

贾彦德《汉语语义学》，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

江有诰《音学十书》，1933 年渭南严氏《音韵学丛书》本。

蒋绍愚《古汉语词汇纲要》，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蒋绍愚自选集》，河南教育出版社 1994 年版。

《唐诗语言研究》，中州古籍出版社 1990 年版。

蒋绍愚、江蓝生编《近代汉语研究》（二），商务印书馆 1999 年版。

蒋元卿《校讎学史》，上海书店出版社 1991 年版。

李建国《汉语规范史略》，语文出版社 2000 年版。

利奇《语义学》，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8 年版。

李思敬《音韵》，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

刘晓东《匡谬正俗平议》，山东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

刘昫等《旧唐书》，中华书局 1975 年版。

- 陆俭明《陆俭明白选集》，大象出版社 1999 年版。
- 陆宗达《说文解字通论》，北京出版社 1984 年版。
- 吕叔湘《语文常谈》，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81 年版。
- 罗常培、周祖謨《汉魏晋南北朝韵部演变研究》，科学出版社 1958 年版。
- 罗竹风主编《汉语大词典》，汉语大词典出版社，1997 年缩印本。
- 欧阳修、宋祁《新唐书》，中华书局 1975 年版。
- 濮之珍《中国语言学史》，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
- 钱冠连《汉语文化语用学》，清华大学出版社 1997 年版。
- 钱曾怡、刘聿鑫《中国语言学要籍解题》，齐鲁书社 1991 年版。
- 钱钟书《管锥编》，中华书局 1979 年版。
- 裘锡圭《文字学概要》，商务印书馆 1988 年版。
- 饶尚宽《训诂学通论》，新疆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
- 石安石《语义研究》，语文出版社 1994 年版。
- 史游撰、颜师古注《急就篇》，中华书局 1985 年版。
- 四川大学汉语史研究所《汉语史研究集刊》第二辑、第三辑，巴蜀书社 2000 年版。
- 孙良明《古代汉语语法变化研究》，语文出版社 1994 年版。
- 《中国古代语法学探究》，商务印书馆 2002 年版。 261
-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
- 索振羽《语用学教程》，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
- 唐子恒《文言语法结构通论》，山东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
- 唐作藩《音韵学教程》，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1 年版。

- 汪耀南《注释学纲要》，语文出版社 1991 年版。
- 王艾录、司富珍《汉语的语词理据》，商务印书馆 2001 年版。
- 王国维《观堂集林》，中华书局 1959 年版。
- 王力《汉语史稿》，中华书局 1980 年版。
- 《汉语音韵》，中华书局 1998 年版。
- 《汉语音韵学》，中华书局 1956 年版。
- 《诗经韵读》，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0 年版。
- 《中国语言学史》，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
- 王念孙《读书杂志》，中国书店 1985 年版。
- 《广雅书证》，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3 年版。
- 王绍曾主编《山东文献书目》，齐鲁书社 1993 年版。
- 王先谦《汉书补注》，中华书局 1983 年版。
- 魏征、令狐德棻《隋书》，中华书局 1973 年版。
- 吴庆峰《音韵训诂研究》，齐鲁书社 2002 年版。
- 向熹《简明汉语史》，高等教育出版社 1998 年版。
- 徐超《中国传统语言文字学》，山东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
- 徐时仪《古白话词汇研究论稿》，上海教育出版社 2000 年版。
- 《慧琳音义研究》，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97 年版。
- 徐中舒主编《汉语大字典》，湖北辞书出版社、四川辞书出版社 1996 年缩印本。
- 许慎《说文解字》，中华书局 1963 年版。
- 颜元孙《干禄字书》，中华书局 1985 年版。
- 杨端志《训诂学》，山东文艺出版社 1992 年版。
- 杨树达《汉书窥管》，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4 年版。
- 姚思廉《陈书》，中华书局 1974 年版。
- 《梁书》，中华书局 1973 年版。

姚孝遂《许慎与说文解字》，中华书局1983年版。

姚永铭《慧琳〈一切经音义〉研究》，江苏古籍出版社
2003年版。

殷寄明《语源学概论》，上海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

詹鄞鑫《汉字说略》，辽宁教育出版社1995年版。

张绍麒《汉语流俗词源研究》，语文出版社2000年版。

张永言《词汇学简论》，华中工学院出版社1982年版。

《语文学论集》（增补本），语文出版社1999年版。

赵克勤《古汉语修辞简论》，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

赵振铎《中国语言学史》，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

周大璞主编《训诂学初稿》，武汉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

朱德熙《语法讲义》，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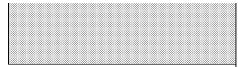
后记

本书是在我的博士毕业论文的基础上修改完成的。这本书能够顺利出版，得到了很多老师和朋友的帮助。

1999年9月，我考取了山东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字学专业的博士生，跟随杨端志先生学习训诂学。入学后不久，杨老师即为我拟定了详细的读书计划。鉴于我比较熟悉古代文献而理论修养相对薄弱的情况，杨老师十分注重语言学理论的教学与指导，有针对性地指导我阅读了大量的语言学著作，为论文的写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读博之前，我曾全面阅读过颜师古的学术著作（包括《汉书注》、《急就篇注》、《匡谬正俗》和汪黎庆所辑的《颜氏字样》），觉得其中有很多值得研究的东西，但认识比较模糊，不知从何处着手研究。通过学习，我的语言学理论水平有了一定的提高，重新审视颜师古的著作，逐渐能够发现一些有规律性的东西，于是便在杨老师的指导下拟定了这一选题。

2000年8月，杨老师去韩国讲学。2001年9月，杨老师回国后，我将写好的部分草稿送交老师审阅，老师又和我重新商讨了有关论文的写作安排。初稿完成后，老师又通读了全文，并提出了具体的修改意见。记得当时老师的腰椎病复发了，只能躺在床上帮我审读。论文能够顺利完成，凝聚了老师



大量的心血。

另外，在论文定题的过程中，我曾多次请教过山东师范大学古籍所孙良明先生和山东师范大学中文系吴庆峰先生，他们都认为这是一个不错的选题，鼓励我坚持做下去。

孙良明先生和我都在山东师范大学古籍所工作。孙先生是语法研究方面的专家，他一直十分关心我的成长与进步。每当先生有文章发表时，他总是及时地复印装订好送给我，这对我是极大的鼓励与鞭策。这次征得孙先生同意，在本书中还直接引用了孙先生《中国古代语法学探究》一书中的“颜师古《汉书注》中的语法分析·分析歧义现象”一节。

吴庆峰先生是我本科阶段古代汉语的任课老师。吴老师为人谦和，治学严谨，上课认真，他的古代汉语课很受欢迎。授课之余，吴老师还成立了古代汉语学习小组，我也是其中的一员。正是在此期间，我打下了古代汉语的较为坚实的基础。我读博以后，吴老师也非常关心我的学习，关心我的毕业论文的写作。特别是在杨老师出国期间，我经常向吴老师请教论文写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正是有了吴老师的悉心指导与帮助，我的毕业论文才能够顺利完成。

山东大学文史哲研究所的宋开玉教授是我的大学同学，他不但在精神上给我以鼓励，还亲自去图书馆帮我查阅并抄录了汪黎庆所辑的《颜氏字样》。

在论文评审和答辩过程中，安作璋先生、葛本仪先生、王志民先生、冯瑞生先生、董洪利先生、徐超先生、刘晓东先生、张茂华先生、唐子恒先生都对本文提出了宝贵意见。

中国训诂学会名誉会长、四川大学中文系教授赵振铎先生在百忙之中通读全稿，并欣然为本书作序，我感到十分荣幸。



在本书出版之际，我要向给我关爱与帮助的师长和朋友们
衷心地说一声：谢谢！

限于作者水平，书中错误和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敬请方家
和读者批评指正。

张金霞

2005年10月于济南